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俞平伯——人生不过如此



## “标语”

前跋殊有未尽之意，引而申之。我觉得标语总还是时髦的，咱们不妨也来个两张，区区想贴在东西牌楼的有八个大字，“说自己的话，老实地。”——排字人注意，正文至此已完，以下都是注解。

说自己的话，该跋文中曾言之矣，可不大清楚。譬如说我吃饭，我拉屎，这的确是自己的话了，是文学吗？不是的。为什么不是？再说病人的谵语，睡人的呓语，酒人的醉语，虽一字不辨，的确为某人所特有的，是文学吗？不是的。为什么不是。这都需要一些注疏。所谓自己的话用在文艺上，我以为得加一种限制只八个字，“己所独有，可通于人。”独有自然不是绝对的，第一，日光之下无新物，第二，绝对的独有，无可通于人之理，显与下文相犯。既然不是绝对的，那没指的是什么呢？不抄袭不雷同之谓欤？然哉然哉！无论是照抄，偷抄，或者虽明明张着嘴说人家的话而看不出抄的痕迹来，都叫抄袭。至于所谓我吃饭我拉屎，的的确确是自己的需要，不是抄袭了，（“因为外国人吃鸡子所以兄弟也吃鸡子，”却是珍奇的例外。）却又是一种雷同。人人都会说兄弟要吃饭，然而岂可以说人人都是文学家，人人都可以做文学家呢。这类供生活上需要的简单话不成为文学的原因，别的还有，雷同至少是一个。若复杂的话，除非有意抄袭，雷同的机会是很少的。然而《文赋》上说：“虽杼柚于予怀，怵他人之我先，”古人对于这一点也还是谨慎得绝不含糊。

从正面作想，怕谁都不否认文学的新和创造吧，而新和创造正是独有的另一种说法。能懂得什么叫新，则独有的意义自明；新又谈何容易呢。日光之下无新物，所谓新只是新的结合，新的解释，新的用法而已，换句话说，就是没有的材料只有新的关系。所以我虽指斥种种的抄袭，却同时又承认文学上有所谓“化腐朽为神奇”。二者区别极微，决非没有区别，解人自堪意会的；理会不到，指点也是无益。

再说可通，请重读这“可”字。夫可通者可通也，既不是说尽通必通，也不是说不通。

凡我说的写的一定要完全通过人人的心眼，这是一种合理的希望，不可尽通，不可必通，这是无奈的事实。不论你的作品话语何等的明白晓畅，然而谁也不担保不会发生误解。所以艺术生活的惟一报酬是寂寞。若不能宁耐这寂寞咬嚼出它的滋味来，那就无异放弃了从事艺术的最好资格。“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万流宗仰的诗圣当时还不免有些怅恨。

反面一想，不通的话也是文学，多们古怪呢。阿毛阿狗尚且说得大通特通，（活像我有菲薄他们两老的意思，这真冤枉！）岂有咱们的文豪反而不呢，决不，决不。上述的谵呓醉语，不抄袭不雷同，明明有个性的，总不算文学上的自己话，其理由准此。——又想起自己来了！无论在那儿，不记得曾忽视艺术和言文的社会性，尽有以前的文字可证，却不知怎的，“蔷薇”上忽来了一刺，蔷薇多刺，或然。

更听见螺州翁说，读者方面颇有病鄙文之难懂的，较翁文盖尤甚焉。我虽有点玩世，对于这事却正正经经大着其急，寝食不安。此虽有辩解之处，却总不失为一种毛病。病的症结在读者，在作者呢，还没晓得，总之不是一

件好事，不是使我愉快的事，读者纳闷更不待言。记得小时候，开蒙老师曾训我以作文四字诀“深入显出”，惭愧古稀之年行将及半（倚老卖老？）依然以文字难懂著称（是notorious不是famous），悲夫悲夫！

难近于不，不懂才糟呢。此难明先生之所以还在担心思也。很少有人懂，或者很不容易懂，还可以用“知我者希则我者贵”等等不长进的话来遮遮羞，至于假如当真绝对没有人懂呢，那可不大成了。虽然作者自己说它是文学，可是谁知道，天知道！为什么不是梦呓？为什么不是胡说？为什么不是醉语？为什么不是！大英阿丽司姑娘抱的小孩子，等到后来变成不多不少的一只猪的时候，干脆把它放到树林里去，说道：“If it had grown up, it would have been a dreadfully ugly child; but it makes rather a handsome pig, I think.”（见《奇境记》猪与胡椒章第六）吾其为漂漂亮亮的猪乎，悲夫！说得如此的“苦脑子”，不在赞美难懂的文字，读者们或者可以相信我一点罢。

何谓老实？想什么说什么，想怎么说就怎么说之谓。这也需要解释，否则又缠夹。譬如以为要吃饭，就说吃饭，要拉屎就说拉屎，必如此表现才算老实；这是一种缠夹。又如简单地说月亮是老实，若说什么鹅蛋似的月儿，眉弯似的月子，甚而至于“闻佩响知腰细”的月姊却是不老实；这也是一种缠夹。因为世上固多看月亮只是并不曾怎么的月亮的老妈子（事见《燕知草 眠月》一文中），却也未必没有真把月亮比做姊妹的李义山，许老妈子说老实话，也得许李义山之徒说实话，这才是公道；然而不幸很少有人了解承认这个道理，即最初《新青年》上所发表新文学的口号，关于这一点也着实有点缠夹了。讲到这件事，可算文学史上一段伤心，当时何等轰轰烈烈，想把旁行斜出抬举起来，化为康庄大道，曾几何时，遭逢新古典派与普罗阶级的夹击，以致壁垒沉没，队伍哗散，岂不可叹可羞！虽曰天实为之，亦人谋之不臧也。大家都知道应当老实地说自己的话，可是什么叫做自己的话，怎么样才算老实，似乎未曾细想过，以为我的事总是真的，我的话总是对的，坏就坏在这个上面了。

老实也就是忠实，忠实就是诚。《易传》曰：“修辞立其诚，”诚之一字，的确点出修辞的所以然，即如《诗大序》及《礼记》上的“言之不足”，也是一种妙解。下文都在发挥这些意思，大有策论之风哩。

想要老实地说话又说不出，诚与不足联合之谓。何以会说不出？技巧之未驯与情思之过厚，二者必居一于此。技巧与情思之关系，只是追，只是追不着（说详《杂拌儿》《文学的游离与其独在》）。情思愈深厚的，说不出的痛苦也愈大，所谓“仁者其言也讷”，就是这个缘故。说不出，偏要说，只有勉力磨炼他的技巧；技巧进益以后，追源是追不着的，却总可以加增一些逼近的程度，也未始不是一种成功。他且以为这是在天下后世的面前，表现他自己一条最好的捷径，又何敢巧立名目迷误来学呢。至于有人以假货蒙混，当然另是一回事，殊无何等牵连，哪一派没有流弊，哪一家没有冒牌。

举两种表现上不见得老实的修辞方法为例：一是丽，词藻典故；二是曲，艰深晦涩。流弊固多，其初义也是颠扑不破的。问题不在乎这种做法不可，而在乎它的张本（data）的有没有。有了张本，不这么做不行；没有张本，自然不必这么做，勉强要这么做也不行。这最明白，没有缠夹的余地的。若压根儿要连同张本先去经过时代的核准，否则严禁，这是一种非

理性的迫压。

关于词藻，典故，曲的表现，详言之宜各为一文非此能尽，现在只举一点端倪。词藻的妙用，在乎能显示印象，从片段里生出完整来。有些境界可用白描的手法，有些非词藻不为功，这个道理自然也有人理会得。依我个人的偏嗜，词中的温飞卿是很懂得用词藻的；六朝文之所以大胜唐宋四六文者，会用词藻至少是一原因。词藻，文学的色泽，也是应付某种需要而生，并非无聊地东涂西抹，专以炫人耳目为业的。俗滥是不善用之故，不是词藻本身的毛病。说到典故，恐怕挨骂的机会更多。炫耀，敷衍，替代，有人误认这些个为它的真义，所以大声疾呼地“无条件打倒”；可是它的真义假如不在此，那就近于无的放矢。典故每是一种复合，拿来表现意思，在恰当的时候，最为经济，最为得力，而且最为醒豁。有时明系自己想出来的话，说出来不知怎的，活像人家说过的一般；也有时完全袭旧，只换了一两个字，或者竟一字不易，搬了一回小家，反而会像自己的话语。必须体验这些甘苦，方才能了解用典的趣味与其需要。大概可以不用词藻典故用了反坏的，宜绝对不用；用了而意思依然不见好，也不如勿用；若一用了，便大妙而特妙，则宜大用而特用，决无有意规避的必要。

《人间词语》里有这么一节：“词忌用代字，美成《解语花》之桂花流瓦境界极妙，惜以桂华二字代月耳。”王先生的话我常是佩服的，此节却颇可商量。说做词非用代字不可固非，说什么“忌用”也不必。如桂华之代月，在此实含有典故词藻两种意味。周词原作上片是：“风消焰蜡，露浥烘炉，花市光相射。桂华流瓦。纤云散，耿耿素娥欲下。衣裳淡雅，看楚女纤腰一把。箫鼓喧，人影参差，满路飘香麝。”这是实感与幻觉之错综。首三句，以实在景致起。桂华句为转折之关捩，不但状月光之波动，且仿佛感触月中桂子的香，情味渐近实幻之间。下文落入幻境，“素娥欲下，”才一点不觉突兀；否则月色一好，嫦娥就要思凡下界，未免太忙哩。想象中的素娥也还是陪客，再转出事实上的楚女来，而“纤腰”仍用上述玉溪诗意，双绾月姊，尤为巧合。自此以下皆记实事，妙以“飘香麝”作结，遥应上文“桂华”，给我们以嗅觉方面，实幻两种的交错。清真之词工细绵密之甚，都此类也。依此作释，则桂华二字义别于单纯之月，不可径相代，明矣——且词调方面，美成或更有苦心，王氏也未注意。试想月华二字何等平常，清真岂不想到在此依调法似以去平为佳，《词谱》载秦少游词用“画楼雪抄”，诸家间有用上声字者，终以用去为多。杨和词“翠檐铜瓦”，方和词“凤楼鸳瓦”，俱遵用去声，亦可参证。

文字写了一小半，得难明先生电话，嘱到某处阅卷，头昏脑倦之后，不免又来咬嚼。他举示李易安的“诗情如夜鹊，三绕未能安”为用典之一例。诗情之徘徊宜有此等境界，恰好又通用这典故把它达出。假如不用典，把原句改为“诗情如夜鸟，环绕未能安”，通也是通的，却苦平庸；若说“诗情如夜鸟，三绕未能安”呢，未免又病生硬，况且还脱不了典故的范围。总之，何必呢，不如老实用了典的干脆。她当时之感究竟如何不可知，依所留下的成绩而论，我们今日岂不可以相信，她已经竭忠尽智地挑选了一种最逼近实感的表现，这还有什么可非议的。文学，精严地说，只应该有一个解释，就是它自己。是谓独一。

词藻典故不妨说曲的表现之一种，而曲的表现却非二者所能尽。依我见大概三分之，复杂朦胧违碍是也，亦俟异日专文论之。复杂则不清，其词

缴绕；朦胧则不醒，其词悄瘳；违碍则不敢，其词遮掩，三者固各有所蔽，非文词之至者，而其不悖于修辞立诚之通则，则一也。有了一种心境，就应当有一种相当的文字去表现它，人家能懂最好，不懂也只好由他。

这个不懂，与其说由于文字的障碍，不如说是心境的隔膜。人与人的相互了解是有限的，更有什么好法子呢！“辞达而已矣，”天下之公言也；幸而得达，作者读者所同愿也；不幸而不达，作者读者所同恨也。我辈不能尽通古人时贤之意，岂可望天下后世尽通我辈之意哉！

曲的表现每造成不可懂的文风，然而又有区别：艰深，晦涩，与没有意思是也。艰深者，作意遥深，言厄于意之谓，乍看似不通晓，细按则条理分明，虽未必就是第一流，却不失为高等的文学。晦涩者文词芜杂，意厄于言，所谓深入不能显出，一看固然不懂，再看还在渺茫，即算它是文学吧，也决不是很好的。艰深是一种没奈何，好比文学的本身病；晦涩是可以救药的。类似艰深的一种外感而已。我们没法化艰深为不艰深，应该有法化晦涩为不晦涩，二者性质有别，不是难懂程度深浅的问题。至于没有意思，那就是没有意思，更无第二个说法。左看也不懂，右看也不懂，看杀也不懂，这有什么可说的。他叫它什么，我们跟着叫它什么好了，责任当然由作者自负。

三者之外更有一种，以艰深文其浅陋是也。意思原是很浅近的，既非艰深，也非没有意思；表现方法是故意的迂曲，所以又不能算晦涩。这种冒牌，只好请主顾先生们自己小心点吧。凡开陆稿荐王麻子的招牌上都写着“真”，“老”，“真正”，“真正老”，对于主顾真麻烦哩，可是有什么法子呢。因为开店的想自居于真正老牌，这是一种人情，岂有自己声明了“我冒牌”而后冒牌的。

以文字难懂著称的我们将居于何等？谁知道！将自居于何等呢？谁好意思说，——纵然“戏台里喝采”原是颇有意思的事情。匍伏于道统之下，飞奔于时代之前，我们虽有所不屑，自欺欺人，倚老卖老，我们又何敢呢；这已大有“戏台里喝采”的味儿了，还不如就此“打住”的好。

一九三〇年九月末日。

## 《冬夜》自序

《冬夜》出版了。三年来的诗，除掉几首被删以外，大致都汇在这本小书里。

我所以要印行这本诗集：一则因为诗坛空气太岑寂了，想借《冬夜》在实际上做“秋蝉底辩解”；（这是我答周作人先生的一篇小文，去年在北京《晨报》上登载）。二则愿意把我三年来在诗田里的收获，公开于民众之前。至于收获的是稻和麦，或者只是些野草，我却不便问了，只敬盼着读者底严正评判罢。

如果是个小小的成功，我不消说是喜悦的；即使是失败，也可以在消极方面留下一些暗示。只要《冬夜》在世间，不引着人们向着老衰的途路，就可以慰安我底心。至于成功与否，成功到了什么程度，这些却非我所介意的事。

关于诗底我见，不便在这篇小序里赘说；现在只把我所经验到的，且

真切相信的略叙一点，作为本集底引论。我怀抱着两个做诗的信念：一个是自由、一个是真实。做诗原是件具体的事情，很难用什么抽象概念来说明它。但若不如此，又很不容易有概括的说明，只要不十分拘执着，我想也或无碍的。

我不愿顾念一切做诗底律令，我不愿受一切主义底拘牵，我不愿去摹仿，或者有意去创造哪一诗派。我只愿随随便便的，活活泼泼的，借当代的语言，去表现出自我，在人类中间的我，为爱而活着的我。至于表现出的，是有韵的、或无韵的诗，是因袭的或创造的诗，即至于是诗不是诗；这都和我底本意无关，我以为如要顾念到这些问题，就可根本上无意于做诗，且亦无所谓诗了。即使社会上公认是不朽的诗；但依我底愚见，或者竟是谬见，总是“可怜无补费精神”的事情。我们不妨先问一下：“人为什么要做诗？”真实和自由这两个信念，是连带而生的。因为真实便不能不自由了，惟其自由才能够有真正的真实。我宁说些老实话，不论是诗与否，而不愿做虚伪的诗；一个只占有诗底形貌，一个却占有了内心啊。什么是诗？本不易有满意的回答。若说非谨守老师、太老师底格律，非装点出夸张炫耀的空气，便不算是诗；那么，我严正声明我做的不是诗，我们做的不是诗，并且愿意将来的人们，都不会，亦不屑去做诗。

诗是为诗而存在的，艺术是为艺术而存在的；这话我一向怀疑。我们不去讨论、解决怎样做人的问题，反而晓晓争辩怎样做诗的问题，真是再傻不过的事。因为如真要彻底解决怎样做诗，我们就先得明白怎样做人。诗以人生底圆满而始圆满，诗以人生底缺陷而终于缺陷。人生譬之是波浪，诗便是那船儿。诗底心正是人底心，诗底声音正是人底声音。“不失其赤子之心”的人，才是真正的诗人，不死不朽的诗人。即使他没有诗篇留着，或者竟没有做诗，依然是个无名的诗人：因为他占领了诗人底心。我反对诗人底僭号，什么人间底天使，先知先觉者……；我只承认他是小孩子的成人。在《冬夜》所有的诗，说起来是很惭愧啊。第一辑里的，大都是些幼稚的作品，本没有留稿的价值；只因可以存我最初学做诗底真相，所以姑存而不删。第二辑里的，作风似太烦琐而枯燥了，且不免有些晦涩之处。这一辑里长诗最多。三四两辑都是去年做的。三辑底前半尚存二辑底作风；后半似乎稍变化一点，像《凄然》、《小劫》等篇，都和二辑所有的不同。四辑从《打铁》起，这正当我做《诗底进化的还原论》这个时候，所以有几首诗，如《打铁》《挽歌》、《一勺水啊》、《最后的洪炉》，稍有平民的风格，但是亦不能纯粹如此，这是我最遗憾的！

我虽主张努力创造民众化的诗（见《诗》第一期），在实际上做诗，还不免沾染贵族的习气；这使我惭愧而不安的。只有一个牵强辩解，或者可以如此说的，就是正因为我太忠实守着自由和真实这两个信念。所以在《冬夜》里，这一首和那一首，所表现的心灵，不免常有矛盾的地方；但我却把它们一齐收了进去。自我不是整个儿的，也不是绝对调和的。有多方面的我，就得有多方面的诗，这是平常而正当的。“在不相识不相妨的路上，自然涌现出香色遍满的花儿底部！”小小的集子，装满了平庸无杂的作品，将占据了读者们底可贵的光阴，真是我底罪过了！但我以为我底尝试底失败，在于我根性上底无力，而不专在于诗底不佳。我始终以为这种做诗底态度极为正当。我总想很自由的，把真的我在作品中间充分表现出来。虽说未能如意，但心总常向着这条路上去。这或者可以请求读者们底宽恕，减少我冒昧出版《冬

夜》底罪过了。

在付印以前，承他底敦促；在付印之中，帮了我许多的忙，且为《冬夜》做了一篇序。

这使我借现在这个机会，谨致最诚挚的感谢于朱佩弦先生。我又承蒙长环君为我抄集原稿至于两次，这也是我应该致谢的。

一九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于杭州城头巷

## 《孤坟》序

自别江南遂与志行别，音信不闻者四五年。日前从西郊归，忽得他来信，以其第一小说集《孤坟》属我为序，为之欣喜，又为之踌躇。所以欣然者。志行君固是熟人，而其中《孤坟》一篇当时曾经我修改，于是回他一信说“可以的”。

踌躇者何？我于小说是不含胡的门外汉，却要为人作小说集的序，岂非笑话。如此蹉跎，亚东主人汪公早已把《孤坟》全稿寄来了，脸上渐有“鹅绒”之色矣。今天饭饱茶余，又得少闲，繹 e\*煲恢埽 尤幻 省作者于十月二十六日来信说：“我这几篇小说，大半都是叙述自己的经历，”并且叫我在序里也述及他的身世。我想，最真切的影子已呈露在作者自己的作品里，又何用他人来饶舌呢？况且我只知道他以前经历的一部分；至于近年来他自粤而楚，流离展转，实了无所知，而这种苦难的挣扎，对于他作品的构成显然也有相当的重要。所以索性不提，让他自己在《被弃的》《别长沙的一天》《阿虎》《一个青年》等篇里告诉诸君。

虽只区区的七篇，而作者性情的笃厚，感触的敏锐和身世的畸零，都从其间流露出来，这是谁都可以看见的。他的文笔亦委婉缠绵能与情致谐和，若说这本小书是志行的一篇很好的自传，殆非过当。

想起志行的影子来，总是一个十分朴素，呐呐然似不能言者，却不想他在小说里，竟会有“低头信手续续弹，说尽心中无限事”的神气，我真怪诧异的。今日繹 e\*埃 醯谩妒弟》一篇情感深厚，渐臻沉郁，别来未久，进步何速欤？而且这集中所示犹不仅个人的身世，更有大的时代。我年来只埋头尘土中，虽非桃源之民，亦久不知时代为何物矣。所以说起来也真惭愧煞人。

但我偏要说说，一面在直接发挥作者的身世之感，一面又在间接映现所谓时代心，这才是骨肉停匀的好小说；志行所作虽未必尽双管齐下之妙，亦庶几不远，虽说还是少作，虽说在“尚未成功仍须努力”中。

我本是十足的“盲”，而志行偏来“问道”，真使人为了难，只得说出一大堆“瞎子断扁”自己也不甚懂得的话，志行以为何如呢？一九二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 《近代散文钞》跋

启无叫我为这书作跋，于我倒是有意思的事情，对于启无却未必。夫

明清诸大家的文字很会自己说话的，何用后生小子来岔嘴；其不可一也。对景挂画虽好，班门弄斧则糟；其不可二也。当这年头儿来编印此项文件，已经有点近乎自暴自弃，何况去找压根儿未尝“浮起”的人来做序跋，这简直有意自己做反宣传；其大不可三也。所以我替启无再思再想，真真一无所取。然而我非启无，没法叫他不来找，做不做在我，找不找在他。再说他既经说到找到，反正推托不了的，不如老实说我不曾想到推托，干脆，而且做跋比做序还容易，据说如此。我谢谢启无给我这一个好机会。

序跋之类照例总直接或间接地解释那作品，我寻阅这书的目次却觉得无此必须。这都是直直落落，一无主张，二无理论，三不宣传的文字，只要喜欢看，一看至多两看总明白了。

若不喜欢，看煞也不明白，解释也不会再明白，反而愈说愈糊涂哩。以下的话只为着和这书有缘法的人作一种印证而已，说服谁，不曾想。

这些作家作品之间，似乎找不到什么公共之点，若说是趣味吧，阿毛阿狗也都有趣味的。一定要去找，那么他们都在老老实实地说自己的话，可算惟一的特色。所感不同，所说不同，说法亦不必尽同，可是就这一点看，他们都是“忠实同志”哩。

夫小品者旁行斜出文字之别名也，举世同病自古如此，别提此刻了。“你想旁行斜出的都说着自己的话，那么正道的再说点什么好呢？”“不知道吗？笨啊，说人家的话哟！”这儿所谓人家事实上只是要人，人而不要，咱们的正统文豪决不屑于代他们立言的，或者是圣贤，或者是皇帝，或者是祖师，是这个，是那个，是X，是Y……什么都是，总不是自己。

就说文体上举些例罢，最初的“楚辞”是屈宋说自己的话，汉以后的“楚辞”是打着屈宋的腔调来说话，魏晋以前的骈文，有时还说说自己的话的，以后的四立文呢，都是官样文章了。韩柳倡为古文，本来想打倒四六文的滥调的，结果造出“桐城谬种”来，和“选学妖孽”配对。最好的例是八股，专为圣贤立言，一点不许瞎说，其实《论语》多半记载孔子的私房话。可笑千年来的文章道统，不过博得几种窠臼而已。既要替人家立言，就不得不为人家设身处地的想一想。不幸所谓圣贤皇帝开山祖师之流，他们的意思并不容易猜，就算您是文豪也许不成；即使猜着了，有时也未便仔细揣摩。活灵活现自己做起圣人皇帝祖师来，总也不大好吧。那就自然而然的会落到一个圈套里，这叫做窠臼，或者叫滥调，恕我又有一比，真正的老头子，娘们，土豪劣绅总是各式各样的，至于戏台上的胡子，衫子，大花脸，二花脸，颠来倒去只这几种版本而已。这是简化，——是否醇化粹化，却说不上来。

既如此，小品文倒霉，岂不是活该。在很古很古的年头早已触犯了天地君亲师这五位大人，现在更加多了，恐怕正有得来呢。正统的种子，那里会断呢。说得漂亮点，岂不可说倒霉也是侥幸，可以少吃点冷猪肉；若说正经话，小品文的不幸，无异是中国文坛上的一种不幸，这似乎有点发夸大狂，且大有争夺正统的嫌疑，然而没有故意回避的必要。因为事实总是如此的：把表现自我的作家作物压下去，使它们成为旁岔伏流，同时却把谨遵功令的抬起来，有了它们，身前则身名俱泰，身后则垂范后人，天下才智之士何去何从，还有问题吗！中国文坛上的黯淡空气，多半是从这里来的。看到集部里头，差不多总是一堆垃圾，读之昏昏欲睡，便是一例。

不但命运欠亨而已，小品文的本身也受着这些不幸的支配。这些文家多半没什么自觉的。他们一方面做一种文章给自己顽，一方在做另一种文章

去应世，已经是矛盾了。再说一句不大恭敬的话，他们恐仍不免有大小高下偏正之见，所谓大的高的正的，自然还是那些使人昏睡的家伙，这简直有点可笑了。

古人是否有些矛盾和可笑，暂且不问，我们一定受到相当的损失。没有确实自信的见解和定力的，也不容易有勇猛精进的气魄，即使无意中旁行斜出，走了不多远就此打住了。这果然一半为时代所限，不容易有比较观照的机会，然而自信不坚，壁垒不稳也是一个大毛病。他们自命为正道，以我们为旁斜是可以的，而我们自居于旁于斜则不可；即退了一步，我们自命为旁斜也未始不可，而因此就不敢勇猛精进地走，怕走得离正轨太远了，要摔交，跌断脊梁骨，则断断乎不可。所以称呼这些短简为小品文虽不算错，如有人就此联想到偏正高下这些观念来却决不算不错。我们虽不于争那道统，可是当仁不让的决心，绝对不可没有的。——莫须有先生对我盖言之矣。

准此论之，启无选集明清诸家之作以便广布，至少是在那边开步走，所以即使赔钱贴工夫，以至于挨骂都是值得的。在初编此书时他来问我，我说可以一集二集三集的连续下去，现在也还是这个意思，就当作跋尾看罢。

一九三〇年九月十三日，北京。

## 《西还》书后

序视书之体裁而有，书必有序，似亦无取。作诗所以写吾怀，且必曾忠实地写，以求知于世。若犹不能，则彼我殆有性分之隔，非言语之事矣，今乃恃序以诤诗，不亦谬乎。是以斯集初刊，竟不作序。下列短言，作凡例读。

诗集编次之方，随好尚而殊，或编年，或分类，或以篇帙之巨细而分先后，三者皆未尽适于用。年时月日如此分明，以应世法之需耳，非谓今年今日之我尽然于去岁昨日之我也。

剪断一江春水，岂可得耶？若以性质为纲，或以大小为序，则尤不可。何则？自然之广大，人事之蕃变，情思之多棼，书能以类判乎？至于评衡之事，见智见仁，在乎读者。一脉之水，一树之花，自生分别，此亦不可。《冬夜》编年，冠以雨序，如象之巨座，蛇之赘足，余滋悔焉。

编诗之道竟无适而可矣，是又不然。就一义言，编年自胜。月日栉比，便于寻阅，一也；读诗如读年谱，易了知作者之生平，二也；情思之渐变次序而昭明，三也。故是书所录篇章，仍以时日次。

至于断制，则不凭依年岁，以事为判，吾心磨定，逐物而迁，事变来乘，前尘遂远，如歧路分手之子后将异其栖宿焉。故是书终于西抵上海之日，而以“西还”名之。D\*郊荅《西还》是一部“数奇”之书，没有容它再版，已经绝版了。它不带一点披挂以求知遇，果然不为世所知，殊有求仁无怨之概，我倒特别的喜爱它呢？。有一“书后”作于十一年太平洋舟中，是在说诗集不必有序的。后来一想，这不是一篇序吗？无乃滑稽。于是《西还》就变成“光杆儿”的了（这自然不是牡丹）。近来把它找着，首尾已各缺了一页，堕欢重拾，敝帚自珍之感兼而有之，遂将起首补了一小节，结尾便没有补，也就可以算完了罢。中间文字，只略删节，无多变动，以存其真。

一九三二年一月二十日。

## 《燕知草》自序

“浮生若梦为欢几何？”真一句老话。然而不说是梦又说什么呢？犹记髫年视梦为真。梦见某人醒而询之，彼大茫然我亦骇愕；以为我既见汝，汝岂不我见？我曰有，汝何独言无？此虽童心，颇得暗解。及渐长大，渐有真幻诚妄诸念纷来胸中，麾之不去，悲矣！

昔之以梦犹真者，今且以真作梦，是非孰辨之耶？惟昔日之我与今日之我不同也，既如此其甚则寥寥数十寒暑，我之所以为我者亦微矣，又岂不可怪也哉。

追挽已逝的流光，珍重当前之欢乐，两无著落，以究竟将无所得也。回首生平，亦曰“洞然”而已。至其间悲欢陈迹，跳跃若轻尘而曾不得暂驻者，此何物耶？殆吾生之幻见耳。

曰幻明其非必真，曰见盖信其有所见也。如剧楚而呻，乍喜便笑，笑也呻也，故以真视之可。——夫有何不可。“家有敝帚享之千金”。在他人亦曰某人某事耳。我则逢人而语，一而再，再而三，而四五，而七八，絮絮叨叨，抑何其不达人情耳？然此亦人之情也。犹说梦者强人从彼于梦中也。若同梦之人，则茫茫今世，渺渺他生，岂可必得乎。此书作者亦逢人说梦之辈，自愧阅世深而童心就泯，遂曰“燕知”耳。仍一草草书也，亦曰“燕知草”耳。

一九二八年二月末日于北京

## 《忆》自序

云海底浮沤，风来时散了。云底纤柔，风底流荡，自己是无心的，而在下面的每每代它们惋惜着，这真有点儿傻。但不于此稍留我们的恋恋，更将何所托呢？我们且以此自珍罢，且以此自慰罢。

至于童心原非成人所能体玩的，且非成人所能回溯的。忆中所有的只是薄薄的影罢哩。

啊！即使是薄影罢——只要它们在依黯的情怀里，不知怎地历历而可画，我由不得摇动这没奈何的眷念。

而这一本小书便是《忆》。

一九二二年原稿，二八年改稿。

## 《致死者》序

婚姻是恋的坟墓。但“有情人成了眷属”，毕竟是一句讨喜欢的话。其实呢，恋爱算是怎么回事，也令人不甚明白；我想，不是不近于猫儿打架

的。——然则，人生的回味儿也未见其佳。

失恋是什么呢？总不是什么好顽的罢。轻微一点的还好，只当无端害了一场热病；重一点的就有点“要命”了。在发痴发热者的心中，恋好比一块黄金，生命是一片鹅毛罢。局外人呢，以为人命关天，岂不吓杀我也！

局中与局外也只是比较的说法。这儿有一个酒徒，一个赌棍。一杯在手的时分，酒徒总是馋涎欲滴的；到了“三缺一”的当儿，那位麻雀迷的先生该跳脚了，而喝着酒的朋友，正慢条斯理吃他的盐水落花生，“不忙！不忙！”自然，他是局外人哟，忙什么？所谓当事人的心，亦只偶现在某一桩事上，在某一刹那间而已，跳出了这圈儿，谁都要哑然失笑的。所谓真的了解，不但不存于你我之间，就是许多“我”的中间也未必存在。对于从前顽过的把戏，一例的觉着淡远轻微而渺茫。不但对于这桩事和同事的人感到疏远，在回忆的镜中，自己的影子也有点“面熟陌生”呢。这一回事谁都鲁莽地干过，谁都不曾仔细明白过，此其所以“天鹅绒”也软！

V G君此作是情书，“据题说”还是致死者的情书，这自然是很妙的。虽哲理的发挥也很多，大体总是局中人言；惟结尾一转，弦外微音，却令人悠然意远。至文笔文情，亦臻佳境。以我的偏见，是可读的一本小书。

我近来真懒于动笔，连写封信也懒，朋友们都知道的。文章更加做不出来了，不待言。

所以这样的胡言，也算是序罢。希望不曾讨V G君的骂。但是，假如这书是我做的，我却不喜欢有搭足架子的文章来替我吹哩。不论V G君怎样想，我反正就这么着自己宽解了。

一九二六年七月七日，中署头痛之日。

## 跋《灰色马》译本

……一言蔽之，我们要了解书中人佐治的性格，第一个观念就是“矛盾”。他无时无地不在这旋涡的激扰之中。Gourmont在他底《卢森堡之一夜》里面说：“事事都是矛盾的，我也不愿再讲了。”这和《灰色马》中所谓“接吻罢，不要思想了，”正是同一的意思。为什么不要想，不要讲呢？因为想不出，讲不通底原故。但他们偏要找想不出的去想，找讲不通的去讲。这又是一种新的矛盾了。总之，我们张着眼去窥探包孕着我们的世界一切，看不见谐和，看不见系统，只看见一团一团，一片一片的纠缠着，冲突着的憧憧然的怪东西。我们有求知识底欲念，而且有求知识谐和底欲念；但终于陷入矛盾的泥中；况且，不但包孕着我们的已无谐和底可能；即我们自己也是大怪物中底一个小怪物。我们不但不知道一切而已，即最密接的“自我”，所知的亦是最少。这实在不能使我们再忍耐下去！一切是谎犹有可说，连我自己也是一个谎当然是不可堪的，矛盾即存在“我”底中间，欲免除矛盾，惟有否认“我”。至于肯定自我的人，只有让这种状况与我们相终始的一法。绝对的不讲，绝对的不想，把第一义的生活之路上贴上一张“此路不通”底条子，而勉力企图第二义生活底充实。

我们已经大大地让步了，而状况底不佳依然如故。所谓第一义与第二义底区别，即是“什么”“为什么”与“怎样”底区别。我前几天做了一个

梦。梦儿初醒，迷迷糊糊地想着：我们对于生活，只有三个态度。如生活是顺着我们的，那么我们便享乐它；如生活是逆着我们的，那么我们便毁坏它；如享乐不得，毁坏不了底时候，那么我们便撇开它。当时自己觉得这种见解颇是明通。但醒清楚了一想，觉得话虽好听，总是梦话。天下有这般简单的事情，有这般简单的我吗？对于生活，有这般单纯的爱与憎吗？火烧了眉毛，你能够撇开吗？少艾的女郎张着臂膊，你能够撇开吗？既然这些事情是不大可能的，而且是不大会有的：那么，这不是梦话是什么呢？我们生活底痼疾是不可救药的了！人人都呻吟着，嫌恶他自己药方底无效。总想抢别个病人底药方来瞧一下，以为中间有何等的灵丹妙剂呢。但等到药方拿到手里，或者竟把他药碗抢来喝了，方才知道这正是一个大夫开的方子，不但药名相同，而且分量还是一般的！又有一种病人，当大夫来瞧的时候，听见他阁阁地走进来，心中有十二分的期待和一种渺茫的欣悦。他底病实在已是没救的了，医生那里还给什么药呢，实在给的只是一杯牛乳。但迷惘的他喝了几口牛乳，以为这是一杯良药，载着再生人间底希望来哩，这不是可怜而可叹吗？莫笑！莫笑！这就是我们！这就是我！

我们要了解书中人佐治底身世，第二个主要的观念就是“没奈何”。我看他实在把一切的药饵都给吃了，但结果还不免自杀。你说“肯定自我”罢，他是惟一的肯定自我的人；你说“热烈的肉爱”罢，他抱着爱尔娜，又吻着依黎娜呢；你说“火一般的生活”罢，他是俄罗斯恐怖党底执行委员，杀人如杀一个衫上的虫子；你说“玄冥的沐浴”罢，他对于万有一切底了解，比我们底哲学专家还要深刻得多。我们所有底药方，在他口袋中都一张一张的叠着，可是终久无补于他！既然这样，那里还能有补于我们！我们平常总以为“实行”可以排除我们底烦忧，可以作飘飘然的我们底药石；但读了《灰色马》之后不觉废然而返，深信佐治所谓“一切都是假的，一切都是空的”这句口号底十分痛快。他底死，人以为是英雄的，我独以为是平常的。或者在平常人底心目中，把英雄平常化了吗？这也不可知。但我却觉得像他这样心境，离我们底却是最近。他也是不得不死方才去死的，并非对于死有什么爱悦，也非对于生有何等憎恶。对于“生死”底趣味，最好让他自己说。他在狱中待死的时候说道：“死似乎是不必要，所以是不可能的。甚至于想到我是为了这个原故而死时，也并不觉得快乐，骄傲。我所感到的，是异样的淡漠。我不想生，但也并不想死。……我问我自已道：‘我害怕不害怕呢？’我的回答是：我不害怕，我没有恐怖，——我只有淡漠。”这真是一段恰当好处的话。

现在我要综合地说明《灰色马》，不能不提到我底第三个主要观念。这便是毁灭。毁灭在这里有两个解释：（1）生命底变化，（2）灵智底闭塞。让我先唱第一段：“生命之力是镞锋内向的一枝箭，深埋在婴儿底心里。当你最初觉到它在那边生长；你已黯然内伤了。

当你错认它底生长为你底骄傲；你底血已涓涓地开始长流了。当你忘记了骄傲而体会到伟大；那么，你底创已快穿了，你底血已快干了。当你并忘了伟大，找着了那个‘平凡’；啊，这枝生命箭骤洞了你底心胸，黄土掺着犹沸腾的一堆血。‘烈烈烧着的煤炭’一旦熄了。红的焰，青的烟，都已上升了，都已远人间了。不知那一年上，偶然有一天，街灯黄的时候，有柔曼的么弦，凄皎的横笛，无意中唱出了您。‘好陌生的名字！’听的人都怪诧异了。咳！应该被忘却的您啊！（《呓语》之十五）“在生命之流中，前波是

被后波跨过的。但前波有更前的波在它底前，后波有更后的波在它底后，所以大家都是安然地过去，认为平常而必要的事。故超越是我们底名字，被超越也是我们底名字。在我们应当走的时候，我们定要快快的走。我们不愿挤住后面兄弟们底路。大家走，大家向前走，大家向着毁灭走。这里有生命底光辉，正照耀在我们底前路。毁灭是永久的动，是生命底重新。我们底眼光很短，它匆匆地跑过去，所以很像一匹《灰色马》；但上面人底名字不一定叫做死。”（《呓语》之十六）以我的意思，生命不但是向着毁灭，而且也是应当向着毁灭去的。生命力愈伟大的人便离毁灭愈近。书中的佐治底结局，正可以如是观。我不敢信他底一生所走的是条歧路。这正是向着毁灭去的一条康庄大道。跑得快的人，便愈到得早；这是自然之理。若因他跑得太快，连影儿都看不见了；在后面的人，便说他是摔死了，或说他是掉在沟里去了，这未免太痴。况且，谁能停着脚步不走的？大家不是一样吗？所以我心中底问题，不是什么“归宿”，（有归宿或者没有都不成问题）只是在路上的问题。这倒是容易解决的。让我再唱第二段：“我父亲有一把两刃的尖刀，带着古旧的鞘。说他是死在这上面的；这句话好久了，所以我也很少知道。

“十二三岁了，母亲让我佩这刀，还带着古旧的鞘。‘你佩着它，记念你父亲。你可千万别学你父亲，把刀拔出了鞘。要割破手呢，痛的呢！孩子，你千万别把刀拔出了鞘。你父亲底血流过在这上面的，你母亲底泪流过在这上面的；你千万别学我们底样子！——可是，我知道，这把两刃的尖刀终久要流我孩子底血，流你妻底泪的。咳！这运命！——去罢，孩子！好好的去！你尽你底一生佩着它，记念你父亲，他是死在这个上面的。……’“呜咽而出的话语，好似轻碎的秋风微啸。‘带着这样破烂的鞘，邻家底孩子要笑话的；’我坚决地自语。从来没见过刀有两刃的，倒要抽它出来瞧。……刀从此出了鞘，摔荡摔荡，挂上孩子底腰。

“青绿的苔痕，黄赤的锈痕，（难道是血痕吗？）光光的一把两刃尖刀。邻家孩子耍木刀底时光，我必定高高举起了它，象戏台上好汉底样子，喊道：‘吓！’在这里，我觉得骄傲。

“十四五岁，十七八岁了，我底血快要沸了。苔痕尽扫，锈痕潜消，光光的一把两刃尖刀。半新半旧，好没样子的！在水边的石上，磨洗下子，这有多们好。

“清泉白石之间，二十岁的年少自磨他底宝刀。行路的人都夸道，‘好把刀！’好得来活象一汪静止的秋水，森森地迸出青白的寒光。这难道不好吗？自然好。‘好！好！’大家都说。在这里，我觉得骄傲。

“光光的一把两刃尖刀，摔摔荡荡上了我底腰。有人问‘鞘呢？’我笑笑，‘向来没有啊。’‘你小心些！’‘小心什么！我从小就佩着，我要佩到老。’谁还记得当年曾有过这么一个古旧的鞘！母亲呜咽着的话语呢，更如烟一般的散了。

“‘少年人，你刀哪里来的？’‘父亲底。’‘谁给的？’‘母亲给的。’‘原来做什么用的？’‘我知道吗？’‘现在你怎样用呢？’‘我要见你底血！’吓跑了他们。在这里，我觉得骄傲。

……“微霜下凝的晚秋之夜，衰草是白的，圆月也是白的，秋虫似耳语底啾啾，秋风似女人新衣底悉飒，越觉得凄清杀的寂，越觉得黯淡极的默。大大的北方平原，小小的一个僵冷久的青年尸体，上面有熠熠的群星霎着眼，玄湛的碧天板着脸；心窝里插着一把刀，血从缝里渗出来。

朦胧的月下，却分明地看得出这是一把两刃的尖刀。刃边各刻着两个字：一面是‘理智’，一面是‘情感’。中间更有一行密字，写道：‘撇了我罢，少年人！’”(《呓语》之十七)简单地说，灵明即是人生苦难底根原，怀疑和厌倦都从此发生。在路上的我们本可以安然走着的，快快活活走着的，(生物界大都如此。)只因为我们多有了灵明，既瞻前，又顾后，既问着，又答着；这样，以致于生命和趣味游离，悲啼掩住了笑，一切遍染上灰色。如我们能实行《灰色马》中依梨娜发的口令：“接吻罢，不要思想了，”大家如绿草般的生活着，春天生了，秋天死了，一概由他！这是何等的幸运呢？可惜，这种绮语徒劳我们底想望。我们还是宛转呻吟着以至于死。

“如你们初次在路上，你们该唱愚底恋歌；如你们彷徨于中道，你们该唱死底恋歌。”这是《灰色马》译本我的读后感。

一九二三，七，

## 编后记

俞平伯(1900~1990)，浙江德清人。现代诗人、散文作家、古典文学研究家。

“五四”时期的俞平伯为文坛骁将，初以诗名，20年代后期始重于散文创作。其文或温婉绵密，或冲淡朴拙，透露了典型的中国名士风雅。

“生于自然里，死于自然里，咱们的生活，咱们的心情，永远是年轻的。”“生命至脆也，吾身至小也，人世至艰也，宇宙至大也，区区的挣扎，明知是沧海的微沤，然而何必不自爱，又岂可不自爱呢。”——是为俞平伯先生的人生名言。他淡泊人生，他也热爱人生。

选编者以艺术和人生为角度，从俞平伯大量美文中选编成本书，奉献诸君。书名为编者所加，源自作者散文《中年》里“泛言之，渐渐觉得人生也不过如此”，此语本来兼有对人生热烈执着而又恬淡脱俗两方面的意蕴。

选编者1992年8月

## 城站

读延陵君的《巡回陈列馆》以后，(文载《我们的六月》)那三等车厢中的滋味，垂垂的压到我睫下了。在江南，且在江南的夜中，那不知厌倦的火车驮着一大群跌跌撞撞的三等客人归向何处呢？难怪延陵说：“夜天是有限的啊！”我们不得不萦萦于我们的归宿。

以下自然是我个人的经历了。我在江南的时候最喜欢乘七点多钟由上海北站开行的夜快车向杭州去。车到杭州城站，总值夜分了。我为什么爱搭那趟车呢？佩弦代我说了：“堂堂的白日，界画分明的白日，分割了爱的白日，岂能如她的系着孩子的心呢？夜之国，梦之国，正是孩子的国呀；正是那时的平伯君的国呀！”(见《忆》的跋)我虽不能终身沉溺于夜之国里，而它的边境上总容得我的几番彳亍。

您如聪明的，必觉得我的话虽娓娓可听，却还有未尽然者；我其时家于杭州呢。在上海作客的苦趣，形形色色，微尘般的压迫我；而杭州的清醒

甜适的梦境悠悠然幻现于眼前了。

当街灯乍黄时，身在六路圆路的电车上，安得不动“归欤”之思？于是一个手提包，一把破伞，又匆促地搬到三等车厢里去。火车奔腾于夜的原野，喘吁吁地驮着我回家。

在烦倦交煎之下，总快入睡了。以汽笛之尖嘶，更听得茶房走着大嚷：“客人！到哉；城站到哉！”始瞿然自警，把手掠掠下垂的乱发，把袍子上的煤灰抖个一抖，而车已慢慢的进了站。电灯迫射惺松着眼，我“不由自主”的挤下了车。夜风催我醒，过悬桥时，便格外走得快。我快回家了！不说别的，即月台上两桁电灯，也和上海北站的不同；站外兜揽生意的车夫尽管粗笨，也总比上海的“江北人”好得多了。其实西湖的妩媚，城站原也未必有分。只因为我省得已到家了，这不同岂非当然。

她的寓所距站只消五分钟的人力车。我上车了，左顾右盼，经过的店铺人家，有早关门的，有还亮着灯的，我必要默察它们比我去时，（那怕相距只有几天）有何不同。没有，或者竟有而被我发现了几小小的，我都会觉得欣然，一种莫名其妙的欣欣然。

到了家，敲门至少五分钟。（我不预报未必正确的行期，看门的都睡了。）照例是敲得响而且急，但也有时缓缓地叩门。我也喜欢夜深时踮踮门外，闲看那严肃的黑色墙门和清静紫泥巷陌。我知道的确已到了家，不忙在一时进去，马上进去果妙，慢慢儿进去亦佳。我已预瞩有明艳的笑，迎候我的归来。这笑靥是十分的“靠得住”。

从车安抵城站后，我就体会得一种归来的骄傲，直到昂然走入自己常住的室为止。其间虽只有几分钟，而这区区的几分钟尽容得我的徘徊。仿佛小孩闹了半天，抓得了糖，却不就吃，偏要玩弄一下，再往嘴里放。他平常吃糖是多们性急的；但今天因为“有”得太牢靠了，故意慢慢儿吃，似乎对糖说道：“我看你还跑得了吗？”在这时小孩是何等的骄傲，替他想一想。

城站无异是一座迎候我的大门，距她的寓又这样的近；所以一到了站，欢笑便在我怀中了。无论在哪一条的街巷，哪一家的铺户，只要我凝神注想，都可以看见她的淡淡的影儿，我的渺渺的旧踪迹。觉得前人所谓“不怨桥长，行近伊家土亦香”。这个意境也是有的。

以外更有一桩可笑的事：去年江浙战时，我们已搬到湖楼，有一天傍晚，我无端触着烦闷，就沿着湖边，直跑到城站，买了一份上海报，到站台上呆看了一会来往的人。那么一鬼混，混到上灯以后，竟脱然无累的回了家。环很惊讶，我也不明白所以然。

我最后一次去杭州，从拱宸桥走，没有再过城站。到北京将近一年，杭州非复我的家乡了。万一重来时，那边不知可还有认识我的吗？不会当我异乡客人看待吗？这真是我日夜萦心的。再从我一方面想，我已省得那儿没有我的家，还能保持着孩子的骄矜吗？不呢？我想不出来。若添了一味老年人的惆怅，我又希罕它做什么？然而惆怅不又是珍贵的趣味吗？我将奈何！真的，您来！我们仔细商量一下：我究竟要不要再到杭州去，尤其是要不要乘那班夜车到杭州城站去，下车乎？不下车乎？两为难！我看，还是由着它走，到了闸口，露宿于钱塘江边的好。城门西土巷陌中，自然另外有人做他们的好梦，我不犯着讨人家的厌。

“满是废话，听说江南去年唱过的旧戏，又在那边新排了，沪杭车路也不通了，您到哪儿去？杭州城站吗？”一九二五年十月六日，北京。

## 出卖信纸

以L君病《燕知草》之多感触而少滑稽也，使我想起L当年卖信纸的故事。他亦后悔其失言乎？而目次排定，此文亦弦上之箭矣。

旧梦可笑的很多，却不知怎的，总喜欢挑有感伤味的去写，真是不很长进的习气。难道你感伤了他便肃然，一顽皮将使人不敬吗？我想，我是不至于，至少我也要这般说。——无非是感伤的材料，在忆中较突兀而已。

我有一种旧版新印的信笺，大家一商量，大可出卖，而且莫妙于沿门叫卖。（门当作街，叫当作兜，自注。）其时正当十一年四五月间，我们六人凑了八股，共大洋三元小洋六角，这都是有帐可考的。实行沿门叫卖的——照例小的吃亏，便是顶小的L了。

“争利者于市，”城站距我们最近。“我们城站去！”纸旗上写着出卖信纸的标语，（标语当作招牌，自注。）红笔蓝笔绚烂可观。我们便前呼后拥地包围L同志而去。

行行去去，去去行行，到了！到了！在生疏诧异的三三五五的看客面前，简直有点儿窘呢。但一不做，二不休，缩头缩颈何为哉？赶紧卖罢！把旗子插好，歇在迎宾茶楼下。我们都走开，远远地瞧着，且看生意如何。

虽明明有个卖者，但谁来买呢？穿短衫的L，未必像个小贩，此其一；信纸几叠单薄可怜，不容易使人为之眼红，此其二；L非但不亮着喉咙连唱带喊，“信纸卖得真正强，十个铜钿买一张”之类，反而瑟缩有溜烟之势，此其三。还有第四，一个铜板一张纸，实头勿强。（强价贱也，自注。）没人来买，却偏有人来看，有的还用闲言闲语同L兜搭，这实在欠佳，于是乎大减价。本来一个铜板一张的，现在减了价，改为三个铜板两张！

以为又是“黄落戏哉”，孰知竟不然，大减价之成绩实斐然。（黄落戏，盖徒劳之意，自注。）有一戴眼镜少年，约二十左右，挖出三个铜板来，买了两张纸，似乎满意，扬长而去。虽继起无人，来者尚欠络绎，然本店总算开了张。“我们大家转去”。

妙哉L，一个铜板一张的，一减而为三个铜板两张，这种破天荒的大减价，如开明，如北新，如亚东的老板们其知之否耶？若登门求教，我知L殆必不吝金玉也。

生意兴隆，忙中有错，把两两三三做了换巢的鸾凤，该信纸公司的掌柜固是奇人，然细思细想殆不如彼少年顾客之尤奇也。岂彼听得减价之言，便已欣然色喜，不问青红，不管皂白，便抢着去买惟恐失之呢？还是真以为三个子儿两，比一个子儿一个便宜得多呢？夫天下之大真无奇不有！外史氏曰：“何奇之有焉！君不见于返城头巷三号时，大家笑得不可仰，而L把三个铜板笑嘻嘻地拿了出来，则其人其事亦思过半矣。”后来听L说，他们的贵老师，其时恰好在迎宾茶楼上吃新泡的“龙井上明前”。

L自此抛荒故业，徘徊于城站的少年大概已望眼欲穿矣，于无人处低吟曰：“悠悠便宜货，一去何时来。”两张以外的信纸陆续写了信寄出去；据经理报告，本利均有著，关门亦大吉。（十三年夏在西湖又做生意一次，出卖甘蔗汁，其结果，游客们以为是一班雅人在那边品茗，都不敢亲近，望望

然去之，自注。)一九二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北京。

## 春来

“假定冬天来了，春天还能远吗？”您也将遥遥有所忆了，——虽然，我是不该来牵惹您的情怀的。

然而春天毕竟会来的，至少不因咱们不提它就此不来。于是江南的莺花和北地的风尘将同邀春风的一笑了。我们还住在一个世界上哩！

果真我们生长在绝缘的两世界上，这是何等好！果真您那儿净是春天，我这儿永远是冰，是雪，是北风，这又何等好。可惜都不能！我们总得感物序之无常，怨山河之辽廓，这何苦来？微吟是不可的，长叹也是不可的，这些将挡着幸运儿的路。若一味的黯然，想想看于您也不大合式的罢，“更加要勿来。”只有跟着时光老人的足迹，把以前的噩梦渐渐笼上一重乳白的轻绡，更由朦胧而涉茫，由渺茫而竟消沉下去，那就好了！夫了者好也，语不云乎？谁都懂得，我当以全默守新春之来。可恨我不能如此哩。想到天涯海之角，许有凭阑凝想的时候，则区区奉献之词，即有些微的唐突，想也是无妨于您那春天的一笑的。

丁卯立春前十一日。

## 春在堂日记记概

曲园先生日记两册，手写本，起自清同治六年丁卯迄光绪二年丙子，首尾完整。字迹在楷隶之间，虽随意挥翰，而精谨端严，规范自在。此书久度家中，未收入“所著书”内，故自来不见著录。

此记体裁与世传诸家日记颇异，不矜才，不使气，亦不臧否同时人物，盖纯以治学之精神行之。记中且拟有一定之书例：如丁卯正月己未（四日）下云：“不书晴雨与上日同也。”

凡晴雨与上日同不书。是日拜客，见汪柳门庶常暨姚松泉舅氏，其余不见。不见则不书。”又同年十二月壬辰（十三日）下云：“甚雨不止。凡阴晴同上日不书，此悉书，苦之也。”以外类此尚多，不能备举。即此可见一斑。

因其为体简约，有时只书阴晴，有时并只有干支，故十年之中只存日记两册，后之人未始不惜其过简也。然先曾祖律身行事，处处以端慎出之，而迈往无前之精神遂为人所忽。浅见之士，每喜高远，相习成风，其实知人论世，亦复谈何容易。此区区短书亦正有其一贯之精神在焉，谓可与其五百卷之全书相发明。

窥观所记不外伦常日用之间，而学养性情往往流露，实抵得一部长篇的传记。盖情真则语亦真，语真则虽简易而动中肯要，中肯要则读其书想见其为人，不为难矣。此记起笔，正当草《诸子平议》之时，循其月日观之，可见用力之劬，而“拚命著书”良非虚语。兹节引丁卯春所记，以表示之：

丁卯正月丙辰（初一）始草《墨子平议》。

辛酉（初六）《墨子平议》第一卷成。

丙寅（十一）第二卷成。

庚午（十五）第三卷成。

丙子（二十一）赴上海泊渔亭始草《列子平议》。二月丙申（十二）《列子平议》成。

三月丁巳（初三）始草《淮南子平议》。

辛酉（初七）《淮南子平议》。

丙寅（十二）第二卷成。

壬申（十八）第三卷成。

中间以修志事赴上海，又兼有书院月课，而孳孳矻矻惟日不足，为学之勤至矣。苟能以原稿刊布，则于来学宁无观感。前者燕京大学拟影印此书，后又未果。以今之异说多纷，抱残守缺固非其时，会当期诸他年耳。

一九三三年二月。

## 打桔子

陶庵说：“越中清饒无过余者，喜啖方物”，其中有一种是塘栖蜜橘。（见梦忆卷四）这种橘子我小时候常常吃，我的祖母她是塘栖人。橘以蜜名却不似蜜，也不因为甜如蜜一般我才喜欢它。或者在明朝，橘子确是甜得可以的，或者今日在塘栖吃“树头鲜”，也甜得不含糊的，但是我都不曾尝着过。我所记得，只是那个样子的：橘子小到和孩子的拳头仿佛，恰好握在小手里，皮极薄，色明黄，形微扁，有的偶带小蒂和一两瓣的绿叶，瓢嫩筋细，水分极多，到嘴有一种柔和清新的味儿。所不满意的还是“不甜”，这或者由于我太喜欢吃甜的缘故罢。小时候吃的蜜橘都是成篓成筐的装着，瞪眼伸嘴地白吃，比较这儿所说杭州的往事已不免有点异样，若再以今日追溯从前，真好比换过一世界了。

城头巷三号的主人朱老太爷，大概也是个喜欢吃橘子的，那边便种了七八棵十来棵的橘子树。其种类却非塘栖，乃所谓黄岩也。本来杭州市上所常见的正是“黄岩蜜橘”。但据K君说，城头巷三号的橘子一种是黄岩而其他则否，是一是二我不能省忆而辨之，还该质之朱老太爷乎？从橘树分栽两处看来，K君的话不是全无根据的。其一在对着我们饭厅的方天井里。长方形的天井铺以石板，靠东墙橘树一行，东北两面露台绕之。树梢约齐台上的阑干，我们于此伸开臂膊正碰着它。这天井里，也曾经打棍子，踢小皮球，竹竿拔河，追黄猫……可惜自来嬉戏总不曾留下些些的痕迹，尽管在我心头每有难言的惘惘，尽管在他们几个人的心上许有若干程度相似的怀感。后之来者只看见方方正正的石板天井而已，更何尝有什么温软的梦痕也哉！

另一处在花园亭子的尽北畸角上，太湖山石边，似不如方天井的那么多，那边有一排，这儿只几株橘子而已。地方又较偏僻，不如那边的位居冲要易动垂涎，所以著名之程度略减。可是亭子边也不是稀见我们的足迹的，曾在其间攻关，保唐僧，打水炮，还要扔白菜皮。据说晾着预备腌的菜，有一年特别好吃，尽是白菜心，所以然者何？乃其边皮都被我们当了兵器耳。

这两处的橘子诚未必都是黄岩，在今日姑以黄岩论，我只记得黄岩而已。说得老实点，何谓黄岩也有点记它不真了，只是小橘子而已。小橘子啊，小橘子啊，再是一个小橘子啊。

黄岩橘的皮麻麻札札的蛮结实，不像塘栖的那么光溜那么松软，吃在嘴里酸浸浸更加不像蜜糖了。同住的姑娘先生们都有点果子癖，不论好歹只是吃。我却不然，虽橘子在诸果实中我最喜欢吃，也还是比他们不上，也还是不行。这也有点可气，倒不如乾脆写我的“打橘子”，至于吃来啥味道，我不说！——活像我从来没吃过橘子似的。

当已凄清尚未寒冽的深秋，树头橘实渐渐黄了。这一半黄的橘子，便是在那边贴标语“快来吃”。我们拿着细竹竿去打橘子，仰着头在绿荫里希里霍六一阵，扑秃扑秃的已有两三个下来了。红的，黄的，红黄的，青的，一半青一半黄的，大的，小的，微圆的，甚扁的，带叶儿的，带把儿的，什么不带的，一跌就破的，跌而不破的，全都有，全都有，好的时候分来吃，不好的时候抢来吃，再不然夺来吃。抢，抢自地下，夺，夺自手中，故吃橘而夺，夺斯下矣。有时自己没去打，看见别人手里忽然有了橘子，走过去不问情由地说声“我吃！”分他个半只，甚而至于几瓢也是好的，这是讨来吃。说得起劲，早已忘了那平台了。

不是说过小平台阑干外，护以橘叶吗？然则谁要吃橘子伸手可矣，似乎当说抓橘子才对，夫何打之有？“然而不然”。无论如何，花园畸角的橘子总非一击不可。即以方天井而论，亦只紧靠阑干的几枝可采，稍远就够不着，愈远愈够不着了。况且近阑干的橘子总是寥落可怜，其原因不明。大概有人“近水楼台先得月”了，相传如此。

打橘有道，轻则不掉，重则要破。有时候明明打下来了，却不知落在何方，或者仍在树的枝叶间，如此之类弄得我们伸伸头毛毛腰，上边寻下边找，虽觉麻烦，亦可笑乐。若只举竿一击，便永远恰好落在手底心里，岂不也有点无聊吗。

然而用竿子打，究意太不准确。往往看去很分明地一只通红的橘子在一不高不矮的所在，但竿子打去偏偏不是，再打依然不是，橘叶倒狼籍满地必狂捣一阵而后掉下来。掉下来的又必是破破烂烂的家伙，与我们的通通红的小橘子的期待已差得太多。不知谁想的好法子，在竿梢绕一长长的铅丝圈，只要看得准，捏得稳，兜住它在下一拉，要吃那个橘子便准有那个橘子可吃，从心之所欲，按图而索骥，不至于残及池鱼，张冠李戴了。但是拉来吃，每每会连枝带叶地下来，对于橘子树未免有点说不过去哩。

有这么多的吃法，你们不要以为那儿的橘子尽被我们几个人吃完了。鸟雀们先吃，劳工们再吃，等我们来抓来拉，已经是残羹冷炙了。所以铺张其词来耽误读者救国的工夫，自己也觉得不很讨俏，脸上无光。但是恕我更不客气地说，这儿所记的往事只为着与它有缘的人写的，并不想会有这种好运气可夹入革命文学的队伍。若万一有人居然从这蹩脚的文词里猜着了梦呓的心一分二分，甚而至于还觉着“这也有点味儿”，这于我不消说是“意表之外”的收获。其在天之涯乎？其在海之角乎？咫尺之间乎？又谁能知道！

老实说，打橘子及其前后这一段短短的生涯，恰是我的青春的潮热和儿童味的错综，一面儿时的心境隐约地回旋，却又杂以无可奈何的凄清之感。惟其如此，不得不郑重丁宁地致我的敝帚千金之爱惜，即使世间回响寂寞已万分。

拉拉扯扯吃着橘子，不知不觉地过了两三个年头，我自己南北东西的跑来跑去，更觉过得好快，快得莫名。移住湖楼不多久，几年苟且安居的江浙老百姓在黄渡浏河间开始听见炮声了。城头巷三号之屋我们去后，房主人又不来，听它空关着。六一泉的几十局象棋，雷峰塔的几卷残经，不但轻轻松松地把残夏消磨个乾净，即秋容也渐渐老大了。只听得杭州城内纷纷搬家到上海，天气渐冷，游人顿稀，湖山寂寂都困着觉。一天，我进城去偶过旧居，信步徘徊而入，看门的老儿，大家叫他“老太公”的，居然还认得我。正房一带都已封锁，只从花园里趑进去，亭台池馆荒落不必说，只隔得半年已经有点陌生了。还走上楼梯，转过平台，看对面的高楼偏南的上房都是我住过的，窗户紧闭着。眼下觉得怪熟的，满树离离的红橘子。

再打它一两个罢！但是竹竿呢，铅丝呢？况且方天井虽近在眼底，但通那边的门儿深锁，橘子即打下也没处去找。我踌躇四顾，除了跟着来的老迈龙锺的老太公，便是我自己的影子，觉得一无可说的。歇了一歇，走近阑干，勉强够着了一只橘子，捏在手中低头一看，红圆可爱，还带着小小的翠叶短短的把。我揣着它，照样慢慢的踱出来，回到俞楼，好好的摆在书桌上。

原来满抵桩带回来给大家看，给大家讲的，可是H君其时已病了，他始终没有看见这一只橘子。匆忙凄苦之间，更有谁来慢慢的听我那《寻梦》的曲儿呢。该橘子久查无下落，大概是被我一人吃了，也只当是丢了吧。城头巷三号之屋我从此也没有再去过了。

到北京又是四年，江南的丹橘应该长得更大了。打橘子的人当然也是一样，各人奔着各人的道儿，都忙忙碌碌地赶着中年的生活去，不知道还想得起这回事吗？如果真想得起，又想出些什么来呢？若说我自己，于几天懒睡之后，总算写了这一篇，自己看看实在也看不出所以然来，也只好就这样麻麻胡胡的交了卷。

一九二八年七月十三日，北京。

## 打破中国神怪思想的一种主张——严禁阴历

我在北京已经过了四个新年。据我观察这四年来社会上一切情状，不但没有什么更动，更没有一点进步，只是些装神弄鬼的玩意儿，偏比以前闹得格外利害。无论在茶棚，酒店，甚至于外国式的饭店，连官贵人的客厅，总可以听见什么扶乩呵，预言呵，望气呵，算命呵，种种怪话。亲友见面的时候，说话往往带些鬼气。我也不知道他们真是活见鬼呢？还是哄着小孩子玩呢？这姑且不提。就是这次，阴历的年关，辟历澎湃的声音——迎神降福的爆竹——足足闹了十几天，比往年热闹的多。这也可见得崇祀鬼神的心理，始终不变。我看见一般人讲鬼话，比讲人话还高兴；实在有点替他们难受。随便就做了这篇很短的文章。

中国思想界的糊涂，本无可讳言。我们总要想法子提醒他。但这些阴阳五行的话，尽可不必同他们胡缠。他们原是闭眼乱说；我们张着眼睛的人，偏要打在一块去，未免有点可笑。譬如醉汉寻人打架，本是常事；如一个清醒的人拉着醉汉讲理，旁观的人不免要说一句：“老兄！你也醉了！”所以只要有几篇用科学方法作证的文章，去解明这些荒谬，也就可以终止讨论。我

们现在实际上着手，根本划灭这种妖言，才是最切要的办法。

我对于这件事提出一个意见，就是·严·禁·阴·历，——并·且·禁·止·阴·阳·合·璧·的·历·书。我晓得说出这种话来，必定要引起社会上的反对。他们反对的心理不外两种；一种以为阴历禁止不禁止都没有多大关系；急待革新的事业是很不少，这一件小小的事哪里值得提倡。还有一种以为阴历用了几千年，在习惯上很便利；阳历不过是国际间用的，究竟不适合于本国民情；所以主张禁止阴历的人，都是媚外，都是迷欧。

我对以上两种话，各有一个解答。先说后边这个。历算这件事，不过推定地球绕日的时间。讲到它的体用上，阳历尽有胜于阴历的地方，我把它分条说一说：（一）阳历每月日数有定；阴历须每年推算才能分出大建小建，应用的时候，每月必须检查。

（二）阳历置闰以日计，四年一闰；阴历以月计；五年两闰，在历算上有精密粗疏的不同。

（三）二十四节候，阳历有一定的日期，相差不过一两天，阴历每年无定。

（四）阳历在国家预算决算表上有统一的便利；在人民方面，也免着“做长工愁到闰月”。

（五）阳历通用于世界，不但国际上如此，就是个人交际上亦有同一的便利。

从阴阳历体用看来，阳历只有好处。习惯本是人为的，可以更改，可以变化。如用阳历久了，只有比阴历更觉便利。不适合民情这句话，不成一个反证。并且我说阳历的完美，不过从比较上说话。欧洲近年来很有人要想另外创造一种新历；果然更能精密便利，当然要“舍旧谋新”，我一点没有固执的成见。

但是这种新历还没有创造出来，我们“择善而从”，不能不用阳历，阳历的优点还有许多，我们不是天文家，也不必细细讨论了。现在我解答第一种的意见，只是为改良社会上的思想说法；我以为阳历的废兴，关于改良社会思想的事很大，请诸位不要看轻了。我主张严禁阴历有理由，因为这是中国妖魔鬼怪的策源地。我们想想中国现在种种妖妄的事，哪件不靠着阴阳五行；阴阳五行又靠着干支；干支靠着阴历。所以如严禁阴历，便不会有干支，不会有干支的阴阳五行；不啻把妖魔鬼怪的巢穴，一律打破。什么吉日哪，良辰哪，五禁哪，六忌哪，烧香哪，祭神哪，种种荒谬的事情，不禁自禁，不绝自绝。就是现在的人脑筋里忘不了妖魔的教训，鬼怪的思想，但是总不至于遗传到后来心地纯洁的青年身上去。所以我以为严禁阴历——禁止阴阳合璧的历书，——是刻不容缓的事，是打破中国几千年来神怪思想的最简截最痛快的办法。

一九一九年二月五日。

### 代拟吾庐约言草稿（代序）

我们认为一个人对于自己的生命与生活，应该可以有一种态度，一种不必客气的态度。

谁都想好好的活着的，这是人情。怎么样才算活得好好的呢？那就各人各说了。我们几个人之间有了下列相当的了解，于是说到“吾庐”。

一是自爱，我们站在爱人的立场上，有爱自己的理由。二是平和，至少要在我们之间，这不是一个梦。三是前进，惟前进才有生命，要扩展生命，惟有更前进。四是闲适，“勤靡余暇心有常闲”之谓。在此，我们将不为一切所吞没。

假如把捉了这四端，且能时时反省自己，那么，我们确信尘世的盛衰离合俱将不足间阻这无间的精诚；“吾庐”虽不必真有这么一个庐，已切实地存在着过了。

这是一种思想的意志的结合，进德修业之谓；更是一种感情的兴趣的结合，藏修息游之谓。生命至脆也，吾身至小也，人世至艰也，宇宙至大也，区区的挣扎，明知是沧海的微沓，然而何必不自爱，又岂可不自爱呢。

一九三二年一月二十九日

## 冬晚的别

我俩有一晌沉沉的苦梦，几回想告诉你们总怕你们不信。这个沉沉只是一味异乎寻常的沉沉，决不和所谓怅惘酸辛以及其他的，有几分类似。这是梦，在当年已觉得是不多不少的一个梦，亦非今日追寻迷离若梦之谓。沉沉有一种别解，就是莫名其妙的纳闷；所以你们读后，正正经经地纳闷起来，那是怪我写不出，若你们名其妙而不纳闷，还该怪我写不出。——除非你们有点名其妙有点儿莫名，有点儿纳闷又有点儿不，那么，我才不至于算“的确不行”。你们想，我是不是“顶子石头做戏”？有生则不能无别，有别则不能无恨，既有别恨则不得不低眉啜泣，顿足号\*G。想起来“黯然销魂者惟别而已矣”这句老话，真能摄尽南来北往无量无边的痴呆儿女的精魂，这枝五色笔总算货真价实，名下无虚，姑且不论。任我胡诌，人间苦别，括以三端：如相思万里，一去经年，此远别也；或男的要去从军，女的要出阁，（这是“幽默”，切勿“素朴”视之！）此惨别也；人天缘尽，莫卜他生，此无可奈何别也。我们的别偏偏都不是的。

当十一年一月（辛酉的十二月）五日，自沪返杭，六日至八日入南山小住，八日至十二日间我再去上海，而环在杭州。这可谓极小的小别，也几乎不能算是别，而我们偏要大惊小怪的，以为比上述那三种“像煞有介事”的别更厉害凶险些；并且要声明，无论你们怎样的斟酌情理，想它不通，弄它不清楚，纳闷得可观，而我们总一口咬定，事情在我们心上确是如此这般经过的了。

《雪朝》上有几首《山居杂诗》就是那时候写的：“留你也匆匆去，送你也匆匆去，然则——送你罢！”“把枯树林染红了，紫了，夕阳就将不见了。”

“都是捡木柴的，都是扫枯叶儿的，正劈栗花喇的响哩。”“山中的月夜，月夜的山中，露华这般重，微微凝了，霜华也重，有犬吠声叫破那朦胧。”“相凭在暗的虚廊下，渐相忘于清冷之间；忽然——三四星的灯火对山坳里亮着，且向下山的路动着，我不禁又如有所失了。”（一九二二，一月六日至八日，杭州山中。）诗固然蹩脚得道地，但可以看出冬日山居的空寂和我们情怀的凄紧，至少今天我自己还明白。山居仅短短的三天，却能使我默会山林长往

者的襟抱，雅人高致决非得已，吟风啸月，也无非“黄连树下弹琴”罢了。这是一面了。另一面呢，空寂的美名便是清旷，于清旷的山中暂息尘劳，（我上一天刚从上海来）耳目所接，神气所感，都有一种骤然被放下的异感，仿佛俄而直沉下去。依一般的说法，也只好说是写意舒服之类罢。然而骨子里头，尽尽里头，确有一点点难过，这又是说不出的。若以北京语表之当曰“不是味儿”。

想想不久又将远行，以年光短促如斯，迅速如彼，更经得几度长长短短的别呢。朝朝暮暮，悄悄沉沉，对着寥落苍茫的山野和那些寒露悲风，重霜淡月，我们自不能无所感，自不能无所想，不能不和古今来的怨女痴男有点沆瀣一气。明知“雅得这样俗”，也就不必再讳言了。

自然的严峭，仿佛刃似的尖风，在我们心上纵横刻划，而人事的境界又何其温温可喜。

我们正随H君同住山中，H君中年意兴之佳，对我们慈爱之厚，是值得永永忆念的。我们那时的生活，除掉别恨的纠缠，其和谐其闲适似可以终身，自然人事以两极端相映发，真使人怅怅无所适从，而“情味杂酸甜”一语何足以尽之！

一清如水的生涯最容易过，到第三天上午，Y姊妹兄弟们都从“杭州城内”来，同嬉山中。午饭初罢，我便心急慌忙的走到湖边，（距山居不及半里）乃有船无夫，以轿班名唤阿东者代之。（东当作董？自注。）城里新来的人都怅怅地送我们于李庄码头。转瞬之间，我们已是行客，他们为山中主人了。桨声响后，呆看送客者的影子渐没于岚姿树色之间，举手扬巾的瞧也瞧不见了。轿班去摇船，“船容与而不进兮”，毕竟也荡得渐远。他们都该回到我们昨天住过的地方去了罢？晃荡于湖心，我们也只多了片刻的相聚。

江南冬天的阴，本来阴得可怕，而那天的阴，以我们看来尤其阴得可惨——简直低压到心上来。好容易巴到了岸，坐上洋车，经过旗下营荐桥之类，（其实毫无异样）觉得都笼罩一种呆白的颜色，热闹只是混乱，匆忙只是潦草，平昔杭州市街对我的温感都已不见了，只一味的压迫我去上路，去赶火车，而赶不着夜班火车要误事！

回到城头巷，显得屋子十分大，十分黑，空空的。（他们都不在家，天色也快晚了。）再走进我们的卧室，连卧室的陈设，桌子椅子之流也不顾情面来逼迫我，也还是这几句老话：“赶火车！赶不着，要误事！”我忙忙的拾夺这个，归折那个，什么牙刷啦，笔啦，日记本啦，皮夹子啦……都来了。好的！好的妙的！这些全得带，不带齐，要误事！

环也忙忙的来帮我收拾，她其时何所感，我不知道，我也来不及去知道。我全身为没来由的凄惨所沉没，又为莫名其妙的匆忙所压迫，沉沉的天气，沉沉的房屋，沉沉的人的面目，无一不暗，无一不空，也无一不潦草枯窘。等到行李收拾完结，表上只差十来分钟就该走了，我走进靠南的套间，把秒针正在的搭的搭的表放在红漆的桌上，坚执环手而大落泪。

也并不记说过什么话了，只记得确确实实的，天色已晚下来，夜班车已经快要开。

以此次的别意而言，真不像可以再相见的，然而不到一星期，也是夜班车，我平安地回了家，距美国之行还有小半年。

假使我有作自传的资格和癖好，那么这倒是顶好的话柄哩！既经不能也不想，只好拿来博同梦者的苦笑罢，反正于我也是无所损。至于读者们以

为“的确行”“的确不行”，这都是节外生枝不干我事的，虽然我也很抱歉。  
一九二八年五月二十九日，北京。

## 读《毁灭》

一从诗史而观，所谓变迁，所谓革命，决不仅是——也不必定是推倒从前的坛坫，打破从前的桎梏；最主要的是建立新的旗帜，开辟新的疆土，超乎前人而与之代兴。这种成功的偶合的不是预料的，所以和作者的意识的野心无多大关系。作者在态度上正和行云流水相仿佛的。古代寓言上所谓象罔求得赤水的玄珠，正是这个意思了。

自从用口语入诗以来，已有五六年的历史；现在让我们反省一下，究竟新诗的成功何在？自然，仅从数量一方面看，也不算不繁盛，不算不热闹了；但在这儿所谓“成功”的含义，决不如是的宽泛。我们所要求，所企望的是现代的作家们能在前人已成之业以外，更跨出一步，即使这些脚印是极纤微而轻浅不足道的；无论如何；决不是仅仅是一步一步踏着他们的脚跟，也决不是仅仅把前面的脚迹踹得凌乱了，冒充自己的成就的。譬如《三百篇诗》以后有《楚辞》：《楚辞》是独立的创作物，既非依仿《三百篇》，也非专来和《三百篇》抢做诗坛上的买卖的，乐府变而为词，词变而为曲，虽说在文学史上有些渊源，但词曲者是别启疆土，以成大国的，并不是改头换面的五七言诗。

以这个立论点去返观新诗坛，恐不免多少有些惭愧罢，我们所有的，所习见的无非是些古诗的遗蜕、译诗的变态；至于当得起“新诗”这个名称而没有愧色的，实在是少啊。像我这种不留余地的概括笼统的指斥，诚哉有些过火了，我也未始不自知。但这种缺憾，无论如何总是一种不可否认的事实，即使没有我所说的那么利害。

又何必说这题外话呢，我觉得这种偷窃模仿底心习，支配了数千年的文人，决不能再让它来支配我们，我们固然要大旗，但我们更需要急先锋；我们固然要呐喊，但我们更需要血战；我们固然要斩除荆棘，但我们更需要花草的栽培，这不是空口说白话所能办的，且也不是东偷一鳞，西偷一爪所能办的，我觉得在这一意义上，朱自清先生《毁灭》一诗便有称引的价值了。

二如浮浅地观察，似乎《毁灭》一诗也未始不是“中文西文化，白话文言化”的一流作品；但仔细讽诵一下，便能觉得它所含蓄着，所流露着的，决不仅仅是奥妙的“什么化”而已，实在是创作的才智的结晶，用聊绵字的繁多巧妙，结句的绵长复杂，谋篇的分明整齐，都只是此诗佳处的枝叶；虽也足以引人欢悦，但究竟不是诗中真正价值之所在，若读者仅能赏鉴那些琐碎纤巧的技术，而不能体察到作者心灵的幽深绵邈；这真是“买椟还珠”，十分可惜的事。况且，即以技术而论，《毁灭》在新诗坛上，亦占有很高的位置，我们可以说，这诗的风格意境音调是能在中国古代传统的一切诗词曲以外，另标一帜的。在中国古代诗歌中，有与《毁灭》相类似的吗？恐怕是很少，论它风格的宛转缠绵，意境的沈郁深厚，音调的柔美凄怆，近于《离骚》。但细按之，又不相同，约举数端如下：（一）《离骚》引类譬喻，《毁灭》系直说的。（二）虽同是繁弦促节，但《离骚》之音哀而激壮，《毁灭》之音

凄而婉曼。(一个说到“从彭咸之所居”，而一个只说“还原了一个平平常常的我”，态度不同，故声调亦异。)(三)《离骚》片段重叠，《毁灭》片段分明。至于思想上，态度上，他们当然是不同的，也不用说了。后来还听见一种批评，说它有些像枚乘《七发》。单就结构而论，也未始没有一部分的类似。但《七发》全系平铺直叙，名为“曲终奏雅”，而实是结以老生常谈。

《毁灭》则层层剥露转入深微，方归本意，固非汉代赋家劝百讽一的故态。而且一个是块段的铺填，一个是纹理的刻画，色彩虽同，技巧则回异。何况意向上，一个杂有俳优的色彩，一个是严肃的生之叫音呢。

再以现在诗坛中的长诗，来和《毁灭》相比较，也能立时发见它们的不同，现时的长诗的作法，以我看来，不外两种：(一)用平常的口语反复地说着，风格近于散文。(二)夹着一些文言，生硬地凑着韵，一方面是译诗，一方面是拟古。举例呢，可以不必，我想读者们对于这些作品或者已熟识了；即使不熟，要找来一证亦非难事。他们的优劣原不好说。以我的偏见，宁可做不成，不必勉强做。

第一种长诗的作法，我承认这是正当的；不过因才力的薄弱，结果仿佛做了一篇说理叙事的散文，即使他自己是不肯承认。其实本想做诗后来做了一篇散文，也没有甚么要紧，但在一般诗人心中或以为重大。诗应当说理叙事与否是一事，现在的说理叙事的诗是否足以代表这种体裁又是一件事，有些批评者对于这点上似不清晰；有些呢，虽承认这个区别，但又固执地以抽象和具体的写法来分别诗的优劣。我觉得这种判断，未免笼统而又简单了。

从文学史上看，我们总不能排斥说理叙事的作品在诗的门外罢？无论中国与西洋，诗总不是单纯抒写情感，描写景物的，这大家也该承认罢？现在诗坛之不振，别的原因不计，我想总有两个原因：(一)大家喜欢偷巧，争做小诗。(二)“诗人非做诗不可”这个观念太强烈，不肯放开手去写。关于第一点，《毁灭》的作者已在《短诗与长诗》这篇评论中说得很饱满了。(见《诗》一卷四号)他说：有时磅礴郁积，在心里盘旋回荡，久而后出；这种情感必极其层层叠叠，曲折顿挫之致。……这里必有繁音复节，才可尽态极妍，畅所欲言；于是长诗就可贵了。

这真把他自己作长诗的精神充分写出了。我们看了《毁灭》觉得佩弦确是“行顾其言”，不是放空大炮不敢开仗的人。《毁灭》一篇，在这意义上，也有解析称引一番的价值。第二种的长诗是现在新近流行一种诗式，句法较为整齐，用韵较为繁多，郭沫若《女神》中有几篇诗已有这个倾向，而最近如田汉、徐志摩所作，这种色彩尤为明显。至于好不好呢，在作者有他的自由，在读者有他的偏好，原是不能断定的。我却以为如做得不好，很容易发生下列三项的毛病。(我自然不说这里边不会发生好诗。)(一)句法的不自然。

(二)韵脚的杂凑的生硬。

(三)文言白话的夹杂。

这种从词曲或西洋诗蜕化成的诗形，我只认它是一种“畸形物”，偶一为之则可，不相信是我们的正当道路。我们的路须得由我们自己去走，这是我的信念。

现在离题已太远了。上列的两种长诗，互有短长，与《毁灭》都不相似。下面归到本题。

三上节从各方面作比较，《毁灭》的价值也因此稍显明了。佩弦作长诗原有他自己的一种特异的作风，如《转眼》、《自从》等诗都是的，不过在《毁灭》把这种风格格外表现得圆满充足，这诗遂成为现在的他的代表作。我自信对于这诗多少能了解一点——因我们心境相接近的缘故——冒昧地为解析一下。有无误解之处，当俟读者与作者的指正。

全诗共分八节。中间六节罗列各种诱惑的纠缠而一层一层的加以打破。作者的主旨在首尾的两节中，故这两节尤为重要。第一节说明自己的病根：白云中有我，天风的飘飘；深渊里有我，伏流的滔滔；只在青青的，青青的土泥上，不曾印着浅浅的，隐隐约约的我的足迹！

又说明自己的怅惘——身世之感：在风尘里老了，在风尘里衰了，仅存的一个懒恹恹身子，几堆黑簇簇的影子！

第八节则把解决的方法全盘托出。他先说明他的“日常生活的中和主义”：摆脱掉纠缠，还原了一个平平常常的我。

……我要一步步踏在土泥上，打上深深的脚印！

随后又发挥他的“刹那主义”：但现在的平常而渺小的我，只看到一个个分明的脚步，便有十分的欣悦——那些远远远远的，是再不能，也不理想会的了。

这两节的意思可谓明白极了，似无申说的必要。他这两种主义，原只是一个主义的两个名词，初非两橛。我再扼要地把 he 来信节引一点。他具体地说明日常生活的中和主义是什么。

我的意思只是说，写字要一笔不错，一笔不乱，走路要一步不急，一步不徐，吃饭要一碗不多，一碗不少；无论何时，无论何地，有不调整的，总竭力，立刻求其调整。……总之，平常地说，我只是在行为上主张一种日常生活的中和主义。（十一，十一。七，信）他又再三申说他的刹那主义。

生活的各个过程都有它独立的意义和价值。——每一刹那有每一刹那的意义与价值。每一刹那在持续的时间，有它相当的位置；它与过去将来，固有多少的牵连。

但这些牵连是绵延无尽的，我们顾是顾不了许多，正不必徒萦萦于它们，而反让本刹那在他未看明这些牵连里一小部分之前、白白地闪过了。（同信）我的意思只是生活的每一刹那有那一刹那的趣味，或也可不含哲学地说，对我都有一种意义和价值。我的责任便在实现这意义和价值，满足这个趣味，使我这一刹那的生活舒服。

至于这刹那以前的种种，我是追不回来，可以无庸过问：这刹那以后还未到来，我也不必多费心思去筹虑。……我现在是只管一步步走，最重要的是眼前的一步。（十二，一，一三，信）要说明他这种人生观是很长的，在这篇当然不能包举，所以即此为止了。但即使所称引的是这般简略，我想读者们已可以看见作者对于生活的意念及其对于人生问题的思索。他把一切的葛藤都斩断了，把宇宙人生之谜不了了之，他把那些殊途同归的人生哲学都给调和了。他不求高远只爱平实，他不贵空想，只重行为；他承认无论怎样的伟大都只是一言一语一饮一食下工夫。现代的英雄是平凡的，不是超越的；现代的哲学是可实行的，不是专去推理和空想的。他这种意想，是把颓废主义与实际主义合拢来，形成一种有积极意味的刹那主义。他观察人生和颓废者有一般的透彻；可是在行为上，意味却不相同了。看第六节上说：况我也终于不能支持那迷恋人的，只觉肢体的衰颓，心神的飘忽，便在迷恋

的中间，也潜滋暗长着哩！真不成人样的我，就这般轻轻地速朽了么？不！不！

他反对这种颓废的生活，共有三个理由：（一）现实不容你不理它。（二）迷恋中间仍有烦闷暗暗地生长着。（三）自己不甘心堕落在这种生活中间。这是读《毁灭》之后人人可以觉到的。他给我的信上也说：……他不管什么法律，什么道德，只求刹那的享乐，回顾与前瞻，在他都是可笑的。这正是颓废的刹那主义。我意不然！我深感时日匆匆的可惜，自觉从前的错误与失败，全在只知远处，大处，时时只是做预备的工夫，时时不曾做正经的工夫，不免令人有不足之感！（十一，十一，七，信）颓废的生活，我是可以了解的；他们也正是求他们的舒服，但他们的舒服实在是强颜欢笑；欢笑愈甚，愈觉不舒服，因而便愈寻欢笑以弭之；而不舒服必愈甚。因为强颜的欢笑愈甚与实有的悲怀对比起来，便愈显悲哀之为悲哀，所以如此。（十二，一三，信）这些话尤其痛快，更无解释之必要了。所以他所持的这种“刹那观”，虽然根本上不免有些颓废气息，而在行为上却始终是积极的，肯定的，呐喊着的，挣扎着的。他决不甘心无条件屈服于悲哀的侵袭之下，约言之，他要拿这种刹那观做他自己的防御线，不是拿来饮鸩止渴的。他看人生原只是一种没来由的盲动，但却积极地肯定它，顺它猝发的要求，求个段落的满足。这便是他惟一的道路。其余的逃避方法，如火热的爱恋，五色云里的幻想，玄冥像伏流一样的沈思，迷迷恋恋的颓废生活，小姑娘的引诱大力士的压迫的死，……都只是诱惑的纠缠，都只是迷眩人的烟尘而已。他虽不根本反对这些麻醉剂，但他却明白证明它们的无效。无效这两个字，已足毁灭那些诱惑而有余了。所以我说佩弦的刹那主义是中性的，是肯定人生的（他说，“对我有一种趣味”），是能见之行事的。这三个特色正是近代科学的特色，别人对于这个有何批评，我不知道；我自己呢，得益已多，故不能默然而息。回忆在去年春我即有这种感想，常和佩弦说：“我们要求生活刹那间的充实。我们的生活要如灯火集中于一点，瀑流倾注于一刹那。”但何谓充实？怎样方能充实呢？我当时可说不出来，但他却已代我明白地喊出了。在今年一月十三日的信里，他还有几句很痛快的话：我只是随顺我生活里每段落的情意的猝发的要求，求个每段落的满足，因为我既是活着，不愿死也不必死，死了也无意义；便总要活得舒服些。为什么要舒服是无庸问的，问了也没人能答的，直到永远？只是要舒服吧了。至于怎样叫做舒服，那可听各人自由决定。我意就是“段落的满足。”……人生问题在我们心中只是这么一个样子。（我冒昧地代他说话。）“你为什么活着呢？”“我已经活着了，我且愿意活着。”“你怎样活着呢？”“我愿意怎样活着便怎样活着。”这原来简陋得可笑，且不值得哲学家一笑的。可是我们决不能硬把明白单纯的化为艰深繁复，这真是无可奈何的事情。渺小的我们，一生中的大事，只是认定“什么是我们的愿意！”这真是容易极了。在我们却也不见得很容易呢。总之，《毁灭》这诗所给我们的至少有两个极重要的策略，在人生的斗争方面：第一个是“撇”字，第二个是“执”字，撇是撇开，执是执住，凡现在没有人能答的，答了等于没答的问题，无论大的小的，新的老的，我们总把它们一起撇开，且撇得远远远远的，越远越好。因为这些问题，我们既不能答，答了也无用；这简直是本来未成问题。即勉强要列入，也总归是个愚问，何如不答为佳。远远的将来时代我们原不能逆料，但我们留些问题给他们，也未必即是偷懒，也未必即是无用。宇宙间一切的问题，我们想包办不成？至于执字，

却更为重要。我们既有所去，即不能无所取。取什么呢？能答的问题，愿答的问题，必要答的问题，这三项，我们不但要解决它们，且要迅速地充足地解决它们。再说清楚一点，我们要努力把捉这现在。刹那主义的所谓刹那，即是现在这一刹那。这一层意思，他也说得极为圆满：我觉我们现在的生活中，往往只怅惘着过去，忧虑着将来，将工夫都费去了，将眼前应该做的事都丢下了，又添了以后怅惘的资料。这真是自寻烦恼。……譬如我现在写信，我一心只在写信上，更不去顾虑别的，耽误了我的笔，我要做完了一件才去想别件；我做一件，要做得无遗漏，不留那不必留的到以后去做；因为以后总还有以后的事。（十二，一，一三，信）你如把今天的事推到明天，可是明天有明天的事呢？我们既肯定生活，——即使懒懒地活着，——就不能没有“执着”。希望一方面营生活，而又要屏去一切的执着，这完全是绮语，不但我们决不信，且这即使是可能，我们也觉得毫无所取。生活原是一种执着，我们既然已经活着，就不得不执着。我们所喜悦的只是老实而平常的话语。伟大的声音，在弱小的弦上不起共鸣；因此弱小忘了它的弱小，而伟大也无从见它的伟大。我们很相信，如自己肯承认是痴子，即使不是聪明人，也总可以少痴一点。

“撇开”是专为成就这个“执着”的。因为如不撇开那些纠缠，则有所牵索，便不能把捉这生命的一刹那，便不能使现在的生活充实而愉快。老子说得最好：“无之以用。”这就是《毁灭》的根本观念。必摆脱掉纠缠，然后才能还原了一个平平常常的我。《毁灭》便是生长。《毁灭》正是一首充满了积极意味的诗。我谨以此语贡献于读者诸君，不知是否有当于作者的原意，有当于读者们之心否？四我们要充分了解一件作品，除研诵本文以外，不能不略考作者的身世——成就作品的境遇。《毁灭》的中心思想既有如上所述；但这种思想意念决非突然而来，且非单纯地构成的。无论何等高远的思想，其成因必在日常生活上面很微细的事情。所以玄言哲理从表面上看，极崇高而虚浮；从骨子里看，极平常而切实，哲学只是从生活事情反映出来的（从文字谈说两方面传抄来的，只是门面话，不得谓为真的哲学）一种倾向，一种态度；所以人人应当有的，人人必然有的，不算什么稀罕事，若过于把它看得高大，则离真相便愈远了，故我希望读毁灭的人也只作如是观。

波特来尔说得好：“生命是一座医院。”所以哲学，如老实讲起来，只是治病的药方。

（药方的好坏当然看治病的能力而定，不能看它药名的多少，签字医生的名气。）凡好的，真的哲学必是能治病的——能治一人一时的病——换过来说，就是哲人都是病人。我们对于一切的慧观，实在只是呻吟罢了！文化是一个回波，当人生感到不幸的时光，斗然奔沸着的。

除思想上的影响不计外，《毁灭》作者的病源，我所知及他自己说过的，至少有两个：家庭的穷困冲突与社会的压迫。这是凡读到《毁灭》第七节都可以知道的。我们读《笑的历史》（《小说月报》第十四卷第六号），至少能领会一些。这使他感受无限的隐痛，养成他的一种几乎过敏的感受性，和凄怆眷恋的气息，往往从他的作品中表现出来。周君志伊的《读毁灭》有句话说得很恰当：“……不是狂吼，不是低吟，只轻轻地带着伤痕似的曼声哀叹……”我意亦正是如此。

佩弦为人柔而不弱。我们只听他被家庭社会两重的压迫以后所发出的声音，可见他的本性绝非荏弱易折的。他现在所持态度，正是他自己的一服

对症的药。以他家庭状况的不安，自己成就的渺茫；所以要一步步的走，不去理会那些远远远远的。以人生担荷的过重，迷悟的纠纷；所以要摆脱掉纠缠，完成平常的自我。他承认解脱即在挣扎的本身上，并非两件事；所以明知道挣扎是徒劳的，还是挣扎着。他的人生观念——在《毁灭》及其他诸作中所表示的，是呻吟，也就是口令，是怯者的，也是勇者的呼声；总之，决不是一面空大鼓敲着来吓唬人，或者给人顽儿的。这对于他自己，对于同病相怜的我们，极容易，极切实，极其有用，不敢说即是真理；但这总是我们的一服药。

五色的花在灰色的泥土上烂缦着，银雪的涛在瘳利的暗礁间涌沸着；读《毁灭》的是赞颂还是咒诅呢？象垂巨齿，鹿挺巨角，孔雀曳巨尾，作《毁灭》的自喜还是自怨呢？一九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 风化的伤痕等于零

自从读了佩弦君的《航船中的文明》（见他的集子《踪迹》，亚东出版）以后，觉得在我们这种礼义之邦，嘉范懿行，俯拾即是——尤其在一阴一阳，一男一女之间，风化所关之地。我们即使谦退到了万分，不以此傲彼鬼子，然而总可以掀髯自喜了。别人不敢知，至少当目今贞下起元的甲子年头，我是决不敢立异的。原来敝国在向来的列祖列宗的统治之下，男皆正人，女皆洁妇，既言语之不通，又授受之不亲；（鬼子诬为 *tabu*，恨恨！）所以轩辕氏四万万的子孙，个个都含有正统的气息的。现在自然是江河日下了！幸而遗风余韵犹有存者。如佩弦君在航船中所见所闻只不过是沧海的一粟罢。——然而毕竟有可以令人肃然的地方。

一什刹海我别北京有一年了。重来之日，忙忙如丧家之犬，想寻觅些什么。忽忽过了半个多月，竟毫无所得。偶然有一晚，当满街荷花灯点着的时候，我和 K．P．W．C 四君在什刹海闲步。这里有垂垂拂地的杨枝，有出水田田的荷叶，在风尘匝地的京城里，到此总未免令人有江南之思。每于夏日，由警厅特许，辟为临时营业场。于是夹道的柳阴下，鳞次栉比的茶棚，森然植立，如行军的帐幕一般了。水面枝头的自然音乐，当然敌不过郁的市声了。是不是杀风景？因我非雅兴的诗人，无意作此解答。我觉得坐在茶棚底下喝喝茶，未必不比呆呆的立着，悄对着杨柳荷花好个一点。“俗不可医哉！”茶棚的第一特色，自然是男女分座了。礼义之邦的首善之区，有了这种大防，真是恰当好处。我第一次到京，入国问禁，就知道有这醇美之俗，惊喜不能自休。无奈其他游玩场所——如中央公园城南游艺园等等——陆续都被那些狗男女给弄坏了。只剩城北一畸角的干净土，来慰怀古者的渴想。这固然寂寞极了。只聊胜于无耳。

今天，惊诧极了！W君告我，茶棚也开放了；居然也可以男女合座了。他是和他夫人同来的，所以正以得逢开禁为乐。但我呢，多少有点顽固癖——尤其当这甲子年头——不免愕然，继而怅然了。询其根由，原来只是一部分的开放，茶棚之禁令仍是依然，我听了这个，心头些微一松。“茶”之一字似乎本身就含有维持风化的属性，我敢说地道的解释确是如此的。譬如在茶园中听戏，多少规则上要要和到真光看电影不同；这是人人都有的经验。茶

棚呢，亦复如此，毫无例外。喝茶总应当喝得规规矩矩，清清白白，若喝得浑淘淘哩，还像什么话！有人说：“八大胡同的茶室呢，岂非例外？”我正色道：“不然！不然！这正是风流事，自古已有之，与风化何干？”做文章总得看清了题目，若一味东扯西拉，还成什么“逻辑”呢！

伤害风化的第一刀，实在不和茶相干呀。茶就是风化。如何许有反风化？这是至平常的道理。所以这一次什刹海的茶棚开禁，严格说来，简直是没有这么一回事。——您知道吗？风化等于茶了，反风化又等于什么呢？您说不出吗？笨啊！自然是咖啡呀！咖啡馆虽是茶棚的变相，但既名曰咖啡馆，则却也不能再以茶例相绳了。譬如蝴蝶是蛹变的，但到蝴蝶飞过粉墙时，还算是蛹的本领吗？自然不算数！以此推彼，名曰类推。

然而毕竟可恶啊！轻轻用了咖啡馆三个大字，便把数千年的国粹砍了一刀。鬼子何其可恶呢！像W君的夫妇同品咖啡，虽然已经不大高明，却也还情有可原。若另有什么X·Y·非夫妇也者而男女杂坐着，这真是“尚复成何事体”了。我不懂，禁止发行《爱的成年》《爱美的戏剧》的北京政府，竟坐视不救，未免有溺职之诮罢。

有人说，饮了咖啡，心就迷胡了，已是大中华民国化外之民了，（依太戈尔喝英国人的牛肉茶之例推得）敝政府只好不管。这话却也持之有故，言之成理。而且照这说法，这种咖啡馆如长久存在着，便是一个绝好的中华民国人口问题的解决所在。社会学者固然不必杞忧了，而节制生育者的妄论，除了出乖露丑以外，更将无其他的依据了。——但我替W君夫妇着想，如他们万一都是爱国主义者，这一荡什刹海之游，却得不偿失哩。

二津浦道中过了两个礼拜，我搭乘津浦车南归，又发见了一桩似乎有伤风化的事。向来津浦车中，只有头二等睡车。头等车的风纪如何，我不能悬揣，不敢论列。至二等车中，除非一家子包一房间，则向来取男女分列法的。本来，这是至情至理，同座喝茶且不能，何况同房睡觉。

这本是天经地义，绝无考量之余地的。无奈近两年来，睡觉的需要竟扩充到了三等客人身上。（从前三等没有睡车，似乎是暗示三等客人原不必睡觉——或者是不配睡觉。）这不能不说是一件大怪事。可是，在这里就发生问题了。就是男女们还分不分呢？依我看，本来不成问题。二等客人要顾廉耻，难道做了三等客，便是贱骨头，应当寡廉鲜耻的吗？但是铁路人员，大概都是阶级主义的信徒，所以别有会心，毅然主张“不分”。于是——三等客人的脸皮就“岌岌乎其殆哉”了。

我自正阳门站登车后，房间差不多已占满了。只有一间，仅有男女两客——大约是夫妇——我便被茶房排入了。我无力抵抗这运命。因为我已花了一块大洋，买了一张绿色的睡票，自然不甘心牺牲。而且，从前有客车时，是不许睡；现在有睡车了，就非睡不可。（例如有一客从浦口到徐州，只要一下午便到，兀然的坐着；但他明明执着一张睡票，上写着“享用床位一夜”。我觉得有点异样。）加之我腹疾才好，本有求酣睡的需要。所以礼义廉耻且靠后一点。我便毅然入室，准备对着绿色的票子，高卧一宵了。

那两位同路的客人，骤见生客的来临，自然有点讨厌。但是，应当有六客的房间，他们俩便想占住，觉得力量本不够，所以也就退让了。双方些微的交谈了两句，（自然是对着那男人说话，千万不可误会！）他们脸上憎厌的气息渐渐消散了。接着，又来了一个男客，也得受同一的待遇。依我默察，他们心理中似乎以四客一室为极大限度，决不再容第五客人进来。于是实行

闭关主义。

到了天津东站，客又拥上了。其中有一个客人找不到铺位，非进来不可。门虽关着，但他硬把它拉开。茶房伴着他，把他塞进来。（依《春秋》笔法，当用纳字。）那两位客人有点愤怒了。（我和那一位，既非易损品，又非易损品之保护者，固然也很希望室内人少些，但却不开口。）男的开口拒绝他。理由是这样的：一房六客固然不错。但我们四人已买了四张睡票，把高低两层都占住了。如若再有第五客来，高低两层都没有他的地位，只有请到最高坐着的一法。在事实上，最高可是太高，巍巍然高哉，晚上高卧则可：若白天坐着，则头动辄要碰着天花板，发生蓬蓬的巨响；而脚又得悬着，荡来荡去，如檐前铁马，风里秋千。

想起来决不得味。这个诡辩足以战胜茶房有余。（其实是错误的，票上明写着享床位一夜，则未及夜当然不能占有一个全床位。）无奈这位福建客人，热心于睡觉，热心于最高，和某三爷不相上下，竟把行李，连人一起搬进来了。其时那位有妇之夫，不免喃喃口出怨言，总是说，我有家眷！我有家眷！于是茶房不得不给他一点教训，说三等车中向不分男女的。自从抹了这一鼻子灰，他们脸上方有些恍然若失的样子，而安心做一双寡廉鲜耻的人。我其时深深的长叹，欲凄然泪下了。（居最高的那一位先生，后来始终挨着我们坐了，并未尝低头摔脚如上边所说的样子。）这一桩事情很不容易得到一个圆满的解释。说礼教是中国人所独有，洋鬼子不能分享。

但坐三等的车的却未必都是“二毛子”。若以坐航船骡车的为中国人，坐火车轮船的为洋鬼子，则二三等津浦车客同列于洋奴，何分彼此？若说有钱的人多思淫欲，所以要加防闲；则岂非穷人爬到富人头上去了。通乎不通？说来说去，还是上边的解释最为妥当：就是富人要脸，穷人不要脸；即使他偶然想要，也不许！从前三等客人都不要睡觉的，现在却已要睡了（从有睡车推知之），可见是一大进步。将来礼教昌明，一旦三等客人骤然发明了“脸”，并且急迫地需要它。那时津浦路局自然会因情制礼，给他们一个脸面，而定出一个男女的大防来。古人说：“衣食足而知礼义”。现在当改说，“睡觉足而知廉耻”了。三等客人发明睡觉，拢共不过两年多，就望他们并知廉耻，这本来太嫌早计了。反正，只要吃得炮饱的，喝得足足的，睡得甜甜的，脸皮之为物即使终朝彻夜在那边摇撼着，又何妨乎？又何妨乎！

至少鄙人不大介意这个的。若如我同车的一双佳偶，一个默默的说：“我是女人！我是女人！”一个喃喃的念：“我有家眷！我有家眷！”这种大傻瓜即吃个眼前亏，也算不了什么。总之，千句并一句，有钱始有脸，无钱则无脸。若没有钱而想要脸面，则是全然不可能的事情。或可在未来的乌托邦中去找，而我们大中华民国决非其地，一九二四年决非其时，断断乎是无可疑的。

从上記的两件琐事，读者们可以放下一百二十四心，风化绝无受伤的危险。佩弦君所记的航船中的文明诚哉十分卓越。而我所言却也并不推扳。因为第一个例，是洋奴不知有风化；第二个例，是穷人不配有风化。以我所下的界说“风化是中华民国嫡系贵人的私有品”而言，则伤痕之为物殆等于零，而国粹的完整优越，全然没有例外了。记得同游什刹海的那一晚，P君发明了一种Zero Theory，这或者也可备一个例证吗？P君以为如何？

一九二四，七，二八，西湖。

## 赋得早春

为清华年刊作“有闲即赋得”，名言也，应制，赋得之一体耳。顷有小闲，虽非三个，拈得早春作成截搭，既勾文债，又以点缀节序排遣有涯，岂非一箭双雕乎？去冬蒙上海某书局赏给一字之题曰“冬”，并申明专为青年们预备的，——阿呀，了不得！原封原件恭谨地璧还了。听说友人中并有接到别的字的，揣书局老板之意岂将把我配在四季花名，梅兰竹菊乎？今既无意于“梅兰”，“冬”决计是不写的了。冬天除掉干烤以外，——又不会溜冰，有什么可说的呢？况且节过雨水，虽窗前仍然是残雪，室中依旧有洋炉，再说冬天，不时髦。

六年前的二月曾缀小文名曰“春来”，其开首一引语“假使冬天来了，春天还能远吗？”然则风霜花鸟互为因缘，四序如环，浮生一往。打开窗子说，春只是春，秋只是秋，悲伤作啥呢？“今天春浅腊侵年，冰雪破春妍，东风有讯无人见，露微意柳际花边，寒夜纵长，孤衾易暖，钟鼓渐清圆，”闲雅出之，而弦外微音动人惆怅。过了新年，人人就都得着一种温柔秘密的消息，也不知从那儿得着的，要写它出来，也怕不容易罢。

“饭店门前摆粥摊。”前数年始来清华园。作客于西院友家。其时迤西一带尚少西洋中古式的建筑物，一望夷旷，愜于觉感伤起来：“骀荡风回枯树林，疏烟微日隔遥岑，暮怀欲与沉沉下，知负春前烂缦心。”这又是一年，在北京东城，庭院积雪已久，渐渐只剩靠北窗下的一点点了，有《浣溪沙》之作：“昨夜风恬梦不惊，今朝初日上帘旌，半庭残雪映微明。渐觉敝裘堪暖客，却看寒鸟又呼晴，匆匆春意隔年生。”移居清华后，门外石桥日日经由，等闲视之。有一个早春之晨去等“博士”而“博士”不来，闲步小河北岸，作词道：“桥头尽日经行地，桥前便是东流水，初日翠连漪，溶溶去不回。春来依旧矣，春去知何似。花草总芳菲，空枝闻鸟啼。”文士叹老嗟卑，其根柢殆如姑娘们之爱胭脂花粉，同属天长而地久，何时可以“奥伏”，总该在大时代到了之后乎，也难说。就算一来了就“奥伏”，那末还没有来自然不会“奥伏”的，不待言。这简直近乎命定。寻行数墨地检查自己，与昨日之我又有什么不同呢？往好里说，感伤的调子似乎已在那边减退了——不，不曾加多起来，这大概就是中年以来第二件成绩了。

不大懂人事的小孩子，在成人的眼中自另有一种看法：是爱惜？感慨惆怅？都不对！简直是痛苦。如果他能够忠实地表示这难表示的痛苦，也许碰巧可以做出很像样的作物的。但说他的感觉就是那孩子自己的呢，谁信，问他自己肯不肯信？把这“早春”移往人世间的一切，这就叫“前夜”。记得儿时，姊姊嫁后初归，那时正是大热，我在床上，直欢喜得睡不着。今日已如隔世。憧憬的欢欣大约也同似水的流年是一样的罢。

诸君在这总算过得去的环境里读了四年的书，有几位是时常见面的，一旦卷起书包，惋惜着说要走了，让我说话，岂可辞乎？人之一生，梦跟着梦。虽然夹书包上学堂的梦是残了，而在一脚踏到社会上这一点看，未必不是另外一个梦的起头，未必不是一杯满满的酒，那就好好的喝去罢。究竟滋

味怎样，冷暖自知，何待别人说，我也正不配说话哩，只请好诸君多担待点罢。

一九三三，二，二二

## 古槐梦遇

梦醒之间，偶有所遇，遇则记之，初不辨醒耶梦耶，异日追寻，恐自己且茫茫然也，留作灯谜看耳。古槐者不必其地也，姑曰古槐耳。

一革命党日少，侦缉队日多，后来所有的革命党都变为侦缉队了。可是革命党的文件呢，队中人语，“于我们大有用处。”一九三一年九月二十八日二“宗教何在？”“暗室中的灯，黑夜里的闪电。”“灯不会得灭吗？”“但宇宙之间，光不灭。”三每恨不得一张纸一枝笔，一双醒时的手，把所见照抄，若有如此文抄一部，苦茶庵的老和尚庶几曰“善哉”，而莫须有先生或者不则声。

四如夜来即有一文，美如秋花，只我读之，剩一小节未毕，而渐渐化为野草了。说起事情来，好像说——真真只是好像——女人们都爱着一个男子汉，而他是女性化的。以世法言，非缀玉轩玉霜簪中人物欤，——但非世法也。

五古槐梦中吟却不省什么，及猛省为诗，为律诗，以前的忘了，正吟到“八百男儿竟何益，三千童竖亦英雄”，也不知是三四，也不知是五六。

六可以婆婆妈妈，不可以婆婆妈妈气。

七曹子桓对他的弟弟说，“贵为天子，富有四海，那里还有余地呢。”子建恭默。有一天又说，“我们从前学的，做皇帝以后好像没有什么用处了。”子建回答，“阿哥客气。”（此节可入《世说》）八我的游仙梦，《江南春》是粉本，即宫阙郁嵯峨的影子，也不是北京，是小时候在我房里挂在板壁上的一张五彩的香烟月份牌。

九“……一盏又清茶，谈论几番今古。今古，今古，恁再推辞休可。”——自昔岁记梦之后，梦醒之事亦与梦为缘，乃纠纷不可理。昨作一词，自谓《临江仙》，上片已得，以下则调不摄意，意不足调，辗转久之，渐悟为梦，知其将失也，呼笔记之，上片未毕而梦断。倚枕惘然，大有手中被夺去一物之恨。幸存者上片之下半耳。左右这么一看，何《临江仙》之有哉，直《如梦令》耳。此固不恶，又何必《临江仙》哉。譬如再有起首两句，那就完全一首《如梦令》了。今既不能，又何必《如梦令》哉。况梦里填词，醒后初不存此想，古与可押，乡音也，梦中恕不作国语矣。题目更不曾有，若有，亦唯某君知之耳。

十“抽刀断水水更流”，章句是文章的一厄。

十一这儿又有一段文字了，大概如下：天下最难懂的莫如文章（觉得好笑），文章最难懂的莫如梦里，梦里文章最难懂的莫如差不多一年一度在中央公园会上写的——那时环在旁说，“这那能定呢。”于是补了一句——而此体的本身，也如王季重所谓“海南在四五月间，如妇人之怒易构而难解”也。……引王文，引号中文字原缺，梦里却知道出处，以为可以查的。现在如约补上。此文记忆较真，虽亦难免修饰。究竟是些什么？颇难以回答。姑且把主要的抓一下看。我在提议作某一种游戏，同时又是严重的事。环等则

曰否。当时只有一浑然之感，没有什么可说的。老在干些什么罢，如睡老是睡，如跑老是跑，长只是长，却并非永久如天长地久之长。老是干些什么，不会得倦么？是的，有趣在此。他们反对亦在此也。在这境界中停留了一会，我也觉得疲倦的不大妙，想去掉它，单留下很长很长的，想不出办法来，彷徨。我说须布置许多软榻，其他称是，室内电彩变幻，不明书夜，倦来偃卧，饭来张口。长则长矣，然此常人可能的生涯也，非原意。原意是无间歇的老在干一些什么。以后息者为胜亦好，然而还是要疲乏的，疲乏遭人反对。

梦彷徨着，有一念袭来，如何连络不知道。（这儿先后全不可靠）许多人合做一小说，不完的，是不要完，所以不会完。是这样子做，我任一至二十，你任至四十，他就任至六十，有了五个人，一做就是一百回，如此一百回，一百回，一百回……的干下去。无结构，无联合，不论多多少人都是同时并进，都在老做下去，这比较像一点，可以说明所感，虽然也还不是。

觉得先写了一小张搁在几上，后来写了又写，有“咫尺天涯，天涯咫尺”八个字，却不记得上下文，没法安插它。最后就写到上节的文字，大概预备作一长篇的，这是一个引子，太分明了，于是遂断。

最是作小说的办法使我心折。这些意见，醒时未必全无，但想到那么透澈，我敢赌咒说“不”。长夜之嬉何必不佳，只是颓唐耳。追省儿时，是又不然，其不看日月，不知春秋，出之自然，而非强勉。即如过年罢，从理书到烧灯，不过二十来天，却好像过不完的。若今日之下算得什么，三个礼拜罢了。就算三百六十五天净在过年，这也不过五十二个礼拜的“年”罢了。打牌四圈只是四圈，八圈是它的一倍。饮酒三杯只是三杯，九杯者三个三杯也。曲子开场照例是散板，到唱过一半，不是快完了吗，反而勾拍急促起来，说不定闹个锣鼓喧天烟尘扫地哩。下山的路是快的，无怪梦也这么颓唐了。十二小屋之外，悉萝薜苔藓之属，无非碧也。更草树埋之，亦碧。屋内正中一小灯映之。碧巷之中偶闻人语。此翡翠之国，而我居之，醒来欢喜。在古槐作，日子失记。

十三环在一个地方，使我去，下了楼还须上楼。下楼便直跌下去，虽非故意，而跌亦无伤。

上楼起初还是走着的，后来不客气地爬着。心中颇怪妻子之多事也。

十四小学教师颂残文学问到了一种境界，即自成一物，不复为人生所凝和，从一方面说，乃进步的必然，另一面呢，也未必不是一种……罢。

十五游十殿小记之一第一殿，诸王之领袖，位分尊肃。王最慈祥，又最马虎。判官一口上海白，小胡子，曹司各员或朴实如乡下老，或轻佻如开口跳。办事不用公案，都排排坐，也有站着的，好像要照相。王及判官坐极左端，余者递右。殿上洞然，看不见什么刑具，有两个牛头马面缩在壁角落里，几乎不大看得见，大概也总在睡了。

总之不过如此而已，他这么这么，我就这么这么好了。斯真不愧为十殿之尊也。仿佛有谁告诉我，这儿不但公事马虎而已，有时还顺便给人家劝架。“她人在这儿。”于是走出一个老妈子式的原告来，被告本以另一案解往这儿来，她乃邀而击之。案情也有点恍惚了，大概他在调戏她的眷属，同时又公然说出非调戏不可的理由。“恁说不气不可气？”后来居然和解成立。这末看来非但阎王是了不得，即小鬼这一口上海白，说的实在不错也。

十六忍耐着罢。假如你的名字的纸灰，一旦竟也被旋风刮到半天云里去，那你岂不更加寂寞杀了。

十七婆子被一恶物袭击，啼哭，求救于某。时某也，正穿着碧色军服，手插在裤袋内，来回走着，悠然地衔着烟卷。他不愿意被要求去攻击那恶物，但是没有拒绝的理由。勉强在一大钱匣一端之中心，点一个火，那里边便激烈地震荡起来了，竭数人之力持之。他悠然，而猛兽已受了伤。第二步是随意放一枪，不知又点了一个火没有，就此了却该物，虽然也没看见婆子的千恩万谢。

正吃着饭，有物拱门，戛戛作响，报冤来也。猎者瞿然起。来者乃比较幼小之物，当不得一击的。既有了力气无处用，只好客客气气与它问讯。

“我的大哥被你杀了，就算天数吧，二哥今天又死了，知道吗？你杀它做什么？它碍着你？你做这件事凭了谁的名字呢？此刻就杀我最好，否则请你告诉你的儿子，他长大了，我等他。”绵里针似的话，竟把我们的英雄窘透了。他面前明明只有两条路，其一是再屠杀，又其一是用了儿子的血，长大了的儿子的血来还债。前者显然是不可能，那末，他以后的年光都将在忍耐痛伤里度过，婴儿的生命将在“暂借”的条件下长大。而且，他必须好好地保育他那千金之子，供异日猛兽爪牙一刹那的撕裂。无端的义侠付出这么多的代价，似乎觉得不大值得的，他却始终承认了，这是唯一的路。

经过相当絮叨的讽刺，临去又叮咛嘱咐：“他如有宗教的，于未来之顷，请你把最后的忏悔机会给了他。”这沉重的 F a r e w e l l 像一双大铁钉打进心坎里去。

我不能重集那时英雄的 P o s c\* 恕 D\* 郊荅这故事头尾原缺，恰好后来又成了一短梦，正是它的结局。儿子照他父亲的式子，在铁匣里点了一个火，〔外甥提了灯笼〕，那“拜赐”的猛兽又很容易地受了打击。不过在点第二个火以前，天降一阵大雨，把它放走了。以外的事情我一点不知道，有如天公是否在做美，空气是否和缓下来之类。

十八续《论语·泰伯》，“直而无礼则绞”，下曰，“让而无礼则糟。”注，自菲薄故，殆蛇足也。

一九三三年三月十九站起来是做人的时候，趴下去是做狗的时候，躺着是做诗的时候。

二十《牡丹亭》是《诗经》的注脚。《道德》五千言至今不曾有此际遇。诀的传不传是一原因，虽然才不才也同样是真的。我一非老友，二非小徒，何得喝声道“”，朦茶骗饭。这字不便移在纸上。阙疑则人已俱知，且属得体也。二十一春分大雪后，寒严，终夜昏沉，窝中瑟缩，忽耳傍有铄釜声，怪之，醒而闻啼鸟。寒冷遮不住春的路。二十二早知道我的书很少有人来买的，不瞒老板说。要买我书的人，都被我转送了他一本之故。按书店出书必见惠二十册，他以后恕不送，我也难得再去买。

二十三有一联不知贺谁新婚，其词曰，“此冀北生徒中之知礼者，有江南儿女喜曷称诗乎。”一本“者”作“者也”，“乎”作“云乎”。苦雨斋本“知”作“守”。

二十四老屋三更夜寂寥，大风作怒振林梢，古槐之声戛戛叫，夺门击锁而奔逃。室内一灯留耿照，其隅出婢列儿曹，三三两两十二巧。人事纷纷真可笑，翻愁门破不坚牢，未必梦中之胡闹。隔壁人家鸡长号，故纸青青窗欲晓。

二十五废瓦残碑，许是将来垫床脚的罢。

二十六梦雅则喜，梦俗则怒，非喜怒其梦，喜怒其缘耳。二十七写“醉

生梦死”四字，立刻将三字圈之，留一“生”字，其在上画一“X”，亦圈去，一起擦之。此在黑板上。二十八春夏之交，黄流贯平原而下。小帆为风僵，满船皆水，而舟中人自若，其中之一犹高卧也。值巨舟过而浪愈恶，此高卧之子实已邻危境，乃于恰好的时候，转舵悠然而远。前边是春水绿波，泊舟桥下，出山才一饷时耳。桥虹铁制，以名询舟子，曰“望思”。余曰，非欤，“望恩”耳。终不决，登桥察所镌，则“望是桥”三字。更询舟子以蜀水之名，曰流水。A\*滞 矗 贫 魍 病 4 熠 苑帜媳膘！P押不免时时作莺花想。

二十九斗室洞然，几榻而已。室门西式，下键。外有螺旋梯，此室适当其转角处。严静中忽有自梯下者，其步声厉且疾。谁？谁！呵问之不应。及门，顿止，惟见门之把手旋转至急，一转瞬，键坏门破。……三十以醒为梦，梦将不醒；以梦为醒，梦亦不醒。

三一荒于嬉，中夜犹不寝，自忧失眠，醒乃喜之，喜得不眠之眠也。

三二枕上口占三更三点草头露，梦里平安也墓田。江上烟花依旧好，夜堂无月泣娟娟。净名方丈排金甲，十本连台京戏传。如此往来容易煞，炊梁多费劈柴钱。

三三鬼国语身入鬼国乘双马之车疾行，自得也。忽被妻夺去吾一马，以疾其车，而我行迟。遂舍此单马伶丁之车，更雇一新汽车，先伊到达，心中殊喜。卧一室待之，灯荧然，彼中盖日无不夜，夜无不灯者。所谓新汽车也者，乃阳人以纸糊好。又放把火烧却之物耳，夫安得不新，安得不新且多。所以我说要辆新的，那新的即呜呜而来。

君欲知鬼国之生涯乎？缩时而益空，一言以蔽之。如上课一小时，讲授甫半而学生纷纷散堂，如水赴壑，愕然询之，皆对日时至矣。然亦不见其钟鸣漏尽也。鬼国故无响器，有之亦不鸣，鸣之亦不响。惟二日可抵一日耳。又如拍曲，从阳间携来之遏云阁谱格式犹是也，而忽大出约三分之一，斯非空间伸长之验欤？俑高才及尺，而可充健仆，供使令，愉快。冥器店中之汽车，仆生时高五尺，今厕身其中尚绰乎有余。其他皆同，不及枚举。

饭时，淆核丰腴，堆盘盈几，惟中多杂烩，鱼虾之属，同席者都盛夸其新鲜，殷勤劝侑，而“敝人”尝之殊谬。何故？纵阳世家家重祭，必得新鲜之鱼虾而烹之，烹而即供之，乃黄泉路远，及我辈间汉分其残余，其为新鲜固亦微矣，况人世安得如此伙颐之孝子慈孙，个个皆馨香其俎豆乎？以不很新鲜为很新鲜，言之殊甘，口中大苦，夜台风味，良复可怜。

做鬼虽佳，亦终不如暂时不做，固人情，亦事实也。三四某日，大理寺发下犯官二口，捆作猪羊，盛以朱红漆桶，媵以雪白的麻绳。

三五削发为僧，而待诏仍为留顶发一搭，顾颜如小儿。正欢悦间，闻知堂翁谓曰，剃了罢。

风度初不减五台山中老师父也。

三六短剧一人来访，谈言款洽，良久始曰，“我想请赵先生作画。”“但我和赵先生不很熟。”“呀——我是说请先生作画。”“你方才不是说要请赵先生吗？”“我以为先生姓赵呢。”“不姓赵。”默然久之。“那末，是张？”“王？”“李？”客三问，主人之首三摇。客大窘作欲溜状。主人曰，“慢着！你知道我姓什么？”“我倒不知道。”“那我也不知道。”——幕三七断句草迎三月绿，山语六朝青。

三八四季歌芳春南国应非远，秋到关河驴马多。寒夜虽长宜早睡，枯

桑还许有风波。炉烟数九思三伏，忘了梅天不好过，挥汗咬冰真吃力，残年干烤未蹉跎。三升米少梁成粥，一枕甜余发已婆。偷净邻鸡天不管，开年同耍鲁家戈。

三九肉摊上买肉，人曰“牛肉”，我曰“囊驼之肉耳。”被人呵斥，“你知道啥！”四○黑夜行舟，灯火迷离，已失了足，遂不知此身在舟中，还是上了岸，于万无可证明中，忽得一证曰，在床上。四一游玄妙观友人避文字之狱，送之于内河小轮。一仓局促间，有不相识者呼余为伊自网篮中取水烟袋，从之，而彼意不惬，严词吹求，又勉从之。其人凡猥，不似胸怀阴符者，从之奈何？盖心不忘乎圯桥之事，此读书之过也。周章之顷，船开矣，此虽民船而汽舟拖之，汽舟者摩托也。狂窘号呼，幸得暂泊，一跃急登。南方卑湿，处处野水平川，环舟步皆行潦也，足不得下，目亦不辨东西，家何在，途几许。短屋中女子见，告余曰，“一直往南”，言罢即隐。

余谨遵其教，遂脱沮洳，脚踏实地。行行止止，不敢转向，先颇荒秽，堆积空马桶甚多，渐见长廊一线（以廊为街髻年于塘栖镇见之），门户斜通，穿之又是长廊，翩翩连连，渺无止讫，空虚悄冷，吊影惊魂，如是者不知历几许年光，忽而仰首，胸意欣悚，弥陀宝阁缥缈出云端，金轮结顶，作作有辉，界画栏杆纤明如织。窳一短垣，遂见仙宫巨丽，神塑庄严，五色并驰白日之下。广场数十亩，哼哈二大将威灵显赫，矗然对峙，峻极于天，伸足凸胸，意气火炽，行人磨蚁争出其趾下。方知玄妙观有如此妙境，又必如是观而始妙，儿时牵乳娘衣，出察院场，由南往北，入三清大殿，于他人腰背间，不知得见年画几张，所谓矮子观场，难知沧海耳。后之游苏州者曷一游玄妙观乎？若归来见责，“你何不早说！”则谨对曰，老僧无罪，圣欢之过也。

四二环见王君示以诗令记诵之，押七阳韵，句不可忆，述其意于予，为补一诗：“稳护娇羞色，光笼罨画堂。天中移一发，殿角倾微阳。”四三以淡墨皴出轮廓，徐徐填之，凡笔也。好文章开首，才浓墨数点耳。

四四未有金圣欢，人不知有《西厢记》，有了“圣欢《西厢》”，人但知有金圣欢，不知西厢如故也。实并不知有金圣欢也。或问，如何而两知之？则曰读耳。读矣，犹不知，则又如何？则曰再读耳。再三读终不知，始告以于《荀子·勤学篇》中求之。再问是哪一句？则曰，“与你说不得，你只是不知道中间的一个。”四五今年奉中央明令，不禁爆竹，以神马黄钱祀于门，大燃其双响。警士灼灼傍睨之，如木鸡。

四六肩与出自城隍庙，欲回顾像设，而颈忽木强，惟见殿庑重委，香火迷烟，角楼高耸切云。吴下阿蒙颇自喜焉。四七偶像排衙强半狰狞，皆金涂为饰。岳氏一门中唯二人玄服简素，即岳王夫妇也。坐像，在龛外，虽青衣待罪而神采朗然。又一偶像不知何神，高尺许，衣棕制，白面方颐，在第几重殿檐前，偕妻观之。醒而问予曰，“何不多记下一些？”曰，“反正记不住，记它作啥。”遂醒。

四八觉得有写出一大部绝丽的文章的把握，至少有如《红楼梦》，但是没有写。

四九山路逶迤，坡陀起伏，悉砌以酱紫色磁砖，花缘黄碧。胶皮航之，滋味滑甚。

五○把一切人皆改称为子，如郑先生某为郑子某。今人无论矣，古人犹追而改之，如周武王，王也，似乎可以不必改罢，然而据说明书上说，也必须要改的，“周武子。”谁让他追王太王王季文王呢，这是活该。惟在引号

中者不动，甚矣引力之大也号。

五一“如打听，决为了相思成病”，“问双星朝朝暮暮争似我和卿。”夫以天孙之亲之尊，宁甘作太常妻哉，此大谬也。谨按“山中方七日，世上已千年，”推步天历，其疾较有如此者。一岁能几何？屈指星期，六秒余便须春风一度矣，则夫妇好合之勤之笃宜无如牛女者，顾以朝暮夸之，不怕仙人齿冷乎？“恐是仙家好别离”，亦谬。（某君驳曰，牛女之感觉，亦当以天历论。）五二将一个高个儿穿洋服的胖子塞进某医生之门，而门甚窄，两只脚先进去了，身子怎么样也不成，更用力塞之，旋转之，肉擦门框有声，胖子大呼痛，乃止。立门外，直躬且与屋遇，不得不伛偻而俯语医生，其声若张飞。那时“敝人”正如洛阳女儿对门居，闻尚须下顾，以涉及女人必须附耳而密谈。附耳作雷鸣，实在有点受不了，不如醒勒罢。

五三连珠体我闻有梦，不敢以告人，故三年之功毁于一旦。五四“名”让阎王说溜了嘴，那太不妥当，此守成帝王之名，必选怪僻之字也。若曰，异日避讳不也方便么，此大不然。千秋万岁，奈何预作朝露想？世间又岂有改老爷的名字以方便彼该办阶级之理乎“来将通名”，亦属阴险，虽未必准有妖法。五五行山中，拐角每见一石，必贴一封条，不胜其烦，况且路远。阿弥陀佛，不知谁说的，“不用贴勒罢！”我行轻速。早知灯是火，饭熟已多时，盖深喜之也。

五六长巷逶迤，见家家户户玉雪成堆，唯以一墙之隔，只见花头耳。心悅今年春好，行吟得二句，醒渐忘却，补为一章：岁岁桃溪雪，家家梨雨寒，粉墙擎玉盖，步步仰头看。五七“学而优则仕”，以用为用也；“无之以为用”，无用之用也。以用为用，固不若以无用为用矣。——虽然，尘世间又岂可没有和尚耶？少林寺遂以拳勇名天下。

五八神剑在儿手，且不知其为剑，乌者斗其为神哉，此妈妈削梨之刀耳。一日，大晦冥，万云腾涌，龙斗于天，黑者雨而白者为风，儿不知也。一剑飞空则双龙皆斩，巨首雹陨，支体蔽江，赤及海。龙王媚儿复神儿，以爱女妻之，住水晶宫。五九发自由颂白发盈头，抚之雪落，张之至。（原本如此，或上补一字，妄作也。）同时又接奉一半官式之调查，条分缕举，细大不捐，如你对于白发作何感想？秃顶又如何？此内及于寸心也。你一家人个个都是白头翁吗？此远及于遗传也。曾染发乎？此阴险之暗示也。你有保存弃发的习惯吗？剪下来的辫子哪里去了？麻烦极矣，则礼部之文件也。表格如山，填之不已，亦填不出，转瞬间，发早落到四分之三了，这方只是慌张之至，妻急以布缠吾头，庶几不为牛山而免于难。俄而觉，抚光头而笑，喜今三民盛世，于头颅犹宽耳，岂不堪愧杀满洲耶？作《发自由颂》。

六〇狂欢季节之前夕，在母室中繹 e\* 斓加沃 棕 铃眨 嫫怪怪，何所不有，既非山水丝竹，亦非饮食男女，总该不是狂嫖滥赌罢，殆灵魂之冒险也。书不止一本，其种类弥繁，拣选评量，几费斟酌。书本搁下了一会，忽闻母言，“明朝随便逛逛罢”，言外大有纵只看赤膊汉耍一套五虎棍也不算不够之意，则大窘呼书，不得，记也记不得，说更说不得，敲头霎眼也没得。明天真要去逛庙，逛市场吗？好不急杀人也！此副司令之所以登台而着急也。

六一假如有一班学生，全体一致反对那教员，那教员还想用戒方去打其中任何一个学生的手心，你道准是成不成罢，但我猜是准成。有戒方是一，每次只打一个是二。

六二一人讲演作外国语，一人繹 e\* O 确 章垓欢危 oe 讫。继而抱

歉一番，其词甚疾，颇不了了，大意谓车子出了毛病致延时刻，对不起，又约略繹 e\* J 翟虬怀底铀 筵 笨躺胁及被空话歉词所耗之半。彼拭汗，已颓然就藤椅而坐矣。俄而瞿然起，四顾张皇，摸索皮包以至裤袋。“题目？问题？”“什么？我不知道。”“你不要赖，你是看过的，你还查字典呢。”“但是我不记得了。”“怎么我也记不得？”“你自己做的也会忘么？笑话！笑话！”“天啊！我的讲义不见了啊！”“抄的罢？”“胡说！你偷我的讲义。”拳打脚踢。

观者以为讲演完毕，还有国术表演哩，又看了半天，方一轰而散。

六三论语体樊迟问男，子曰，后之。问女，子曰，先之。樊迟未达，子曰，举心错诸物，能使物成心。樊迟出。——古槐居士曰，男人在世界上，但世界上有了女子，故男先而女后也。六四人前翁姬凭肩意，为道生分不自然，才出中庭无百步，空堂有客阻西园。聚散非两地，思量各一天，幻为镜里花，散为云与烟，空有鸾笺，细读无缘，凭仗桃根，说与凄凉此年。

六五人有了够多的磁性，不知对于铁有啥感觉？他会整天穿着铁青色的衣服么？六六入梦的意念及其联合均不完全。如把一杯茶置肚腹上，不冷亦不热。用手一拂肚皮，而杯故自若，并似无杯然，其记忆力固亦薄弱也。以形体喻之，现实是立体，而梦是平面。故人谓梦境复杂，而我曰否。惟其简单也，故无冲突相；无冲突则并存；一切并存，则非复而似甚复。

六七某君某女会谈于西餐室中，某君曰，“人生乐事，殆莫如学会洋派，回国的途中也。”某女士以吴侬软语答曰，“真真一点点也勿差。”予在旁立即为绘一图表之。

……F\*簪二人者，乃亲额示爱，伸出手想要拉，又缩了回去，想对一鞠躬而别。余亦出，与吹笛者陈公迎面相值，诤曰，“君亦来此欤？”陈夷然，“我吃过两碗饭了。”六八未记梦时，梦都是丢却的，记梦以后有些是剪断的，以此为例。——书一册，似《礼记》，背置桌上，一张一张倒翻上去。一篇之末节有一句是白话，异之，彼《礼记》也，奈何有白话？这一句白话原文，当时最为明清，以被后梦所掩，致醒来不可忆。本节大意则曰女子做爱以后，其心境上须有铃幡护耳。（此系醒后补写，不涉原文。）再翻过一页是讲黑珠的，言其贵重逾金刚石。其可宝之道有五焉：光辉旁达，一也，不守即失之，二也（原文述此点极冗长），……海门已塞，珠不复出，四也，珠固正黑，而黑珠之表面多半有五彩之条纹，是谓“臻五”，五也。汝苟以之赠我，则使汝为皇帝，我为妃子，亦无不可。读至此，心怪记人何失态乃尔，省为梦，而双眸欲活，急再翻过一页，见其篇题为求斯 A\*沟谈 拧六九一部书在预约中，价八元，我去定了一部；后来书出版了，售价却是七元，我又去买了一部。人问，“何放？”答曰，“好比它原来定价十五元不折不扣。”七〇梦中记梦不得，即作 S k e t c h，告母曰此良法也，然而不尽然，以将并此 S k e t c h 而失之也。

七一灵魂的冒险是做诗，加身体的冒险那是做爱，妙手偶得之。

七二人在错觉中展开伊自己。有如知己之欣，人琴之戚，自是人世的华鬘，然而尚不免把自身当作待人哄骗的乖囡，而把其他错觉地看作可歪曲理会的，伊自己的一部分。如此说，“忍过”是良难，而难“忍过”的无逾寂寞。不知而不愠，圣人犹为之三欢。最后的一颗牙似乎也要活动了，真所谓“赏偏了十二亭台是惘然”也。

七三语知堂翁，颇觉近人了解圣欢之浅。若不出一金圣欢，恐鄙人至

今尚不知尘世间有《水浒》，因此颇想买一部坊本《五才子》藏之为念。又曰，“中郎虽佳，诨过孔子”，这八个字是要写的。

七四世尊徐行，（应该是阿弥，却像释迦。）观世音前导，观音颜如好女，世尊朴如乡人。

抵一地，则中坐，亦无人天护从，一观音，一金刚，左右侍耳。说法偶及总持，世尊辄耳语观世音，观世音又耳语上座，以次传递，呢呢如儿女子，始悟西来大法原非文字的，而平昔不解经典亦得此而解。皆离座，下一山，壁立，青绿满绣之，余能以踵擦崖壁直下，仍不免恃如来之威神力也。既达半山，瞥然不见，真异人也。——亦不尽然，我亲眼看见他在危岩断处一趺而去，恐怕亦只是山中路熟耳。其时果然已追不着，也不曾想去追，以颇觉其平凡，无甚与味也。独抵灵隐后门，叫开前门，雇车返寓。尚有他曲折，不复省忆。

七五住北京近二十年，听人家在说北平好，自愧勿知，无已，曰路耳。路长得好，不平得也好（臭油路多没意思），例如自舍中去西直门辄一小时，半是人力车拖得慢之功，一半是路实在远得可以。在这么长而不平的路上老是走，使人无奈得只好忍耐。胡同半芜，马路尽悲，其长与不平又相若。以外没有什么了，除非天清。方春多尘沙，而今年夏秋北京又多雨，据说把老家里的黄梅天整个搬了过来。照这样说，归而包锥只有一种好处。可不是吗？雨天的北京街道，那才真真叫做糟糕呢，恁想，叫我如何不忍耐。（此句套某博士，自注。）七六下山时，隔海连山隐隐，翠明眉睫。天阴如乳，裹一穹隆日光，一奇峰白而微黔，背层峦兀立其中央，指天悄焉。语人曰，苟风辄引去，便是蓬山矣。左顾，城关缘山为出没，女墙畔倚一窄堵波，如海子白塔。又语人曰，可惜，盖忆曾身到其间耳。翘首云外高寒，一境浮动，才大如粉沬。其人指点语我曰，极是胜地，可揽海山之全者，而凌虚疾堕如故也，犹不止，心窃惑之，后见一L i f t始释然曰，早知当有此耳。一灯照见斗室洞然，“自己来开么？”其时又有点儿窘。伊捩机而疾答曰，然，遂升。

七七耐得寂寞为学道之始基，（读如为学日益，为道日损。）然及其稍进，亦有不甚寂寞处。“遥遥沮溺心，千载乃相关”，斯又何待耦耕耶。

七八见一影影绰绰的人躲在椅背后，再一打，踪迹不见，此《三侠五义》文也，似乎无甚可骇，然竟大骇而醒。不解其故，徐思而得之，盖已认彼为静物矣。在某地者当长在焉，今不但只见其人，不见其出，且觅之不得，奈何其不骇？将白画人物璋刻之界出以迷离，梦虽怕而赠我已多，记之。七九为待客，购得二鸡雏，其一杀之矣，而客未来也，其一尚挚之后院。一日偶见之，殊瘦而绳系援焉，语人曰，此吾家鹦鹉也。又一日，客将诚来，宰此雏矣，而车夫以为太瘦，竟脱其缚。既，客摧群儿来，频投以米，一啄一粒无不中者，而鸡于是乎大乐，小儿亦乐，自得也而瘦如故，啄且行而足不出后院之户。“一来就拴着，他只知道有这儿，不往那儿走”，妻说。“这是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小姐。”“连个鸡窝也没有，总有一天让黄鼠狼叼去。”说过大家丢开，又十余日。昨儿个半夜里，戛戛几声甚响，即寂然，一室三人皆惊，知黄狼之难作矣。然其遭难也至疾，而人之醒梦也稍迟，迟速故不相及，侧耳再听，长寂然矣。晨起，鸡毛遍地，妻埋怨着说，“这是厨房门不关严的原故。”而小子偏道，“鸡是睡着勒，醒的时候他会飞。”隔了一两天忽又说，“娘！娘！那鸡真灵，我到后院去，他看见我来，他就站在台阶

上。”妻忍着笑，“难道他站在台阶上接你哪？”“是得，是得，可不是末！”此非梦，而曾断梦，此非遇，偶然而已，其地则秋荔亭，非古槐也。

八〇史地我不懂得，也知道重要，老想把许多史地的书先是一本归一本拆开来。洗牌般搅匀了，重新装订好，然后一本一本的读下去。再把他们一起拆开，搅匀，重装，读之如前。这是多们有意思的事情，可惜我不研究史地。不知者将必以为幽默，由他，由他。

八一去日之我可忆，然而已去矣，来日之我可思，然而未来也。未去之前已来之后，似有一点曰我，然而毕竟也是没有的，至多一种姿态而已，抓而已。故曰，一点本无也。来者去者，既两下无凭矣，非去非来，其中更那得有凭，故曰，“人间事事不堪凭，但除却无凭两字。”颇想借花献佛而又不敢，还是我不注他，他来注我罢。

八二儿时闻乳母说，“不要把手放在心口，要做怕梦的。”有时困不着，就想试一试看，怕不怕且由他，做个梦再说，然而无效。最早的怕梦至今记得的有两个，其时是否把小手放在心口，却无可考。且乳母之死久矣。一个遍身白毛的小孩坐在小皮鼓凳上，两手急急拍一空心的藤榻，此其一。又见凶悍妇人，散发扎一把根，嘴里叼着一根油头绳，从里间房跑出来，地板上突突有声。正确的年时自然失记，却略可推算。此凶妇人即吾弟乳母之影子也，她有点儿凶恶相。庆弟生癸卯，殁于丙午，当我四岁至七岁之间，而第一梦之更在其前，自己觉得也毫无问题。此为最早的怕梦，或者竟是平生最早的梦。梦而勿怕今日其可忆乎？八三“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道不远人，人之为道而远人，不可以为道。”叮咛言之矣。谨按，道者若人所共由之道路然，衣食为先，中庸为后，故曰“人生归有道，衣食固其端。”彼《七月》之诗岂陈王业之艰难而非哀人生之长勤乎？不知何年读“道”为道士之道，而载道与言志之文始分为二。

八四“泣血稽颡”自来不得其解。唯乡愚当其骨肉垂危时，香烛供佛，首抢地，腾腾突突，若将碎其脑壳，苟佛终无言而脑壳犹在，则心若不甘，始悟佛之度世另有一工，与吾人之“从井”“援手”不同。否则诸佛菩萨，名号若恒河沙，何以独令人念阿弥陀耶？岂诸佛菩萨俱袖手而观，坐视不救欤？佛固无灵者，以灵否测佛浅深，乡愚陋也，以之谤佛，其陋将成尤甚于乡愚矣。

八五曾闻和尚伸眼看女人，女人打他一下。和尚闭眼，女人又打一下。“小僧何罪？”女曰，“你想得我好！”然则见固是见，不见亦是见也。亦有见而不见，不见而见者，梦中见之。黑板上字迹两行。以观之不足而开眼，开眼固未有黑板也。眼皮一合顷，字迹复分明矣。挨女人这两巴掌，须菩提于意云何？八六客散，争于瓶中折花插襟上，出门去。时正夜午，驰道灰白，坦卧闾中。有前，路亡而求诸存也。无前，路亡而求诸冥冥也。皆不顾，疾驰而去。已远，有声不闻，近者，若见其影，玄君与焉，似言往公园。予略后，慌慌速速，不知有车可信心雇否，以为熟路，存想便是，纵无车，狡可待他人之到也。

八七知难。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故知难也。然而不如辨伪知之难。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知不难矣。不知为知之，是不知也，知于是始难。伪者何？疑似之间，甚似而非也。然而犹不如辨伪知之方来者之难。夫物之成者，其去者也，多而勿多，辨之可，不辨亦可，辨得出是谓“所作已辨”，辨不出只好算了。而彼方来之伪是新生之业，有无穷之多，

辨之不得，不辨亦不得也，知终难矣。岂仅以有涯之生逐无涯之知哉，且直以有限之精神历无形影海之风波也。难也不难？若夫视行之难否，语出经传，词连党国，故不具论。

八八紫色长行格子纸二页，其上满有抄写过的文字，只看一眼，就不见了。不怪自己失却之速，颇怪伊送来之错也。八九秋冬之际，空城积灰，若有所待，难得他这样不糊涂。至于难得糊涂，则孔夫子几度弥缝，庄夫子一回欢息，此向所未见，且属非想，这安得有梦。

九〇（一百）妻说，房间热，小孩受不住，叫我把炉门开一开。“热，我不能起来”，把被一掀。她说，“快盖上罢。”我依她这话，不再则声……“敢情你的宗教思想比你政治知识还差得这没远呐！”埋怨的口气，“这才真是知有二五不知有一十呢”（设人皆只臂，自注。）“怎么？”妻不服气。我方执漱盂。一手持刷，以刷敲盂声丁丁，“听见没有？”“听见勒。”又让她手摸那盂那水，“冷不冷？”“冷。”“盂可以盛水，知道不知道？”“知道。”“则水在盂中……”“知道。”“刷以刷牙。”“知道。”“是名牙刷。”她觉得现在已不能再理。“怎么！我讲得多好，恁倒不言语勒？牙刷一五，水盂一五，一五加一五是二五。

然而一十呢？”“我不知道。”“我也不知道啊。”“那你怎么说我？”“我不记得曾说过我知道或者我不知道。”这就叫做知有二五不知有一十，你不知道我也不知道。但是他们呢？他们个个都知道，知道得都够多。如其是信基督教的他们，就会冲着这盂及刷，说其中有上帝，有耶稣，有“三位一体”。再如他们忽改“三位”为“三宝”，无非还冲着水盂牙刷，喃喃咄咄，惊惊恐恐，说其中有莲花世界，珍异充满，甚至于已经看见阿弥陀的眉毛观世音的肉髻等等。这不是？还不快瞅？瞅见了没有？可不就在这儿！老早嚷成一片，你若被他们吆喝得一佛出世，二佛涅槃，头似乎那么往下一点；恭喜，恭喜功行圆满了，算你知道二五又知道有一十了。你若始终头颈强（去声），不识相，那是自己爱当傻子，与别人无关，先知总该不会错；而女人也不会得再对。说到这里，似乎我先嚷成一片而她除却点头外再无别法，然而竟有大谬不然者也。她下床去开那通浴室的门，说房里毕竟太热了，这真是很稀奇的。我可再睡不着了，把方才的话说一遍，其词曰：靠任何学术之力均不足以打破宗教的根柢，自然也不能完全不借这些个。科学原出“爱知”，但仅知是不够的。故曰，“知及之，仁不能守之，虽得之，必失之。”哲学叫人想得正确，宗教叫人用胡思乱想替代那正确，似乎哲学准赢而宗教准输。不知结果适得其反，人有点儿爱胡乱的习气。又似乎针锋相对，而用“照小镜”照之，偏偏不幸差了丝忽毫厘，不幸这毫厘丝忽便是千里。何以？天下虽大，还有说自己胡乱而人家反而正确的吗？以想破想，无有是处。信有彻底的想以之破想，亦无有是处。何则？想不自破故。惟有澈底的不想斯能立而能破。不想得这样聪明，这样冷静，这样老辣，又这样的拗。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聪明也，他生未卜此生休，然而也不期待他生之可卜与此生之不休，是冷静也。未知生然而又曰无求生以害仁，焉知死然而又说朝闻道夕死可矣，是老辣也。两手明明空着呢，一个劲儿强，终不肯稍点其头者，拗也。若是者始得谓之知有二五不知有一十，妄相期许，你我过矣，且归罪于炉火耳。若是者距宗教心之远，远于诸宗教间任何可能之距离。若是者谓之不迷信。知她在点头不，我可不清楚，我是始终困着的呀。

九一“人心唯危，道心唯微”危字微字是豆蔻年时，一鬟五百万两鬟千

万余也。平旦之气是不甚多，况枯亡之欤！听五更鸡叫了，顾轻尘睚露之身，亦须待回车而后恸哭乎？“世上无如人欲险，几人到此误平生”，“一失足成千古恨，再回头已百年身”，虽念得烂熟的了，譬如特意付之唱欢，不又要感慨系之么？九二文章之境有四焉。何谓四境？明清厚远。明斯清，清斯厚，厚斯远矣。再问，曰辞达谓之明，意纯谓之清，意胜辞曰厚，韵胜意曰远。山于何书？三问，不答。

九三宋朝当然有白玉杯的，但不如他有赤玉杯。一自龙飞凤舞到钱塘，巨壑危岩，虚烟实翠，无不装以红踯躅，红踯躅无不积年老本。于三春谢客，千花退院时，萧索青芜国，同想亦城霞。尖青点碧，以仙子描鸾笔赶残夜妆梳之，雨重灯昏，光凝绚溢，不觉飞天之尽绛也。惜乎六陵一炬，遂无复遍青山题红了杜鹃矣，只山中至今犹口口呼他映山红也。九四不做和尚论（上）不可不有要做和尚的念头，但不可以真去做和尚。因为真做了和尚，就没有要做和尚的念头了。

九五（中）假如真要做和尚，就得做比和尚更和尚的和尚。多噜嗦，莫如不做，干脆。

九六（下）一名“和知堂师诗注”对甲说，“何不着袈裟”，对乙说，“何必着袈裟”，在佛法想必有专门的术语，而在俗家谓之“见什么人说什么话。”（跋语）自太庙买归浙杭莲记檀香扇骨一把之夕，即得关于和尚的闲话三则，询良缘也。实则尚未得见周公，然而已躺下，准备去叩见矣，仍呼之为梦遇云。本来么，定说蝴蝶是梦，庄周不是，天下有这理么？将写上扇面矣，环说，“自己写扇子做什么？”我说，“是自己的扇了没。”但是就没有写。

九七槐屋卧闻犬吠出万静中。晨鸡夜犬最发人回头想，犬吠是现实的，鸡鸣则理想主义者。

“梦回远塞荒鸡咽，顿觉人间风味别”，斯固畴昔之拳拳耳。“鸡声茅店月，人迹板桥霜”，顷若会其遥怨，则又为之慨慷。唯残寺疎钟差许嗣音，而柔厚微减。此意纵佳，起舞亦勿必。其可令楼中人同之否耶？（注）某女史诗，“听绝鸡声侵晓发，高楼犹有梦甜人。”九八“常言五六月中，北窗下卧，遇凉风暂至，自谓是义皇上人。”此不过在大热天昏头搭脑困了一歇中觉，何以便在义皇以上？更何以见得不在义皇以下？难道与义皇并世还不够古，而定在其上？这“上”字实在下得怪。浅人谬曰，“泛泛语耳”，此大不然。五柳传曰，“无怀氏之民欤，葛天氏之民欤。”彼无怀葛天者，宁非确在义皇上耶？奈何尚以“莫须有”诬之乎？夫求古贤之意，振裘而挈领，则陶公其殆庶乎。于极无凭处还你一个凭据。

只字千金，明眼看官急急着眼，蹉跎可惜也。

九九已返旧居，送客出门，仰面垂檐，椽而不瓦，间见天。及大门，回头看李合肥之匾，其一端已歪下矣，心想裁缝摊也该请走了。马医长巷，春水被之，积寸许，荇藻空明，不知客如何去也。人去无'！，稍为延伫，垂发立门口之滋味，还可念耳。梦觉怅然，以小诗二首寄吴下之阿姊。不道归来鬓有丝，夕阳如旧也堪悲。门阑春水琉璃滑，犹忆前尘立少时。豆瓣黄杨厄闰年，盆栽今日出聊檐。北人摧去绒花子，萼绿苔梅许并肩。

（注）吴语谓檐为聊檐一○○少长江南，夙困水厄，顷半古稀之年始稍懂得吃茶意，如此算去，一生能着几两屐？“海外徒闻更九州，他生未卜此生休”，拟向彼寻问，令略减感伤味，不知可否。右一节苦茶厂写一○一（后记）得师友之手迹可谓遇矣，奈何饶舌？容毕一语可乎？《古槐梦遇》

百之九十九出于伪造也，非遇亦非梦，伪在何处，读者审之。

一九三四年秋晚。

不伦不类。弟本有编成“三槐”之意，即《古槐梦遇》，《槐屋梦寻》，《槐痕》是也。但彼《二槐》差得尚多，不知何时始可成书，是以拟先以《古槐》问世，俟“二槐”成后，合出一书，曰《三槐》，而分为三辑。良友方面欲印与否，当从其便耳。欲收入某项丛书中，弟亦无可。近来一块肥肉大家要来染指，非独占即瓜分，我们当然管不着。祝双安弟平

一九三五年三月五日。

## 谷音社社约引言

夫音歌感人，迹在微眇。涵泳风雅，陶写性情。虽迹近俳优，犹贤于博弈，不为无益，宁遣此有涯。然达者观其领会，则亦进修之一助也。故诗以兴矣，礼以立矣，终曰成于乐；德可据也，仁可依也，又曰游于世；一唱而三欢，岂不可深长思乎。或以为盖有雅郑之殊，古今之别焉。不知器有古今，而声无所谓古今也，乐有雅郑，而兴感群怨之迹不必书异也。

磨调作于明之中世，当时虽曰新歌，此日则成古调矣。其宫商管色之配合，虽稍稍凌杂，得非先代之遗声乎。其出字毕韵之试题严，固犹唐末之旧也。夫以数百年之传，不能永于一旦，虽曰时会使然，亦后起者之责耳。同人爰有谷音社之结集，发议于甲戌之夏，成立于乙亥之春。譬诸空谷传声，虚堂习听，寂寥甚矣，而闻跫然之足音，得无开颜而一笑乎。于是朋簪遂合，针芥焉投，同气相求，苔岑不异。声无哀乐，未必中年，韵有于喁，何分前后；发豪情于宫徵，飞逸兴于管弦。爰标社约，以告同侪。

一九三六年

## 怪异的印象（残稿）

当我儿时，只要一想起所谓“皇帝”，马上浮现出一个怪印象：就是一个穿黄的，而且是穿纯黄的人直挺挺的坐着，另外有几个人匍匐着。不管是夜半还是黎明，他总是这般坐着。至于所谓“皇帝”也者，何以永不站起，永不躺倒，那是从来没有想过的。

这个印象是颇怪异，却又何等的平常呢。生长于江南，未尝“瞻云就日”的我，何以能有此发见，真是可骄矜的奇迹。最近寄人篱下的皇帝溥仪，尚有遗老之流天天去碰响头，足证儿时所见非梦非幻也。而我们京兆呢……（中间一节不知怎的遗失了，暂缺。自注。）以后，我想起“上头”来，永久是坐着大汽车，在许多军警夹卫中狂奔着，而大的小的，男的女的，村的俏的——我当然在内，不用提。——老是这般恭恭敬敬的伺候着他老人家，无论是在黑夜或者白天。我这神气总够瞧的罢，您瞧。

一九二五年三月

广亡征！

这好像是很严重的文字，救国之类的——《我的救国论》前在《东方》被燃烧弹烧了，原来文字之力不如炮火，从此搁笔，所以这是闲话。除掉引用下列忆中的残烬一段，以外有无似处，无从根究了。

……西式之餐谓之大菜，而水陆之陈为小菜矣；洋式之屋谓之大楼，而亭台之设犹陋巷矣；治本国之学问，以Sinologist为权威矣；不裹舶来的练绒不成其为摩登之姝，而蚕丝之叶破矣。鸡蛋也好，太阳也好，拳头巴掌也好，人家的什么都好，咱们没有什么好，这不结勒！爱之何为，救之多事。

（《我的救国论》“要懂得爱，要懂得羞”。）准上而言，亡国或否都是些闲话，本来，我看北京的情状，（全国其他各地，不知者不敢妄评。）大概谁都端正好箪食壶浆的了；否则虎狼屯于阶前，燕雀嬉于堂下，何其雅人深致哉。总之即非闲话，今日之下亦以作闲话谈才是。

正传有六点：（一）欧化不亡国，（二）欧化要亡国，（三）留学生及其他，（四）亡徵之一，（五）亡徵之二，（六）非亡不可，早已亡了，亡了也不要紧。

“欧”是广义的，美国欧之，日本亦欧之。欧化是学外国人。先承认外国人有比我们好的地方，继而承认一个人应该学好，自己即使好了，还该学更好的（据胡博士说），既如此，学外国人原是不会亡国的，假如学得像。

假如学不像呢，那是要亡国的，不客气。我们确是学鬼子学得一点也不像，或者倒像它的背面。不但西装大菜是皮毛，即声光化电文艺美术也还是皮毛，东西洋人有如瑜亮，手心里同是一个字“干”，我们杜撰了一个“不”字。以“不干”学“干”，那是空前的学得不像。所以在这篇文字里，欧化的另一意义就是不欧化。

别的东西不知道学全了没有，这个诀总归不曾带来，或者在火车船里失掉了，以至一事无成，加速度的趋于灭亡。留学生正是传布这灭亡微菌的媒介，推销洋货的康白度。不论你学成或否，这种职务却是必然的。设有某甲，带回来的是会造铁路，会买洋货，他算能功过相抵；无奈中国没有这么多的铁路给你造，却有那么多的洋货给你买，久而久之，把本领还给了外国师父，而舶来的生活习惯却纹丝不动，历久常新，洋货确是美，爱美是人情；洋货用起来确是舒服，爱舒服是人情，洋货确是便宜，——在中国买洋货有时比在它本国还要便宜，爱便宜是人情；在国外用惯了的东西，在国内又碰见了，不由得伸手掏钱；爱故旧也是人情；假如他娶了洋太太，那更不得了，爱太太，人情以外还是义务。左也是人情，右也是人情，原来在他的意识底下，生活习惯里，其祖国至少有一部分是美英德了，这似乎是留学生的命定。至于名流巨子功在国家者自当别论也。

不要将这恶名都栽埋在留学生身上，他们是急先锋，不就是大队，大队跟着先锋走。一从把微菌带了回来以后就站在最高处，顺风布散，既然深得民心，那自然有如水银泻地，无孔不入。你在市场里约五分钟，就证明这是事实。穿洋服的不必会说洋话，太太小姐们不见得都出过洋留过学，今日之下，是凭全社会的力以跑步姿势，向着灭亡的道路走。

在精神方面说，情钟势耀而已。我们并不曾，也不曾想学外国人之所以为外国人；只是爱他，怕他，靠他，媚他。好容易在至圣先师牌位前爬起

来，而又在洋大人的膝前跌倒了。

我们的前辈无非顽固，而我们这一代实在卑鄙，卑鄙到竖不起脊梁骨的程度，于是有了所谓高等华人。夫高等华人者，自居于卑下而以白种为天骄，欧美为娘家之人们也。以此治国，国胡不亡；以此教士，士胡不糟；群公不休，中国休矣。别的且不说，从九一八至于今日，除掉有点高调以外，举国上下差不多一心一意的在靠外国人；从头不抵抗，一也；饧糖般的泥着国联，二也；秋波瞟着太平洋的对岸，三也；以长期不抵抗为长期抵抗，四也；至恭尽礼以事游历团；至不惜自涂其国民革命成绩表现之标语，五也；大学教授们向游历团递上说帖，六也；打电报向美国乞哀，七也；“这样的一个自治省政府，我看不出有什么可以反对的理由”，八也；为北平有了文化的缘故，自己就要赌咒永不驻兵，九也。（有人疑惑，他们懂得文化不？假如中国全国都充满了文化，又怎么办？）不必凑上十景十全，九样还不够瞧吗？假如国难发生在英国，会不会把伦敦改为文化城，或者宣言牛津永不驻兵？比国当年甘心以乾坤一掷，只不许德兵假道，它为什么这末傻！是没有文化之故，还是不懂得文化之故呢？当年法败于德，法就割地，前年德败于法，德就签约。我们看见它吃苦，不看见它乞怜，不看见它痴心妄想靠人家吃饭；这才是洋鬼子的精神。我们的大人先生只是些假洋鬼子，此阿Q所贱的，何足道哉！

和战无可，宁为玉碎，战固是也，不如瓦全，和亦不非。有力而战这个最好，无力而和也叫没法。有力该用力，无力得造力，只有依赖是始终可以一点不用力的，只要会作出可怜之色就够。所以分明是下策而视同鸿宝者，统治阶级别有会心的原故也。

先民的壮烈，风流顿尽了，鬼子的蛮性也学他不来的，虚脱是亡徵之一，不但气亏，血也亏的。枯竭是亡徵之二，韩非原说，“亡徵者非曰必亡，言其可亡也”。但古今事异，竟易可亡之徵，为必亡矣。“漏卮”这个名字，我近三十年前就在“申报”上见到。而三十年以后不知弄得怎么样了。原来大家眼底早已雪亮，谁不是明白人，无非利用这“眼不见为净为苟活，甚至于不惜把子孙丢在粪窖里。以农为本的国家，要吃洋米洋麦；以丝著名于世界的，而士女们偏要着洋绸洋缎（呢绒更不必说）；电走的摩托是高等人的必需，其零星之件，消耗之油，无非“来路”，这才可以说是洋车。……“洋”“洋”乎，盈耳哉，是以公路长则汽车多，汽车多则亡国快；教育盛则高等人多，高等人多则亡国也快。交通教育之进展，宁无益于国家，然而中国的交通，不啻为帝国主义导夫先路，它的教育又不啻为买办阶级延揽人才。教育也会亡国么？斯末之前闻也，呜呼惨矣！

要找统计，恐怕更要不得了，入超好像是命。——不入超也正不得了。他们用大量生产的机制物来换我们一点一滴都是血汗的土货，生货，表面上即使以一换一，骨子里竟许不止以一换百。在劳动价值悬绝的货物交换之情形下，不入超也正不得了。何况入超，何况加急的入超，何况年年入超。此可谓之物质文明乎，爱更好的表现乎？诚不能无疑也。可以说它是物质文明，但这是高利贷的物质文明——在“物质”上被人家的“文明”尽量剥削的意思。也可以说是爱好，但只可比作妓女之爱俏。我们大有不惜把万里山河换人家一小瓶香水的气度，谁说我们不慷慨呢！

爱更好，学者已证明了，爱好最是人情，但我不说我们“爱好”，我说我们“眼皮浅”，这是“失之毫厘缪以千里”的。何谓爱好？我见人家有一

物甚好，玩之赞之，思有之之谓也。偷之抢之，固属白拿，究竟不妥，租之买之，事颇合法，然而破钞矣。第一个应转的念头，是我们能不能仿做得一样好，甚而至于比它好。假如可以，就该做去。第一次做不好，第二次再做，今儿不成，明儿再干。所谓愚公移出，精卫填海（当然不是在朝出洋的那一位），真正爱好的人不但要在事实上，占有此“好”，且要把我的生命力和它接近。“何为纷纷然与百工交易，何许子之不惮烦？”既然不得不以其所有，易其所无，那就只好破钞。钞是筹码。事实上仍旧以物抵物。今合众国有大汽车焉，而我们悦之，（有人主张压根儿原不必爱汽车，虽颇干脆，恐非人情。）仿造最好，不能唯有交换。如我们拿飞机给它交换，那是上策，象小工厂制品给它交换，那是中策；拿生货给它交换，那是下策；不够的交换，负的交流，那是无策。上不吃亏，中吃小亏，下吃大亏；上常常为之，中偶一为之，下则万不得已而始为之。返观我国，生货却是出口贸易之大宗，负的交流又好比家常便饭；是以海运一开，破钞其名，破产其实，以破钞始，以破产终。爱好虽是人情，但这样的爱好不必是人情，爱更好虽是正理，但这样的爱更好不必再是正理；我不欲玷污好名字的清白，所以叫这种脾气为眼皮浅。

我在中国看见电灯十年以后，在伦敦还有煤气灯。（听说今天还有。）中国的物质享用似乎并不落后人。可以说中国的物质文明也不落后人吗？你好意思不？我们只会沾光白吃，我们只想沾光白吃。在前辈妄自尊大，则谓之大爷脾气，在我辈胁肩谄笑，则谓之奴隶根性。大爷奴才虽有云泥之别，而其想沾光白吃之心，固历数十年如一日。人家为什么肯给咱们沾光白吃呢！既借了债，总要加本加利还人家的，然而当我们做大爷时不觉也。是大爷末，那里会觉得呢。由大爷骤降为奴才，明是积年被重利盘剥所致，然而仍不觉也。及至做了奴才以后，则其沾光白吃更视为应有之特权，恐怕也不会再觉得了吧。是以豪情逸兴，非特不减当年，且亦前程远大，未可限量云。

全国的人，穷人跟着阔人，阔人跟着洋人，以洋人领头走成一条直线，男的女的，老的，少的，蠢的俏的，如水长流归於幻灭的大壑。而在奔流之俄顷，一线的行列中，自己更分出种种阶级来。生得伶俐俊俏，容易见主人的青眼的偶蒙赏赐一片冷牛肉，就吃得感激涕零而自谓知味；愚拙不幸的伙伴，则方日在亲炙鞭笞之中，仰望同侪，又曷胜其向往。“九洲之下尚有天卫”，然哉然哉！

话虽不堪，无奈是实情；好像很苦，其实也未必。“吾鞭不可妄得也。”牛肉确乎也很好吃的。沾光白吃的大愿反正已经达得，则去当人家的奴才，正是“求仁得仁”，而又何怨之有！

“中国不亡是无天理”。可谓名言矣。有人疑惑占卜的不灵，他可太不开眼了。以为中国没亡么？有何是处呢，不过没有亡得干净罢了，况且现在正加工加料地走着这一条路——甚至于暗中在第二条路上同时并进，这是灭种。“灭种吗”？“是的，名词稍为刺眼个一点，其实也没有什么的”。神情冷淡，有如深秋。此足为先进文明之证矣，但其是否舶来，且留待史家的论定罢。

数了这一大套贫嘴，很对不起诸君。但谚曰，“为人不作亏心事，半夜敲门鬼不惊”，敲之在我，惊否由君。即使有一夜，忽然听见鬼来了，似乎不大名誉相，而在另一意义上，五更不寐，何必非佳。乌鸦固丑，却会哀音，大雅明达，知此心也。

一九三二年十一月三日

## 癸酉年南归日记

二十二年九月九日晨六时半，别父母启程。七时十五分开车占两“上铺”，同室缪老八十余岁，彼后移到邻室。过津后始来一客，乃津盛锡福帽壮派至上海赛会者，人颇朴实。车上遇半农叔平。下午室内颇闷热，殊无聊。五时余抵德州，散步月台。晚餐甚饱。十一时余抵泰安，住铁路宾馆，出站即达。管事者他蕙如君，前年在秣陵曾一晤，故招待甚好。宾馆布置极完善，予及莹环久儿均得快浴，一洗风尘之困，晚睡亦佳。

十日游泰山，雇篮舆三，七时半由宾馆东北行至岱宗坊，入登狱大道，岱宗坊者其名耳，只见党人标语，并无岱宗二字矣。玉皇阁关庙俱略勾留，关庙之古柏葱翠鲜明，阴覆庭院，压垣蔽街，宜曰柏棚，以配陶厂之“松”，以看柏，小坐始发，垣上有“汉柏第一”四字。自此以上，无甚耽阁。斗母宫徘徊即出，经石峪遥望而已。柏洞约长三里，步行片刻，有北京之中央公园及香山意味，名洞似尚不称，曰街曰巷曰街始佳。山形渐高，天色阴阴，渐有寒意。润民眩晕不适。在中天门午餐稍憩，前山坳有朱阙，似市场之顽意儿，即南天门也。其下磴道如悬梯。上御帐坪，云步桥观瀑。更上为对松山，翠润姿幻，如入画图。雨点渐密，寒风振衣，直上南天门，有“紧十八慢十八”之说，磴道峻密，两崖高耸，攀路久之，始登天门，饮热水休息。叩碧霞宫，登玉皇顶。山固高寒，加以风雨，遂不可久留，在岱顶徘徊片刻，虽云气迷离，而群山拱揖，觉“一览众山小”已尽岱之神理矣。上山约六小时，而下山未及其半，于二时半动身，四时半已在坦途，仍小憩云步桥石亭中，从原路下山，如温书理曲，亦颇有味。穿岱宗坊，入泰安北门至岱庙。庙有城垣谯楼，其地极大，据云方三里，现则市肆罗列，如北京之东西两庙矣。至天贶殿柱作惨蓝色，见之太息。以不开门不得观壁书，攀棧一视而已。殿极巨大，如北京太和殿，想见当年之伟。出观唐槐，则大半已枯，仅一枝荣。返馆舍已逾五时，拟作日记，检点《泰山小史》而骇，即余顷在庙中以为汉柏者，非也，急雇车重往，导游之车夫犹知说“汉家”，晚霞正媚，畅观四株，以清时石刻较之不差，赞叹而去。汉柏谨严老当，唐槐魁梧奇伟，岱庙故物仅此耳。返寓晚食，午夜仍登三○一次车南行，承泰安站长拍电定房，故得占一室，亦旅中之适也。睡颇好。

十一日醒已抵徐州。下午三时余抵浦口，以新建轮渡未毕工，仍乘澄平轮渡江，直待至五时二十五分，车始东行，云意浓甚，窗外密雨。至无锡时，仍淅淅不止，冒雨下车，住无锡饭店，房价不昂而嘈杂颇甚，彻夜人声直接晓市，在他处仅见也。天极闷热，赤膊卧席上，重入夏矣。睡不佳。

十二日晨起，自至码头雇得舡风船，游太湖边。其舟用橹，略领水乡之趣。穿城河行，过蠡桥后，渐入清旷，出五里湖后，眼界顿宽。舟人指点蠡圆梅圆独山等处，径泊鼋头渚，时已近午，登岸游览苦热，亭台数处布置均佳。断崖插水，刻“包孕吴越”四大字。在舟中午饭，对渡小箕山，食未竟已到，广厅临湖，略堪凭眺。移泊梅圆，以天热路不甚近，未入圆纵览，拟赶乘六时余车赴苏。舟入城河后，河路拥挤，不得已已在莲蓉桥下船，与环

相失，寻觅良久不得，至返旅舍始遇，而赶车已不及，无聊之至，饮冰吃饭，消磨时刻。过八时后赴站待车，又值大雨，冒雨过悬桥。此行辄遇雨，殊属不巧。抵苏十一时许，赴铁路饭店时，仍雷电交作，幸未雨耳。

十三日环不适，竟日闷居斗室中，至晚始勉强入城看三姊，晚饭后始返寓。环睡不佳，对付略得朦胧。是日心绪颇劣。

十四日晨九时在新雅仙吃虾仁饺子，赴车站接\*'妹。才入站车便到，偕返寓。下午同入城先至老宅，予作引导，至三姊处畅谈，至晚始行。姊自治肴饌可口，亦新添本事。发杭京信各一，睡着颇迟。

十五日起亦早，乘马车偕游虎丘，后至四圆观五百罗汉，似较在灵隐者尤巨伟。留圆池水浓碧，语润儿以“绿净不可睡”之谛。一亭临水，两老树阴之，景致绝佳，小坐始行，绕圆中一匝，归已逾午未午食，以晨在冷香阁吃面已饱。小睡醒来，\*'已留条入城先去，将改寓焉。至观前转至姊家，在松鹤楼叫菜四色至彼处吃晚饭。

十六日偕环至护龙街郑燕生医处诊视，郑年已六十余，前曾在马医科寓诊病，看得颇细，处方亦妥，吴下医家中之老辈矣。至幽阊巷，谒二姨母，出，至金太史场。下午偕姊至老宅，吾辈游息此屋尚在十八年前，十八年中未曾同到矣。由后门出，至城隍庙前今改名景德路矣。入郡庙瞻仰，予亦是初次。与环\*'同步观前，在屠鸿兴刻牙铺前与彼等分路，在良利堂打药一剂，至护龙街为\*'挂号，郑医处求诊者多，须隔日挂号也。仍晚饭后返寓，拟后日赴沪。

十七日十时入城至姊处，实积寺访旧，塔倪巷近在咫尺，僧无识我者矣。忆儿时所见金刚似大于今日，无语裴回而出。下午约王 s^媛表叔及二姨母游怡园，三姊亦勉往一游，此园树石池沼均佳，结构谨严似尚胜寒碧，赏玩移时，始各散去，独登北寺塔，生长吴下十六年中未一往，今始如愿。塔九级十八梯，登临一望，全郡在目，吴地人稠，故向南极目，唯见万瓦如鳞。西方则见虎丘塔及群山，北则田野，东则水光浮动，云系洋澄湖。下塔更至大殿一观三世佛，极巨伟，尚未毕工。北寺建自孙吴，云三吴首刹。晚饭后，姊辗转觅得一吹笛人翁松龄来（富郎中巷二十三号），灯前小聚，唱曲如下：《折柳》（平环）《思凡》（\*）《学堂游园》（瑛环）《拾画》（平）曲终人散，忘却天涯萍絮矣，实则重会之期至近亦在来年，此夕固可思也。返舍已近十时，得嫺致\*'书。

十八日挈久儿赴幽阊巷祝二姨母寿，并晤麟兄，至姊处告别，约勾留一小时始行，门前登车有惜别意。至寓，饭后\*'促行，即以马车二赴车站，待一小时车开，今日又雨甚，自发京师后行辄遇雨，可异也。二时二十分抵上海北站，约有人接而未见，冒雨雇汽车良久始得，抵嫺寓，已三时半矣。派去相迎者并未接着也。雨甚兼风。彻夜不休。

十九日沪市有水在日升楼一带，报亦未送来。雨渐止。下午访徐孟乾姊丈于外滩十八号稽核所，返寓五时半。嫺约赴大光明观《凤求凰》，此院新开不久，设备殊佳，片则平平。

又邀至麦瑞晚餐，街市“年红”触处皆是，较往年又多矣。晚治衣上墨水迹，十一时半睡。

二十日上午环\*'去购物。下午访圣陶於兆丰路开明书店并晤伯祥丐尊。在圣寓吃晚饭，座间有徐调孚章锡琛诸君。饭后雇汽车返寓。

二十一日上午偕环在南京路购物，午后小眠，浴。以嫺\*'昨均不适，

五时半偕环至北站接许二妹七弟准点到，谈至十二时睡。

二十二日写三姊信，午后邀许七至大千世界“仙霓社”看《荆钗记》及《折柳》做得不见佳。牙根肿颇剧，觅一医割之，良已，牙疾已逾一星期矣。本想请伯祥圣陶在杏花楼吃晚饭，乃被伯祥作了东去，可笑也。同在马路上闲步吃冰，后在电车站分手，十一时半睡。

二十三日晨四姊属为其翁作贺联。许昂若兄来。今日天阴雨。下午环及七弟久儿去听昆剧，余因昨日戏不佳未往，又去看牙，一搽约水而已。在福祿寿饮冰而归。环等尚未返。晚环患腹痛，早眠。十时睡。

二十四日拟明日赴杭，发陈保珊快信。下午至大千世界看《偷诗》后，环等去理发，予返寓。二三四妹拟购物而尚未行，遂偕至永安。予先至福祿寿，环等已在。是晚预约小食，饭后偕环\*闲久儿又往观昆剧，适值倾盆大雨，抵场《楼会》已过，看《宋十回》《活捉》致佳，闲深誉之，时环\*已先归，并未得见。

二十五日晨八时半起，环等改下午行，予仍早行，天又雨，此次出行盖无不遇雨也，九时十五分车开，车中只吸烟二支，闲坐而已。十一时三刻在嘉兴站下车，葆珊及其妇均来接，寓香花桥亚东旅店，与葆珊别五六年，欢然道故旧，渠已六十须发尚黑。天阴雨，未出舍，而逆旅主人郑启澄君来，约在楼上唱曲。后雨略止，又约游鸳鸯湖，以小舟渡，烟雨楼品茗，云水迷离，树石苍润，不愧此名，昏瞑始返。郑君待客殷至，约在全永泰酒家吃酒后，仍返舍唱曲，散已逾九时。是日竟日未离曲与笛，亦旅游中一快。郑虽业商贾，却纯朴爽直，并于曲有深嗜，其遇葆珊亦甚善。客去后校《认子》工谱，春间失去后心常不足，重过故书，殊可喜也。十时余睡，尚好。

二十六日七时起，保珊来，仍在楼上拍曲，并有一蒋君。郑邀午食，饭后即行，待良久始开。葆珊送我车站。今日天又阴雨，近午车开，一时三刻抵杭城站，径赴昂若处。因竟日雨，不能出门，间与许七拍曲耳。住湖滨八弄许宅之邻屋，屋相毗连，来往尚便，晚睡颇早。

二十七日雨止，偕环至花牌楼访劳组云表弟。在湖滨小坐。下午天色转阴，偕环\*闲润民雇船下湖，至湖楼，广化寺访体圆和尚，已作住持矣。绕至法公埠，天又雨，至安巢夕佳厂小坐，昔葬稚翠，小碣顷不存矣。归舟雨甚，抵寓万家灯火。

二十八日晴，以汽车至灵隐，登北高峰。午搭公车返，往返便捷，迥异往年。同游四人如昨。下午小睡，晚外姑宴客，予在昂若室中坐谈。

二十九日在湖滨第六公园小坐，下午以肩輿至南山谒外祖父母舅父墓，舅氏墓在杨梅岭下，偕环小立，怅惘久之。旋敬展右台祖茔。在法相寺后樟亭暂息，挈润儿观樟树，其夭矫奇伟之姿，不让泰安之唐槐而葱翠过之。归至大世界间壁王万兴晚饭，约\*来同吃，醉饱而归。是日许二妹伉俪来杭。

三十日下午至湖楼访申石伽，未值，搭划子而归。在冠生园晚饭。理发。是日二姨母王麟伯来杭，与麟兄谈。午夜许六夫妇来杭。睡甚迟。

十月一日午前偕麟伯散步湖边，以舟至葛阴山庄，在楼外楼吃醋鱼专菜，其结果又麟伯作东。至湖楼访石伽，并晤其友刘君，搭公共汽车之灵隐，憩韬光径，山色泉声，四遭竹树，固胜地也。以麟拟赴晚车行，故即返寓。晚刘厚丞嫺挈三小儿来杭。饭后昂约唱曲，俞振飞吹笛，予仅度《折柳》“寄生草”一曲耳。

二日枕上闻雨声，中午雨止。午后三时偕许氏全家至葛阴山庄，为外

姑綢寿，备有大世界之杂耍，山庄偏悬寿言，布置甚妥。晚啸纛丈徐綢章表弟来杭。月色晴朗，未得玩赏，只偕啸丈在西陵小立俄顷耳。睡已午夜。

三日上午十一时至葛阴山庄，祝外姑六秩寿。午后照相。下午又微雨。日戏以《群英会》为较佳。晚戏章叔三舅之《醉酒》颇有工夫，但亦尚生疏。俞振飞之《奇双会》自多昆小生味，惜配角不称耳。以《乌龙院》为劣。散戏已晨二时半，归寓入睡，近四时矣。

四日癸酉年中秋节，天阴晦有雨，今日葛阴山庄宾客公祝。傍晚去，偕嫫厚吃冰后前车往。备有戏法，戏法开场有杭音滑稽对话，颇有“狂言”味，特逊其朴雅耳，然仍富乡土风。入席时唱昆曲。悠扬可听。予歌《拾画》一支。饭后又唱曲，歌《惊梦》《折柳》。是夜归寓略早，而入睡仍迟。

五日下午有游九溪者，予未往。天微雨，以人力车经白堤苏堤而迄虎跑。沿途景色致佳，入虎跑后，林泉尤佳，在滴翠岩下品泉，池底四角各置一碗，备游人以铜子抛掷，碗之四周皆铜元而中独空，盖颇不易中，亦寺中一种收入。予等掷皆不中，环一掷中之。归途沿面山行，约略已绕湖一周，仍吃冰而归。晚李君约在王万兴饭，为与嫫赌一东道而负。故邀同人享之，菜甚丰，饱而归。是夜早睡。

六日环小不适。下午二姨母挈久游湖去，予访组云于其寓，并与其弟组安偕，游吴山，计不到此十余年矣，在四景园吃著名之蓑衣饼，坐对钱塘，望过江山色青翠层层，偶有帆船。窗前一桂方花，颇足流连。略参观庙宇，下大井巷而归。是日许氏姊妹兄弟至杨梅岭顺游九溪，环未往。八时后，雨。

七日阴雨，以划子游三潭印月，予及许七未登岸，坐舟中傍岸而行。至月下老人祠，昔年所见题壁曾载《燕知草》者，尚依稀可辨，惜已残缺。兹为补录，其已缺者空之。蝴蝶交飞江上春。花开缓缓唤归人。至今越国如花女。荡桨南湖学拜神。入门先见并头莲。池上鸳鸯不羡仙。那得仙翁唤明月。年年夜夜照人圆。多情对月仙能醉。恰遇林甫放鹤 A\* J 种止律矫钜俦尽：稳鰌 AAAA。西子含颦望五湖。苏台鹿迹混青芜。香云一舸随风去。为问当年事有无。丁巳仲秋（题名漫漶）相隔又十余年矣。同游者均求签，予则否，曰卜以决疑，不疑何卜。在壁角题同游姓名一行。至自然居饭。安巢桂花正繁，登安吟楼有怀舅氏，环怆然涕下。夕佳厂小坐即返。因昂兄夫妇约在寓吃蟹，晚未出游。

八日外姑命观潮，同游者十五人又二小孩，分乘汽车三，中国旅行社代办，每车价二十六元，近十时半出发，沿路竹林如街，约十许里，道路平坦。过海宁城外而抵八堡，已将正午。在看台上大嚼携去之面包火腿。是日为八月十九，一时半潮始至，只数尺耳，唯形势似较昔岁在海宁所看者略好，以此地眼界开阔耳。距杭一百有八里，看二潮到后，即就归途，在竹径下车，厚为摆影。返寓后又偕作湖上游，值密雨，望坚匏别墅未登，厚嫫自去，天色已暝，船篷渗漏，衣履沾濡，登放鹤亭避雨，藕粉稀薄难吃。至新新旅馆，待在坚匏别墅登岸行，久之始至，聚餐而返，易小舟为汽车矣，为雨故。拟明日公宴昂若。

九日以同人迟眠者多，致游事辄始于日晡。今日许六约作上午之游，同行者其小姨钱女士，过旅行社见有明日游富春江之举，即购票，价六元，本拟游江干云栖，因此变计，以人力车行。游招贤寺，岳王庙。玉泉观鱼，并览珍珠细雨二泉，正值晴空，细雨弥佳。昔游清涟，未曾注意及之。绕楼霞山背至黄龙洞，路不甚好走，黄龙洞昔荒废，是以客圣湖六年未得一游，

今则轮色之美甲於北山矣。游黄龙洞，（天龙洞？）与卧云洞，下坡向道士觅食，延入客堂，前有桂花，后有芭蕉喷水，极宏敞，款以肉丝面。是日逢戊，道家有戊不朝真之说，大殿上一碑示之。步游紫云洞金鼓间。金鼓殊局促，亦聊补昔年之缺耳。循宝石山下返寓，同人正拟作晚游，环应劳宅之宴亦初返，即偕行，在坚甬别墅门口停车，呼厚丞夫妇，而嫫独下，厚不得行，遂至灵隐，此次盖三游矣。吃馄饨，登大殿，更偕游江干，循六桥而南，江上暮色渐苍然矣。归途为四妹觅失去之帽，余等一车复折回灵隐。大殿上正作晚课，取帽及卷烟而返。晚公宴昂若夫妇于宴宾楼，主人十二。是日闻有求签于猗园者，谈言微中，洵不愧月老矣。

十日晨五时起，六时到旅行社，同游者仍如昨日，以公车至三郎庙，码头极修整，不须踏长跳板矣。乘振川轮至桐庐，六元之票为普通位，亦甚整洁，然眺望不畅。后上舱面，眼界顿宽。七时开船，溯江而上，正午抵桐君山下，在此换民船，以小汽舟江平号拖带之，方舟而行。舱中黑而闷，船头多人拥挤，又值晴日当空，颇苦烦热。近七里泷始佳，行不久即泊钓台下，其台与西台对峙，颇高峻。入严先生祠，许六登西台，予不能从也。及人返船，已逾三时，径转舵下水。七里泷之胜始于钓台，今由此转船，大有正看长卷快意忽被人夺却之憾，曰留不尽之兴为重来之券，则亦未可必也。在船头顾盼江山，清雄如画，此地先曾祖昔年屡经，且有卜居之意，迄未果。今忽忙投帖，山灵笑人矣。抵桐庐已五时许，振川号尚未来，闲步街市，在李裕顺吃面，楼面临江，眼界亦好，桐君山水有一一刻抵码头，三刻返寓。此次时间经济均省，惟不甚畅。睡逾午夜。

十一日上午偕环至清河坊一带购物，食于青年会，情形尚与前仿佛。四时三刻从二姨母至湖上，在俞楼晤石伽，刘君以一书见惠。舟出西泠而归。一时睡。雨十二日天阴，有时略透晴色，拟明日成行。上午申石伽刘东明来访。下午在旅行社购票，浦轮口渡尚无确期。偕许氏姊妹访茹香，未值；晤其夫人，至商品陈列所购物。晚昂宴同人，聚丰园菜，颇好。明日\*妹约作西溪游，亦忙里偷闲矣。十二时睡。十三日九时余游西溪，先至松木场搬两舟行，芦荻尚紫，柿宝已丹，沿溪有清旷致。至茭芦厂，重省旧题，有己未年舅氏题名及一九二一年予偕佩弦题名，兹为重题而去，食於秋雪庵，食物是带去的。更拟游花坞，以时促，匆匆返舟，四时余返寓。六时至城站，腊及厚丞相送。许六七赴南京亦同行，车中颇不寂寞。十一时抵上海北站，以行李须转票，又忙碌一番始定。止沪宁车，各得一座，有时尚可假眠。苏州无锡等处均朦胧过之。

十四日醒来抵镇江。许六七去下关，予等八时渡江至浦口待车，二小时始来，得一室颇舒适。十一时车北行，午食后即小眠，补赏昨日之困。晚八时余抵徐州即睡，颇好，稍凉耳。

十五日七时抵济南而起，下午四时半抵津总站，下车闲步街市，在新陆春吃饭。复进站待车，车到只一分钟即行，以未脱车为幸。晚八时四十八分抵前门，两亲饬人来迎，抵寓安吉。北方终较南方气候稍凉。

一九三三年九月九日至十月十五日作

## 国难与娱乐

日前与某居士书曰：“看云而就生了气，不将气煞了么？”可见看云是很容易生气的。

此文不作自己以及他人之辩解云。

单是“东师入沈阳”足以成立国难的，有九一八的《北晨》号外为证，其大字标题曰，“国难来矣”，洵名言也，国难于是乎真来了。别人怎么说，不知道。各人可以自定一个标准——国家人民吃苦到什么程度才算受难，——但既定之后似乎不便常常改变，有如最初以沈阳陷落为国难，而到后来听说××不要占北京就要开起提灯会来，——那原是没有的事，我嘴闲。至于娱乐，一切生活上非必要的事情属之，如吃饭不是，而吃馆子当是娱乐，在家中多弄几样菜，邀朋友闲话，算娱乐不算，似中央党部尚少明文规定，今为节省纸墨起见，不再嗦。

国难和娱乐的冲突只有一个情形，（在火线上送了命等等，当然不算。）假如人人都有一种应付国难的工作在手中丢不下，那就自然而然有点不暇顽耍勒——其实工作暂息，仍不免寻开心的，姑以不暇顽耍论。试问今日之下，我们有这种福气没有？于是国难自国难，娱乐自娱乐，若谓其中有何必然的连锁，惭愧“敝人”未名其土地。

就常情言之，有了国难，始有救国的口号，救国者教其难也。国家好比嫂子。嫂子啊呀入水，救她当然用手，不能托之空言，而用手是工作。故国难与娱乐假使会有冲突，必然在救国的工作上；否则国难只是一个空名词，空名词不会引起什么冲突的。然而一切的工作本不和娱乐冲突，救国的工作，名目或者特别好听点，安见得便是例外。娱乐可以促进工作的效能，而不妨碍它，这总不必让教育学博士来开导我们的。反过来看，不娱乐只是不娱乐，也毫无积极救国，免除国难的功能，除非你相信吃素念《高王经》会退刀兵即使“四海遏密八音”，（伏下，自注。）也不能使人家的十一架飞机不来；何况“遏密”也不很容易哩。颠倒算去，“有国难就不娱乐”，这是既不能使它普遍，也不必要它普遍的，质言之，一种畸人的行径而已。难能颇可贵，我不十分反对这种行径。它是一种表示，一种心理上的兴奋，或者可以希望有一点传染性的兴奋，以古语言之，振顽立懦。你就是么？久仰久仰，失敬失敬！朋友，做这类事情总须得点劲才有意思不是？但得劲却是不易。你先把什么是国难弄清楚了，把什么是娱乐也弄清楚了。譬如你觉得吃荤有点儿不必要，那就吃国难素；既认失却某地为国难的起点，那末，在某地未光荣地收复以前，千万别开荤。老先生，在这个年头儿，不是小子擅敢多嘴，你颇有一口长斋的希望哟！我老早说过，这是畸人的行径哩。以小人待天下，固不可为训，迺以圣贤待之，亦迂谬甚矣。至于听见飞机来了才赶紧“封素”，这种闻雷吃斋的办法，敝人莫赞一词。我说“不十分反对”，可见我不是一点不反对。是的，即使彻底持久吃起国难素来，我也有点反对的。这虽是个人的行为，也不宣传，但也很容易使人觉得吃素就是救国工作之一，这又是宗教上，法术上的顽意来了，敝人不胜头昏。

前在某处谈话，我们说东方人有种脾气（不大好，似乎相信冥漠的感应，又喜欢把个人和国家相提并论，这远不如洋鬼子。东方式的自杀，表面上似很可赞美的，其实没有什么道理。

他总觉自己一条穷命太重要，重要得有和国家一字并肩的资格，所以不妨（不敢说他有意）把国事弄糟了，然后自杀以谢国人。这实在糊涂得利害，脾气也很不善良。如这一回的事件，有个朋友说，“我们的当局应该在

对日的和约上签了字，然后一手枪自杀。”这原是随便说的。若认和约非签不可，被刺是意中也许是意表，自杀总之不必，冤。若认和约有损于国，那么自杀只是中国多死了一个人。也不是什么对于国家的补剂。吃国难素至于绝食，及停止一切娱乐，其根据均在自我中心论和一种冥漠的感应观念上面。这是一种法术的类似，使人容易逃避对于国难及原因的正视，使人容易迷误正当解决的方法，这有一点点的深文周内，未可知，但我确是如此说的。其另一点，便是“泄气”。有了激烈的感情，必须给它一个出路，给了就平安，不给就闹，今有至热的爱国心于此，不使它表现实际救国的工作上，而使它表现在仪式上，岂不可惜，说到停止娱乐，不由得连想起丧事来。一家死了人，一家哭，一国死了人，一国哭。哭得伤心，哭得不错。因为死生有命，“阎王注定三更死，谁敢留人到五更”，我们也只好用仪式之类表示衷心之哀悼，老实说，这是人类运命的暴露，决不是什么名誉。假如科学上发明了返生香，还魂丹，那时亲人正在咽气，马上给他弄活了，开了汽车去顽耍，岂不有趣，岂不比现在做儿子的寝苫枕块，披麻带孝强得多么？今日国难之来也，明系人谋之不臧，并非苍天之不佑，何必回过头来，装出这种闾茸腔呢？国难期间停止一切的娱乐，若全国人民没有热情，是做不到的；若有，更是不该做的。

所以我到底想不出国难和娱乐有什么因果的关连，我更讨厌“国难这么严重还有心顽耍吗！”这种道貌岸然的工架。我看云生气。

一九三三年五月二十六日十一架日本飞机 V i s i t 北平之日。

## 湖楼小撷

一春晨这是我们初入居湖楼后的第一个春晨。昨儿乍来，便整整下了半宵潺 oe 挠辍 = 窈 押螭 邮枋枵世实陌茁拚世铮 见山上绛桃花的繁蕊，斗然的明艳欲流。因她尽迷离于醒睡之间，我只得独自的抽身而起。

今朝待醒的时光，耳际再不闻沉厉的厂笛和慌忙的校钟，惟有聒碎妙闲的鸟声一片，密接着恋枕依衾的甜梦。人说“鸟啼惊梦”；其实这样说，梦未免太不坚牢，而鸟语也未免太响亮些了。我只以为梦的惺松破后，始则耳有所闻，继则目有所见。这倒是较真确的呢。

记得我们来时，桃枝上犹满缀以绛紫色的小蕊，不料夜来过了一场雨，便有半株绯赤的繁英了。“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可见自来春光虽半是冉冉而来，却也尽有翩翩而集的。来时且不免如此的匆匆；涉想它的去时，即使万幸不再添几分的局促，也总是一例的了。此何必待委地沾泥，方始怅惜绯红的妖冶尽成虚掷了呢。谁都得感怅惘与珍重之两无是处。只是山后桃花似乎没有觉得，冒着肥雨欣然半开了。我独瞅着这一树绯桃，在方棂内彷徨着。即如此，度过湖楼小住的第一个春晨。

一九二四，四，一。

二绯桃花下的轻阴轻阴和绯桃直是湖上春来时的双美。桃花仿佛茜红色的嫁衣裳，轻阴仿佛碾珠作尘的柔幂。它们固各有可独立之美，但是合拢来却另见一种新生的韶秀。桃花的粉霞妆被薄阴梳拢上了，无论浓也罢，淡也罢，总像无有不恰好的。姿媚横溢全在离合之间，这不但耐看而已，简直

是腻人去想。但亦自知这种迷眩的神情，终久不会在我笔下舌端留余其万一的。反正今天，桃花犹开着，春阴也未消散，不妨自去领略它们悄默中的言说，再说一句，即使今年春尽，还有来年哩。“青山不改，绿水长流。”湖上春光来时的双美，将永永和“孩子们”追嬉觅笑。尊贵的先生们，请千万不要厌弃这个称呼哟！虽说有限的酣恣，亦是有限的酸辛；但酸辛滋味毕竟要长哩。正在春阴里的，正在桃花下的孩子们，你们自珍重，你们自爱惜！否则春阴中恐不免要夹着飘洒萧疏的泪雨，而桃树下将有成阵的残红了。你们如真不信，你们且觑着罢。春归一度，已少了一度。明年春阴挽着桃花姊妹们的赤贞红的手重来湖上，你们可不是今年的你们了，它们自然也不是今年的它们了。一切全都是新的。惟我的心一味的怯怯无归，垂垂的待老了。

#### 四，七。

三楼头一瞬住杭州近五年了，与西湖已不算新交。我也不自知为什么老是这样“惜墨如金”。在往年曾有一首《孤山听雨》，以后便又好像哑了。即在那时，也一半看着雨的面子方才写的。

原来西湖是久享盛名的湖山，在南宋曾被号为“销金锅”，又是白居易、苏东坡、林和靖他们的钓游旧地，岂希罕渺如尘芥的我之一言呢？像我这样开头就抱了一阵狂歉，未免夸诞得好笑。湖山有灵，能勿齿冷？所以我的装哑，倒不消辩解得，一辩解可是真糟。说是由于才尽，已算谦退到十二分；但我本未尝有才，又何尽之有？岂非仍是变相的浮夸？一匹锦，一支彩笔，在我梦中吗也没有见，只是昏沉地睡。睡醒了起来，到晚上还依旧这么睡啊。

迁入湖楼的第一个早晨，心想今儿应当早早的起来，不要再学往常那么傻睡了。我住楼上，其上之重楼旁有小台。我就登临一望啊！这一望呀……“我们的湖山，姿容变幻：春之花，秋之月，朝生晖，暮留霭；水上拖一件惨绿的年少裙衫，山前横一抹浓青的婵娟秀黛。

游人们齐说：‘去来，去来。’我也道：‘去来，去来。’双桨打呀打的，打不破这弱浅漪澜；划儿动啊动的，支不住这销魂重载，仪态万方的春光晨光，备具于一瞬眼的楼头望。

只有和谐，只有变换，只有饱满。

创世者精灵的团凝，又何用咱们的赞叹。”赞颂不当，继之以描摹；描摹不出，又回头赞颂一番：这正是鼯鼠技穷的实况。强自解嘲地说，以湖山别无超感觉外之本相，故你我他所见的俱是本相，亦俱非本相。它因一切所感所受的殊异而幻现其色相，至于亿万千千无穷的蓄变，它可又不像《西游记》上孙猴子的金箍棒，“以一化千千化万”的叫声“变”，回头还是一根。如捏着本体这意念，则它非一非多，将无所在；如解释得圆融些，它即一即多，无所不在。佛陀的经典上每每说，“作如是观”，实在是句顶聪明的话语。你不当问我及他，“我将看见什么？”你应当问你自己，“我要怎样看法？”你一得了这个方便，从污泥中可以挺莲花，从猪圈里可以见净土；（自然，我没有劝你闭着眼去否认事实，千万不可缠夹了。）何况以西湖的清嘉，时留稠叠的娇倩影子在你我他的心眼里的呢？从右看去，葛岭兀然南向。点翠的底子渲染上丹紫黑黄的异彩，俨如一块织锦屏风。楼阁数重停峙山半。绝顶上停停当当立着一座怪俏皮，怪玲珑，怪端正的初阳台，仿佛是件小摆设，只消一个小指头就可以挑得起来的。岭麓西迄于西泠。迤西及北，门巷人家繁密整齐。桥上卧着黄绛色的坦平驰道。道傍有几丛芳草，芊绵地绿。走着的，踱着的，徘徊着的，笑语着的，成群搭淘的烧香客人。身上穿的大半是

青莲毛蓝的布衫，项下挂的大半是深红老黄的布袋。桥堍以外，见苏堤六桥之第六名曰跨虹，作双曲线的弧拱。第五桥亦可望见。这儿更偏南了，上也有行人，只是远了，只见成为一桁，蚁似的往来。桑芽未生呢，所以望去也还了了。不栽桃柳只栽桑的六条桥，总伤于过朴过黯。但借着堤旁的绿的草黄的菜花，看它横陈在碧波心窝里，真是不多不少，一条一头宽一头窄，黄绿蒙茸的腰带。新绿片段地挽接着，以堤尽而亦尽，已极我目了。草色入目，越远便越清新，越娇俏，越耐看的。

从前人曾说什么“芳草天涯”，到身历此境，方信这绝非浪饰浮词，恰好能写出他在当年所感。“更行更远还生”。满眼的春光尽数寄在凭阑人的一望了。

从粗疏的轮廓固可窥见美人的容姿，但美人的美毕竟还全在丰神；丰神自无离容姿而独在之理，但包皮外相毕竟算不得骨子。泥胎，木刻，石琢的像即使完全无缺，超越世上一切所有的美，却总归不是肉的，人间的，我们的。它美极了，却和我有什么相干呢？故论西湖的美，单说湖山，不如说湖光山色，更不如说寒暄阴晴中的湖光山色，尤不如说你我他在寒暄阴晴中所感的湖光山色。湖的深广，山的远近，堤的宽窄，屋的多少，……快则百十年，迟则千万年而一变。变迁之后，尚有记载可以稽考，有图画可以追寻。这是西湖在人人心目中的所谓“大同”。或早或晚，或阴或晴，或春夏，或秋冬，或见欢愉，或映酸辛；因是光的明晦，色的浓淡，情感的紧张，形成亿万重叠的差别相，竟没有同时同地同感这么一回事。这是西湖在人人心目中的所谓“小异”。“同”究竟是不是大，“异”究竟是不是小，我也一概不知。我只知道，同中求异是描摹一切形相者的本等。真实如果指的是不重现而言；那么，作者一日逼近了片段的真实的时候，（即使程度极其些微）自能够使他的作品光景常新，自能够使光景常新的作品确成为他的而非你我所能劫夺。

景光在一瞬中是何等的饱满，何等的谐整。现在却畸零地东岔一言，西凑一句，以追挽它已去的影。这不知有多傻！若说新生一境绝非重现，岂不将与造化同功？此可行于天才，万不可施之我辈的。只是文章通例，未完待续。我只得大着胆再往下写。

曹魏时的子建写“洛灵感焉”的姿致，用了“神光离合乍阴乍阳”这样八个字。即此一端，才思恐决不止八斗。但我若一字不易的以移赠西湖，则连一厘一毫的才思也未必有人相许的。同是一句话，初说是新闻，再说是赘语了。（从前报登科的，二报三报，不嫌其多，这何等的有趣；可惜鬼子们进来以后，此法久已失传了。）我之所以拿定主见，非硬抄他不可，实因西湖那种神情，除此以外实难于形容。你先记住，我遇它时是在春晨，是在雨后的春晨，是在宿云未散，朝雾犹浓，微阳耀着的春晨。阴阳晴雨的异态在某一瞬间弥漫地动，在某一点上断续地变；因此湖上所具诸形相的光辉黯淡，明画朦胧，也是一息一息在全心目中跳荡无休。在这种对象之下，你逼我作静物描写，这不是要我作文，简直是要我的命。敝帚尚且有千金之享，我也不致如此的轻生。

但是一刹那，一地方的写生，我不好意思说不会。就是我好意思说，您也未必肯信的。

只望你老别顶真，对付瞧着就得。湖光眩媚极了，绝非一味平铺的绿。（一见勾勒着的水，便拿大绿往上一抹，这总是不很高明的书法。）西湖的

绿已被云收去了，已被雾笼住了，已被朝阳蒸散了。近处的水，暗蓝杂黄，如有片段。中央青汪汪白漫漫的，闪烁云日的银光；远处乱皱着老紫的条纹。山色恰与湖相称，近山带紫，杂染黄红，远则渐青，太远则现俏蓝了。处处更萦拂以银乳的朝云，为山灵添妆。面前连山作障，腰间共同搭着一络素练的云光，下披及水面，镑镑与朝雾相融。顶上亦有云气盘旋，时开时合，峰尖随之而隐显。南峰独高，坳里横一团鱼状的白云。峰顶庙墙，（前年曾登过的）豁然不遮。远山亭亭，在近山缺处，孤峭而小，俏蓝中杂粉，想远在钱塘江边了。

云雾正密拢着，朝阳忽然在其间半露它娇黄的脸，自然要被它们狠狠的瞪着眼。这个情急已欲出，它两个死赖还不走，而轻清的风便是拨乱其间的小丑。阴晴本是风的意思，但今儿它老人家一点主意也没有，一点力气也没有，好象它特地为着送给我以庭院中的鸡啼，树林中的鸟语，大路上的邪许担子声音而来的；又好象故意爱惜船夫的血汗，使大船儿小划子在湖心里，只兄挪移而不见动荡。它毫不着力的自吹。春风的心力已软媚到入骨三分，无怪云雾朝阳都是这般妖娆弄姿，亦无怪乍醒的人凭到阑干，便痴然小立了。四，九。

四日本樱花记得往年到东京，挥汗游上野公园，只见樱树的嫩绿，不见樱花的娇绯。这追想起来，自有来迟之恨。但当时在樱树林下，亦未尝留一撮的徘徊，如往昔诗人的样子。于此见回忆竟是冤人的，又见因袭的癖趣必与外缘和会方才猖獗的。每当曼吟低叹时，我咒诅以往诗娼文丐的潮热潜沸在我待冷的血脉中。

回忆每有很鹘突的，而这次却是例外。今天，很早的早晨，在孤山的顶上，西泠印社中，文泉的南侧，朝阳的明辉里，清切拜见一树少壮的，正开着的樱花；遂涉想到昔年海外相逢，已伤迟暮的它的成年眷属来。我在湖上看樱花，此非初次；但独独这一次心上留痕。

想是它的靓妆，我的恣醉，都已有“十分光”了。

柔条之与老干，含苞之与落英，未始不姿态万千，各成馨逸；可是如日方中的，如月方圆的，如春水方漪沦着的所谓“盛年”，毕竟最可贵哩！毕竟最可爱哩！婴儿和迟暮，在人间所钩惹的情怀无非第一味是珍惜，第二味是惆怅罢了，终究算不得抵不得真正的爱和贵。

恕我譬喻得这样俗陋，浅绯深绛即妖冶极了，堂皇富丽总归要让还大红的。肯定一切，否定一切，我又何敢。只是今晨所见，春山之顶，清泉之旁，朝阳光影中这一株日本绯樱，树正在盛年，花正在盛年；我虽不知所以赞叹，我亦惟有赞叹了。我于此体验到完全的美，爱和贵重是个什么样子的；顿然全身俯仰都不自如起来，一心瑟瑟的颤着，微微的欹着，轻轻的踟躅着，在洞彻圆明，娇繁盛满的绯赤光气之中央。

其时文泉之侧，除一树樱花一个我以外，只见有园丁在花下扫着疏落的残红，既不低眉凝注，也不昂首痴瞻，俯仰自如，心眼手足无不闲适；可证他才真是伴花爱花的人，象我这般竟无殊于强暴了。我蓦地如有所惊觉，在低徊中怅然自去。

也还有一桩要供诉的事。同在泉旁，距樱花西五七尺许，有一株倚水的野桃，已零落了；褪红的小瓣，紫色的繁须，前几天曾卖弄过一番的，今朝竟遮不住老丑了。我瞟了它一眼，绝不爱惜它。盛年之可贵如此！至少在强暴者的世界中心目中，盛年之可贵有如此！

四，十三。

西泠桥上卖甘蔗《儒林外史》上杜慎卿说：“菜佣酒保都有六朝烟水气。”这每令我悠然神往于负着历史重载的石头城。虽然，南京也去过两三次，所谓烟花金粉的本地风光已大半销沉于无何有了。幸而后湖的新荷，台城的芜绿，秦淮的桨声灯影以及其余的，尚可仿佛惺忪地仰寻六代的流风遗韵。繁华虽随着年光云散烟消了，但它的薄痕倩影和与它曾相映发的湖山之美，毕竟留得几分，以新来游履的因缘而隐跃跃悄沉沉地一页一页的重现了。至于说到人物的风流，我敢明证杜十七先生的话真是冤我们的——至少，今非昔比。他们的狡诈贪庸差不多和其他都市里的人合用过一个模子的，一点看不出什么叫做“六朝烟水气”。从煤渣里掏换出钻石，世间即有人会干；但决不是我，我失望了！

倒是这一次西泠桥上所见虽说不上什么“六代风流”，但总使人觉得身在江南。这天是四月三日的午前，天气很晴朗，我们携着姑苏，从我们那座小楼向岳坟走去。紫沙铺平的路上，鞋底擦擦的碎响着。略行几十步便转了一个湾，身上微觉燥热起来。坦坦平平的桥陂迤迤向北偏西，这是西泠了。桥顶，西石栏旁放着一担甘蔗，有刨了皮切成段的，也有未去青皮留整枝的，还有一只水碗，一把帚是备洒水用的。最惹目的，担子旁不见挑担的人，仅有一条小板凳，一个稚嫩的小女孩坐着。——卖甘蔗？看她光景不过五六岁，脸皮黄黄儿的，脸盘圆圆儿的，蓬松细发结垂着小辫。春深了，但她穿得“厚裹罗哆”的，一点没有衣架子的，倒活像个老员外。淡蓝条子的布袄，青莲条子的坎肩，半新旧且很有些儿脏。下边还系着开裆裤呢。她端端正正的坐着。右手捏一节蔗根放在嘴边使劲的咬，咬下了一块仍然捏着——淋漓的蔗汁在手上想是怪粘的。左手执一枝尺许高，醉杨妃色的野桃，花开得有十分了。因为左手没得空，右手更不得劲，而蔗根的咀嚼把持愈觉其费力了。你曾见野桃花吗？（想你没有不看见过的。）它虽不是群芳中的华贵，但当芳年，也是一时之秀。花瓣如晕脂的靛，绿叶如插鬓的翠钗，绛须又如钗上的流苏坠子。可笑它一到小小的小女孩手中，便规规矩矩的，倒学会一种娇憨了。

至她并执桃蔗，得何意境？蔗根可嚼，桃花何用呢？何处相逢？何时抛弃？……这些是我们所能揣知的吗？你只看她那翦水双瞳，不离不着，乍注即释，痴慧躁静了无所见，即证此感邻于浑然，断断容不得多少回旋奔放的。你我且安分些罢。

我们想走过去买根甘蔗，看她怎样做买卖。后一转念，这是心理学者在试验室中对付猴鼠的态度，岂是我们应当对她的吗？我们也分明携抱着个小孩呢。所以尽管姑苏的眼睛，巴巴地直钉着这一担甘蔗，我们到底哄了他，走下了桥。

在岳坟溜达了一荡，有半点来钟。时已近午，我们循原路回走，从西堍上桥，只见道旁有被抛掷的桃枝和一些零零星星的蔗屑。那个小女孩已过西泠南堍，傍孤山之阴，蹒跚地独自摸回家去。背影越远越小，我痴望着。……走过一个八九岁的男孩——她的哥？——轻轻把被掷的桃花又检起来，耍了一回，带笑地喊：“要不要？要不要？”其时作障的群青，成罗的一绿，都不言语了。他见没有应声，便随手一扬。一枝轻盈婀娜刚开到十分的桃花顿时飞堕于石阑干外。

我似醒了。正午骄阳下，悄峙着葱碧的孤山。妻和小孩早都已回家了，我也懒懒的自走回去。一路闲闲的听自己鞋底擦沙的声响，又闲闲的想：“卖

甘蔗的老吃甘蔗，一定要折本！孩子……孩子……”四，十四。

## 祭舅氏墓下文

月日甥某，谨致祭于安巢舅氏之墓下而吊之曰：自公之卒，衡不涉杭州之土，七年于兹矣。下窆之日，不得助执紼，时祭之辰，不得荐苹藻，丁卯之夏，止于上海；然自信其未敢斯须去怀也，明发之初，昏黄之下，辄念吴山而有失，忆圣湖而兴悲焉。今岁以省右台先茔，始展拜于舅氏之墓道，地在龙井烟霞洞之间，盖昔年侍公游赏地也。此谁氏之墓耶？而衡子然凭吊于其下，岂始念所及哉！“生存华屋处，零落归山丘。”抚今追昔，诚有如羊昙之过西州者。昔年车达城站，距舅家咫尺耳，每虚拟一和煦温厚之梦境，今日湖山无恙，坊市依稀，自顾此身，已为茕茕之客矣。裘葛频更，不履斯土，以不能胜情，故畏之者切。封树肃肃，高垄峨峨，其有知也耶？幽明一轨，非夙心乎，衡固不敢遽信也；其无知也耶？神人道殊，不亦已乎，衡又不忍终默也。然则如之何而可？然则如之何而可哉！知公之不我听而言之，是不智也；知公之不我听而遂不言之，是不仁也。仁智之间，岂无先后；虽然，区区之诚，夫何足以通神明，衡宁不能自反哉，是以弥可痛已。记曰：“至亲无文。”抑犹有进者，传载荀息曰：“使死者复生，生者不愧乎其言，则可为信矣。”当深爱其言，愿以之事公矣。灵而有知，必鉴之矣；灵而无知，则固衡之愚也。哀哉！

一九三三年二月。

## 坚瓠别墅的碧桃与枫叶

呈佩弦兄是清明日罢，或者是寒食？我们曾在碧桃花下发了一回呆。

算来得巧吧，而已稍迟了，十分春色，一半儿枝头，一半儿尘土；亦唯其如此，才见得春色之的确有十分，决非九分九。俯仰之间我们的神气尽被花气所夺却了。

试作纯粹的描摹，与佩相约，如是如是。——这真自讨苦吃。刻画大苦，抒写甚乐，舍乐而就苦，一不堪也。前尘前梦久而渐忘，此事在忆中尤力趋黯淡，追挽无从，更如何下笔，二不堪也。在这个年头儿，说花儿红得真好看，即使大雅明达如我们佩弦老兄之流者能辨此红非彼红，此赤非彼赤，然而究竟不妥。君不见夫光赤君之尚且急改名乎？此三不堪也。况且截搭题中之枫叶也是红得不含胡的。阿呀！完结！

山桃妖娆，杏花娇怯，海棠柔媚，樱花韶秀，千叶桃褊丽，这些深深浅浅都是红的，千叶桃独近于绛。来时船过断桥，已见宝石山腰，万紫千红映以一绿；再近，则见云锦的花萼簇拥出一座玲珑纤巧的楼阁。及循苔侵的石磴宛宛而登，露台对坐，更伫立徘徊于碧桃树下，漫天匝地，堆绮翦琼，委地盈枝，上下一赤。其时天色微阴，于乳色的面纱里饱看搽浓脂抹艳粉的春天姑娘。我们一味傻看，我们亦唯有傻看，就是顶痴的念头也觉得无从设

想。

就是那年的深秋，也不知又换了一年，我们还住杭州，独到那边小楼上看一回枫叶。冷峭的西风，把透明如红宝石，三尖形的大叶子响得萧萧瑟瑟，也就是响得希里而花拉。一抹的斜日，半明半昧地躺在丹枫身上，真真寂寞煞人。我擎着茶杯，在楼窗口这边看看，那边看看，毕竟也看不出所以来，当然更加是想不出。——九秋虽是怀虑的节候，也还是不成。

那些全都是往事，“有闲”的往事，亦无聊的往事。去年重到上海，听见别墅的主人翁说，所谓碧桃丹枫之侧，久被武装的同志们所徘徊过了。于春秋佳日，剑佩铿锵得清脆可听，总不寂寞了罢。当日要想的，固然到今天想不出，因此也就恕不再去想了。

写完一看，短得好笑，短得可怜，姑且留给佩一读罢。

一九二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北京

## 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

我们消受得秦淮河上的灯影，当圆月犹皎的仲夏之夜。

在茶店里吃了一盘豆腐干丝，两个烧饼之后，以歪歪的脚步趔上夫子庙前停泊着的画舫，就懒洋洋躺到藤椅上去。好郁蒸的江南，傍晚也还是热的。“快开船罢！”桨声响了。

小的灯舫初次在河中荡漾；于我，情景是颇朦胧，滋味是怪羞涩的。我要错认它作七里的山塘；可是，河房里明窗洞启，映着玲珑入画的曲栏干，顿然省得身在何处了。佩弦呢。

他已是重来，很应当消释一些迷惘的。但看他太频繁地摇着我的黑纸扇。胖子是这个样怯热的吗？又早是夕阳西下，河上妆成一抹胭脂的薄媚。是被青溪的姊妹们所薰染的吗？还是匀得她们脸上的残脂呢？寂寂的河水，随双桨打它，终是没言语。密匝匝的绮恨逐老去的年华，已都如蜜饯似的融在流波的心窝里，连呜咽也将嫌它多事，更哪里论到哀嘶。心头，宛转的凄怀；口内，徘徊的低唱；留在夜夜的秦淮河上。

在利涉桥边买了一匣烟，荡过东关头，渐荡出大中桥了。船儿悄悄地穿出连环着的三个壮阔的涵洞，青溪夏夜的韶华已如巨幅的画豁然而抖落。哦！凄厉而繁的弦索，颤岔而涩的歌喉，杂着吓哈的笑语声，劈拍的竹牌响，更能把诸楼船上的华灯彩绘，显出火样的鲜明，火样的温煦了。小船儿载着我们，在大船缝里挤着，挨着，抹着走。它忘了自己也是今宵河上的一星灯火。

既踏进所谓“六朝金粉气”的销金锅，谁不笑笑呢！今天的一晚，且默了滔滔的言说，且舒了恹恹的情怀，暂且学着，姑且学着我们平时认为在醉里梦里的他们的憨痴笑语。看！

初上的灯儿们一点点掠剪柔腻的波心，梭织地往来，把河水都皱得微明了。纸薄的心旌，我的，尽无休息地跟着它们飘荡，以致于怦怦而内热。这还好说什么的！如此说，诱惑是诚然有的，且于我已留下不易磨灭的印记。至于对榻的那一位先生，自认曾经一度摆脱了纠缠的他，其辨解又在何处？这实在非我所知。

我们，醉不以涩味的酒，以微漾着，轻晕着的夜的风华。不是什么欣

悦，不是什么慰藉，只感到一种怪陌生，怪异样的朦胧。朦胧之中似乎胎孕着一个如花的笑——这么淡，那么淡的倩笑。淡到已不可说，已不可拟，且已不可想；但我们终久是眩晕在它离合的神光之下的。我们没法使人信它是有，我们不信它是没有。勉强哲学地说，这或近于佛家的所谓“空”，既不当鲁莽说它是“无”，也不能径直说它是“有”。或者说“有”是有的，只因无可比拟形容那“有”的光景；故从表面看，与“没有”似不生分别。若定要我再说得具体些：譬如东风初劲时，直上高翔的纸鸢，牵线的那人儿自然远得很了，知她是哪一家呢？但凭那鸢尾一缕飘绵的彩线，便容易揣知下面的人寰中，必有微红的一双素手，卷起轻绡的广袖，牢担荷小纸鸢儿的命根的。飘翔岂不是东风的力，又岂不是纸鸢的含德；但其根株却将另有所寄。请问，这和纸鸢的省悟与否则有何关系？故我们不能认笑是非有，也不能认朦胧即是笑。我们定应当如此说，朦胧里胎孕着一个如花的幻笑，和朦胧又互相混融着的；因它本来是淡极了，淡极了这么一个。

漫题那些纷烦的话，船儿已将泊在灯火的丛中去了。对岸有盏跳动的汽油灯，佩弦便硬说它远不如微黄的灯火。我简直没法和他分证那是非。

时有小小的艇子急忙忙打桨，向灯影的密流里横冲直撞。冷静孤独的油灯映见黯淡久的画船（？）头上，秦淮河姑娘们的靓妆。茉莉的香，白兰花的香，脂粉的香，纱衣裳的香……微波泛滥出甜的暗香，随着她们那些船儿荡，随着我们这船儿荡，随着大大小小一切的船儿荡。有的互相笑语，有的默然不响，有的衬着胡琴亮着嗓子唱。一个，三两个，五六七个，比肩坐在船头的两旁，也无非多添些淡薄的影儿葬在我们的心上——太过火了，不至于罢，早消失在我们的眼皮上。谁都是这样急忙忙的打着桨，谁都是这样向灯影的密流里冲着撞；又何况久沉沦的她们，又何况飘泊惯的我们俩。当时浅浅的醉，今朝空空的惆怅；老实说，咱们萍泛的绮思不过如此而已，至多也不过如此而已。你且别讲，你且别想！这无非是梦中的电光，这无非是无明的幻相，这无非是以零星的火种微炎在大欲的根苗上。扮戏的咱们，散了场一个样，然而，上场锣，下场锣，天天忙，人人忙。看！吓！载送女郎的艇子才过去，货郎担的小船不是又来了？一盏小煤油灯，一舱的什物，他也忙得来象手里的摇铃，这样丁冬而郎当。

杨枝绿影下有条华灯璀璨的彩舫在那边停泊。我们那船不禁也依傍短柳的腰肢，欹侧地歇了。游客们的大船，歌女们的艇子，靠着。唱的拉着嗓子；听的歪着头，斜着眼，有的甚至于跳过她们的船头。如那时有严重些的声音，必然说：“这哪里是什么旖旎风光！”咱们真是不知道，只模糊地觉着在秦淮河船上板起方正的脸是怪不好意思的。咱们本是在旅馆里，为什么不早早入睡，掂着牙儿，领略那“卧后清宵细细长”；而偏这样急急忙忙跑到河上来无聊浪荡？还说那时的话，从杨柳枝的乱鬓里所得的境界，照规矩，外带三分风华的。

况且今宵此地，动荡着有灯火的明姿。况且今宵此地，又是圆月欲缺未缺，欲上未上的黄昏时候。叮当的小锣，伊轧的胡琴，沉填的大鼓……弦吹声腾沸遍了三里的秦淮河。喳喳嚷嚷的一片，分不出谁是谁，分不出那儿是那儿，只有整个的繁喧来把我们包填。仿佛都抢着说笑，这儿夜夜尽是这样的，不过初上城的乡下老是第一次呢。真是乡下人，真是第一次。

穿花蝴蝶样的小艇子多到不和我们相干。货郎担式的船，曾以一瓶汽水之故而拢近来，这是真的。至于她们呢，即使偶然灯影相偎而切掠过去，

也无非瞧见我们微红的脸罢了，不见得有什么别的。可是，夸口早哩！——来了，竟向我们来了！不但是近，且拢着了。船头傍着，船尾也傍着；这不但是拢着，且并着了。厮并着倒还不很要紧，且有人扑冬地跨上我们的船头了。这岂不大吃一惊！幸而来的不是姑娘们，还好。（她们正冷冰冰地在那船头上。）来人年纪并不大，神气倒怪狡猾，把一扣破烂的手折，摊在我们眼前，让细瞧那些戏目，好好儿点个唱。他说：“先生，这是小意思。”诸君，读者，怎么办？好，自命为超然派的来看榜样！两船挨着，灯光愈皎，见佩弦的脸又红起来了。那时的我是否也这样？这当转问他。（我希望我的镜子不要过于给我下不去。）老是红着脸终久不能打发人家走路的，所以想个法子在当时是很必要。说来也好笑，我的老调是一味的默，或干脆说个“不”，或者摇摇头，摆摆手表示“决不”。如今都已使尽了。佩弦便进了一步，他嫌我的方术太冷漠了，又未必中用，摆脱纠缠的正当道路惟有辩解。好吗！听他说：“你不知道？这事我们是不能做的。”这是诸辩解中最简洁，最漂亮的一个。可惜他所说的“不知道？”来人倒真有些“不知道！”辜负了这二十分聪明的反语。他想得有理由，你们为什么不能做这事呢？因这“为什么？”佩弦又有进一层的曲解。那知道更坏事，竟只博得那些船上人的一晒而去。他们平常虽不以聪明名家，但今晚却又怪聪明，如洞彻我们的肺肝一样的。这故事即我情愿讲给诸君听，怕有人未必愿意哩。“算了罢，就是这样算了罢；”恕我不再写下了，以外的让他自己说。

叙述只是如此，其实那时连翩而来的，我记得至少也有三五次。我们把它们一个一个的打发走路。但走的是走了，来的还正来。我们可以使它们走，我们不能禁止它们来。我们虽不轻被摇撼，但已有一点机隍了。况且小艇上总载去一半的失望和一半的轻蔑，在桨声里仿佛狠狠地说，“都是呆子，都是吝啬鬼！”还有我们的船家（姑娘们卖个唱，他可以赚几个子的佣金。）眼看她们一个一个的去远了，呆呆的蹲踞着，怪无聊赖似的。碰着了这种外缘，无怒亦无哀，惟有一种情意的紧张，使我们从颓弛中体会出挣扎来。这味道倒许很真切的，只恐怕不易为倦鸦似的人们所喜。

曾游过秦淮河的到底乖些。佩弦告船家：“我们多给你酒钱，把船摇开，别让他们来罗嗦。”自此以后，桨声复响，还我以平静了，我们俩又渐渐无拘无束舒服起来，又滔滔不断地来谈谈方才的经过。今儿是算怎么一回事？我们齐声说，欲的胎动无可疑的。正如水见波痕轻婉已极，与未波时究不相类。微醉的我们，洪醉的他们，深浅虽不同，却同为一醉。接着来了第二问，既自认有欲的微炎，为什么艇子来时又羞涩地躲了呢？在这儿，答语参差着。佩弦说他的是一种暗味的道德意味，我说是一种似较深沉的眷爱。我只背诵岑君的几句诗给佩弦听，望他曲喻我的心胸。可恨他今天似乎有些发钝，反而追着问我。

前面已是复成桥。青溪之东，暗碧的树梢上面微耀着一桁的清光。我们的船就缚在枯柳桩边待月。其时河心里晃荡着的，河岸头歇泊着的各式灯船，望去，少说点也有十廿来只。

惟不觉繁喧，只添我们以幽甜。虽同是灯船，虽同是秦淮，虽同是我们；却是灯影淡了，河水静了，我们倦了，——况且月儿将上了。灯影里的昏黄，和月下灯影里的昏黄原是不相似的，又何况入倦的眼中所见的昏黄呢。灯光所以映她的襖 E\*耍 禄K 韵此 男悻牵 耘衫诘男难嫫 杷 氛 奏以饬涩的眼波供养她的迟暮。必如此，才会有圆足的醉，圆足的恋，圆足

的颓弛，成熟了我们的心田。

犹未下弦，一丸鹅蛋似的月，被纤柔的云丝们簇拥上了一碧的遥天。冉冉地行来，冷冷地照着秦淮。我们已打桨而徐归了。归途的感念，这一个黄昏里，心和境的交萦互染，其繁密殊超我们的言说。主心主物的哲思，依我外行人看，实在把事情说得太嫌简单，太嫌容易，太嫌分明了。实有的只是浑然之感。就论这一次秦淮夜泛罢，从来处来，从去处去，分析其间的成因自然亦是可能；不过求得圆满足尽的解析，使片段的因子们合拢来代替刹那那间所体验的实有，这个我觉得有点不可能，至少于现在的我们是如此的。凡上所叙，请读者们只看作我归来后，回忆中所偶然留下的千百分之一二，微薄的残影。若所谓“当时之感”，我决不敢望诸君能在此中窥得。即我自己虽正在这儿执笔构思，实在也无从重新体验出那时的情景。说老实话，我所有的只是忆。我告诸君的只是忆中的秦淮夜泛。至于说到那“当时之感”，这应当去请教当时的我。而他久飞升了，无所存在。

……凉月凉风之下，我们背着秦淮河走去，悄默是当然的事了。如回头，河中的繁灯想定是依然。我们却早已走得远，“灯火未阑人散”；佩弦，诸君，我记得这就是在南京四日的酣嬉，将分手时的前夜。

一九二三，八，二二，北京。

## 教育论

上我不是学教育的，因此不懂一切教育学上的顽意儿。正惟其不懂，所以想瞎说，这也是人情。有几个人懂而后说呢？怕很少。这叫“饭店门口摆粥摊”，幸亏世界上还有不配上饭店只配喝碗薄粥的人。我这篇论文，正为他们特设的，我自己在内不待言了。

既不曾学教育，那么谈教育的兴味从哪里来的呢？似乎有点儿可疑。其实这又未免太多疑，我有三个小孩；不但如此，我的朋友也有小孩，亲戚也有小孩；不但如此，我们的大街上，小胡同口满是一些枝枝桠桠咕咕舌的小孩子，兴味遂不得油然而生矣。——“兴味”或者应改说“没有兴味”才对。

我不是喜欢孩子的人，这须请太太为证。我对着孩子只是愁。从他们呱呱之顷就发愁起，直到今天背着交叉旗子的书包还在愁中。听说过大块银子，大到搬弄维艰的地步就叫做没奈何。依我看，孩子也者和这没奈何差杀不多，人家说这活该，谁叫你不肯去拜教育专家的门。（倒好像我常常去拜谁的门来。）自己失学，以致小孩子失教，已经可怜可笑；现在非但不肯努力补习，倒反妒忌有办法的别人家，这有多们卑劣呢！不幸我偏偏有卑劣的脾气，也是没奈何。

依外行的看法，理想的教育方策也很简单，无非放纵与节制的谐和，再说句老不过的话，中庸。可惜这不算理论，更不算方法，只是一句空话罢了，世间之谐和与中庸多半是不可能的。真真谈何容易。我有一方案，经过千思万想，以为千妥万当的了，哪里知道，从你和他看来，还不过是一偏一曲之见，而且偏得怪好笑，曲得很不通，真够气人的。

况且，教育假使有学，这和物理学化学之流总归有点两样的。自然科学的基础在试验，而教育的试验是不大方便的，这并非试验方法之不相通，

只是试验材料的不相同。果真把小孩子们看作养气，磷块，硫黄粉……这是何等的错误呢。上一回当，学一回乖，道理是不错；只在这里，事势分明，我们的乖决不会一学就成，人家却已上了一个不可挽回的大当，未免不值得呢。若说这是反科学，阿呀，罪过罪过！把小孩子当硫黄粉看，不见得就算不反科学。

谁都心里雪亮，我们的时代是一切重新估定价值的时代，除旧布新，正是必然之象，本不但教育如此，在此只是说到教育。我又来开倒车了，“楚则失之，而齐亦未为得也。”譬如贸贸然以软的替代硬性的教育未必就能发展个性（说详本论下），以新纲常替代旧纲常，更适足自形其浅薄罢了。然而据说这是时代病，（病字微欠斟酌，姑且不去管它。）我安得不为孩子担心。又据说时代是无可抵抗的，我亦惟有空担心而已。我将目击他们小小的个性被时代的巨浪奥伏赫变矣乎。

正传不多，以下便是。我大不相信整个儿的系统，我只相信一点一滴的事实，拿系统来巧妙地说明事实，则觉得有趣，拿事实来牵强地迁就系统，则觉得无聊。小孩之为物也，既不能拿来充分试验的，所以确鉴可据的教育理论的来原，无论古今中外，我总不能无疑，恐怕都是些饱食终日无所用心的人想出来的顽意儿。至于实际上去对付小孩子，只有这一桩，那一桩，头痛医头，脚痛医脚，除此似并无别法。只要是理论，便愈少愈好，不但荒谬的应该少，就是聪明的也不应该多。你们所谓理论，或者是成见的别名。——想必有人说，你的就事论事观岂不也是理论，也许就是成见罢？我说：“真有你的。成见呢人人都有，理论呢未必都配，否则我将摇身一变而为教育专家，犹太英阿丽斯之变媚步儿也。”（见赵译本）一九二九年三月十六日。

下以下算是我的头痛医头脚痛医脚观，也是闲话（依鲁迅“并非闲话”例）。闲话不能一变而为政策乃事实所限，并非有什么不愿，否则，我何必说什么“银成没奈何”。因此，我也不肯承认这是成见，“见”或有之，“成”则未也。说凡见必成（依有土皆豪，无绅不劣例），岂非等于说健谈者唯哑吧，能文者须曳白乎？人的事业不外顺自然之法则以反自然，此固中和中庸之旧说也。造化本不曾给我们以翅膀，如我们安于没翅膀，那就一了而百了。无奈我们不甘心如此，老想上天，想上天便不是自然。又如我只是“想”上天，朝也想，暮也想，甚而至于念咒掏诀召将飞符，再甚而至于神经错乱，念念有词“玉皇大帝来接我了！纯阳祖师叫哩！”这也未始不反自然，却也不成为文化。一定要研究气体的性质，参考鱼儿浮水，鸟儿翔空的所以然，方才有一举飞过大西洋，再举飞绕全世界的成绩。这是空前的记录，然造成这记录的可能，在大自然里老早就有，千百年来非一日矣。若相信只要一个筋斗就立刻跳出他老人家的手底心，岂非笑话。

举例罢了，触处皆是。在教育上，所谓自然，便是人性。可惜咱们的千里眼，天边去，水底云，却常常不见自己的眉睫，我们知道人性最少哩。专家且如此，况我乎。

在此冒昧想先说的只有两点。第一，人性是复合的，多方面的。若强分善恶，我是主张“善恶混”的。争与让同是人性，慈与忍同是人性，一切相对待的同是人性。吃过羊肉锅，不久又想吃冰激淋，吃了填鸭，又想起冬腌菜来，我们的生活，常在动摇中过去，只是自己不大觉得罢了。若说既喜欢火锅，就不许再爱上冰激淋，填鸭既已有益卫生，佛手疙瘩爱可恕不了。（然而我是不喜吃佛手疙瘩的。）这果然一致得可佩，却也不算知味的君子。

依这理想，我们当承认一切欲念的地位，平等相看，一无偏向，才是正办。

第二，理想之外还有事实。假设善恶两端而以诸欲念隶之，它们分配之式如何呢？四六分三七分？谁四而谁六，谁三而谁七呢？这个堪注意。再说诸欲念之相处，是争竞是揖让呢？是冲突是调和呢？如冲突起来谁占优势，谁居劣败呢？这些重要的谜，非但不容易知道，并且不容易猜。

尝试分别解之。欲念的分配，大概随人而异。有骨有肉的都是人，却有胖瘦之别。有胖瘦，就有善恶了。所剩下的，只是谁胖谁瘦，谁善谁恶的问题。胖瘦在我们的眼里，善恶在我们的心中。“情人眼里出西施”。眼睛向来不甚可靠，不幸心之游移难定，更甚于眼。所以我们大可不必信口雌黄，造作是非，断定张家长李家短；我们也不必列欲念为范畴，然后  $a + b = c$  这样算起来；我们更不必易为方程式，如  $HZ O$ 。这只有天知道。

它们相处的光景，倒不妨瞎猜一下。猜得着是另一问题。以常识言，它们总不会镇天价彬彬揖让哩。虽然吃素念佛的人同时可以做军阀，惟军阀则可耳。常在冲突矛盾中，我们就这样老老实实的招出来吧。至于谁胜谁负，要看什么情形，大概又是个不能算的。都有胜负的可能吧，只好笼统地说。

细察之，仿佛所谓恶端，比较容易占优势些。这话说得颇斟酌，然而已着迹象了，迥不如以前所说的圆滑。箭在弦上不得不发，盖亦苦矣。且似乎有想做孙老夫子私淑的嫌疑。以争与让为例，（争未必恶，让未必善，姑且说说。）能有几个天生的孔融？小孩子在一块，即使同胞姊妹，终归要你抢我夺的。你若说他们没有礼让之端，又决不然。只是礼让之心还敌不过一块糕一块饼的诱惑罢了。礼让是性，爱吃糕饼多多益善也是性，其区别不在有无只，在取舍。小孩子舍礼让而就争夺，亦犹孟老爹山东老，不吃鱼而吃熊掌也，予岂好吃哉，予不得已也。食色连文，再来一个美例，却预先讲开，不准缠夹二。二八佳人荡检偷闲，非不以贞操为美也，只是熬不住关西大汉，裙屐少年的诱惑耳。大之则宇宙，小之则一心，不是东风压倒西风，就是西风压倒东风，永远不得太平的。我们所见为什么老是西北风刮得凶，本性主之乎，环境使然乎，我们带了有色眼镜乎？乌得而知之！专家其有以告我耶？准以上的人性观，作以下的教育论。先假定教育的目的，为人性圆满的发展。如人性是单纯的，那么教育等于一，一条直线的一；如人性是均衡的，那么教育等于零，一个圈儿的零，惟其人性既复杂而又不均衡，或者不大均衡，于是使咱们的教育专家为了难，即区区今日，以非教育家之身，亦觉有点为难了。

对于错综人性的控驭，不外两个态度：第一是什么都许，这是极端的软性；第二什么都不许，这是极端的硬性，中间则有无数阶段分列二者之下。硬性的教育总该过时了吧。——这个年头也难说。总之“莫谈国事”为妥。且从上边的立论点，即不批评也颇得体。在此只提出软性教育的流弊。即使已不成问题，而我总是眼看着没落的人了，不妨谈谈过时的话。

若说对于个性，放任即发展，节制乃摧残，这是错误的。发展与摧残，在乎二者能得其中和与否，以放任专属甲，摧残专属乙，可谓不通。节制可以害个性，而其所以致害，不在乎节制，而在节制的过度；反之，放任过度亦是一种伤害，其程度正相类。这须引前例，约略说明之。小孩子抢糕饼吃不算作恶，及其长大，抢他人的财物不算为善。其实抢糕饼是抢，抢金银布帛也是抢，不见有什么性质上的区别，只是程度的问题。所以，假使，从小到大，什么都许，则从糕饼到金银，从金银到地盘，从地盘到国家，决非难

事。——不过抢夺国家倒又不算罪恶了，故曰“窃国者侯”。——原来当小孩子抢吃糕饼时，本有两念，一要抢一不要抢是也。要抢之念既占优势，遂生行为，其实不要抢之念始终潜伏，初未灭亡。做父母师长的，不去援助被压迫的欲念，求局面之均衡，反听其强凌弱，众暴寡，以为保全个性的妙策；却不知道，吃糕饼之心总算被你充分给发展了（实则畸形的发达，即变相的摧残），而礼让之心，同为天性所固有，何以独被摧残。即使礼让非善，争夺非恶，等量齐观，这样厚彼而薄此，已经不算公平，何况以区区之愚，人总该以礼让为先，又何惧于开倒车！

不平是自然，平不平是人为，可是这“平不平”的可能，又是自然所固有的，却非人力使之然。一切文化都是顺自然之理以反自然，教育亦只是顺人性之理以反人性。

说说大话罢哩，拿来包办一切的方案，我可没有。再引前例，小孩们打架，大欺小，强欺弱，以一概不管为公平，固然不对，但定下一条例，说凡大的打小的必是大的错，也很好笑。因为每一次打架有—次的情形，情形不同，则解决的方法亦应当不同，而所谓大小强弱也者，皆不成为判断的绝对标准。以争让言之，无条件打倒礼让与遏止争竞是同样的会错，同一让也而此让非彼让，同一争也而此争非彼争。以较若画一的准则控制蕃变的性情，真是神灵的奇绩，或是专家的本领。

而我们一非神灵，二非专家，只会卑之无甚高论，只好主张无策之策，无法之法为自己作解，这就是头痛医头，脚痛医脚。平居暇日，以头还头，以脚还脚，大家安然过去，原不必预先订下管理大头和小脚的规则几项几款。若不幸而痛，不幸痛得利害，则就致痛之故斟酌治之，治得好侥幸之幸，治不好命该如此，自己知道腐化得可以，然而得请您原谅。

这也未始不是一块蛋糕，其所以不合流行的口味者，一是消极，二是零碎。它不曾要去灌输某种定型的教训，直待问题发生，然后就事论事，一点一滴的纠正它，去泰，去甚，去其害马者。至于何谓泰，何谓甚，何谓害马者，一人有一人的见解，一时代有一时代的口号——是否成见，我不保险。我们都从渺若微尘的立脚点，企而窥探茫茫的宙合。明知道这比琉璃还脆薄，然而我们失却这一点便将失却那一切，这岂不是真要没落了；既不甘心没落，我们惟有行心之所安，说要说的话。

是《古文观止》的流毒罢，我至今还爱柳宗元的“驼子传”。他讲起种树来，真亲切近人，妩媚可爱，虽然比附到政治似可不必。我也来学学他，说个一段。十年前我有一篇小说《花匠》（1），想起来就要出汗，更别提拿来看了，却有一点意见至今不曾改的，就是对于该花匠的不敬。我们走进他的作坊，充满着龙头，凤尾，屏风，洋伞之流，只见匠，不见花，真真够了够了。我们理想中的花儿匠却并不如此，日常的工作只是杀杀虫，浇浇水，直上固好，横斜亦佳，都由它们去；直等到花枝戳破纸窗方才去寻把剪刀，直到树梢扫到屋角方才去寻斧柯虽或者已太晚，寻来之后，东边去一尺，西边去几寸，也就算修饰过了。时至而后行，行其所无事，我安得如此的懒人而拜之哉！

一九二九年三月十八日，北京。

## 戒坛琐记

常听人说戒坛，今年七月十八日犯盛暑而去，路由门头沟，距寺二十五里。二十日归，由长辛店，距寺三十里，归途风景较好，且得在前门下车，足偿五里之劳倦矣。

戒坛非寺名，大家呼之曰戒坛寺。且有书作戒台者。书之者谁？庙里和尚也。在大灰厂亲见一寺额曰“戒台下院”。

是非和尚而何？以名从主人之谊，和尚也会错么？式坛虽非寺名，而寺确以戒坛名。假如你在北京没头没脑的对人说起万寿禅寺来，能领会的恐十无一二。水竹村人说“夫戒坛之名于幽并，垂二千年，寺于唐，坛于辽，奂轮于金，易名踵饰于明”，（民十徐世昌碑记，在千佛阁右）。这是颇中肯要的；虽然“垂二千年”，不免夸张，就建寺算起，也只剩一千三百年。名说唐朝的古迹，恐怕是一荒山小庙耳，至辽坛之，衣钵传流而名亦盛。因为它在京几附近，地灵则人杰，它的檀越有明朝的太监，清朝的王爷，民国的伟人（这个朝字似乎只好省去。）他们原都是福人了。“享福人福深还祷福”，不也是人情吗？然而我对于这“人情”，有一点点的不快——不，觉得有点无聊而已，四五岁就入寺卦名为僧，对于菩萨天王有一种亲切而兼怖畏之感，甚至于眼里梦里都被这些偶像所缠扰，至今未已。这个童年的印象，留下一一种对于寺庙的期待。在这个年头，说起来也真可笑，我还希望嗅着一种纯粹的檀香的气息。

假如“辨证”起来，不晓得又该摔几回跤。幸而我不会，所以即使摔跤也不大觉得。可怜！在这儿自然又是摔跤。我非但闻不着纯粹的沉檀，反而时刻被浓厚的金银气，铜气，铜臭，吞没那空幻的憧憬。你瞧，这于我即使不是不快，至少也有点无聊不是。

从前有个和尚对人诉苦，出息怎么少，管理怎么难，施主们的酬应怎么繁多，……那人只得恳切地劝慰道，“你不如出了家罢。”而今，所谓驰名幽并垂二千年之戒坛，不殊眼下的蓬瀛，上人们要否再试一试呢？三天都没有住完全，无知饶舌，罪过罪过。还是说说寺吧。寺的根基以碑证之，先从明中世说起，辽金碑碣，已无片石。入寺门右墙有碑，北向，此碑乃余在寺所见最古者，以露置北风下，遂致残蚀。兹节录其文。

敕赐万寿禅寺碑记……北京阜成门之西两舍许马鞍山故有大慧聚寺辽清甯中 A\* T 运 沃つ似兆忠玻 痛第 X T 泊第精究佛乘兼通儒理见知于道宗有戒净天心月一轮之褒时授崇禄大夫守司空官传菩萨 A\* 旃卍人掠钟谒伦笞鹘涮升坛演戒四时不息所度善信三百餘万（三字不甚清晰或作五字）此创寺初祖也自是继住持者代有显人寺故有说法台谈经石锦绣川伏虎岩化阳洞尸罗坛十境代更运移洊罹兵燹栋宇堕弛境亦荒寂英偶偕同志阮简陈卫平安武豆裴发因暇往游顾山川之佳胜抚遗迹之宛然共发诚心图复旧刹遂举圣所赐金币谡日之吉僦工购材作正殿奉三世佛左右列十六大阿罗汉外作四天王殿左作伽蓝殿右作祖师殿东西有 A\* 型庑簷萋壑 镁由 崢脞铍忖卅也疾弑外建三阁环以周垣岿焉宝坊加于旧观经始于宣德九年成于正统五年谨以闻 A\* 蚰皀 隆 璆 A\*ù 扯字）七年四月初八日司礼监太监王镇（此字似经改凿）等谨记综观碑文，其经营始甲寅终庚申，凡七年。万寿之所以得名，乃颂圣耳。最错杂的是具名之处，文中有一“英”字，而结末则曰“王镇”。我们都知道，正统时的司礼太监王振，应由他领衔，而碑作镇不作振。据《人

名大辞典》页一五六其时有一王镇，乃外戚非庵寺，与碑记所记官阶不同。颇疑此一字经后人改凿，碑上的痕迹还看得出。嘉靖碑作王振。文中的“英”字更不可解，称阮简等为同志，疑亦宦官，而不可考。《辞典》页一一〇有一“王英”，永乐进士，逮事英宗，以文笔名，岂其人欤？然王振王镇皆姓王，此“英”不知何英，未必就姓王也。此碑阴有寺僧名。

寺门内，左墙南向，有“敕论”碑。此碑与前一碑字体均美，以南向，故较前者完好。

皇帝敕论官员军民诸色人等朕惟佛教肇自西方流传东土慈悲利济功德无量故皇度赖之尊安群迷资其觉悟自昔有国家者未当不崇奉焉都城之西有胜刹曰万寿禅寺实古迹道场天下僧俗受戒之处正统年间鼎新修建仍旧开立戒坛导诱愚蒙使皆去恶为善迩来四十余年矣（按自正统五年至成化十五年，恰四十年，从正统初年计，得四十余年。）其界东玉石山儿西至罗喉岭南至南山北至车营儿山林田园果树土产递年给办香火供献之用近被无籍军民人等牧放牛马砍伐树株作践山场又有恃强势要私开煤窑挖通坛下将说戒坛莲花石座并折难殿积渐拆动司设监太监王永具悉以闻特降勒护持之升住持僧德今为僧录司右觉义仍兼本寺住持俾朝夕领众焚修祝赞为多人造福今后官员军民诸色人等不许侮慢欺凌一应山田园果林木不许诸人骚扰作践煤窑不许似前挖掘敢有不遵朕命故意扰害沮扰其教者悉如法罪之不宥故论成化十五年六月二十二日京西门头沟一带均产煤，是一个生计的问题，至今还纠缠不歇。寺门左东向，有“戒坛禁廿记”，乃壬戌九月所建，（民十一）碑阴题名有李国杰世绩绍英张动张作霖张敬尧陈光远李纯塔旺布理甲拉车林巴布业喜海顺曹汝霖王怀庆钱能训等人。阔人要造福，穷人要吃饭，结果是石头倒霉。

入寺门左东向，有“赐进士出身翰林院侍读东里高拱撰”碑。高拱后来屡入相，做到中极殿大学士，在这时候却着实恭维这位马公，肉麻得紧，试读其文。

马鞍山有万寿禅寺者旧名慧聚盖唐武德五年建也（六二二）时有智周禅师隐迹于此以戒行称辽清宁间有僧法均同马鸣龙树咸称普贤大士则建戒坛一座俾四方僧众登以受戒至今因之我朝宣德间司礼太监阮简复加修葺又建塔四碑四请知幻大士名道孚者以主其教正统五年司礼太监王振奏请更名于是赐额万寿禅寺诏取无际大方等十人为传戒宗师开坛说戒而兹寺益为盛矣历岁既久复就倾圯神栖勿傍徒（徒之误）旅罔依乃御马太监为公等发帑重建坛内五殿暨大雄天王殿千佛阁金刚伽蓝祖师堂钟鼓二栖皆撤而新之而又创立真武殿一齐说堂宗师府浴堂各一廊庑若干楹又穿井一以利朝夕修路五里以利往来经始于嘉靖庚戌季春至丙辰仲夏告竣盖颓者兴阙者备俾数千年之遗迹焕然完美者马公之功也乃因承奉希诚王公托予纪其事予闻马公贵在貂袍受恩弘厚而能翼翼小心敦修行谊其事主忠而勤其处友和而信其逮下恕而慈其济人利物常若不及今年已七十而好善之心鞍鞍不倦观于此举可知也予故特为表述俾后之历此者不独考其营建之迹而亦有以知其为人则马公之令誉固可以传之无也马公名玉字润卿号松庵顺天府之蓟州西关厢人也记之日落成日也大明嘉靖三十五年岁次丙辰夏吉日立此文叙述极详，经过这一次修理，戒坛的规模大致确定了。从庚至丙也是七年，看这情形也没有全完工，所以在四十四年又立一碑，就在它的右边，乃各太监捐帑题名，碑额“万古流芳”四篆文，起首有一小引，题名分上中下三排，照式录之。碑阴有寺僧题名。

钦差总督东厂赠司设监太监韦暹司礼监太监焦忠司礼监太监麦福司礼

监太监芮景贤司礼监太监高忠司礼监太监王利司设监太监暨擢御马监太监李铭御马监太监刘大用内官监太监张宝御马监太监马兴御马监太监马用内官监太监韩钢内官监太监左清内官监太监徐登御马监太监张暹御马监太监田籍御马监太监李江御用监太监金梗御马监太监赵相内官监太监马清御马监奉御段儒御马监奉御谭深御马监右监丞张贤御马监右监丞姜钦北安门奉御李杰大明嘉靖四十四年岁次乙丑孟夏吉日建十年之后，募款方齐，可见工程之大。明代两次大规模的修都成于太监之手，皇帝是傀儡，士大夫是帮闲。北京附近诸刹，大都成于明代宦寺之手，固不独戒坛如此。到了清代恭亲王奕訢，是戒坛的一个大檀越，古之北宫，今曰慧聚堂者，即他所修建。在千佛阁左，东向，有光绪十七年他所立碑。录其起首一段。

神京巨川为桑乾河渡河西南数十里云山重叠罗喉岭东西环抱中豁然开朗刹宇轩赫者戒坛也民国的碑，上文已说到，徐世昌的碑在阁右，白廷夔撰的禁甘记在寺门内，以外更有小碑，琐屑不足录。综观三代所立碑碣，明碑最可观，以后便一代不如一代，到了民国所建，简直不大像个样子，不论其内容如何，只看外表，已有江河日下之景象。

尾声：明之宦官，清之亲贵，民国的所谓伟人，他们都是戒坛的护法，他们清夜扪心，都发过放下屠刀立地成佛的弘愿，对不起，三朝也者（民国姑且以十七年算做一朝）恰好分别断送于这三种人的手里。我虽不懂历史，凭我的记忆，也总该不曾冤枉了他们，（有如这个王振就亲手把皇帝当个“孤钉”压在土木的“樁”上，直到英宗复辟以后还在想念他老，你道怪不怪？）不知佛法无灵，辜负了诸大檀越的善信呢？也不知富贵的缠绵，使菩萨唯有长叹？总之，都说不上来。况且游山玩水，也就罢了，伤今吊古，毋乃多事。然而空绕了这么一个弯吗？也不。左右这么一看，和尚出家的问题从此不妨丢开手，那檀香气息的会不会有，居士们也早已眼底雪亮，不待贫僧饶舌了。

一九三二年九月八日灯下。

## 进城

公共汽车于下午五时半进城去。

圆明园是些土堆，以外，西山黯然而紫，上面有淡薄橙色的晕，含着一轮寒日。初冬，北地天短，夕阳如箭，可是车儿一拐，才背转它，眼前就是黄昏了。

海甸镇这样的冷落，又这样的小，归齐只有两条街似的，一走就要完。过了黄庄，汽车开到三十里上下，原野闪旋，列树退却，村舍出没，……谁理会呢，不跑得够了，瞅得腻了吗？谁特意向车窗伸眼呢。这些零星的乾黄惨绿也逐渐混融在不分片段，灰色的薄霭之中。

才上车时，大家谈笑，车行渐远渐远，摩托和皮轮切地的噪声无情无理的絮叨着，觉得说话也费劲吧，慢慢的都少开口了。（若有女洋人在车上，那算是例外。）快啦，稳稳的坐着吧。

电灯刺眼，略略的一动，关厢便到了。高亮桥也算古迹，使人气短。行路的穿起厚棉袄。城门张着圆嘴，待吞汽车。就凋零的丽谯，当面黑影兀立，倒是蛮高蛮大的。进城已在晚上，可惜我忘却它的名字，它的往事了，

并忘却了曾留给我一屑屑的感触。它只是这么一个有房子，有街道的方方的城圈而已。

车门砰的开合，搭客就少了几个，到近终点，照例只剩下二三，并不定是知己。有时节只剩下一个我，一个开车的，一个跟车的。我就机器般下了车，耨着，拎着那包袱，东张西望的。他们有时顺嘴招呼着，如“慢走。”“低头”之类，于是不久就有一辆人力车慢慢的拖着一个客人，平安地回去了。“分明一路无话，也是文章吗？冤人。”原不知是不是。但凭老最圣明，万一而“有话”，那决不外轮胎爆烈，马路抛锚，甚至于一头撞在电线杆上，车仰人翻，再甚至于《水浒传》式的一声大喊，连黄棉袄也会摇摇的，岂不糟勒吗？南人谓之吃勿消，北人则曰受不了，我又安得今日之下，寻闲捉空，舌笔扯纸，弄得一塌糊涂哉。

况，无话者有话不曾说之谓也。小说上不常有“一宿无话”吗？

一九三三年十一月二日。

## 救国及其成为问题的条件

救国（不仅仅是救国，一般的公众事业皆然）并不成为问题，假如我们不需要。怎样一种人方才需要救国呢？日常的生活几乎绝对不需要救国之类的，这生活的光景可分为动静两面：静的方面是保持现状，只求平安。我要活着，我老要活着，无论怎么样活法我也要活着的，狗也罢，公卿也罢，神仙也罢，我要独活着，虽有亿兆的苦难，而死的若不是区区，何妨！再进一步，以千万人的不得活成就我的独活，这大概可以不活了罢？然而不然，据说还是要活的。这么说来，求生之志，可谓坚逾金石了。等到事实上不能平安的时候可又怎么样？原来就算了。有些是有生之命定，有些却也未必，例如帝国主义的枪弹等等，而其不介意也相若。轰轰烈烈的死是苦命，胡里糊涂的死是福气。我们只知持生（仿佛捧在手里）而不知爱生，乐生，善生。我们特别怕死，却算起来，我们死得比人家又多又快。动的方面是力图进展，很想阔气。我活着哩；要活得舒齐，活得舒齐了，要活得更舒齐；活得很舒齐了，还要活得再舒齐一点……到底有几个“还要”呢？天知道！舒齐之极有如皇帝，似乎已没得想了，他还在想自己永远能如此不能（成仙）？还在想子子孙孙能永远如此不能（传代）？穷人梦里变富了，富人梦里就变猪，果然说不尽，然而也尽于此矣。这好像没有例外。好坏之别只在手段上，不在目的上。有所不为谓之好人，无所不为谓之坏人。

所谓国家之隆替，民族之存亡，与这种生活有什么关系呢？看不出！不妨武断地说，救国并不成为一个问题。果真成为问题，必另有其条件。

说起来简单万分，知道世界上有“我”还有“人”，这就是条件了。在我以外打着了别人，这是做人以来顶重要的发见，影响之广大繁多也非言词能尽。它把我们的生活弄复杂了。它把我们的生命放大了。它使我们活得麻烦，困难，而反有意思了。它或者使我们明明可活而不得活，但这不活比活或者更加有意思了。

舍己从人总是高调，知道自己以外还有别人的这种人渐渐多起来，只

知道苟生独活的家伙渐渐少起来，那就算有指望了。然而又谈何容易呢！这在个人已需要长时间的、无间断的修持与努力。吾乡有谚曰“说说容易做做难”，此之谓也。重己轻人，贪生怕死，爱富嫌贫，人之情即圣人之情也，圣人何以异于人哉？（圣人只是做君子的最高标准。）无非常人见了一端，圣人兼看两面耳。多此一见，差别遂生。孟子说“所欲有甚于生者，所恶有甚于死者”；“有甚”也者多绕了一个弯罢了。孔子说，“富与贵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去也；贫与贱是人之所恶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去也。君子去仁，恶乎成名。”又说，“无求生以害仁，有杀身以成仁。”仁也者，多绕了一个弯而已。一个弯，又一个弯，这是使救国及其他成为问题的重要条件，即使不是唯一的；我确信如此。

在所谓士大夫阶级里，睁开眼睛，净是些明哲保身的聪明人，看不大见杀身成仁的苦小子，我竟不知道救国是一个问题不是，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在我们才会成为问题。

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雷峰塔考略

雷峰塔西湖胜迹，名喧腾于江南士女口中者殆千年，而于其圯后，尚未见有详确之考订，甚可惜也。友人陈乃乾君有《黄妃辨》，见《小说月报》十六卷一号，见地至佳，而语焉勿详。余昔岁居杭，端忧多暇，曾繹 e\* 肱始 庾 脍追追考。今忽忽又五年，蛰迹京尘，堕欢昔梦，咸恍恍如隔世。顷检书业，见旧日扎记簿尚在，墨迹黯如难辨，惧其愈久而且泯灭也，遂摘概略以成此文。手头书缺，所引用故实，已不能悉注卷帙。自知难当“雷峰塔考”之名，只曰考略可耳。况昔之属余作此者，已阻人天，墓门宿草而悲绪弥永，故文兴亦寥落矣。

塔凡三名：其一为西关砖塔，初见于塔内藏经标题中，昔人盖未之知也。其二为黄妃塔，有“王妃”“皇妃”“黄皮”等异名，为前人所习用。其三即雷峰塔，吾辈口中之通名也。今先言雷峰，继辨黄妃，而后述西关砖塔，循序以观，纲要可得。

雷峰者，滨湖，西湖南出一平冈也，有中峰回峰诸异称。《西湖游览志》曰：“旧名中峰，郡人雷就居之，故名雷峰，南屏山之支脉也，穹隆回映，亦曰回峰。”《武林纪事》曰：“徐炳，宋熙宁间举进士不第，筑室回峰下，称回峰先生。回峰即雷峰也。”“雷峰”“回峰”得名之故，以记载言如此。

塔寺峰顶，即以此名，于事至顺。以予所知，此名为古今之通称。《咸淳临安志》（潜说友作，咸淳，南宋度宗年号，杭州脉乘之最早者。）曰：“雷峰塔在南山，郡人雷氏居焉；钱氏妃于此建塔，故又名黄妃。”（卷八十二）又曰：“显严院在雷峰塔下，……后有雷峰庵，郡人雷氏故居。”（卷七十八）是雷氏居中峰在钱氏建塔之先。志曰：“又名黄妃”，是当年通称雷峰塔，与今不殊之证。若不明故实，以“黄妃”为雅，以“雷峰”为俗，此盲瞽之说也。

雷峰得名，远在塔先，以山名塔，通乎古今，诚如上述。然钱氏称王吴越，宝坊初成，必自赋佳名垂之久远，不当沿袭古隐君子之号，于是有黄

妃塔焉。其名虽正史未载，而《咸淳临安志》载石刻《华严经》钱亻叔跋记中云：“塔曰黄妃云。”准此，似“黄妃”为塔之正名矣。然在同书卷七十八中，称皇妃塔，不作黄妃；《西湖志》卷三十一引元白挺《西湖赋》，有“皇妃保叔，双擎窳堵”；似又有“皇妃”之名，陈乃乾君更定其宜为“王妃”，黄皇皆为讹字。而予前见他书（《武林纪事》或《西湖游览志》不复省忆）引《咸淳临安志》卷七八之文“皇妃”作“王妃”。《西湖梦寻》卷四亦云，“古称王妃塔”，均可助成陈说。而其地尝植黄皮木，有“黄皮”俗称，亦见于《咸淳临安志》也。

黄妃之称殆不足据，予见同陈君，在此略加补说耳。黄妃之名殆以黄皮相涉而误。其实本名当作王妃也。皇虽亦为王之讹误，而“皇妃”名塔，较“黄妃”可通。钱氏虽未称帝而在境内实具帝仪，特对上国貌为臣服耳。观亻叔跋记中“忝嗣丕图”“于万几之暇”等语，俨然九五口吻矣。又陈氏以为王妃之名为亻叔妃孙氏所专有；更谓以王妃名塔，乃因纪念封妃盛典，予却不敢苟同。亻叔记文中明言“诸宫监”“宫监等合力”，及以今日所见塔砖，署名众多，是当时合力布施，福德广有，不专属一人之证。且观塔砖文有“吴王吴妃”“吴子吴妃”等等，是以“王妃”名塔，谊宜平列，犹言吴王吴妃耳。且舍经入塔都八万四千卷，题记咸署钱亻叔，则塔赋名之义，似不当专属其妃。以国主与其妃名，殆众人统于所尊耳。钱氏三世四王，久家吴越矣，亻叔妻固自称妃，封妃之典在宋为荣施，于吴越何有哉？观藏经及塔图标题，只纪乙亥丙子，绝不书开宝八年九年，崛强意态未泯。以封妃之典而名其塔，斯言殆不然乎？其他记叙黄氏妃者，如吴氏《十国春秋》，翟氏《湖山便览》，乃缘《咸淳志》之讹文而误，不为典要，陈氏亦曾言之矣。

“雷峰”非塔本名，“黄妃”复多讹疑，然此两名却为人所习知。至西关砖塔实为其最初名号，乃向不见记载。若非塔圯，吾辈亦安得而知之哉。故兹考释，宜略加详。此名初见于砖穴藏经钱亻叔题记中（可参看我的《记西湖雷峰塔发见的塔砖与藏经》一文），其为当时之称绝无可疑。西关乃城门名。吴越时，杭州城门西土之建置，有可言者。《十国春秋》卷百十二曰：“西府杭州，唐大顺元年（八九〇）筑夹城三十余里（郑七七作五十余里），景福二年（八九三）作罗城七十里，光化二年（八九九）四月升为都督府，吴越谓之西府，……后国中亦称西都。”是杭州城有夹城罗城之别。

《咸淳临安志》言罗城之缔“k 甚详。《十国春秋》卷七七略同，殆即本此。“景福二年……钱鏐发民夫二十万及十三都军士新筑罗城，自秦望山，由夹城东亘江干，泊钱塘湖霍山范浦，周七十里。城门十：南曰龙山；东曰竹车，曰南土，曰北土，曰宝德；北曰北关；西曰涵水西关（《十国春秋》作西关门亦名涵水门）；城中曰朝天，曰炭新门，曰监桥。”则罗城殆为夹城之外郭。其涵水西关，当临圣湖之湄。明郎潜《七修类稿》曰：“吴越西关门在雷峰塔下。”是则当时建塔，实傍城关，而面临湖水。以今之发见参合，足证郎氏之说非诬。然陵谷沧桑，市朝屡易，湖上人士不复知有西关门者，久矣。

塔藏《宝篋印经》刻于乙亥，卷首署明西关砖塔，至亻叔撰记于“塔之成日”便曰黄妃。（王承益塔图刻于丙子，故亻叔之记文当在丙子或丙子以后。）是西关砖塔为其初名，“黄妃”等等为后起较正式之名。当开宝乙亥岁，塔未成，名亦未立，以其恰居西关门外，而塔砖制作特异，有范字皮经之别，遂呼为西关砖塔耳。至塔工圆满另锡嘉名，雷峰旧号复不可夺，而此

称遂废。至城关改置，后之居杭者，只见雷峰塔耳，乌睹所谓西关门也耶。于是昔之以城门名其塔者，后则且藉塔址以考城门矣。是明人已然，不自今日始也。今者，城固久湮，而塔亦崩坏，若阙而勿记，后人何观焉。

建塔情形与建塔者之小史亦可略述。《湖山便览》曰：“吴越王妃黄氏建，以藏佛螺髻发，亦名黄妃塔。始以千尺十三层为率，以财力未充始建七级。后复以风水家言，止存五级。（案此说与《西湖游览志》异，详后。）塔内以石刻《华严经》围砌八面，岁久沈土，明人有剽得者，小楷绝类欧阳率更书法。又塔下有金铜罗汉像一十六尊，各长数丈，寻因僧道潜请移净慈寺。”此虽清时记载，而语颇详。石刻《华严》为雷峰塔文字之最先流布者，至今湖上寺院尚存残础。经后有钱<sub>1</sub>叔记文，石刻不传，见《咸淳临安志》卷八二中，兹全录之。

吴越王钱<sub>1</sub>叔记。敬天修德，人所当行之。矧<sub>1</sub>叔忝嗣不图，承平兹久；虽未致全盛，可不上体祖宗，师仰瞿昙氏慈忍力所沾溉耶。凡于万几之暇，口不辍诵释氏之书，手不停披释氏之典者，盖有深旨焉。诸宫监尊礼佛螺髻发，犹佛生存，不敢私秘宫禁中；恭率宝贝（明吴之鲸《武林梵志》卷三引作宝具。）创<sub>1</sub>波（《十国春秋》作<sub>1</sub>堵波。）于西湖之浒，以奉安之，规抚宏丽，极所未见，极所未闻。宫监弘愿之始，以千尺十三层为率，爰以事力未充，姑从七级，梯<sub>1</sub>初志未满为嫌。计砖灰土木油钱瓦石与夫工艺像设金碧之严，通缙钱六百万。视会稽之应天塔，所谓许元度者，出没人间凡三世，然后圆满愿心，宫监等合力于弹指顷幻出王缶坊，信多宝如来分身应现使之然耳，顾元度有所未逮。塔之成日，又镌《华严》诸经，围绕八面，真成不思议劫数大精进幢。于是合十指爪以赞叹之，塔曰黄妃云。（《武林梵志》黄妃下有塔字。四库抄本黄作塔，疑误。）吴越国王钱<sub>1</sub>叔拜手谨书于经之尾。惜是记无年月，当在开宝九年或稍后也。<sub>1</sub>叔之生平见《宋史》本传者略如下：钱<sub>1</sub>叔字文德，杭州临安人，为元<sub>1</sub>之第九子，母吴氏。建隆元年（九六〇）授天下兵马大元帅。开宝五年（九七二）封妻孙氏为贤德顺穆夫人，九年（九七六）封为吴越王妃，是年卒。太平兴国三年（九七八）纳版图于宋。端拱元年（九八八）封邓王。会朝廷遣使赐生辰器币，与使者宴饮至暮，是夕暴卒，年六十。<sub>1</sub>叔以天成四年（九二九）八月二十四日生，至是八月二十四日率，复与父元<sub>1</sub>卒日同，人皆异之。崇信释氏，前后造寺数百，归朝又以爱子为僧。

而《五代史》卷六七曰：“钱氏兼有两浙几百年，（八九五——九七八，实八十四年。）其人比诸国号为怯弱，而俗喜淫侈，偷生工巧。”虽为贬词，而当时文物技艺必有可观者，建雷峰塔之因由，与史乘亦可参看。

惟砖穴度经及塔图一事，记载悉缺。偶见日本《佛学大辞典》引《佛祖统纪》卷四十三：“吴越王钱<sub>1</sub>叔天性敬佛，慕阿育王造塔之事，用金铜精铸造八万四千塔。中藏《宝篋印心咒经》，布散部内，凡十年而讫功。”<sub>1</sub>叔造金涂塔八万四千，中度《宝篋印经》，与雷峰塔砖孔中度是经八万四千卷，此二事绝相类。要之，彼崇信密部陀罗尼，喜造寺塔，此在史乘，诸家记载及近顷所发见实物，可互证者也。

更有一节待考，以吾辈所见，未圯以前久为坏塔；闻之故老，则曰毁于火，而毁在何时，以何因缘，了不明白，至可憾惜。考之于书记，《咸淳临安志》卷七八曰：“显严院在雷峰塔下，开宝中吴越王建皇妃塔，遂建院。治平二年（一〇六五）赐额显严院，（是吴越时殆不名显严欤？）宣和间（一

一一九——一一二五）兵毁，惟塔存。乾道七年（一一七一）重建。庆元元年（一一九五）塔与显严始合为一。五年（一一九九）重修。”是宣和间兵劫，塔未毁坏之证。《西湖志》卷三曰：“塔上向有重檐飞栋，窗户洞达，后毁于火。”在此未言何时何故，无从索解。《西湖游览志》则曰：“旧建七级，后为雷火所焚，止存五级。”此虽未言何时，却言毁于雷火。

惟《西湖志》卷三十一引明夏时《湖山胜概记》曰：“案山之外有雷峰，钱氏妃建寺造塔于此，久为劫灰。”同书卷十引元钱惟善诗：“钱湖门外黄妃塔，犹有前朝进士题。”失明人言久为劫灰，则塔毁已久；元人言犹有前朝进士题，似尚未毁。塔毁当在元明之际矣。

而明张岱《西湖梦寻》卷四曰：“元末失火，仅存塔心。雷峰夕照遂为西湖十景之一。”在此言明塔毁年代，陶庵博物洽闻，所言自可徵信。且持此与其他记载参合，亦不相刺谬。所见狭隘，不敢妄说，略如上述云。至塔圯情景，与塔砖，藏经，塔图等，凡详前文者，均不复出。

于民间传说更有白蛇小青故事，塔之驰名遐迩殆半因此；惟既不见于著录，虽为谈民俗神话者所宜问，却非兹篇之事。就塔言塔，仅如是而已。昔年曾作塔中《宝篋印经》跋，录其一节，以结作本篇之意焉。

……塔历九百五十不为暂。夫岿然不敝者殆千秋，而俄空于一旦，则一旦固凛乎未可逾也。舍经以入塔，意将依之并久。乃塔坏而经独全，且以塔坏而经始得出。昔之见雷峰塔者咸不知有经，而后之获见藏经者，更不及见兹塔矣。惟吾辈乃得兼之，赞叹之，痛惜之。

一九二八年一月三十日，京师。

## 略谈杭州北京的饮食

不懂烧菜，我只会吃，供稿于《中国烹饪》很可笑。亦稍有可说的，在我旧作诗词中有关于饮食，杭州西湖与北京的往事两条。

（一）词中所记于庚申、甲子间（一九二〇——一九二四），我随舅家住杭垣，最后搬到外西湖俞楼。

东西一小酒馆曰楼外楼，其得名固由于“山外青山楼外楼”的诗句，但亦与俞楼有关。俞楼早建，当时亦颇有名，酒楼后起，旧有曲园公所书匾额，现在不见了。

既是邻居，住在俞楼的人往往到楼外楼去叫菜。我们很省俭，只偶尔买些蛋炒饭来吃。

从前曾祖住俞楼时，我当然没赶上。光绪壬辰赴杭，有单行本《曲园日记》，于“三月”云：初八日，吴清卿河帅、彭岱霖观察同来，留之小饮，买楼外楼醋溜鱼佐酒。

更早在清乾隆时，吴锡麒《有正味斋日记》说他家制醋缕鱼甚美，可见那时已有了。

“缕”“溜”音近，自是一物。“醋缕”者，盖饰以彩丝所谓“俏头”，与今之五柳鱼相似，“柳”即“缕”也。后来简化不用彩丝，名醋溜鱼。此颇似望文生义，或“溜”即“缕”、“柳”之音讹。二者孰是，未能定也。

于二十年代，有《古槐书屋词》，许宝录写刻本。《望江南》三章，其

第三记食品。今之影印本，乃其姊宝驯摹写，有一字之异，今录新本卷一之文：西湖忆，三忆酒边鸥。楼上酒招堤上柳，柳丝风约水明楼，风紧柳花稠。鱼羹美，佳话昔年留。泼醋烹鲜全带冰，（“冰”，鱼生，读去声。）乳莼新翠不须油。芳指动纤柔。

（《双调望江南》之第三）此词上片写环境。旧日楼外楼，两间门面，单层，楼上悬店名旗帜，所云“楼上酒招堤上柳”，有青帘沽酒意。今已改建大厦，辉煌一新矣。

下片首两句言宋嫂鱼羹，宋五嫂原在汴京，南渡至临安（今杭州），曾蒙宋高宗宣唤，事见宋人笔记。其鱼羹遗制不传，与今之醋鱼有关系否已不得而知，但西湖鱼羹之美，口碑流传已千载矣。

第三句分两点。“泼醋烹鲜”是做法。“烹鱼”语见《诗经》。醋鱼要嫩，其实不烹亦不溜，是要活鱼，用大锅沸水烫熟，再浇上卤汁的。鱼是真活，不出于厨下。楼外楼在湖堤边置一竹龙养鱼，临时采用，我曾见过。“全带冰（柄）”是款式，醋鱼的一部分。客人点了这菜，跑堂的就喊道，全醋鱼带柄（？）”，或“醋鱼带柄”。“柄”有音无字，呼者恐亦不知，姑依其声书之。原是瞎猜，非有所据。等拿上菜来，大鱼之外，另有一小碟鱼生，即所谓“柄”。虽是附属品，盖有来历。词稿初刊本用此字谐声，如误认为有“把柄”之意就不甚妥。后在书上看到“冰”有生鱼义，读仄声，比“柄”切合，就在摹本中改了。可惜读时未抄下书名，现已忘记了。

尝疑“带冰”是“设脍”遗风之仅存者，“脍”字亦作“𩺰”，生鱼也。其渊源甚古，在中国烹饪有千余年的历史。《论语》“脍不厌细”即是此品，可见孔夫子也是吃的。晋时张翰想吃故乡的莼鲈，亦是鲈𩺰。杜甫《姜七少府设𩺰》诗中有“饔人受鱼鲛人手，洗鱼磨刀鱼眼红。无声细下飞碎雪，有骨已剝觜春葱”等句，说鱼要活，刀要快，手法要好，将鱼刺剝碎，洒上葱花，描写得很详细。宋人说鱼片其薄如纸，被风吹去，这已是小说的笔法了。设𩺰之风，远溯春秋时代，不知何年衰歇。小碟鱼冰，殆犹存古意。日本重生鱼，或亦与中国的𩺰有关。

莼鲈齐名，词中“乳莼新翠不须油”句说到莼菜，在江南是极普通的。苏州所吃是太湖莼。杭州所吃大都出绍兴湘湖，西湖亦有之而量较少。莼羹自古有名。“乳莼”言其滑腻，“新翠”言其秀色，“不须油”者是清汤，连上“烹鲜”（醋鱼）亦不须油。此二者固皆可餐也。《曲园日记》三月二十二日云：吾残牙零落，仅存者八，而上下不相当，莼丝柔滑，入口不能捉摸，……因口占一诗云：“尚堪大嚼猫头笋，无可如何雉尾莼。”公时年七十二，自是老境，其实即年轻牙齿好，亦不易咬着它，其妙处正在于此。滑溜溜，囫囵吞，诚蔬菜中之奇品，其得味，全靠好汤和浇头（鸡、火腿、笋丝之类）衬托。若用纯素，就太清淡了。以前有一种罐头，内分两格，须两头开启，一头是莼菜，一头是浇头，合之为莼菜汤，颇好。以上说得很嗦。却还有些题外闲话。“莼鲈”只是诗中传统的说法，西湖酒家的食单岂限于此。鱼虾，江南的美味。醋鱼以外更有醉虾，亦叫炆虾，以活虾酒醉，加酱油等作料拌之。鲜虾的来源，或亦竹笼中物。及送上醉虾来，一碟之上更覆一碟，且要待一忽儿吃，不然，虾就要进起来了，开盖时亦不免。

还有家庭仿制品，我未到杭州，即已尝过杭州味。我曾祖来往苏、杭多年，回家亦命家人学制醋鱼、响铃儿。醋鱼之外如响铃儿，其制法以豆腐皮卷肉馅，露出两头，长约一寸，略带圆形如铃，用油炸脆了，吃起来花花

作响，故名“响铃儿”。“儿”字重读，杭音也。

《梦粱录》曰：“中瓦子前谓之五花儿中心”，三字杭音宛然相似，盖千年无改也。后来在杭尝到真品，方知其差别。即如“响铃儿”，家仿者黑小而紧，市售者肥白而松，盖其油多而火旺，家庖无此条件。唐临晋帖，自不如真，但家常菜亦别有风味，稍带些焦，不那么腻，小时候喜欢吃，故至今犹未忘耳。

（二）诗中所记一九五二壬辰《未名之谣》歌行中关于饮食的，杭州以外又说到北京，分列如下，先说杭州。

湖滨酒座擅烹鱼，宁似钱塘五嫂无？盛暑凌晨羊汤饭，职家风味思行都。

这里提到烹鱼、羊汤饭。吴自牧《梦粱录》曰：杭城市肆各家有名者，如……钱塘门外宋五嫂鱼羹，……中瓦前职家羊饭。

（卷十三“铺席”）钱塘是临西湖三城门之一，非泛称杭州。瓦子是游玩场所，中瓦即中瓦子。

“羊汤饭”，须稍说明。这个题目原拟写入《燕知草》，后因材料不够就搁下了。二十年代初，我在杭州听舅父说有羊汤饭，每天开得极早，到八点以后就休息了。因有点好奇心，说要去尝尝，后来舅父果然带我们去了，在羊坝头，店名失忆。记得是个夏天，起个大清早，到了那边一看，果然顾客如云，高朋满座。平常早点总在家吃，清晨上酒馆见此盛况深以为异，食品总是出在羊身上的，白煮为多，甚清洁。后未再往。看到《梦粱录》、《武林旧事》，皆有“羊饭”了之名，“羊汤饭”盖其遗风。所云“职家”等等疑皆是回民。诗云“行都”，南渡之初以临安为行在，犹存恢复中原意。

北来以后，京中羊肉馆好而且多，远胜浙杭。但所谓“爆、烤、涮”却与羊汤饭风味迥异，羊汤饭盖维吾尔族传统吃羊肉之法，迄今西北犹然，由来已久。若今北京之东来顺、烤肉宛的吃法或另有渊源，为满、蒙之遗风欤。说到北京，其诗下文另节云：杨柳旗亭堪击马，却典春衣无顾藉。南烹江腐又潘点，川闽肴蒸兼豕炙。

首二句比拟之词不必写实。如京中酒家无旗亭击马之事。次句用杜诗“朝回日日典春衣”，我不曾做官，何“典春衣”之有？且家中人亦必不许。“无顾藉”，不管不顾，不在乎之意，言其放浪耳。

但这两句亦有些实事作影，非全是瞎说。在上学时，我有一张清人钱杜（叔美）的山水画，簇新全绫裱的。钱氏画笔秀美，舅父夙喜之，但这张是赝品，他就给了我，我悬在京寓外室，不知怎的就三文不当两文地卖给打鼓儿的了。固未必用来吃小馆，反正是瞎花掉了，其谬如此，故云“无顾藉”也。如要在诗中实叙，自不可能。至于“杨柳旗亭堪击马”，虽无“击马”事，而“杨柳旗亭”，略可附会。

北京酒肆中有杨柳楼台的是会贤堂。其地在什刹前海的北岸。什刹海垂杨最盛，更有荷花。会贤堂乃山东馆子，是个大饭庄，房舍甚多，可办喜庆宴会，平时约友酒叙，菜亦至佳。夏日有冰碗、水晶肘子、高力莲花、荷叶粥，皆祛暑妙品。冬日有京师著名的山楂蜜糕。我只是随众陪座，未曾单去。大饭庄是不宜独酌的。芦沟桥事变后，就没有再到了，亦不知其何时歇业。在作歌时，此句原是泛说，非有所指。现在想来，如指实说，却很切合，谁也看不出有什么差错来。可见说诗之容易穿凿附会也。

我虽久住北京，能说的饮馔却亦不多，如下文纪实的。“南烹江腐又潘

鱼”，谓广和居。原在宣外北半截胡同，晚清士夫殒咏之地。我到京未久，曾随尊长前往，印象已很模糊。其后一迁至西长安街，二迁至西四丁字街，其地即今之同和居也。

“南烹”谓南方的烹调，以指山东馆似不恰当，但山东亦在燕京之南，而下文所举名菜也是南人教的。“江豆腐”传自江韵涛太守，用碎豆腐，八宝制法。潘鱼，传自潘耀如编修，福建人（俗云潘伯寅所传，盖非），以香菇、虾米、笋乾作汤川鱼，其味清美。又有吴鱼片汤传自吴慎生中书，亦佳。以人得名的肴馔他肆亦有之，只此店有近百年的历史，故记之耳。我只去过一次，未能多领略。

北京乃历代的都城，故多四方的市肆。除普通食品外，各有其拿手菜，不相混淆，我初进京时犹然。最盛的是山东馆，就东城说，晚清之福全馆，民初之东兴楼皆是。若北京本地风味，恐只有和顺居白肉馆。烧烤，满蒙之遗俗。“川闽肴蒸兼豕炙。”说起川馆，早年宣外骡马市大街瑞记有名，我只于一九二五年随父母去过一次。四川菜重麻辣，而我那时所尝，却并不觉得太辣。这或由于点菜“免辣”之故，或有时地、流派的不同。四川菜大约不止一种。如今之四川饭店，风味就和我忆中的瑞记不同。又四十年代北大未迁时，景山东街开一四川小铺，店名不记得。它的回锅肉、麻婆豆腐，的确不差，可是真辣。

闽庖善治海鲜，口味淡美，名菜颇多。我因有福建亲戚，婶母亦闽人，故知之较稔。其市肆京中颇多。忆二十年代东四北大街有一闽式小馆甚精，字号失记。那时北洋政府的海军部近十二条胡同，官更多闽人，遂设此店，予颇喜之。店铺以外还有单干的闽厨（他省有之否，未详），专应外会筵席，如我家请教过的有王厨（雨亭）、林厨。其厨之称，来源已久，如宋人记载中即有“某厨开沽”之文，不止一姓。以厨丁为单位，较之招牌更为可靠。

如只看招牌，贸贸然往，换了“大师父”，则昨日今朝，风味天渊矣。“吃小馆”是句口头语，却没有说吃大馆的，也是同样的道理。

豕炙有两解，狭义的可释为“北方外族的烤肉”，广义借指西餐。上海人叫大菜，从英文译来的，亦有真贗之别，仿制的比原式似更对吾人的胃口。上海一般的大菜中国化了，却以“英法大菜”号召，亦当时崇洋风气。北京西餐馆，散在九城，比较有地道洋味的，多在崇文门路东一带（路西广场，庚子遗迹），地近使馆区。

西餐取材比中菜简单些。以牛肉为主，羊次之，猪为下。“猪肉和豆”是平民的食品。

我时常戏说，你如不会吃带血的牛排，那西洋就没有好菜了。话虽稍过，亦近乎实。西餐自有其优点，如“桌义”、肴馔的次序装饰等等，却亦有不大好吃的，自然是个人的口味。如我在国内每喜喝西菜里的汤，但到了英国船上却大失所望。名曰“清汤”，真是“臣心如水的汤”，一点味也没得，倒有些药气味。西洋例不用味精，宜其如此。英国烹调本不大高明，大陆诸国盖皆胜之。由法、意而德、俄，口味渐近东方，我们今日还喜啜俄国红菜汤也。又北京的烤肉，还承毡幕遗风，直译“豕炙”，最为切合。但我当时想到的却是西餐里的牛排。《红楼梦》中的吃鹿肉，与今日烤肉吃法相同，只用鹿比用牛羊更贵族化耳。

我从前在京喜吃小馆，后来兴致渐差，一九七五年患病后，不能独自出门就更衰了。一九五〇年前《蝶恋花》词有“驼陌尘踪如梦寐”，“麦酒盈

尊容易醉”等句，题曰“东华醉归”，指东华门大街的“华宫”，供应俄式西餐，日本式鸡素烧。近在西四新张的西餐厅遇见一服务员，云是华宫旧人，他还认识我，并记得吾父，知其所嗜。其事至今三十余年，若我初来京住东华门时，数将倍焉。韶光水逝，旧侣星稀，于一饮一啄之微，亦多怅触，拉杂书之，辄有经过黄公酒垆之感，又不止“襟上杭州旧酒痕”已也。

一九八二年五月一日北京。

## 梦记

一让贤公寓里坐得高高的，是bus里吧。在悄悄的中夜，经过一些荒寂的林野，忽然看见了摩天的高屋，平滑的大道，像欧美名都的样子。其时天色微微的在发亮了，仿佛觉得，我该下车了，向C君说，“如到了Columbia District，请告诉车手我下车。”车突然一停，我知道到了。好容易走下梯子；忽然想起，行李还在车上，什么也没带，赶紧又回上去，心里着急，惟恐怕车开，下不去。第二次走到车口，车手已有点不耐烦，车在蒲蒲地作怪响。于着急之中，我终于下了车。所谓Columbia District，有一华人开的公寓，这是今夜的目的地。人力车特别贵，讲了两回都不成，却是走起来，真真才拐一个弯，就到了。这好像叫做让贤公寓，可是门口只是干干净净的一扇门，什么招牌也没有。

其时C君已走了，有P君伴着我。

按铃而入，吓，点着电灯，一屋子的人。于我是重来，P也知道，就想直往前走，走到房间里去休息。可是他们都嚷起来了，却也不怎么响，仿佛全都责备我的不念旧。我只得委曲地坐下来，和广东佬讲交情，论过节。

不大记得真店主人的脸，中年，不很胖，镶着金牙齿的吧？“敢是有些髭须？”女人更多，都是不认识的，虽然我知道她们都认识我，虽然我也知道我应该认识她们，至少我应当这样说的，不说不成。可是，实在不认识。其中也是中年人多，却有一位姑娘坐在沙发上，漂亮呢，也不见得。听见说，（P君吗？）老板所以在外国站得住，就靠这中英合璧的女儿；后来又听说，她现在不成了，现在是二小姐……老板嘴里吊着旱烟管，滔滔不穷地对我讲，无非是近年来生意不好，身子也一年一年的不成啦之类，我唯唯诺诺，很懂得的神气。

把一屋子的生客都作熟人看待，已经不容易了，而其人其地于我寂无所感，偏要装作怀旧的心情面目，窘得受不了。又有人问：“上次同来的四小姐。怎么这回没来？”我回答，“暂时不回来呢。”隔壁货房的门敞着，眼光透过去，里边电灯也是明亮，有无数油腻鲜明的腊肠鸭子叉烧之类，一串一串的从顶板上挂下来。心里想道：这味儿倒许不错。离我坐处很近，一点气味也没有，到底是外国地方，虽然中国人也干净。

这究竟是什么地方呢？想来想去想不出，外国吧？夫外国亦大矣。后来问过C，他说，大约是旧金山。当真问过C吗？不！C君现任某大学校长呢。问的是P君吗？也不！与他久不见了，听说他娶了个外国太太，也很阔气了。（独此节非梦，自注。）一九三〇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晨，清华园。

二关于《燕知草》以前在徐景文那儿“种”的门牙摇动了，终于掉了，

虽不痛，却将牙肉带下一大块，满嘴的血，牙齿还连在牙肉上零零丁丁地，弄得不可收拾。正在着急，忽然好了。（后便认此为梦。）回手一摸，牙还好好地镶着，只是手中捏着一断牙，中间有一圆孔，正是镶嵌的那一个顽意儿。嘴里不曾缺，手中添了一个，觉得奇怪。

莫名其妙，又跑到曲园中去了，中间却没有梦断的痕迹。园中有廊，穿曲水亭过。我循廊北去。达齐南向，窗开着，吃烟的气味，知道H君来了。进去一看，果然在那边，和父亲在一起。其时天气晴朗。父就问：“现在时候已不早，九点多钟了，怎么小孩子还没有上学？”我也随便作客，无非今天是星期几，功课不忙这一类语，桌子角上却摆着《燕知草》，H君就说：“《燕知草》我看见了，有些很好，有些我不喜欢看”，语调不很响。我明白他的意思指的是关于他的一部分作品，因为感触，所以不愿看。我说“的确如此，我刚才梦见您，您也是这么说的，巧极了。”（实则并非无此梦，只自说有此梦耳，却不觉是说慌。）其时已觉得H君是再生了，神气还与昔年仿佛，心里略感诧异；从他死后到我们离去杭州中间颇有日子，不知在这个时期内，他那里耽着？想问这再生的经过又觉得不便，怕他不愿意重提这些事恰好手中牙齿还在，就告以前梦，并说做梦也不该会有实在东西留下来。

他淡淡的说，“这也说有什么奇怪，会忽然而来，安知待一忽儿不会忽然而去。”H君平时颇信神鬼奇异，这话也是照例的，我心里却不很以为然，“这未免太不科学了。”一九三〇年十一月二十七夜，清华园南院。

〔跋〕最巧的事情，是夜L也梦见H君了。他的梦虽短而又不很清楚，却不失为一种珍闻，即依L报告的口气记之。——与父同在清华，不觉得父亲身故。在清华何处，也不觉得。F君来了，穿着酱红色的长袍，好像是父的老朋友。父脸冲着别处，没有看见F，我对F恭敬地鞠躬，F从前在燕京教过我的。父回过头来见F，对他说，这是我的小儿子。其时我立在父侧，F似乎方才觉得我们的关系；本来虽认得父亲，也认得我，却连不起来。父对F用南方口音说：“这个孩子道理是好的嘞，名理是不行的。”（所谓“道理”指的是求学，“名理”指的是世故，梦中把字用错了。）二十七夜，清华新宿舍。

三从书山上滚下来之后上午似上课，写了几个字在黑板上，以甚重甚长之物指点而敷陈之，觉得颇有胜义。下午环偕小孩，都去看电影或者什么去了。我闲着，就想午睡，却被K拉了出门赴某姓亲戚家，又似在一客寓中。晤其家主人，致吊唁之礼，却闹了不少的笑话。觉得地下奇软俨如茵褥，一磕头往前一蹶，一磕头往前一\*'铕，最后一次头竟冲到供桌下去，弄得很狼钷，与某略谈，其弟亦在，即行。行时又忘记了帽子，转身去取。外甥出来送我，并说，“舅舅的帽子太矮了，盖不住脸，不大好。”“花很多的钱呢。”“贵难贵，样子不好。我们的帽子（指他们兄弟）都是盖着半截脸的。（其意若曰，依舅舅这个身份，更非多遮盖点不可。）”且行且谈，已在下山。也并非身在上山，只是我们直往地底下去耳。高不高不觉得，只见无数阶级，都是往下的，很不好走。三囡还在送，我叫他别再送了，路难走。他说，“我们走惯的。”我心中觉得诧异，“你们走惯的！”后来他就不见了。

以上并不觉得K在何处，现在倒的确是他哩。我埋怨道，“我本说要好好睡觉的，你带我到这些地方来做什么？”（吊丧原非目的，目的在到另一个地方去。）不记得K有回答。

其时已不见石级，简直是一座书山，也不能算是走，简直是从书山上，

滴厉阁碌地滚下来。

到了。我说，“你又要引我到这儿来了，有什么好玩！”（觉得就在这一晚上，于另一梦中到过的，只是很简单的这么一个地方，没有什么故事，所以说不好玩。事实上究竟曾梦得或否，也是问题。）这一秘密窟，又是一女子商店，又和国立某大学有关系。长方形一大屋，电灯明亮，正中有好几个柜台，有三五个人在奏西乐，年纪都不轻，都很难看。四围也是柜台出卖东西，也全是“女招待”，也都是半老的。我明白这是一种不大正当的营业，性质略似“台基”，所卖的都是吃的，却都是奇形怪状。不认识，也叫不出名字。顾客除我们以外，不见有什么人，冷冷清清的。

伴我的已不是K，而是姊妹了。她叫她们弄一种东西，一种软而暗黄色的，形略似贝壳，先灌满了水，然后用剪剪开，泡在一把壶内。这仿佛是女人吃的，也许是男人为了女人吃的，有这两个可能的解释，却不能确定是哪一個，我胆小，不敢吃。女人吃的果然不必吃；万一是“春药”呢，岂不更要露马脚。她们都说，吃了不要紧，昨天有一乡下人吃了，只是个串门子而已。（打茶围的意思吧。）其实也不是真说，只是带笑的一种神秘的表示。

我说，“乡下人和我不同。”意谓你们虽不敲乡下人的竹杆，许会敲诈我。——这地方是有美人的，只是不来，总要买了货物或者吃点东西，才可以被引到她们那儿去。——我迟迟疑疑，老怕是“春药”，她们老是笑，也不肯说。

相持不下中，忽听见有人说，好像是父亲的声音，“你还不看看布告牌！”抬头一看，果然有布告，一格一格的横列着，几点钟做什么，几点钟做什么，四点半上写着：要有警察来，一哄而散。其时钟上已三点五十分。她们淡然不着急，好像时候还早呢，又好像这是照例的事情；而警察之来也不为驱逐她们，还是要干涉国立某大学。

一九三〇年十二月三日六时，北京老君堂。

四人力车夫七点多钟，似在一大旅馆的门首，L要先走，似去清华。他身边没有钱，问我借。我有一元，以外零钱只有一毛，我先给他这一毛，后又折入旅馆，到柜上去换那一元，换得之后就把这一块钱零的给了他，又取回那一毛，他购些零碎，雇车而去。旅馆门首有高整的台阶，L下阶时忽失一腿带，却不觉得，扬长而去。另外有一车夫看见了就叫他，他还是不理，车夫殊有烦言。却被我见而取之，自思“L善于丢物，等我到清华时给他这一根；可是也许，他又把那一根带丢了。这两根带亦不知能再会合否？”八点半有戏。这是有上文的，却记不清楚：似与K长谈，这戏颇有价值，为着研究的意思可以一看。然而现在先得回去，再雇车出来看戏。心中不十分决定：回去了再出来吗？就此不出来看吗？大概还是要来的。谁知一上了车，奔腾奋迅，心肺为荡，绝不可耐。他们的许多车都在大道之另一面，我前边只有一车，似为Y，我连呼“车子慢点走！”而车夫置之不理，颠簸弥甚，其时心中甚怒而又着急。仍相将行，经过一处，似有树林，黑沉沉的，有人突出，疑为路劫。定睛一看乃L姊。我们的车方才停下来，以后走着也就不甚快，大家随意在车上谈话。又有点模糊了，好像谈的还是今晚要看戏这回事。戏价很贵，来的是上海很时髦的“角儿”。

一九三〇年十二月十七日三时，清华园。

五庙里在爬山，一条路在山崖上走，一条路在山坳里走，我自然取其后者。在梦里我也不会得爬山的。

不知道此山何名，总在西湖边上耳。大概认为保叔山，父亲去过而我独不曾；父亲归来说其上有玲珑嵯峨的怪石。保叔之外，杂以葛岭，雷峰，这是梦中之感。

有一两个同伴却也欠分明。上去一看，一座空庙，大庙，——也不全似庙，重重的殿阁，回廊，空廓，荒秽，寂寞。不但没有谁住着——看这神气，自然有人住过的，却不知道在几十百年前，或者几千年前——就连人踪迹，人影儿，人味儿也找不着。不但没有人，鸟雀的啾唧都一点听不见，虽然殿上廊下积着铺着，不知是鸟粪呢，也不知是蝙蝠屎——或者什么都不是，干脆是多年的灰尘。脚底下悉悉索索，净是些黑而厚，厚而软的，只好轻轻的踹。——不大敢往下踹，一踹瑟缩着。

不知该多咱早晚了，天宇老是这么莹澈，树木老是这么苍蔚。眼底青松翠柏，都直挺挺的站着，不声也不响，暗沉沉。

静默是平常，空虚也还好，只有一种说不出的颓败埋伏在严肃的气象里面，使我真有点儿慌。一步一步挨着往里走，就一步一步增加我的心悸。到了前边，吓！了不得！一并列五开间正殿，竦立巨大，雕梁画栋，绚彩庄严。仰面于尘封纲罟之中，窥见昔日藻井的金翠痕迹。殿前宽廊，朱柱一列，廊前白石琢成的栏干阶级。阶尽迫峰崖，前临一片明湖，波光在眼。景致非常，可还是看不见一个人。怪！真觉得怎么也不是，往前走不妙，就是往后退也不大敢。反而从容地小憩廊间，和一二友人“排排坐”在殿前阶石上。回头一看，泥塑的三位大人高高在上，彩色微见剥落。两庑净是些偶像，奇形怪状，高矮不一，森然的班列，肃恭地奉陪我们。大家不言语。默得可怕。——这真是可怕吗？不！不！不！它们还是别言语的好。想都不敢想了！

靠近我们，左庑有一偶像，木栅让之，少年，赭色的脸，手拿棍棒之类，粉饰尚新，站着的。它和咱们相对。眼睛怎么转也是碰着它，真糟心。我向伙伴说句闲话，“这儿要让女人来住着，不知道多们怕呢。”——嘭！——我愕然四顾，犹以为耳朵响，幻觉。已经有点毫毛直竖，还保持镇定，姑且大胆地再说着一遍。又是这么——嘭！！——什么也顾不得，往后就跑。已隐约听见打开栅栏门，偶像下地走动的声响……一九三一年一月八日晨五时，清华园〔跋一〕当我乍醒，环亦在梦中叫醒，故此两梦实同时也。——书室中墙上有一暗柜，一锁室门则暗柜亦锁上；其外有一红签信封为识。旁有纸一叠，尘封，有蛛网。我取下一看：一长脚蜘蛛，连脚有皮球那么大。丝先绕在我手上，后来蜘蛛也往手上爬。我叫平，平坐在椅上，不理。〔跋二〕我从前常有一个梦境，可惜记不真了。“甚矣吾衰也！”现在久已梦不见了总是这么一座庙，偶像之多而可怕，离离奇奇，房子构造也幽暗曲折，重重叠叠。偶梦不奇，而以前却有时连夜遇见却奇。老实说，这个空气就是目下也依然活现，只是说不出所以然耳。这大概可以作本梦之张本。本梦可怕之点很分明，而此等昔梦则迷杂而可怕又过之。庙宇中房屋大而偶像多，对于童心大概是一种巨大的胁迫。大约是九日晨罢，我又梦见少林寺，露天（屋宇不存）站着许多陈旧的偶像，因当时没有记录，现在也无从追溯了。这也是本梦的一余波。少林寺的遗迹我从来不曾访过，却在《书道大全》上见过《少林寺碑》（本月五日），当时曾略一动念。

一九三一年一月十日灯下记。

六秦桧的死听说秦桧赐死，使者就要去了，高高兴兴地跟着他去看热闹。使者捧着敕命，方方的黄布包，像一印信模样。我们走进一大室，窗棂

轩敞，晴日射之。桧一中年人，微赤的脸，仪容凡琐，正坐在书桌面前。使者致了敕命，同时仆人持一书札与桧，桧友所致。信中有琐事干谒，桧拆阅讫。其时他自知将死，颜色有些惶遽，而仍欲故未镇定，乃取一惨碧色笺，挥洒作答，字为行书，颇潦草。上书某兄大人，因小女有病等等，只写了一行多，（自然不说起赐死一节）看他简直写不下去了，即就未完之札匆匆画押；押文有类“并”，却似某字一半，不全也。押毕开印盒钤一小印，似玉微红，长方形，文凡三字“貂衣侯”。我很可怜这秦桧，心想这“貂衣侯”三个字恐怕永不能再用了。他料理既毕，向我们说，可否容他入内诀别家人，因其时正式的诏书还未到，时间颇从容。他即入内，我想不久就要听见举室号咷了，非但不觉高兴，且为之惨然。秦桧原来不过如此。

一九三一年一月十一日晨，清华园。

## 梦游

月日，偕友某夜泛湖上。于时三月，越日望也。月色朦胧殊不甚好。小舟欹侧袅娜，如梦游。引而南趋，南屏黛色于乳白月色下扑人眉宇而立。桃杏罗置岸左，不辨孰绯孰赤孰白。着枝成雾淞，委地凝积霰。花气微婉，时翩翩飞度湖水，集衣袂皆香，淡而可醉。如是数里未穷。南湖故多荷菱，举者风盖，偃者水衣。舟出其间，左萦右拂，悉飒不宁贴，如一怯书生乍傍群妹也。行不逾里，荷塘柳港转盼失之，惟柔波汨汨，拍桨有声，了无际涯，渺然一白，与天半银云相接。左顾，依约青峰数点出月雾下，疑为大力者推而远之，凝视仅可识。凉露在衣，风来逐云，月得云罅，以娇脸下窥，圆如珍珠也；旋又隐去，风寒逼人，湖水大波。回眺严城，更漏下矣。

月，山阴偏门舟次忆写。

写这篇文章的因缘，在此略叙一下。十四年八月间得一梦，梦读文两篇，其一记雕刻的佛像二，姿态变幻，穷朽工巧；其二记游西湖，亦殊妍秀。醒来其文悉不可诵，然意想固犹时时浮涌着，就记下了较易省忆的一篇，即此是。篇中固亦有后来臆加的，如“南湖故多荷菱”一节是；然大体的意境，总与梦中的文境不远。至于要写文言，因为梦中所见本是古文，遂不得不力加摹拟。这却不是想去取媚“老虎”，千万别误会。临了我还要讲一笑话：就是这文脱稿以后，不署姓名，叫朋友们去猜。他们说大约是明人作的，至迟亦在清初。可差得太多了！这三个朋友中，有两位实是我的老师，那令我更加惶恐了。谁呢？你猜猜看。

还有几句附加的话，本文末一行所记，写文的地和时，亦是梦中的影子，万不可据为考据的张本。所谓“月”，乃指在月下写记，并非某月的缺文。我觉得这种记时间的方法很好玩，虽然古已有之。您不记得吗？《武家坡》中有所谓“薛平贵，在月下，修写书文”，这便是一个再好没有的先例了！

一九二五年八月廿六日在北京东城记。

## 眠月

呈未曾一面的亡友白采君一楔子万有的缘法都是偶然凑泊的罢。这是一种顶躲懒顶顽皮的说法，至少于我有点对胃口。

回首旧尘，每疑诧于它们的无端，究竟当年是怎么一回事，固然一点都说不出，只惘惘然独自凝想而已。想也想不出什么来，只一味空空的惘惘然罢。

即如今日，住在这荒僻城墙边的胡同里，三四间方正的矮屋，一大块方正的院落，寒来暑往，也无非冰箱撤去换上泥炉子，夏布衫收起找出皮袍子来，……凡此之流不含胡是我的遭遇。若说有感，复何所感？若说无所感，岂不呜呼哀哉耶！好在区区文才的消长，不关乎世道人心，“理他呢”！无奈昔日之我非今日之我也，颇有点儿 *sentimental*。

伤春叹夏，当时几乎当作家常便饭般咬嚼。不怕“寒尘”，试从头讲起。

爱月眠迟是老牌的雅人高致。眠月呢。以名色看总不失为雅事，而事实上也有未必然的。在此先就最通行的说，即明张岱所谓“杭州人避月如仇”；也是我所说的，“到月光遍浸长廊，我们在床上了；到月光斜切纸窗，我们早睡着了。”再素朴点，月亮起来，纳头困倒；到月亮下去。骨碌碌爬起身来。凡这般眠月的人是有福的，他们永远不用安眠药水的。

我有时也这么睡，实在其味无穷，名言不得。（读者们切不可从字夹缝里看文章，致陷于不素朴之咎。）你们想，这真俗得多们雅。“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岂不很好。管它月儿是圆的是缺的，管它有没有蟾蜍和玉兔，有没有娇滴滴梅兰芳式的嫦娥呢。听说有一回庭中望月，有一老妈诧异着：“今儿晚上，月亮怎么啦！”（怎字重读）懂得看看这并不曾怎么的月亮就算得雅人吗？不将为老妈子所笑乎！

二正传湖楼几个月的闲居，真真是闲居而已，绝非有意于混充隐逸。惟湖山的姝丽朝夕招邀，使我们有时颠倒得不能自休。其时新得一友曰白采，既未谋面，亦不知其家世，只从他时时邮寄来的凄丽的诗句中，发见他的性情和神态。

老桂两株高与水泥阑干齐。凭阑可近察湖的银容，远挹山的黛色。楼南向微西，不遮月色，故其升沉了无翳碍。有时被轻云护着，廊上浅映出乳白的晕华；有时碧天无际，则遍浸着冰莹的清光。我们卧室在楼廊内，短梦初歇，每从窗棂间窥见月色的多少，便起来看看，萧萧的夜风打着惺忪的脸，感到轻微的瑟缩。静夜与明湖悄然并卧于圆月下，我们亦无语倦而倚着，终久支不住饬软的眼，撇了它们重寻好梦去。

其时当十三年夏，七月二十四日采君信来附有诗词，而《渔歌子》尤绝胜，并有小语云：“足下与阿环亦有此趣事否？”所谓“爱月近来心却懒，中宵起坐又思眠”，我们俩每吟讽低徊不能自己。采君真真是个南国“佳人！”今则故人黄土矣！

而我们的前尘前梦亦正在北地的风沙中飘荡着沉埋着。

江南苦夏，湖上尤甚。浅浅的湖水久曝烈日下，不异一锅温汤。白天热固无对，而日落之后湖水放散其潜热，夹着凉风而摇曳，我们脸上便有乍寒乍热的异感。如此直至于子夜，凉风始多，然而东方快发白了，有酷暴的日头等着来哩。

杭州山中原不少清凉的境界，若说严格的西湖，避暑云何哉，适得其

反。且不论湖也罢，山也罢，最惹厌而挥之不去的便是蚊子。好天良夜，明月清风，其病蚊也尤甚。我在以下说另一种的眠月，听来怪甜蜜，钩人好梦似的。却不要真去做梦，当心蚊子！（我知道采君也有同感的，从他的来信看出来。）月影渐近虚廊，夜静而热终不减，着枕汗便奔涌，觉得夜热殆甚于昼，我们睡在月亮底下去，我们浸在月亮中间去。然而还是困不着，非有什么“不雅之间”也，（用台湾的典故，见《语丝》一四八）尤非怕杀风景也，乃真睡不着耳。我们的小朋友们也要玩月哩。榻下明晃晃烧着巨如儿指的蚊香，而他们的兴味依然健朗，我们其奈之何！正惟其如此，方得暂时分享西子湖的一杯羹和那不用一钱买的明月清风。

碧天银月亘古如斯。陶潜李白所曾见，想起来未必和咱们的很不同，未来的陶潜李白们如有所见，也未必会是红玛瑙的玉皇御脸，泥金的兔儿爷面孔罢。可见“月亮怎么啦！”实具颠扑不破的胜义，岂得以老妈子之言而薄之哉！

就这一端论，千万年之久，千万人之众，其同也如此其甚。再看那一端，却千变万化，永远说不清楚。非但今天的月和昨天的月，此刹那和彼刹那的月，我所见，你所见，他所见的月……迥不相同已也；即以我一人所见的月论，亦缘心象境界的细微差别而变，站着看和坐着看，坐着看和躺着看，躺着清切地看和朦胧地看，朦胧中想看和不想看的看……皆不同，皆迥然不同。且决非故意弄笔头。名理上的推论，趣味上的体会，尽可取来互证。这些差别，于日常生活间诚然微细到难于注意，然名理和趣味假使成立，它们的一只脚必站在这渺若毫茫，分析无尽的差别相上，则断断无疑。

我还是说说自己所感罢。大凡美景良辰与赏心乐事的交并（玩月便是一例），粗粗分别不外两层：起初陌生，陌生则惊喜颠倒；继而熟脱，熟脱则从容自然。不跑野马，在月言月。譬如城市的人久住鸽子笼的房屋，一旦忽置身旷野或萧闲的庭院中，乍见到眼生辉的一泓满月。其时我们替他想一想，吟之哦之，咏之玩之，手之舞之，足之蹈之，都算不得过火的胡闹。他的心境外内迥别，蓦地相逢，俨如拘挛之书生与媚荡的名姝接手，心为境撼，失其平衡，遂没落于颠倒失据，惘惘无措的状态中。《洛神赋》上说：“予情悦其淑美兮，心震荡而不怡。”夫怡者悦也，上曰悦，下曰不怡，故曹子建毕竟还是曹子建。

名姝也罢，美景也罢，若朝昏厮守着，作何意态呢！这是难于解答的，似应有一种极平淡，极自然的境界。尽许有人说这是热情的衰落，退潮的状态，说亦言之成理，我不想去驳它。若以我的意想和感觉，惟平淡自然才有真切的体玩，自信也确非杜撰。不跑野马，在月言月。身处月下，身眠月下，一身之外以及一身，悉为月华所笼络包举，虽皎洁而不睹皎洁，虽光辉而无有光辉。不必我特意赏玩它，而我的眠里梦里醉时醒时，似它无所不在。我的全身心既浸没着在，故即使闭着眼或者酣睡着，而月的光气实渗过，几乎洞澈我意识的表里。它时时和我交融，它处处和我同在，这境界若用哲学上的语调说，是心境的冥合，或曰俱化。——说到此，我不禁想起陶潜的诗来：“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山气日夕佳，飞鸟相与还。此中有真意，欲辩已忘言。”何谓忘言的真意，原是闷葫芦。无论是什么，总比我信口开合强得多，古今人之不相及如此。

“玩月便玩月，睡便睡。玩月而思睡必不见月，睡而思玩月必睡不着。”这多乾脆。像我这么一忽儿起来看月，一忽儿又睡了，或者竟在月下似睡非

睡的躺着，这都是傻子酸丁的行径。可惜采君于来京的途中客死于吴淞江上，我还和谁讲去！

我今日虽勉强追记出这段生涯，他已不及见了。他呢，却还留给我们零残的佳句，每当低吟默玩时，疑故人未远，尚客天涯，使我们不至感全寂的寥廓，使我们以肮脏的心枯乾的境，得重看昔年自己的影子，几乎不自信的影子。我，我们不能不致甚深的哀思和感谢。

虽明明是一封无法投递的信，但我终于把它寄出去了！这虽明明是一封无法投递的信。

## 怕-并序

不管你们信不信，这又是写梦中的草稿。写后一看，却有翻译气，亦奇。此又一《莫须有先生传》也，即呈莫须有先生正。

不知在哪儿，在哪一年上，曾经有这么一个怕笑偏不怕苦的人。为什么怕这个，不怕那个，理由不详，总而言之，曾经有过这么一个人就是了。

年深月久，他走得远了，当他留在咱们这儿的时候，也有人泥着问，“笑有什么可怕的？”直摇头，不作声。强问之，却说，“多的很，淡淡的笑是没有意思，浓浓的笑是很有——不，太有意思了，傻笑好比一蓬火，冷笑活像一只钉……还有一种我所最怕的笑……”说到这儿，好像真害怕似的，“我不说了！不说了！”空气既然那么样神秘，不说的理由自然是不说。有时孩子们跟他闹，“你真不怕苦吗？我请你吃一大碗煮黄连！”“我请！”“我也请！”大家抢。他摸摸孩子的头，悄然说道，“什么？孩子。”除此以外，他自己可不曾留下什么，都是谣言，揣测，摹拟之词。

他的故事好像小说。他不愿意经过路，不愿意到站，不愿意住旅馆。有人猜，不愿意走路者，不愿意动也；不愿意到站者，不愿意止也。旅馆就是旅馆，倒没有什么猜的，可是旅馆里有一大群的穿礼服的绅士和侍者，小客栈里则有老板娘，而绅士，侍者，老板娘也就是淑媛名闺，都爱笑，都会种种的笑，这简直是成心拿他开顽笑。然而史有明文，他不知怎的，偏已好好的上了路，到了站，好好的住在顶大顶大的大旅馆里，非但睁着眼看人家穿漂亮的晚礼服，回看自己身上也是簇新的燕尾妆。人家笑他，他也笑人。人家神气十足，他也就摆架子。什么才算通？为什么非通不可？他固然回答不上来，可也不曾想。

话虽如此，笑总归是可怕的，他心心念念要试这“踏破铁鞋无觅处”的苦。他翻遍了古今中外的刑律，足足有三天三夜，方才挑出一桩不大不小，不轻不重，可备诸苦而不会死的第几款几项的风流罪过去犯了。其结果是被拘在世上最文明而又残酷的牢里，禁子是哲学博士，皇家学会的会员。一进铁门，他就笑，（要知道，他自己是顶爱笑的。）“这屋子不坏呢，大可养神。”他们重重的打了他一顿，叫痛之后又是笑，“痛固然是痛的，打完躺着却有味。”喔，“有味！”博士气得翘胡子，发个命令，“罚他镇日做苦工，没有休息！”他连笑带喊的，“吃力杀哉！晚上睡得更香甜。”于是只许他穿件单衣，把他关在同露天一样的冷屋子里，更别提被窝褥子。他冻得直咳嗽哆嗦，却叹了口气，“假如热又不知多们难受呢！”小牢子赶紧去献勤讨好，“博士，

他笑得直咳嗽呢。”博士道，“唉！要糟！”“别慌，别着急，他怕——热，他怕——热。”“你不早说，那就好办啦，把他挪在大炉子边，离火只许三尺，给穿上貂皮袍子，海龙大氅，带上獭皮帽子，盖上三床鹅绒毯，三条丝绵被。快去！快去！”一切照办了，咳嗽被大夫这么一治给治好啦（有人说英文中的大夫，就是博士，未知然否。）又闹得发喘，流汗，乃作歌曰，“烤的慌，幸不凄凉，否则僵！”“喔，凄凉，凄凉，”博士如有所悟，他想，这可要送他回老家去了，略凝一回神，就分付道，“赶紧放了，不许迟一秒钟，把他‘押解回籍’；叫他再看见他的一切的影子，譬如房屋，邻居，朋友，情人，甚而至于他顽过的泥孩竹马，手种的闲花野草……凡他的儿时影子，整个儿的不许少。明白了没有？快去，快去！”一切又都照办了。

博士真有根，他终于在平生最怕的一个笑里被博士给制服了，而且不久就死在这个笑里。身后颇有人传说，“他和咱们可不是一样怕苦的，怕什么笑，故意装腔虎人。”也有人说，“名流比博士差远啦，鬼子的手法高，学问好。”更有人说，“你们懂得啥！我祖父小时候见过他老人家的，曾亲口丁宁地说，别提啦，博士都上当了，他老的心思深着呢。”谁也不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他平常地过去了，又平安地埋骨于所谓钓游之乡，总是事实，我听见老辈里都是这么说的。

一九三〇年十月二十五日，北京。

## 清河坊

山水是美妙的俦侣，而街市是最亲切的。它和我们平素十二分谂熟，自从别后，竟毫不踌躇，蓦然闯进忆之域了。我们追念某地时，山水的清音，其浮涌于灵府间的数和度量每不敌城市的喧哗，我们大半是俗骨哩！（至少我是这么一个俗子。）白老头儿舍不得杭州，却说“一半勾留为此湖”；可见西湖在古代诗人心中，至多也只沾了半面光。那一半儿呢？谁知道是什么！这更使我胆大，毅然于西湖以外，另写一题曰“清河坊”。读者若不疑我为火腿茶叶香粉店作新式广告，那再好没有。

我决不想描写杭州狭陋的街道和店铺，我没有那般细磨细琢的工夫，我没有那种收集零丝断线织成无缝天衣的本领；我只得藏拙。我所亟亟要显示的是淡如水的一味依恋。一种茫茫无羁泊的依恋，一种在夕阳光里，街灯影旁的依恋。这种微婉而入骨三分的感触，实是无数的前尘前梦酝酿成的，没有一桩特殊事情可指点，也不是一朝一夕之功。我实在不知从何说起，但又觉得非说不可。环问我：“这种窘题，你将怎么做？”我答：“我不知道怎样做，我自信做得下去。”人和“其他”外缘的关联，打开窗子说亮话，是没有那回事。真的不可须臾离的外缘是人与人的系属，所谓人间便是。我们试想：若没有飘零的游子，则西风下的黄叶，原不妨由它们花花自己去响着。若没有憔悴的女儿，则枯干了的红莲花瓣，何必常夹在诗集中呢？人万一没有悲欢离合，月即使有阴晴圆缺，又何为呢？怀中不曾收得美人的倩影，则入画的湖山，其黯淡又将如何呢？……一言蔽之，人对于万有的趣味，都从人间趣味的本身投射出来的。这基本趣味假如消失了，则大地河山及它所有的兰因絮果毕落于渺茫了。在此我想注释我在《鬼劫》中一句费解的话：“一

切似吾生，吾生不似那一切。”离题已远，快回来吧！我自述鄙陋的经验，还要“像煞有介事”，不又将为留学生所笑乎？其实我早应当自认这是幻觉，一种自骗自的把戏。我在此所要解析的，是这种幻觉怎样构成的。这或者虽在通人亦有所不弃罢。

这儿名说是谈清河坊，实则包括北自羊坝头，南至清河坊这一条长街。中间的段落各有专名，不烦枚举。看官如住过杭州的，看到这儿早已恍然；若没到过，多说也还是不懂。杭州的热闹市街不止一条，何以独取清河坊呢？我因它逼窄得好，竟铺石板不修马路亦好；认它为 t y p i c a l 杭州街。我们雅步街头，则砣砣砣地石板怪响，而大嚷“欠来！欠来！”的洋车，或前或后冲过来了。若不躲闪，竟许老实不客气被车夫推搡一下，而你自然不得不肃然退避了。天晴还算好；落雨的时候，那更须激起石板洼隙的积水溅上你的衣裳，这真糟心！这和被北京的汽车轮子溅了一身泥浆是仿佛的；虽然发江南热的我觉得北京的汽车是老虎，（非彼老虎也！）而杭州的车夫毕竟是人。你拦阻他的去路，他至多大喊两声，推你一把，不至于如北京的高轩轰长喉地过去，似将要你的一条穷命。

哪怕它十分喧闹，悠悠然的闲适总归消除不了。我所经历的江南内地，都有这种可爱的空气；这真有点儿古色古香。我在伦敦纽约虽住得不久，却已嗅得欧美名都的忙空气；若以彼例此，则藐乎小矣。杭州清河坊的闹热，无事忙耳。他们越忙，我越觉得他们是真闲散。

忙且如此，不忙可知。——非闲散而何？我们雅步街头，虽时时留意来往的车子，然终不失为雅步。走过店窗，看看杂七杂八的货色，一点没有 S h o w W i n d o w 的规范，但我不讨厌它们。我们常常去买东西，还好意思摔什么“洋腔”呢？我俩和嫫小姐同走这条街的次数最多，她们常因配置些零星而去，我则瞎跑而已。有几家较熟的店铺差不多没有不认识我们的。有时候她们先到，我从别处跑了去，一打听便知道，我终于会把她们追着的。大约除掉药品书报糖食以外，我再不花什么钱，而她们所买绝然不同；都大包小裹的带回了家，挨到上灯的时分。若今天买的东西少，时候又早，天气又好，往往雇车到旗下营去，从繁热的人笑里，闲看湖滨的暮霭与斜阳。“微阳已是无多恋，更苦遥青著意遮。”我时时看见这诗句自己的影子。

清河坊中，小孩子的油酥饺是佩弦以诗作保证的；我所以时常去买来吃。叫她们吃，她们以在路上吃为不雅而不吃；常被我一个人吃完了。油酥饺冰冷的，您想不得味罢。然而我竟常买来吃，且一顿便吃完了。您不以为诧异吗？不知佩弦读至此如何想？他不会得说：“这是我一首诗的力啊！”我收集花果的本领真太差，有些新鲜的果子，藏在怀中几年之后，不但香色无复从前，并且连这些果子的名目，形态，影儿都一起丢了。这真是所谓“抚空怀而自惋”了。譬如提到清河坊，似有层层叠叠感触的张本在那边，然细按下去，便觉洞然无物。即使不是真的洞然，也总是说它不出。在实际上，“说不出”与“洞然”的差别，真是太小了。

在这狭的长街上，不知曾经留下我们多少的踪迹。可是坚且滑的石板上，使我们的肉眼怎能辨别呢？况且，江南的风虽小，雨却豪纵惯了的。暮色苍然下，飒飒的细点儿，渐转成牵丝的“长脚雨”，早把这一天走过的千千人的脚迹，不论男的的女的老的少的村的俏的，洗刷个干净。一日且如此，何论旬日；兼旬既如此，何论经年呢！明日的人儿等着哩，今日的你怎能不去！不看见吗？水上之波如此，天上之云如斯；云水无心，“人”却多了一

种荒唐的眷恋，非自寻烦恼吗？若依颀刚的名理推之，烦恼是应当自己寻的；这却又无以难他。

我由不得发两句照例的牢骚了。天下惟有盛年可贵，这是自己证明的真实。梦阑酒醒，还算个什么呢；千金一刻是正在醉梦之中央。我们的脚踏在土泥或石上，我们的语笑颤荡在空气中，这是何等的切实可喜。直到一切已黯淡渺茫，回首有凄怆的颜色，那时候的想头才最没有出息；一方面要追挽已逝的芳香，一方面妒羨他人的好梦。去了的谁挽得住，剩一双空空的素手；妒羨引得人人笑，我们终被拉下了。这真觉得有点犯不着，然而没出息的念头，我可是最多。

匆匆一年之后，我们先后北来了。为爱这风尘来吗？还是逃避江南的孽梦呢？娴小姐平日最爱说“窝逸”。破烂的大街，荒寒的小胡同，时间瑟缩的枯叶打抖，尖厉的担儿吆喝，沉吟的车骨碌的话语，一灯初上，四座无言；她仍然会说“窝逸”吗？或者斗然猛省，这是寂寞长征的一尖站呢？我毕竟想不出她应当怎样着想方好。

我们再同步于北京的巷陌，定会觉得异样；脚下的尘土，比棉花还软得多哩。在这样的软尘中，留下的踪迹更加靠不住了，不待言。将来万一，娴小姐重去江南，许我谈到北京的梦，还能如今日谈杭州清河坊巷这样的洒脱吗？“人到年来忆此年。”想到这里，心渐渐的低沉下去。另有一幅飘零的图画影子，烟也似的晃荡在我眼下。

话说回来，干脆了当！若我们未曾在那边徘徊，未曾在那边笑语；或者即有徘徊笑语的微痕而不曾想到去珍惜它们，则莫说区区清河坊，即千百倍的胜迹亦久不在话下了。我爱诵父亲的诗句：“只缘曾系乌篷艇，野水无情亦耐看。”

一九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北京。

## 秋荔亭记

池馆之在吾家旧矣，吾高祖则有印雪轩，吾曾祖则有茶香室，泽五世则风流宜尺，其若犹未者，偶然耳。何则？仅生猪年，秉鸠之性，既拙於手，又以嫩为好，故毕半生不能营一室。弱岁负笈北都，自字直民而号屈斋，其形如街而短，不屈不斋，时吾妻未来，一日褰予帘而目之，事犹昨日，而尘陋复若在眼。此所谓不登大雅之堂者也。若葺花僚衡，一嵌字格，初无室也。若古槐，屋诚有之，自昔无槐，今无书矣，吾友玄君一呼之，遂百呼之尔，事别有说。若秋荔亭，则清华园南院之舍也。其次第为七，于南院为褊，而余居之，辛壬癸甲，五年不一迁，非好是居也。彼院虽南，吾屋自东，东屋必西向，西向必岁有西风，是不适于冬也，又必日有西阳，是不适于夏也。其南有窗者一室，秋荔亭也。曰，此蹙脚之洋房，那可亭之而无说，作《秋荔亭说》。夫古之亭殆非今之亭，如曰洒上亭，是不会有亭也，传唱旗亭，是不必有亭也，江亭以陶然名，是不见有亭也。亭之为言停也，观行者担者于亭午时分，争阴而息其脚，吾生其可不暂且停停耶，吾因之以亭吾亭。且夫清华今岂尚园哉，安得深责舍下之不亭乎？吾因之以亭吾亭。亦当置身焉而语曰，“这不是一只纸叠的苍蝇笼么？”以洋房而如此其小，则上海人之

所谓亭子间也，亭间今宜文士，吾因之以亭吾亭。右说秋荔亭讫，然而非也，如何而是，将语汝。西有户以通别室，他皆窗也，门一而窗三之，又当谓曰，在伏里，安一藤床于室之中央，洞辟三窗，纳大野之凉，可傲羲皇，及夫陶渊明。意耳，无其语也，语耳，无是事也，遇暑必入城，一也。山妻怕冷，开窗一扇，中宵辄呼絮，奈何尽辟三窗以窘之乎，二也。然而自此左右相亭，竟无一不似亭，亭之为亭，于是乎大定。春秋亦多佳日，斜阳明馥，移动于方榻间，尽风情荔态于其中者影也，吾二人辄偃枕睨之而笑，或相唤残梦看之。小儿以之代上学之钟，天阴则大迷惘，作喃喃语不休。

若侵晨即寤，初阳徐透玻璃，尚如玫瑰，而粉墙清浅，雨过天青，觉飞霞梳裹，犹多尘凡想耳。薜荔曲环亭，春饶活意，红新绿嫩；盛夏当窗而暗，几席生寒碧；秋晚饱霜，萧萧飒飒，锦绣飘零，古艳至莫名其妙；冬最寥寂，略可负暄耳。四时皆可，而人道宜秋。聊以秋专荔，以荔颜亭。东窗下一长案，嫁时物也，今十余年矣。谚曰，“好女勿穿嫁时衣”，妻至今用之勿衰，其面有横裂，积久渐巨，呼匠氏锯一木掩之，不髹不漆，而茶痕墨渾处往往而有。此案盖亲见吾伏之之日少，拍之之日多也，性殆不可强耳。曾倩友人天行为治一玺曰，“秋荔亭拍曲”，楷而不篆。石骨嫩而鬼斧璋，崩一棱若数黍，山鬼胶之，坚如旧，于是更得全其为玺矣。以“曲谈”为“随笔”“丛钞”之续，此亦遥远之事，若在今日，吾友偶读深闺之梦而笑，则亦足矣，是为记。甲戌清明，即二十三年之民族扫墓日。

一九三四年四月五日。

## 秋荔亭随笔

——对对子幼年不学诗。唯令属对。对有三四五七字之分，由三而渐展至七，亦课蒙之成规也。其先皆由两大人自课，其课本则吾母手抄。至光绪戊申，则附入塾中日程内。最初想尚不时倩人，继而师知余拙，每出一对，辄先自为之。若余对不出，则师径以其所预储者填入“课本”中，遂作为今日课毕而放学矣。近来虽仍须理书，对却不再对，以吾母固不知此中之弊端也。如“海棠无香”，余实不知所以对，师则曰，“山药不苦”。以“海棠”对“山药”甚工，虽至今日，余无以易也，而况当年乎。久之渐为两大人所知，约在庚戌之年，又复归内庭督课，而余遂无复书房中之优游矣。然吾父所出，余勉为幼稚之作，非若彼“海棠”者，故余亦渐喜之，亦颇有数句为两亲二姊所赏。余于作诗无所受，若曰有之，此其是欤。

入京师已十六岁，而其不解为诗则依然故我。寻书房对对，当颇有可资谈笑者，惜与竹马年光同为烟梦耳。一日，师出上联曰，“绿珠江上月”绿颜色，珠珍宝，“绿珠”美人名，而“绿珠江”又为地名。余当然照例对不出，而一听之吾师，以为吾师必将有以对付之如往日，而孰知其不然。师竟无以对，盖亦漫云尔，初不知“绿珠江”有如此之麻烦也。故至今课本中犹留出一行空白，偶然一见殆不殊昨日，然已匆匆阅三十年矣。顷阅淮阳百一居士《壶天录》卷上，有左列文字，“江宁贡院自癸酉科藩司梅公小岩提调院事，运水入闸，高屋建翎，凿壁穿泉，免挑运之苦，受汲引之福，一生注水烹茶，拈‘茶烹凿壁泉’五字，措对久不属，良久大呼，五百年前已天

造地设一对，明人笔记中不有‘烟锁池塘柳’一句乎，五行各备。合号啧啧称赞，以为得未曾有云。”然则“绿珠江上月”即幸而有偶，当亦在五百年之后矣。

（载一九四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天津《民国日报》“民国”副刊）

## 人力车

妻说，“近来人力车夫的气分似乎不如从前了。虽曾在《呖语》中（《杂拌》二末页）说过那样的话，而迄现在，我是主张有人力车的。千年前的儒生已知道肩舆的非人道，而千年以后，我还要来拥护人力车，不特年光倒流，简直江河日下了。这一部二十五史真有不知从何说起之苦。

原来不乘人力车的，未必都在地上走，乘自行车怕人说是“车匪”，马车早已没落，干脆，买汽车。这不但舒服阔绰，又得文明之誉，何乐不为？反之乘人力车的，一，比上不足，不够阔气，二，不知道时间经济，三，博得视人如畜的骂名，何苦？然则舍人用汽者，势也，其不舍人而用汽者，有志未逮也。全国若大若小布尔乔亚于民国二十四年元旦，一律改乘一九三五年式的美国汽车，可谓堂而皇之，猗欤盛哉，富强计日而待也，然而惨矣。

就乘者言之，以中夏有尽之膏腴塞四夷无穷之欲壑，亡国也就算了，加紧亡之胡为？其亦不可以已乎？此不可解者一也。夫囊中之钱一耳，非有恩怨亲疏于其间也，以付外汇则累千万而不稍皱其眉，稍皱其眉，则“寒伧”矣，不“摩登”矣。以付本国苦力，则个十位之铜元且或红其脸，何其颠倒乃尔？其悖谬乃尔？此不可解者二也。

就拉者言之。牛马信苦，何如沟壑？果然未必即填，而跃跃作欲填之势。假如由一二人而数十百人，而千万人，而人人，皆新其车，为“流泉”，为“雨点”，……则另外一些人，沟壑虽暂时恕不，而异日或代之以法场，这也算他有自由么？这也算伊懂人道么？其不可解者三也。

我们西洋是没有轿子人力车的。洋车呼之何？则东洋车之缩短也，即我大日本何如你支那车多。故洋车者中国之车也，汽车者洋车也，必颠倒其名实，其不可解者四也。

古人惟知服牛乘马，以人作畜，本不为也，荆公之言犹行古之道也。然古今异宜，斯仁暴异矣。又今之慕古者能有几人，还是“外国人吃鸡蛋所以兄弟也吃鸡蛋”这句话在那边作怪。情钟势耀，忍后不禁，彼且以为文野之别决于一言也，斯固虽以理喻耳。

我主张有人力车，免得满街皆“汽”而举国为奴，犹之我主张有鸦片，以免得你再去改吃白面。

若尽驱拉车的返诸农工，何间然哉，而吾人坐自制的蹩脚汽车，连轮比辘，动地惊天，招摇而过市，其乐也又甚大。想望太平，形诸寤寐，俟河之清，人寿几何。数十寒暑已得其半，则吾生之终于不见，又一前定之局也。

人力车夫的气分渐渐恶劣，许是真的，我想起妻今晨这一句话。

一九三四年十月十二日

## 山阴五日记游

九年四月三十日，晨九时，輿出杭州候潮门。轮渡钱塘江，潮落沙夷，浪重山远。渡江后弥望平衍，约十里许至西兴，巷陌湫隘不堪并輿。桥下登舟，凡三舱，乌篷画楫，有玻璃窗。十时行，并櫓连墙，穿市屋树阴而去。小眠未成寐。正午穿萧山城过，河面甚狭。泊舟威文殿下，庙祀文昌关帝。饭罢即行，途中嘉荫曲港往往见之。埂陌间见一树。年久乾枯，绕以翠萝，下垂如云发。八时泊柯桥，绍兴名镇。晚饭后复行。夜半泊柯岩下。

五月一日晨七时，步至柯岩。有庙，殿后有潭，石壁外覆，色纹黑白，斧凿痕宛然。有一高阁，拾级登之。殿傍又一潭，小石桥跨其上，壁间雕观音像。岩左一庙，大殿中石佛高三四丈，金饰壮严。审视，殿倚石为壁，就之凿像。庙后奇峰一朵，镌“云骨”两隶字，四面珑玲，上丰下削，峰尖有断纹，树枝出其罅，谛视欣赏不已。稍偏一潭，拨草临之，深窈澄澈，投以石块，悠悠旋转而下。

十时返棹，移泊雷宫，道中山川佳秀，左右挹盼。午后二时，以小竹兜游兰亭，约行七八里，沿路紫花繁开，而冈峦竹树杂呈翠绿。四山环合，清溪萦回。度一板桥，则兰亭在望矣。亭建于清乾隆时，新得修葺，粉垣漆楹，有兰亭流觞亭竹裹行厨鹅池等，皆后人依倣，遗址盖久湮为田垌。然以今所见，雷宫兰亭之间，所谓“崇山峻岭，茂林修竹，清流激湍”，则风物故依然也。流觞亭傍有右军祠。张宴小饮，清旷甚适。归途夕阳在山，得七律一首：缕缕霞姿间黛痕，青青向晚愈分明。野花细作便娟色，清濑终流激荡声。满眼千山春物老，举头三月客心惊。苍峦翠径微阳侧，凭我低徊缓缓行。

舟移十里，夜泊偏门。村人方祭赛演剧，云系包爷爷生日，四乡皆来会。其剧跳荡嗷嘈，而延颈企足者甚夥。傍舟观之，盖别有致。枕上闻雨声，入睡甚早。

二日清晨登岸，不数武抵快阁。乃一小楼，栏杆蔚蓝，额曰“快阁”。屋主姚氏，就遗址缔构。通谒而入，阖者导游。先登小楼，供奉翁像，联额满壁。屋主富藏书，殆佳士。有图圃三处，虽不广。而池石花木颇有曲折。白藤数架，微雨润之，朗朗如玉瓔珞。亭畔更有紫藤，相映弄姿。挪舟会稽山下，谒大禹庙，垂旒笏，容像壮肃。殿上蝙蝠殆千万，栖息梁栋间，积粪遍地。据云，蝠有大如车轮者。殿侧高处有窆石亭。石高五尺如笋尖，中有断纹，上有空穴。志载石上有东汉顺帝时刻文，已漫漶不可辨。宋刻文尚可读。石旁有两碑，一曰“禹穴”，一曰“石纽”，篆势飞动。出庙门，访岫嵎碑，系乾隆时摹刻。又谒禹陵，墓而不坟，仅一碑亭楷书曰“大禹陵”。后出林木苍蔚。

午食时天气炎热，移泊大树下。饭后以山儿入出，三里至南镇，庙宇新整，神像威武，茶罢即行。七里至香炉峰绝顶，山径盘旋直上，侧首下望，山河襟带，城镇星罗。秦望天柱诸山，宛如列黛。野花弥漫郊垌，如碎紫锦。中途稍憩小庙。又逾岭冈数重，始见香炉峰。

峰形峭削，山径窄而陡，旁设木栏以卫行客。有石梁跨两崖间，逾之不数武，路忽转，两圆石对峙，輿行其间，乘者须敛足曲肱而过。绝顶仅一小庙，绝湫隘，闻值香汛，香客来者以千数。峰顶尖小，故除庙外无立足地，仅可从窗棂间下窥，绍兴城郭庐舍楚楚可辨，钱江一线远亘云表，群峰多如培土娄，惟秦望独尊。天色欲雨，輿人催客，匆促下山。至南镇，见疏雨张盖。

返舟，移舟十里，见绕门山石壁。过桥，桥有闸，泊舟东湖，为陶氏私业。潭水深明浓碧。石壁则黑白紺紫，如屏如墙，有千岩万壑气象，高松生其颠，杂树出其罅。山下回廊间馆，点缀不俗。绣球皎白，蔷薇娇红，与碧波互映。风尘俗士，乍睹名山，似置身蓬阆中矣？细雨飘洒，石肤弥润。雨乍止，拿舟行峭壁下。洞名仙桃，舟行其中，石骨棱厉，高耸逼侧，幽清深窈，不类人间。湖中大鱼潜伏，云有长逾丈者，天气郁蒸方出，虽未得观；而尺许银鳞荡跃水面，光如曳练，是日数见之。晚饭后易乌篷小艇而出，篷可推开，泛月良宜，并放棹外河，约半里许方归。是夕宿东湖舟中。

三日晨五时，船开，舟人喧笑惊梦。七时起看山，晓雾未收，初阳射之，与黛色银容相映，蔚为异采。遂泊舟攒宫，此名殆自宋已然，相沿未改。以山兜子行，道中密篁乔松，苍翠一色中，晓日侵肤都无炎气。挑柴者络绎于道。继而畦亩间黄绿杂呈，牛郎花遍山，数里不断。映山红犹未尽凋，错杂炫目。谒南陵（宋孝宗）北陵（宋理宗），树木殿宇尚修整。

又访度宗陵，仅存碑碣而已。归途经郭太尉殿，乃护陵之神，不知何许人也，殆南宋遗臣耶？殿中比附灵迹，如送子降纸等，甚夥。

归后船即行，移泊吼山下，一名狗山，拾级而登。一庙正当石峰下。峰之怪诡不可状，逼视而怪愈甚。左峰笔立，上置石圆锥形。右者尤奇，峰顶两石如倚，中有罅，罅有殿宇在。闻昔有僧居之，以缁汲通饮食，坐关行满而后下。复至庙后仰观，见峰颠庙榜曰“灵霄”，峰势欹侧如欲下压。凝盼移时，神思悚荡。

午食于沈氏庄，临水石荡，荡为其私业，蓄鱼甚多。饭后以小艇遍游之。岩壁高耸，萝薜低垂。有青狮白象之目，狮肖其首，象状其鼻。幽峭微减东湖，而弘深过之。安巢舅氏即在象鼻峰下题名，词曰：庚申三月长沙张显烈约游吼山，风日晴美，山川奇丽，谈宴画欢，醉后题记。同游者德清俞陞云铭衡，钱唐许端之之引之贤之仙宝驯。钱唐许引之题记。

五时后舟歇绕门下，换舟而游。山正在开凿，皑皑似雪。一潭正方而小，其深骇人，下望懔然。投以钜石，半晌始开声轰然。又燃爆竹，回响如钜雷，亦一奇也。仍返泊东湖，晚饭后月色明洁，荡小舟至西面石壁下，形似小姑山，尖削如笋。泛月直至西郭门外。小步岸上，见铸锅者，熔铁入范时，银彩四流，伫观移时，始返舟睡。

四日早六时，附轮开船。下午二时到西兴，二时半渡江，至长桥，晚潮方至，厉涉而过。三时半返严衙弄许宅。综计是游，东湖最惬意，以为兼擅幽奇丽之妙，吼山奇伟，柯岩幽秀，炉峰峭丽，各擅胜场。爰略记梗概，以为他日重来之券。

一九二八年二月改定。

## 身后名

恐怕再没有比身后之名渺茫的了，而我以为毕竟也有点儿实在的。

身后名之所以不如此这般空虚者，未必它果真不空虚也，只是我们日常所遭逢的一切，远不如期待中的那般切实耳。

碌碌一生无非为名为利，谁说不是？这个年头儿，谁还不想发横财，这是人情，我们先讲它吧。十块洋钱放在口袋里，沉填填的；若再多些，怕不尽是些钞票支票汇票之流。夫票者飘也，飘飘然也，语不云乎？昨天四圈麻雀，赢了三百大洋，本预备扫数报效某姑娘的，哪里知道困了一觉，一摸口袋，阿呀连翩，净变了些左一叠又一叠的“关门票子”，岂不天——鹅绒也哉！（天字长音，自注。）三百金耳，尚且缥缈空虚得可观，则三百万金又何如耶？“阿弥陀佛！”三百万净现是大洋，一不倒帐，二不失窃，摸摸用用，受用之至。然而想啊，广厦万间，而我们堂堂之躯只七尺耳；（也还是古尺！）食前方丈，而我们的嘴犹樱桃也。夫以樱桃般的嘴敌一丈见方的盘儿碗儿盆儿罐儿，（罐儿，罐头食物也，自注。）其不相敌也必矣。以区区七尺，镇日步步踱踱于千万间的大房子中，其不不打而自倒也几希。

如此说来，还应了这句老话：“偃鼠饮河，不过满腹。”从偃鼠说，满腹以外则无水，这一点儿不算错。

至于名呢，不痛不痒，以“三代以下”的我们眼光看，怕早有隔世之感吧！

以上是反话。记得师父说过——却不记得那一位了——“一反一正，文章乃成，一正一反，文章乃美。”未能免此，聊复云耳。

要说真，都真；说假，全假。若说一个真来一个假，这是名实未亏喜怒为用，这是朝三暮四，朝四暮三的顽意儿。我们其有狙之心也夫！

先说，身后之名岂不就是生前之名。天下无论什么，我们都可以预期的，虽然正确上尽不妨有问题，今天吃过中饭，假使不预期发痧气中风的话，明天总还是要吃中饭，今天太阳东边出，明天未必就打西边出。我茫然结想，我们有若干位名人正在预期他的身后名，如咱们老百姓预期吃中饭出太阳一般的热心。例如光慈君（就是改名光慈的了），他许时时在那边想，将来革命文学史上我会是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好吧，即使被光慈君硬赖了去，我不妨退九千步说，自己虽不能预期或不屑预期，也可以看看他人的往事。这儿所谓“他人”，等于“前人”，光慈君也者盖不得与焉，否则岂不又有“咒”的嫌疑。姓屈的做了老牌的落水鬼，两千年以上，而我们的陆侃如先生还在讲“屈原”。曹雪芹喝小米粥喝不饱，二百年后却被胡适之先生给翻腾出来了。……再过一二百年，陆胡二公的轶事被人谈讲的时候，而屈老爹曹大爷（或者当改呼二爷才对）或者还在耳朵发烧呢。耳朵发烧到底有什么好处？留芳遗臭有什么区别？都不讲。我只相信身后名的的确确是有，虽你我不幸万一，万一而不幸，竟“名落孙山”。

名气格样末事，再思再想，实头想俚勿出生前搭身后有啥两样。倒勿如实梗说。（苏白，自注。）要阔得多，抖得多。所以我包光慈君必中头彩，总算恭维得法，而且声明，并非幽默。

你们看，我们多势利眼！假使自己一旦真会阔起来的话，在一家不如一乡，一乡不如一城，一城不如一国，一国不如一世界，一世界不如许多世界。关门做皇帝，又有什么意思呢？这也并非幽默。

然而人家还疑心你是在幽默，唉！没法子！——只好再把屈老爹找来罢，他是顶不幽默的。他老人家活得真没劲儿，磕头碰脑不是咕咕聒聒的姊妹，就是滑头滑脑的渔父，看这儿，瞅那儿，知己毫无，只得去跳汨罗江。文人到这种地步，真算苦了。“然而不然”。他居然借了他的《离骚》《九章》

《九歌》之流，（虽然目今有人在怀疑，在否认，）大概不过一百年，忽然得了一知己曰贾先生，又得一知己曰司马老爷，这是他料得到的吗？不管他曾逆料与否，总之他身后得逢知己是事实，他的世界以文字的因缘无限制地绵延下去也是事实。事实不幽默。

身后名更有一点占便宜处：凡歹人都会自然而然地渐渐的变好来，其变化之度以时间之长为正比例。借白水的话，生前是“界画分明的白日”，死后是“浑融的夜”。在夜色里，一切形相的轮廓都朦胧了。朦胧是美的修饰，很自然的美的修饰。这整容匠的芳名，您总该知道的罢，恕我不说。“年光”渐远，事过情迁，芳艳的残痕，以文字因缘绵绵不绝，而伴着它们的非芳非艳，因寄托的机会较少，终于被人丢却了。古人真真有福气。咱们的房客，欠债不远，催租瞪眼，就算他是十足地道的文豪罢，也总是够讨厌的了。若是古人呢，漫说他曾经赖过房租，即使他当真杀过人放过火来，也不很干我事。他和我们已经只有情思间的感染而无利害上的冲突了。

以心理学的观念言，合乎脾胃的更容易记得住，否则反是。忆中的人物山河已不是整个儿的原件，只是经过非意识的渗滤，合于我们胃口的一部分，仅仅一小部分的选本。

文人无行自古已然，虽然不便说于今为甚。有许多名人如起之于九原，总归是讨厌的。

阮籍见了人老翻白眼，刘伶更加妙，简直光屁股，倒反责备人家为什么走进他的裤裆里去。

这种怪相，我们似乎看不见；我们只看见两个放诞真率的魏晋间人。这是我们所有的，因这是我们所要的。

写到这里已近余文，似乎可以歇手了，但也再加上三句话，这是预定的结局。

一切都只暂存在感觉里。身后名自然假不过，但看来看去，到底看不出它为什么会比我们平常不动念的时分以为真不过的吃饭困觉假个几分几厘。我倒真是看不出。一九二九年一月十六日晨五时在北京枕上想好，同日晚八时清华园灯下起草。

〔附记〕前天清华有课，这是我第一次感到作文的匆忙。既是匆匆、又是中夜，简直自己为《文训》造佳例了，然为事实所迫，也莫奈何，反正我不想借此解嘲就得勒。

匆匆的结果是草草，据岂明先生说，日本文匆匆草草同音，不妨混用。——草草决非无益于文章的，而我不说。说得好，罢了；不好，要精；因此，恕不。只好请猜一猜吧，这实在抱歉万分。〔附记二〕此文起草时果然匆忙，而写定时偏又不很匆忙，写完一看，已未必还有匆匆草草的好处了，因此对于读者们更加抱歉。

一九二九年一月十八日，北京。

## 随笔两则

大九州的梦我近来不常写作，觉得没有什么好写的，每承朋友们相劝，使我觉得为难了。为甚没得可说的，说来话多。在此只能提出一点：“已说

的不想再说。”这应该不错，却使我搦笔踌躇了。

“好诗多被古人先”，这个感觉可扩充于一般的文章。究竟古人说了些什么，我虽不大清楚，大概总无所不说罢。在浩如烟海的陈编中检出前人所已说而后我说，那就不须你说，没世穷年也无作文章之一日了。不繹 e\*焠樗砑兀 膊恍校 会不自知地犯了重复地说话之过。

在这歧路之前，仔细思索，忽然有了。我的怀抱或不免与古人同，而我的境遇却不尽同于古人，且或大异，这一点倒似乎有把握的。先找出古人所未经历的事实，然后来发议论，意见仍或不免于陈腐，却可安安稳稳地躲开这雷同。我就是这个主意。

那末，咱们就来谈原子弹吗？这也不必。咱们国内近百年似乎发生了一樁大事。这惟一大事究竟是什么呢？即邹衍大九州的梦，太史公以为“宏大不经”的，一旦成为事实了，或誉为中西文化的交流，或谤为帝国主义的侵略，或日用夷变夏，或日世界大同，说法多歧，事实无异也。

这，聪明的古人纵然料得到，却没有经识过，就是说他们没有开眼，却让我们很巧的，或者很不巧的给真个碰上了。碰上了就没法。我们的生存将被它决定。我生存的意义，假如有的话不得不在这里去找。我们无法踏着古人的足迹，我们无法直用古人的成方，它们至多仅仅能给我们做参考而已。我们如何应付这的确地道空前的遭遇，它的方案，咱们得自个儿去找，而且所用方法又特别的笨，所谓“上一回当学一回乖”，我们必须以我们的族类邦国身家性命一堆儿作为孤注去和世界人去赌博，于是它们都姓了“碰”，碰得着是运气，碰不着则呜呼哀哉一瞑千古。无论如何，纵不采取任何的行动，我们得正视这悲壮且有点儿悲惨的定命。我们对于先民，对于来者又应感有一种沉沉的负荷，类似所谓责任心者。假如写文章应有这心情，不该为着兴趣。早已交代过，近来对于写作，我原是没有兴趣的。

## 谈虎丘截

《大戴礼记·保传篇》：越王不赧旧冢而吴人服。

只此一句，故事不详，亦未见他书，盖别有所据，而今亡矣。北周卢辩注曰：“盖勾践也”；下又云“皆得民心也”。按卢说“越王”为勾践，于“旧冢”无注，以义推之，盖即阖闾冢。或更包括其他吴先生，主要的在于阖闾，注谓“得民心”者指此而言。吴山越水，佳话流传，此“虎丘剑池”所以为千秋名胜，固不仅风景之佳。若视同培\*“杯水而小之，非知古今者也。

吴梅村《虎丘夜集》写剑池云：火照灵湫暑月寒，钟埋苦雾阴崖黑。鲁公擘窠字如斗，忠孝轮囷鬼神走，藓剥苔侵耿不磨，手扞沉吟立来久。

名贤巨刻，光景宛然。明代如此，再远不可悉知，其为胜迹，固无恙也。余浙人而生长于苏，于吴越并有桑梓之敬，偶拾遗闻，遂略记焉。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一日于北京。

## 陶然亭的雪

小引悄然的北风，黯然的同云，炉火不温了，灯还没有上呢。这又是一年的冬天。在海滨草草营巢，暂止飘零的我，似乎不必再学黄叶们故意沙沙的作成那繁响了。老实说，近來时序的迁流，无非逼我换了几回衣裳；把夹衣叠起，把棉衣抖开，这就是秋尽冬来的惟一大事。

至于秋之为秋，冬之为冬，我之为我，一切之为一切，固依然自若，并非可叹可悲可怜可喜的意味，而且连那些意味的残痕也觉无从觅哩。千条万派活跃的流泉似全然消释于无何有之乡土，剩下“漠然”这么一味来相伴了。看看窗外酿雪的同云，倒活画出我那潦倒的影儿一个。像这样喑哑无声的蠢然一物，除血脉呼吸的轻颤以外，安息在冬天的晚上，真真再好没有了。有人说，这不是静止——静止是没有的——是均衡的动，如两匹马以同速同向去跑着，即不异于比肩站着的石马。但这些问题虽另有人耐烦去想，而我则岂其入呢。所以于我顶顶合式，莫如学那冬晚的停云。（你听见它说过话吗？）无如编辑《星海》的朋友们逼我饶舌。我将怎样呢？——有了！在：“悄然的北风，黯然的同云，炉火不温了，灯还没有上呢”这个光景下，令我追忆昔年北京陶然亭之雪。

我虽生长于江南，而自曾北去以后，对于第二故乡的北京也真不能无所恋恋了。尤其是在那样一个冬晚，有银花纸糊裱的顶棚和新衣裳一样俱扑爍闹酱埃话呱呱呀话牖购着，可以照人须眉的泥炉火，还有墙外边三两声的担子吆喝。因房这样矮而洁，窗这样低而明，越显出天上的同云格外的沉凝欲堕，酿雪的意思格外浓鲜而成熟了。我房中照例上灯独迟些，对面或侧面的火光常浅浅耀在我的窗纸上，似比月色还多了些静穆，还多了些凄清。当我听见廓落的院子里有脚步声，一会儿必要跟着“砰”关风门了，或者“砑搭”下帘子了。我便料到必有寒紧的风在走道的人颈傍拂着，所以他那样匆匆的走。如此，类乎此的黯淡的寒姿，在我忆中至少可以匹敌江南春与秋的姝丽了，至少也可以使惯住江南的朋友们了解一点名说苦寒的北方，也有足以系人思念的冬之黄昏啊。有人说，“这岂不将钩惹我们的迟暮之感？”真的！——可是，咱们谁又是专喝蜜水的人呢。

总是冬天罢，（谁要你说？）年月日是忘怀了。读者们想决不屑介意于此琐琐的，所以忘怀倒也没要紧。那天是雪后的下午。我其时住在东华门侧一条曲折的小胡同里，而G君所居更偏东些。我们雇了两辆“胶皮”，向着陶然亭去，但车只雇到前门外大外郎营，（从东城至陶然亭路很远，冒雪雇车很不便。）车轮咯咯吱吱的切碾着白雪，留下凹纹的平行线，我们遂由南池子而天安门东，渐逼近车马纷填，兀然在目的前门了。街衢上已是一半儿泥泞，一半儿雪了。幸而北风还时时吹下一阵雪珠，蒙络那一切，正如疏朗冥蒙的银雾。亦幸而雪在北京，似乎是白面捏的，又似乎是白泥塑的。（往往到初春时，人家庭院里还堆着与土同色的雪，结果是成筐的挑了出去完事。）若移在江南，檐漏的滴搭，不终朝而消尽了。

言归正传。我们下了车，踏着雪，穿粉房琉璃街而南，炫眼的雪光愈白，栉比的人家渐寥落了。不久就远远望见清旷莹明的原野，这正是在城圈里耽腻了的我们所期待的。累累的荒冢，白着头的，地名叫做窑台。我不禁连想那“会向瑶台月下逢”的所谓瑶台。这本是比拟不伦，但我总不住的那么想。

那时江亭之北似尚未有通衢。我们踟躅于白蓑衣广覆着的田野之间，望望这里，望望那里，都很象江亭似的。商量着，偏西南方较高大的屋，或

者就是了。但为什么不见一个亭子呢？藏在里边罢？到拾级而登时，已确信所测不误了。然踏穿了内外竟不见有什么亭子。幸而上面挂着的一方匾；否则那天到的是不是陶然亭，若至今还是疑问，岂非是个笑话。江亭无亭，这样的名实乖违，总使我们怅然若失。我来时是这样预期的，一座四望极目的危亭，无碍无遮，在雪海中沐浴而嬉，宛如回旋的灯塔在银涛万沸之中，浅礁之上，亭亭矗立一般。而今竟只见拙钝的几间老屋，为城圈之中所习见而不一见的，则已往的名流觞咏，想起来真不免黯然寡色了。

然其时雪又纷纷扬扬而下来，跳舞在灰空里的雪羽，任意地飞集到我们的粗呢篷衣上。

趁它们未及融为明珠的时候，我即用手那么一拍，大半掉在地上，小半已渗进衣襟去。“下马先寻题壁字，” 来来回回的循墙而走，咱们也大有古人之风呢。看看咱们能拾得什么？至少也当有如“白丁香折玉亭亭”一样的句子被传诵着罢。然而竟终于不见！可证“一蟹不如一蟹”这句老话真是有一点意思的。后来幸而觅得略可解嘲的断句，所谓“卅年戎马尽秋尘”者，从此就在咱们嘴里咕噜着了。

在曲折廓落的游廊间，当北风卷雪渺无片响的时分，忽近处递来琅琅的书声。谛听，分明得很，是小孩子的。它对于我们十分亲密，因为和从前我们在书房里所唱出的正是一个样子的。这尽可以使我重温热久未曾尝的儿时的甜酒，使我俯拾眠歌声里的温馨梦痕；并可以减轻北风的尖冷，抚慰素雪的飘零。换一句干脆点的话，就是在清冷双绝的况味中，它恰好给喝了一点热热醅醅的东西，使一切已凝的，一切凝着的，一切将凝的，都软洋洋鞍着腰肢不自支持了。

书声还正琅琅然呢。我们寻诗的闲趣被窥人的热念给岔开了。从回廊下趑过去，两明一暗的三间屋，玻璃窗上帷子亦未下。天色其时尚未近黄昏；惟云天密吻，酿雪意的浓酣，阡陌明胸，积雪痕的寒皎，似乎全与迟暮合缘，催着黄昏快些来罢。至屋内的陈设，人物的须眉，已尽随年月日时的迁移，送进茫茫昧昧的乡土，在此也只好从缺。几个较鲜明的印象，尚可片片掇拾以告诸君的，是厚的棉门帘一个；肥短的旱烟袋一支；老黄色的《孟子》一册，上有银珠圈点，正翻到《离娄》篇首；照例还有白灰泥炉一个，高高的火苗窜着；以外……“算了罢，你不要在这儿写帐哟！”游览必终之以大嚼，是我们的惯例，这里边好像有鬼催着似的。我曾和我姊姊说过，“咱们以后不用说逛什么地方，老实说吃什么地方好了。”她虽付之一笑，却不斥我为胡闹，可见中非无故了。我且曾以之问过吾师。吾师说得尤妙，“好吃是文人的天性，”这更令我不便追问下去。因为既曰天性，已是第一因了。还要求它的因，似乎不很知趣。如理化学家说到电子，心理学家说到本能，生机哲学者说到什么“隐得而希”……闲言少表。天性既不许有例外，谈到白雪，自然会归到一条条的白面上去。不过这种说法是很辱没胜地的，且有点文不对题。所以在江亭中吃的素面，只好割爱不谈。我只记得青汪汪的一炉火，温煦最先散在人的双颊上。那户外的尖风呜呜的独自去响。倚着北窗，恰好鸟瞰那南郊的旷莽积雪。玻璃上偶沾了几片鹅毛碎雪，更显得它的莹明不滓。雪固白得可爱，但它干净得尤好。酿雪的云，融雪的泥，各有各的意思；但总不如一半留着的雪痕，一半飘着的雪华，上上下下，迷眩难分的尤为美满。脚步声听不到，门帘也不动，屋里没有第三个人。我们手都插在衣袋里，悄对着那排向北的窗。窗外有几方妙绝的素雪装成的册页。

累累的坟，弯弯的路，枝枝桠桠的树，高高低低的屋顶，都秃着白头，耸着白肩膀，危立在卷雪的北风之中。上边不见一只鸟儿展着翅，下边不见一条虫儿蠢然的动（或者要归功于我的近视眼），不用提路上的行人，更不用提马足车尘了。惟有背后已热的瓶笙吱吱的响，是为静之独一异品；然依昔人所谓“蝉噪林逾静”的静这种诠释，它虽努力思与岑寂绝缘终久是失败的哟。死样的寂每每促生胎动的潜能，惟万寂之中留下一分两分的喧哗，使就烬的赤灰不致以内炎而重生烟焰；故未全枯寂的外缘正能孕育着止水一泓似的心境。这也无烦高谈妙谛，只当咱们清眠不熟的时光便可以稍稍体验这番悬谈了。闲闲的意想，乍生乍灭，如行云流水一般的不关痛痒，比强制吾心，一念不着的滋味如何？这想必有人能辨别的。

炉火使我们的颊热，素面使我们的胃饱，飘零的暮雪使我们的的心越过越黯淡。我们到底不得出去一走，到底不得不面迎着雪，脚踹着雪，齐向北快快的走。离亭数十步外有一土坡，上开着一家油厂；厂右有小小的断坟并立。从坟头的小碣，知道一个葬的是鸚鵡；一个名为香冢，想又是美人黄土那类把戏了。只是一件，油厂有狗，喜拦门乱吠。G君是怕狗的；因怕它咬，并怕那未必就咬的吠，并怕那未必就吠的狗。而我又是怯登土坡的，雪覆着的坡子滑滑的难走，更有点望之生畏。故我们商量商量，还是别去为妙。我们绕坡北去时，G君抬头而望（我记得其时狗没有吠）对我说，来年春归时，种些红杜鹃花在上面。我点点头。路上还商量着买杜鹃花的价钱。……现在呢，然而现在呢？我惆怅着夙愿的虚设。区区的愿原不妨辜负；然区区的愿亦未免辜负，则以外的岂不又可知了。——北京冬间早又见了三两寸的雪，而上海至今只是黯然的同云，说是酿雪，说是酿雪，而终于不来。这令我由不得追忆那年江亭玩雪的故事。

一九二四，一，十二

## 为《中外文丛》拟创刊词

国运到了危险的边际，世界的文明亦彷徨于歧路。我们感于当前形势的重大，从现实的视察里提出问题来。这些问题不必都有答案，有答案不必都对，但它们的重要性却不容否认的。因此引起公众的注意和讨论而得较正确的回答，那当然更有意思了。

再试从根本上想，治乱本诸善恶，善恶先天人心。人好，世界自然好。但人如何能自然会好呢，有时须得同伴们去提醒他，这是“淑世”方法之一。我们何敢以此自期，但懔于“匹夫有责”之义，又不忍缄默；故由衷之言，如实而语，更出之以叮咛，申之以强聒。事功不必为我所成，风气不妨由我而开。

这淑世的流风远溯先秦诸子，所谓“各思以其道易天下”者。以今昔情殊，他们的治术我们或无从沿袭；又才力不同，他们的造诣我们更望尘莫追；但他们的精神历久弥新，不仅今日我们应学，且我们应当继续的。

依他们的做法，原有两方面：其一得君，得君而行道，是间接的；其一化民，直接的行道；即宋铎尹文的上说下教也。以孔子为喻，周游列国，干谒诸侯，那是“上说”；有三千大弟子七十二贤人，这是“下教”。后之儒者热中于事君得君，教民之泽微矣。百家之传若墨翟宋尹者，尤微乎微。此

盖环境使之然耳。

但我们的确无君，更无所谓事他与得他。若以民主共和国的领导者权宜地当作君看，那是顶严重的错误。说得诡辩些，民主共和中国的“君”应该是“民”。于是，这上说下教原来分别的途径完全合一了。这事实虽很明白，我们却还要提出这“君”字来说，是很有苦心的。今日读书人若尚不能忘情于得君，则必隐于卑下而不自觉，又何行道之有！我们何如“处士横议”孔子说，“天下有道，则庶人不议。”可见封建之时，无道，庶人也要议，何况处士，又何况共和国的基本法则，天下有道，庶人亦议。“处士横议”依孟子虽非美谈，但在这年头儿，做事说话不带点劲那儿成。这“横”字的确不坏哩。

横议者无所不谈，它的范围，包括那最传统的，最古老的，最流行的，最时髦的。那怕大家久认为毫无问题的，我们也许多问一声；大家公认为神圣不可侵的，我们也许碰它一下！若不如此，怎够这横劲儿。

有力才能有力。力，指什么呢？若指常识，人人应当够的。若指良心，人人没有不够的，不够也没有办法的。若指学问，我们怕不够。但学问本无止境，没有一人自己以为够了的。若有自己以为够，即无学问之可言了。

所以这虽很重要，却无法衡量的。要干就干，不干就算了，不必踌躇。一边走着一边瞧，上一回当学一回乖，冒失或者无妨；等着，待着，过于把细，反而会误事的。等毫无错误方才说话，你必将无话可说，等毫无错误方才做事，你必将无事可做。季文子三思而后行，他在踌躇；子曰，再思可矣，说他不必踌躇。

若说人数怕不够，那是实情。但今天人少，不妨明天的多？我们欢迎有人给我们写文章。只要他认识而同意于上述的心情和态度，写作有完全的自由上不用说的。书店方面把这些文字用活叶印出来，使篇章得自为起讫而又可成组，以行于世，不失为很恰当的办法。

旧话重提，“各思以其道易天下”，不可轻读这“各”字，道易天下虽同，其所以易则不必尽同，且或甚不同。辨驳则察理愈明，参校则见事愈的，我们期待着。惟纯朴的意念与诚实而严肃的态度，在我们之间刚将毫无二致。

凡著为言文的都是同道，听言说看文章的我们希望渐渐的皆为同道，在广大的民众里，无分作者与读者，同声相应，同气相求，有着工作的快乐来抵偿它的辛苦。我们不愁无路，走着，走着，自然成路。我们不怕黑暗，光明在前，那是一定的。

一九四七年二月北平。

## 为暴春霆题其先德《林屋山民馈米图》

论者辄言吏治之坏极于清季，斯言诚哉，然亦未尽的也。于时宦途尚多坚白不磷缁之独行君子，而愿恧者亦能自束修，耻文网而畏人言也，岂非故家遗俗、流风善政犹有存焉者乎。余生也晚，不际承平，以今追思，又仿佛如隔世。故都日暮，萧寂无欢。春霆世仁兄于去岁除夕持其先祖方子世丈之《林屋山民馈米图》徵题，畴昔向往之名迹，一旦遇之，披图瞻诵，如沐清风，斯足慰饥渴已，濡毫伸纸，却又踌躇。

观斯图也，曲园公署其端，复题长歌于后，又得先外祖许子原太守跋，吾父又于辛卯、甲午年两题，则儿 涂抹亦奚以为，适足尘浣耳。更检《春在堂遗书》，峡江县知县《暴君墓志铭》，见杂文四编；《四赠暴方子巡检式昭》见诗十；《林屋山民馈米歌》见诗十三；《暴方子传》见杂文六编二；而于作是图者亦有秦散之《诗序》写其为人，见杂文四编七；是吾曾祖所乐道，奖誉之若不去口者，宁可以余之詹言碎语传益之邪。然梅村先生传春霖为五世，而曲园府君以来，寒门亦四世矣，百年倏如过隙，而春霖兄之来也，犹获修世讲之谊于蓬华之间。岂非缘法之最胜者乎。又闻此图出自理中，历劫仅存，方将付诸影印，以永其传，得失固若有前定，而神物终留天壤之间也，君家先世风流自此远也，吾曾祖歌中所谓“披图谁不知君贤”者，亦征之今事而益信矣。夫方子先生之清德，在古遗爱遗直之间，晚与甲午战役，其出处大节，咸足以兴顽立懦，启景行之思于无穷，余窃维林屋山民，亦深异而慕之。巡检微秩也，况乎被斥之巡检，乃竞饷以米薪何哉？多深霖裹饭之情，是林屋之民亦古之民也。若夫今之民，实唯沟壑是惧，奈何损入口救死之具奉诸他人乎？是今之民徒怀思古之情，有欲为古之人之意，而亦不可得也。

国步则既艰矣，生民则已瘁矣，不赖同穷节，后世何称焉，诗不云乎“譬彼舟流，不知所届”，又名“风雨如晦，鸡鸣不已”，洛诵先芬，期勿偪高曾之规矩，方与春霖共勉之也。

一九四八年一月一日识于北平。

## 为何经海募款启

当闻擅场识曲，岂独桓伊，思旧感音，何须向秀。曲师何君经海，生长鹳坊，久羁燕市，垂髫辛苦，下世畸愁。观其引吭转声，抑扬可法，拍檀弄笛，宛转有情，而饥驱软座，唯堪一饱，栖根幽壑，难得伸眉。重以旧京日莫，霓羽凋零，瞻念穷途，促其年寿，遂于癸酉残夏，客死宣南，穗帐勿悬，谁怜孤嫠，一棺暂泊，萧寺尘凝。窃谓劬颜苦学，士夫所难，食力固穷，君子之操，成一技之微，积结身之瘁焉。同人或聆音奏，或问宫商，风絮水萍，都为缘法，似妙声犹未纸张，恍冥契之已遥，欲广赙赠，期在贤达。廉泉让水，幸被孤寒，弱櫟残魂，家山可望，仁者之心庶几远矣。

此启。一九三六年。

## 文学的游离与其独在

环君曾诉说她胸中有许多微细的感触，不能以言词达之为恨。依她的解释，是将归咎于她的不谙习文章上的技工。这或者也是一般人所感到的缺憾罢。但我却引起另一种且又类似的惆怅来。我觉得我常受这种苦闷的压迫，正与她同病啊。再推而广之，恐怕古今来的“文章臣子”也同在这网罗中挣扎着罢。“书不尽言，言不尽意”，实是普遍的，永久的，不可弥补的终古恨事。

再作深一层的观察，这种缺憾的形成殆非出于偶然的凑拍，乃以文学的法相为它的基本因。不然，决不会有普遍永久性的。这不是很自然的设想吗？创作时的心灵，依我的体验，只是迫切的欲念，熟练的技巧与映现在刹那间的“心”“物”的角逐，一方面是追捕，一方面是逃逸，结果总是跑了的多。这就是惆怅的因由了。永远是拚命的追，这里文学的游离；永远是追不着，这是文学的独在。

所以说文学是描画外物的，或者是抒写内心的，或者是表现内心所映现出的外物的，都不免有“吹”的嫌疑。他们不曾体会到伴着创作的成功有这种缺憾的存在，他们把文学看成一种无所不能的奇迹，他们看不起刹那间的灵感，他们不相信会有超言文的微妙感觉。依他们的解释，艺术之宫诚哉是何等的伟大而光荣；可是，我们的宇宙人间世，又何其狭小，粗糙而无聊呢？他们不曾细想啊。这种夸扬正是一种尖刻的侮蔑。最先被侮蔑的是他们自己。

既知道“美景良辰”只可以全心去领略，不能尽量描画的；何以“赏心乐事”就这样轻轻松松的一把抓住呢？又何以在“赏心乐事”里的“良辰美景”更加容易寻找呢？我希望有人给一个圆满的解答。在未得到解答以前，我总信文学的力是有限制的，很有限制的，不论说它是描画外物，或抒写内心，或者在那边表现内心映现中的外物。它这三种机能都不圆满；故它非内心之影，非外物之影，亦非心物交错之影，所仅有的只是薄薄的残影。影的来原虽不外乎“心”“物”诸因子的酝酿；只是影子既这么淡薄，差不多可以说影子是它自己的了。文学所投射的影子如此的朦胧，这是所谓游离；影子淡薄到了不类任何原形而几自成一物，这是所谓独在。不朽的杰作往往是一篇天外飞来，未曾写完的残稿，这正是所谓“神来之笔”我的话也说得太过迷离了，不易得一般的了解。所成就的作品既与创作时的心境关连得如此的不定而疏远，它又凭什么而存在呢？换句话说，它已是游离着且独在了，岂不是无概之花，无源之水。精华已竭的糟粕呢？若说是的，则文艺之在人间，非但没有伟大的功能，简直是无用的出身赘疣了。我遭遇这么一个有力的反驳。

其实，打开窗子说亮话，文艺在人间真等于赘疣，我也十分欣然。文艺既非我的私亲，且赘疣为物亦复不恶，算得什么侮辱。若以无用为病，更将令我大笑三日。我将反问他，吃饭睡觉等等又何用呢？可怜人类进步了几千年，而吃饭睡觉等的正当用途至今没有发明。我们的祖宗以及我们，都不因此灰心短气而不吃不睡，又何必对于文艺独发呆气呢。文艺或者有它的该杀该剐之处，但仅仅无用决不能充罪状之一，无论你们如何的深文周纳。

闲话少说。真喽嗦啊！我已说了两遍，文学是独在的，但你们还要寻根究柢，它是凭什么存在的。大家试来评一评，若凭了什么而存在，还算得独在吗？真不像句话！若你们要我解释那游离和独在的光景，那倒可以。我愿意详详细细地说。“游离”不是绝缘的代词；“独在”也只是比况的词饰。如有人说是我说的，文学的创作超乎心物的诸因：我在此声明，我从未说过这类屁话，这正是那人自己说的，我不能替他顶缸。我只说创作的直接因是作者当时的欲念，情绪和技巧；间接因是心物错综着的，启发创作欲的诱惑性外缘。仿佛那么一回事，我为你们作一譬喻。

一个小孩用筷子夹着一块肉骨头远远的逗引着。一条小哈叭狗凭着它固有的食欲，被这欲念压迫后所唤起的热情，和天赋兼习得觅食的技巧，一

瞥见那块带诱惑性的肉，直扑过去。这小儿偏偏会耍，把肉拎得高高的，一抖一抖的动着。狗渐人立了，做出种种抓扑跳跃的姿态。结果狗没吃着肉，而大家白看狗耍把戏，笑了一场。故事就此收场。

我们是狗化定了，那小儿正是造化，嬉笑的众宾便是当时的读者社会和我们后人。你说这把戏有什么用？可是大家的确为着这个开了笑口。替座上的贵客想，好好的吃饭罢，何必去逗引那条狗，那是小儿的好事；但这小儿至少不失为趣人。至于狗呢，不在话下了，它是个被牺牲者，被玩弄者而已。它应当咒诅它的生日，至少亦曳尾不顾而走，才算是条聪明特达的狗。若老是恋恋于那块肉骨头，而串演把戏一套一套的不穷，那真是狗中之下流子了；虽然人们受它的乖巧，赞它为一条伟大的狗。您想想，狗如有知，要这种荣誉吗？我不信它会要。

所谓文学的游离和独在，也因这譬喻而显明了。肉骨头在小孩子手中抖动，狗跟着跳，那便是游离。狗正因永吃不着肉骨头而尽串把戏，那便是独在。若不幸那小孩偶一失手，肉骨头竟掉到狗嘴里去，狗是得意极了，聒聒然自去咬嚼；然座上爱看狗戏的群公岂不怅然有失呢。换言之，若文学与其实感的竞赛万一告毕，（自然，即万一也是不会有的。）变为合掌的两股，不复有几微不足道之感，那就无所谓文学了。我故认游离与独在是文学的真实且主要的法相。

还有一问题，这种光景算不算缺憾呢？我说是，又说不是。读者不要怪我油滑，仍用前例说罢。从狗的立场看，把戏白串了不算，而肉骨头也者终落于渺茫，这是何等的可惜。非缺憾而何？若从观众和小儿的立场看，则正因狗要吃肉而偏吃不着，方始有把戏。狗老吃不着，老有把戏可看，那是何等的有趣，又何用其叹惜呢。我将从您的叹惋与否，而决定您的自待。

以下再让我说几句狗化的话罢，正是自己解嘲的话。所谓文学的游离有两种不同的来源：（一）由于落后——实感太微妙了，把捉不住。这正如以上所说的。（二）由于超前——实感太平凡精笨了，不值得去把捉。前一个是高攀不上，后一个是不肯俯就。虽有时因文学技工的庸劣，而创作物与实感游离了；却也有时因它的高妙，使创作物超越那实感。在第二意义上，我们或者可以有相当的自喜，虽然这种高兴在实际上免不了“狗化”。

春花秋月，……是诗吗？不是！悲欢离合，是诗吗？不是！诗中所有诚不出那些范围，但是仅仅有那些破铜烂铁决不成为一件宝器。它们只是诗料。诗料非诗，明文学的料绝非文学。

我们看了眉月，这么一沉吟，回溯旧踪，那么一颦蹙，是诗吗？不是！见宿树的寒鸦，有寂寞之思，听打窗的夜雨，有凄清之感，是诗吗？不是！这种意境不失为诗魂，但飘渺的游丝，单靠它们却织不成一件“云裳”的。它们只是诗意。诗意非诗，明文学的意境绝非文学。

实在的事例，实在的感触都必经过文学的手腕运用了之后，方成为艺术品。文学的技工何等的重要。实感的美化，在对面着想，恰是文学的游离。我试举三个例。

譬如回忆从前的踪迹，真是重重叠叠，有如辛稼轩所谓“旧恨春江流不尽，新恨云山千叠”似的；但等到写入文章，却就不能包罗万象了，必有取舍。其实所取的未必定可取，所舍的未必必须舍，只是出于没奈何的权宜之计。选择乃文学技工之一；有了它，实感留在文学作品里的，真真寥寥可数。所召集的是代表会议，不是普通选举了。

又如写一桩琐碎或笨重的事，不能无减省或修削之处；若原原本本，一字不易，就成了一本流水帐簿，不成为文章。奏了几刀之后，文章是漂亮多了，可是原来的样子已若存若亡了。剪裁又是重要的技工。

平平常常的一个人，一桩事据实写来不易动人听闻，必要在它们身上加了些大青大绿方才快心。如宋玉之赋东家子，必要说“增之一分则太长，减之一分则太短。”其实依拙劣的我们想，宋先生贵东邻小姐的身个儿，即使加減了一二分的高矮，似乎亦决不会损害她的标致。然而文章必这么写，方才淋漓尽致，使后人不敢轻易菲薄他的理想美人。这是何等有力的描写。夸饰比如一面显微镜，把肉眼所感都给打发走了；但它也是文章的重要技工。

不必再举别的例证了，您在修词学上去看，那些用古古怪怪的名词标着的秘诀，那一个不是在那边无中生有，将小作大的颠倒着。再作一个比方：吃饭的正当形式，只是一口一口的咬嚼而已；然而敝中国的古人有“一献之礼，宾主百拜”的繁文缛节，即贵西洋的今人到餐室里去，亦必端端正正穿起礼服来。我们细想，这是干吗？“丑人多作怪！”但同时就不免有人赞叹着，说它们所表现的是文明，是艺术哩。

各人的地位不同，因而看法不同，因而所见不同；这是不能，且不必强同的。我也不必尽申诉自己的牢骚，惹他人的厌烦。单就文艺而论文艺，技工在创作时之重要初不亚于灵感。文艺和非文艺之区别间，技工正是一重要的属性。我们因此可以明白真的啼笑何以不成为艺术；而啼着笑着的model，反可以形成真正的艺术品。这并非颠倒，是当然的真实。

我们可以说，一切事情的本体和它们的抄本（确切的影子）皆非文艺；必须它们在创作者的心灵中，酝酿过一番，熔铸过一番之后，而重新透射出来的（朦胧的残影），方才算数。申言之，natural算不了什么，人间所需要的是artificial。创造不是无中生有，亦不是抄袭（即所谓写实），只是心灵的一种胶扰，离心力和向心力的角逐。

追来追去，不落后，便超前，总走不到一块儿去；这是游离。寻寻觅觅，终于扑个空，孤凄地呆着；那是独在。我们觉得被实感拉下了，不免惆怅，若觉得把实感给拉下了，那便骄矜；实在都沾点滑稽的幻觉，说不出什么正当缘由来。万古常新，千秋不朽的杰作，论它的究竟，亦不过狗抓肉骨头而不得（不足），人想交合而先相对鞠躬（有余），这一类把戏而已。我们对于它们，固然不屑赞扬，却也不可咒诅。（赞扬和咒诅都是把戏之流，我们何敢尤而效之。）沉默是顶好的道路，我说。——安于被玩弄也是顶好的道路，我又说。

一九二五年三月三日作于北京。

## 文训

——新洗冤章第六十六——匆匆（上）闲暇听说是文明的母亲，匆匆能干些什么出来呢？笨的我们不容易作答。譬如说，匆匆地吃是要害胃病的，匆匆地跑是要摔交的；以此类推，笨的我们不得不为匆匆地写译文章的抱杞忧了。

“然而不然。”他们视这一味的匆匆为枕中秘，为挡箭牌，为橡皮衣，为油纸伞，……一篇文章终了时，动辄足恭一阵，害得读者们莫明其妙，不知

所对。他们总说这文是在百忙中挥洒成的，或一小时，或二小时，多至三时已仅有了。仿佛在那边不断地说：“不周得很！不备得很！原谅罢！请原谅罢！”以著作者的身分照例是板起面孔说话的，在此斗然降尊就卑，反串了一出《打花鼓》；我们读者受宠若惊，还敢拒却吗？自然没口的答应道：“您是忙呀，我知道的，我知道的！做的译的都好，都很好。而且，又是在百忙之中写出如此洋洋洒洒的文章真可佩服呢！”这就算恭维得到家。若碰着一个冒失鬼，则另有一种实心眼儿的答语，就是武昌江教授发明的“不好不要紧，不好不要紧；”——虽然会吃记耳光与否还在未定之天。

不论碰见哪一种的答语，那位自号的忙人总是可以踌躇满志的。文章万一真好，便是更好；万一很好，便是最好。即使不好，尚有所谓“不好不要紧，不好不要紧”也者来不断地为它（作品），他或她（作者）解嘲凑趣。

依此看去，匆匆实是一味妙药，其效至少有如同仁堂的万应锭；而我们反替古人担忧，足见其不开眼也已。

但我终究不明白：既匆匆到如此，为何不去休息，而必欲于二三小时内写出生平蕴蓄的杰作？是急不及待吗？怪哉！是羞愧我们吗？徒然！是能者偏劳吗？能是真能，劳也是真劳；最好腾出写或译的工夫去睡觉拉屎，那方是善保玉体，万全之策。奈他们不听，偏不肯睡！说详中篇。

中夜（中）某先生发明文人的天性，第一项是好吃；我发明第二项是不好睡。我们时代的大文豪大诗哲大半是夜猫之流；（如嫌不雅听的不妨易为夜莺之流，我不嫌避轻靓，我只因为夜猫更接近民众些，便用了它，一点没有其他的恶意，千万别缠夹了。）不然，何以文章的写成每恰巧赶上中夜或晨一时二时呢？千门万户里，大约是一个人都在鼾鼾睡，是一双人都在床上了；而我们的文人还孳孳矻矻地在那边伏案伸纸，对烛（本想说电灯，因它不如蜡烛雅。）挥毫，但听得扑季一响，哼哼几声，笔管掉而呻吟作，是何等的贤且劳！我们对他是应当何等的恭且敬！明朝铅墨凄然的报纸，白蝴蝶般的飞来扬去，我们即使在期间不幸发见一两处的错误，还好意思老实指出吗？不好意思的！他是在中夜，支着惺忪的倦眼，孤负薰热的绣被而勉强写的呢，何等的可怜可敬！或不是吗？是的。我不忍说不是。但我终有一点怀疑：既已这般倦了，又有那黑甜兼温柔的诱惑，何以不毅然脱鞋脱袜，觅枕觅衾，而必定要博无益的浮名，作践自己的身子？有人说：“这才是真志士呢！悲哀颓废的是志士哟！”我不得不肃然了。手民（下）文人的心血滴成点点的珠玉，（不是戏法，不可胡猜。）而可恶的手民必损害之为快。

万恶的手民呀！

大家来评一评我的逻辑：（1）凡有资格把著作付印的都是通人，通人决不会骤然的变为不通。（2）凡手民都是没有知识的人，从他们没有大学毕业文凭及没有当过大学教授知之。他们的癖气是改窜他人的文字，且尤爱一行一篇的大改窜。（3）故刊布的文字，只要发见了不通，无论一字一行一篇一册都是手民改的，与老牌的通人无涉；而且认为有伤文豪的令誉，有严行取缔的必要。

实际的办法，在消极方面不外乎登报声明，（报馆里的手民如并广告亦改了，则通人之技殆穷；但幸而还没有听见说过。我又很奇怪，何以排广告的手民竟不和排诗文的合淘，一例的这般谨慎小心，平正通顺呢？）法庭起诉等等；在积极方面是应当设一个手民大学或专校，或各大学于新闻系外添设手民系，这方是仁者之政。

苦矣！匆匆地写了，在中夜迷里朦胧里写完了，更被手民颠颠倒倒地排出了；文责终于作者自负。苦矣！一厄于忙，二厄于夜，三厄于手民。“人急悬梁，狗急跳墙”。民国万万年，会见有三头六臂的文人站在希马拉耶埃佛赖司特峰顶，拿着一张广长等于二十二行省的锁封，上面盖着“太上老君急急如律令敕”的符印，其大如洞庭湖之六倍，里面满粘着如鳔胶的浆糊，牢牢贴住轻嘴薄舌的全国批评家。从此千秋万古，开口不得，六合清平，沉冤洗净矣。猗欤休哉！

一九三六年五月二十六日作。

## 我的道德谈

道德是人生上第一切要的事；我们日常说话做事，都靠着它指导裁判；它竟是我们的标准。但是这个标准，常常改变；每当新旧交替的时候，冲突更觉得明显。以中国现在的情形而论，一般人的嘴里尽管念着道德，心里却不很明白新道德旧道德两个字的真正意义，只是感情的误解，因而有所谓新道德旧道德的争论。这虽是交替时代不能免的现象，但社会久滞于过渡状况，一方面阻碍中国的新机，一方面增加人生的苦痛，是很危险的事。所以要解决这个问题，虽然非常困难，而在今日中国却是非常切要。我为这种刺激所迫，就凭着个人一时的感想做这篇论文。我现在不能多读外国书，所以这篇文章定不能满意，定不是道德根本的研究；只希望大家注意，大家讨论；若果将来能够打破这个混沌局面，开出一种急转直下的趋势，便好了。

一现在要说道德问题，应该先明白道德本身是什么？是怎样来的？这都是极重要的事情。

必定先要把这两层明白了，立论才有所依据。但这两个问题，都不容易解决；我姑且做个粗浅的答案。

道德本身是什么？我对于这个问题，有两层相关联的意思：——一、道·德·是·人·类·一·种·广·泛·同·情·的·实·现，就是说道德是爱，也没有什么不可。人类于弱肉强食之外，对于非我之人及动物，另具有一种真挚的情感。所以常有许多事情，即没有强力逼迫着去做，而做了之后，在实际上对于他自己并没有利益，或更有所损，在这种情形下尽可以不做，但他觉得不得不做。或者有许多事情，很可以快他一己的欲念，并没有强力不叫做，也不是他不能做，而心里总觉得不愿意。这类心思，是广泛同情的实现，是人类的灵性，就是道德的根本。

二、道德是个人一种良心的制裁。有自动的能，方清楚自由的意识，主宰精神肉体两方面的势力。他对于个人自己内心负责任，不肯受外界制限。换言之是从我的意志，判断我的行为，做出一种理性的规范，自己不由的去遵守它。

上边话虽分两层，却互有关联。一个人何以会有良心的制裁呢？不外他有广泛同情的缘故。怎样才能够发挥广泛的同情呢？只有服从自己良心制裁的一法。这本是一件事情的两面，并不是两件事，很容易明白了。

道德是怎样来的？要说明这个问题，首先要讲道德和人生的关系。

·原·来·道·德·之·生·，·乃·借·人·之·本·能·作·用·去·

顺·应·环·境，·有·社·会·之·后，·便·有·共·守·的·定·条，  
这定条就是具体的道德。道德既然和社会有不可离的关系，社会又是常变的，  
从此可知道德也是不住的了。要解释这个断案，有两个前提可说。

一、宇宙间没有当住的状态，依科学原理，无论什么东西，在什么时候，  
都有不息的变化；不过变得快的，觉得是动，慢一点便好像静止；其实  
动静两个字都是假定的名词，不是事实的真相。

二、宇宙没有绝对独立的事物。无论什么东西，虽各自有其独立之地位，  
可也互有相连之关系。

依据这两个前提，在理论上已足证明常变是道德必然的性质，从（一）  
讲起来，宇宙间并没有常住的状态；所以道德本体也是不住的变化。从（二）  
讲起来，宇宙间没有绝对独立的事物；道德既然关联外界，还要顺应一切；  
所以不得不跟着它变。

就是在事实上面，也很容易看出这种情形。道德本由人造。推想茹毛  
饮血的时候，与动物生活差得不远，决不懂得什么道德。到后来知识能力都  
进步了，应四周围的要求，才有道德上的信条。又不知经过了多少年代，然  
后有对于道德明确之见解组成有条理的思想。假使人类永久保守，道德原不  
会发生的。因为顺应变化才生出道德观念，它的本身就是不住的；后起之条  
件自然不容不变。考之历史和现在，它的变化程序并没有停顿（因有特别情  
形，暂时停止的，不在此限），更可推到将来也是一样。所以从几方面看来，  
道德的变化，是永久的，是不住的：这是没有疑惑的了。

道德是什么，算已约略表过。现在要问：我们人类为什么要讲道德？  
例言之，道德对于人生是否必要？我对于人生所以不离开道德的缘故，有两  
种设想：究竟还是不能呢？还是不可呢？倘若道德观念从人类本性出来，这  
是所谓不能；那便没有什么问题，因为它虽不必要，我们却没法丢开它。假  
使道德是人类后来造成的一种规范，因为它能够达到人生向上的志愿，维持  
世间的安宁，所以我们不愿意离开它；这就叫做不可。这两种设想，很有点  
不同。据我的判断，还有是后项而非前项。

人为道德而存在呢？道德为人而存在呢？倘如上一说，道德已经超越  
人生以上。人类受了造物支配，自然而然的发道德思想，并没有一种目的  
在里面。这人生所以不离开道德，竟是不能，讲不到什么可不可。若如第二  
说，道德以人生为范围，以人生之目的为目的。因为它能满足我们的希望，  
方才有需要。假使违反这种希望，当然把它去掉，另外建设新道德。前一说  
是宗教家的说话，探之茫茫，索之冥冥；我们还是认定后一说，以为人类所  
以不丢开道德是不可，不是不能。即然如此，人类所以要讲道德，必先有个  
目的。

这·目·的·就·是·人·生·的·幸·福，但却不是部份的，暂时的；  
是全体的，永久的。不单是肉体的，是兼包精神的；不是几个人的，是  
公众的。我们因为认定道德是达到人生最大的希望的惟一方法，所以要竭力  
讲究它，遵守它。那些与我们目的相反的伪道德，便该加以破坏。这是人人  
都 懂 的 ， 是 都 该 懂  
的。·人·生·以·幸·福·为·目·的，·所·以·道·德·的·作·用·  
只·是·有·意·识·的·向·善。所谓善者，必须以意识做引导。虽貌似  
善事，而实无意识可言的，总不在善的范围之内。所以道德的观念，必有清  
楚的知识；道德的作用，必有自动的能力。真正的道德是有理性的，适于当

时的，助社会进化的；决不是专守着死板板的具体条件，去范围一切。如此说来，种种陈腐遗迹，违背理性的伪善，必将渐渐天然淘汰，是无可疑的了。

二道德原为达到幸福而设的。但是有时候，因为社会上道德观念不很一致，便大起冲突，反给人生添许多痛苦，竟和本来目的显然相反了。然而这是一时的现象，无论当时如何危险，只要努力把它解决了，前边便是光明。我们人生总是向着最后之目的走去。

我们要看新旧道德观念冲突的现象，不必在远，中国便是一个极好的例。现在国内社会的情形，真是五光十色，新旧参杂在一团体，或一家族之中，显然分出绝对相反的两种人来。这两种人说话做事，根本上不相容纳；偏同在一处营公共的生活，冲突就从此多了。我想解决这个冲突，大约有两种办法。

（一）渐进的解决法。主张这一种办法的人，以为凡事都有个顺序。新旧道德观念虽差得很远，但是也可暂且施行一部分的改革，调和两面思想，使他们渐渐接近，冲突自然会无形消灭的。他们的办法，是一面进取，一面迁就。这种渐进派在社会上很占多数。他们的方针，可以叫做调和的解决法。

（二）急进的解决法。这是极少数人的主张。他们以为要有真正的建设，必先有根本的破坏。是非之间总要分清楚，决没有迁就的余地。一种的见解都是糊涂笼统的主张，真理只有一个，不能讲什么调和。他们是想一方推翻旧的，一方创造新的来替代旧的。这办法可以叫做不容忍的解决法。

我的意思，是后项而非前项；现在约略写在下面。

原来社会进化，从古到今，不知改革了多少次。但变化从不十分剧烈，却也有一定的形迹。大凡人生做事的精神，一方创造，一方便因袭，两种好像矛盾，却是一件东西的两面。

宇宙间所有事物，是一息不息的往来：两个概念，瞬息变化，时间本割不断。所谓新旧不过假定而言。种种革新事业，未必把旧的完全去掉。换句话讲，新组织也含有旧的分子。即退一步讲，我们的理想物已经完全变新了，丝毫不留旧的影子了，但这个“创始”这个“新造”依然另有所承受。所有完全靠着个人想得的学说，完全不凭摹仿造出来的新事业，都不是突然而来，都是有个端绪，都是有所承受。因为人类决没有凭空结撰的知识，决没有极端独立不由启发不由经验的知识。这样看来，新旧两个字竟是世俗的说话，不通的名词：就真实道理讲起来，并没这种分别。从此可知道德不能分新旧，只能分真伪。我们只能说有伪道德，不能说有旧道德，只能说有真道德，不能说有新道德。道德不能自相矛盾，就不允许有这矛盾名词加上。若把新旧两种道德同时并举，岂不是认道德可以反背吗？岂不是认道德的标准不一吗？岂不是认近时的伪道德可以乱真吗？现在所谓旧道德，只是习惯。道德必须有灵性，有意识，能达幸福的目的，能满人生的要求；所以道德必和社会的真相吻合，必不和幸福的效用相矛盾。现在所谓旧道德全是宗法时代的遗传，和现代的生活每每矛盾。非特不能达到人生向上的目的，而且使人堕落在九渊之下，感受许多苦痛（参看《新青年》五卷二号《我之节烈观》）。一般的人所以认它为道德，还不是为习惯所束，不曾仔细在它的效果上著想吗？道德其名而习惯其实，真可谓之伪道德了。

我既用真伪来代替新旧，而且以为现在所谓道德是个伪的，这种真伪道德的冲突，当然不使用调和的方法解决了。调和两字应用的范围，总在两方面大体相合，不过条目上有些不同的时候，至于真和不真，未可容中，根

本正相反对，调和决无从着手。从这里看来，渐进的方法绝对不适用，非常明显。然则不管牺牲多模样大，根本把伪的推翻，去建设自由的，活泼的，理性的，适应的真道德，真是刻不容缓的事件！

三既要破坏伪的道德，先要把它的罪状逐样指出，叫大家知道有不得不破坏的原故。古人的伦理观念，原适应于当时的社会情形。我是说它不适应于现今的生活；不是硬说它不宜于古人。

中国伦理思想，从古到今，虽没有大改变，小有出入的地方也很多。但我所要说的，是现在社会一般人心目中的道德观念，不是把周公怎么说，孔子怎么说，汉儒怎样，宋儒怎样，罗列比较起来；做一部中国伦理思想的历史。我的目的专是解决现今之道德问题。

《六经》是中国讲道德的标准，而这类书大都文义艰深，字句残缺。所以中下等社会只有僧道的迷信，遗传的习惯。不但不曾懂真正道德，就是那不适现今的宗法伦理观念，也还缺陷。至于上流人所谓道德，也不过发挥古训的缺点，消灭它的好处罢了。所以古代道德本不适应现今，而一般之所谓道德，比它本来面目更坏，更不近情理。举几个例证如下：（一）女子的贞操，在古时遵守已极严了；但夫死无子，还许再嫁。且在宗法社会里面，有这种偏颇道德，也还不奇。后来社会情状渐变，这一件事反变本加厉，认为《饿死事小失节事大》，岂不是有点奇怪。

（二）信列于五常，《论语》上面说“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可见虚伪一事，古人明认为不道德；现在人却拿矫饰当做应世的惟一善法。

（三）古人说，“欲败度，纵败礼。”而现在人大都以吃，着，嫖，赌，纳妾，为人生最大的幸福。其实纵欲和不节俭，是古代道德悬为切戒的。他们觉得于自己不便，便把平日所以为“口头禅”的经传，置之不问。

中国多数人既不懂什么是道德，事实上又不肯去实行，但是他们嘴里架子永不肯去掉，整天的鼓吹维持风纪，我要劝他先把自己的风纪维持维持才好！

现在最流行的主要道德观念，便是古人所谓“三纲”，列对照表如下：从下表一看，有个很奇怪的地方，就是底下一排对照上面，都是偏的。如忠是臣的道德，孝是子的道德，贞操是妻的道德。何以为纲的人竟丝毫不负道德的责任呢？这不是我把表配错，他们讲道德的人，本来说得奇怪。什么叫做三纲，老实说就是三奴。伦理思想的纲领既已充满了奴性，那些细节地方，自然反背人生幸福之目的。多数人以为圣人说的，有苦也不敢说。但是当初还讲“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又说“夫和，妻柔”，这种话虽也有偏重，但总兼顾两面，不是绝对的专制，而且当时有当时的情形，后来人一味死守，实在不妥。我把这三种基本道德，分段略加一点说明和批评。古人所谓三纲今日通用道德的名词君为臣纲忠父为子纲孝夫为妻纲贞节烈忠是专制时代愚人的东西。庄周所谓“窃国者为诸侯，诸侯之门而仁义存”，正是这个忠字的实在情形。这本是历史上的陈迹，到了现在，虽还有班遗老和头脑不清的人，大谈特谈。其实照时势的逼迫，并不曾有讨论的价值，现在可以不说了。

第二便是孝。中国几千年政治家族社会一切方面，都被它支配。倚赖保守退化种种坏现象，也常靠它作根据。讲到这个问题，虽极有见识和胆量的人，也不敢张嘴，好像一有疑惑，便是“天所不覆地所不载”的。其实把它观察明白，也尽平常的很。

孝的观念发生极早，是子女对于父母情爱的实现，原是很平常很应该

的事，怎样在中国会变做人生的罗网呢？这是因为古人主张“君父一体”，又说“齐家而后治国”，用专制势力，遮没它的真相。就亲子的关系去推行专制，本很容易。儿童原什么不懂，全靠父母指导；等得子女长成之后，便不该凭自己脑筋去支配他们的前途。但古人不明白这个，相信“君父一体”的梦话，硬把成人当作小孩看待，搭起架子，根本消灭子女的人格。一方绝对服从，一方无限的专制，永远叫新的跟着旧的走。中国进步之停滞，这是一极大的原因。

在别的事情，压力重了，便要起反动，还可以解决；在这种情势，却又很难。人的一生，不能离爱，而爱每从亲始。后来人智开明，才会爱国家、爱民族，推而爱人类，再推而爱动物。但当初最亲的是父母，自然最爱父母。有这个原故，父母尽管专制，本心却充满爱情。子女尽不愿服从，奈父母不比旁人，因体恤生我者爱我者的心理，不得不出于为人的容忍。这层障碍，看得破的人未必就打得破，因为有道德的真心在内。于是中国几千年的人生，都现暗淡之色了。现在对于这个问题，应该剖析真伪，分别解决。一面发挥真切的情爱，一面消灭惨苦的拘束。使亲子间有一个正当界限，不得逾越，不相妨碍，然后孝之一字，才是近代真正的道德。

最后这件事是贞操。中国人对于这种观念，是严酷而又片面的，专拿它去压制女子。苟且是贞；夫死而守是节；夫死而殉，或遭强暴自尽，是烈。这三件倘完全是本人意志，还没什么不可，无奈每每是逼着做的。我反对这种虚伪的道德，有两个理由：第一层，因为它限于一方面；第二层，因为它不造幸福，而造苦痛。

前边所说三种，是现在一般所谓道德的基本。我再把他们的缺点，分出几条，总括的说一遍。

（一）道德随社会而变。现在所谓道德是宗法时代的遗影，到了现在，处处觉著不能合拍。不应时了，便该推翻。（二）道德根据良心，贵有真挚的情爱。一般所谓道德，大半是些反乎人情，无用的规条。

（三）道德是人人都应该，都能够，都愿意的事。而一般所谓道德，片面居多；一方求全责备，一方完全放任。在这方面万办不到，在那方面又得有人愿意。这类偏畸的道德，就是伪道德。

（四）道德是达到幸福的手段，而一般所谓道德，偏要造出苦痛。

如此看来，伪道德有不能不根本推翻的所在，大家应该没有疑惑的。

四破坏是建设之母，但破坏不过是进行的一种手续，最后的目的，仍应在建设一方面。所以现在解决道德问题，既先要划除不合时宜的伪道德，进一步就该把适宜于现在的真道德建设起来。但是建设事业关系很大，决不能随便说说。若果当时稍缺详密之考虑，小有错误，到实施于社会的时候，就会从这点生出毛病。但谨慎又和懦弱不同，胸中果存了退缩推诿的心思，便是学者的自贱。我原配不上讲道德怎样建设，现在姑且把一时的见解随便写下罢了。

新道德的建设上，现在无须谈到具体的条件，应当说明今后道德趋向的基本观念。

（一）尊重个性之独立。道德根据良心，绝对承认个人的人格和独立，决不许有压制和依赖。道德是从内发出来的，不是从外压迫而成的。没意识的盲从，虽做的是善事，也不算真正的道德，况且道德的目的，原为发展人生的福利，若是不许个性的充量发挥而仅凭社会上习惯的制裁，便每每丧失

了原来的意义，反而为人生的福利的障碍了。总而言之，道德是达到人生目的的一种最要的手段——是有理性的，——所以必须待个性发挥了后，才可以得个正确根据。中国旧道德之所以为伪道德，正因其否认个性，因而全无灵性了。（二）发展博施的情爱。道德是爱的实现，兼包人我两方面。戒杀戒嫖，虽是对于人类或动物的同情，依然含有本身向善的目的。再进一层说，只有爱我，没有什么爱人。人类是广义的我，动物是更广的我，以我而爱之，不以人而爱之。历史上的圣哲，以身殉道，都因为爱他自己的精神太切了，因而把次爱的肉体之我割弃了。表面虽是“舍己从人”，其实是牺牲一部分的我，去发展全体的我；牺牲肉体的我，发展精神的我。这种博施的情爱，是道德的根据。

（三）限制纵欲。这是（一）条的附件。既要发展个性，自不得不把诱惑个性使他堕落的恶障去掉。欲就是个性的恶障，凡肉体上的享受都包括在内。我主张限制纵欲，有四个理由。第一，人类应当发挥固有的灵性，兽性放肆，便能昏蔽神明，破坏幸福。第二，人类能支配外境不为外境所支配，欲念过度，便受了束缚，失却意志的自由，不能有进取健全的道德。第三，纵欲之极，只知有肉体之我，不认识有精神上之我，和道德完全相反。第四，人人都有欲念，而世间可以满足的东西有定限。纵欲过度，供不应求，于是酿成犯罪。从这样看来，欲之为害道德很大。我主张的办法，不是绝对的禁止，是要保守现在社会一部分的制裁力，去节限纵欲。社会制裁原不能没有，不过看它制裁的是什么？如果制裁过度的肉欲，自然是好。

（四）戒绝虚伪。这是（二）的附件。在表面看来，好像不必细讲，世间无论什么地方什么时候，决没有把虚伪当作道德的。我特别提出这条，却另有个原故。现在中国社会上虽还不至说虚伪就是道德，但背面暗具莫大的势力。什么叫做“深沉”“精明”“老练”“圆通”种种名词，都是虚伪的变相。这种人不但以此自得，还教人这样那样，以为处世如此，精妙极了。这还是顾面子的话，竟有些人专靠虚伪做一种特长，偏又不肯老老实实说出，换上个好听点的名词，叫做“权术”。还有一种人骨子纯是虚伪，用着道德做幌子，去欺世盗名，这更是社会的“蠹贼”了。一般人总要知道虚伪是罪恶，用虚伪冒充道德是更大的罪恶，这种办法，决不容于将来的社会。我敢断言，如永久信仰虚伪，永没有真挚的同情，便永不会有真正的道德。

（一）（二）是积极的建设，（三）（四）附件是消极的建设。我个人对于道德问题的意见，一时所想得到的不过如此。这不过是一个发端，不算正式的讨论。

我还有几句话，在结论中说一说。近年国内时局纷乱的原因，虽说是官僚专制，武人跋扈，其实根本上由于思想界之陈腐昏谬，前者至多关于一国的政治，后者乃影响于国民性的精神。我们想一想中国思想界何至坏到这样，不消说学术消沉是它的原因，而社会家庭种种方面的压迫牵制，更是原因中的原因。那自然要归罪于古代的伦理思想，一般之所谓道德。

我们看见这种情形，该从根本着想，既要澄清思想界，先要冲破一切的纲罗，更先要实行道德的革命。这是现今最切要的事，是我们青年对于自己对于人类全体的事。不能说这种问题另有一班学者去研究它，我们只要跟着社会做人，不必多管闲事；须要知道人生和道德有密切的关系，一刻不能相离，人人都该提起注意，发一点觉悟。我请诸君仔细想一想，究竟现在应该用什么方法去解决中国之道德问题？

载一九一九年五月一日《新潮》第一卷第五号

## 我生的那一年

《兔爰》诗曰，“我生之初，尚无为，我生之后逢此百罗，尚寐无吡。”诗固甚佳，可惜又被他先做了去。我生在光绪己亥十二月，在西历已入一九〇〇，每自戏语，我是十九世纪末年的人，就是那有名的庚子年。追溯前庚子，正值鸦片战争，后庚子还没来，距今也只有十二个寒暑了。故我生之初恰当这百年中的一个转关，前乎此者，封建帝制神权对近代资本帝国主义尚在作最后的挣扎，自此以后便销声匿迹，除掉宣布全面投降，无复他途了。这古代机构毁灭了，伴着它的文化加速地崩溃了，不但此，并四亿苍生所托命的邦家也机隍地动摇着。难道我，恋恋于这封建帝制神权，但似乎不能不惦记这中国（文言只是个“念”字），尤其生在这特别的一年，对这如转烛的兴亡不无甚深的怀感，而古人往矣，异代寂寥，假如还有得可说的，在同时人中间，我又安得逢人而诉。

咱们还来谈谈这拳匪，史乘上的小喜剧，身受者却啼笑俱非，这个年头儿谁还对这义和团有兴味，那才怪。百分之九十九的神话，却有一分的真，值得我们注意的，这排外的心。

我不说“排外”一定对，我也不说一定不对，当然更不会说像拳匪这办法对。但排外这事情自有它的真实性，不因其面貌的荒唐而有所消灭。且未必不是民意，虽然我那时候才一岁。

不然，当朝的老太后和文武百官们不至于对那“神拳”这样恭而敬之地。民意的可用与否是另一问题。韩非子说过，“民智之不可用犹婴儿之心也”。我刚刚听见咱们北平的街坊口里叨叨，怀念过去的“友邦”，又有人低低告诉我说“人心思汉”。我正在考虑他有无出席国民代表大会的资格。

排外这事情自然会发生，假如真来欺侮咱们。谁能断言帝国主义者不像这隔壁阿三不曾偷那本来没有的三百两？我记得在这回北平沦陷期间，日本人及其同伙曾再西提出火烧圆明园这一案，来唤起我们对大英帝国的敌忾。我不好说啥。纵说，也不好说他们错。何以？这是事实。但由他喊“大东亚”喊得口干，咱们对这西洋朋友总特别地亲，真叫人没奈何。

谁叫咱们有不念旧恶的泱泱大国之风。又是闲话幽默，赶快回头傍岸。我并不赞成怀仇报复，若人们的歧视至于相斫，我也不想减低拳匪的荒谬名声。我却敢明白地说，这抵抗的心不能算错。错在哪里？错在它的过程。最明显的，以方法言，如以符咒避火器，可谓荒谬矣。但视为荒谬之顶点则可，说此谬种后来绝响，则不可。恁未免太性急乐观哩。譬如用关王的大刀、猴子的行者棒来抵御枪炮算错：那以大刀队来抵挡机关枪呢？你怎么说？以机关枪来抵挡原子炸弹呢？你又怎么说？岂非我们今日犹沉溺于此荒谬的巨渊中并不曾自拔，却无端以成败论人去讪笑那大师兄二师兄。此笑无乃近乎多事。有人说，以机关枪打来，我们以机关枪打回去，这不错了罢。却也难说，推而言之，原子弹来，必以原子弹往，你意以为如何？这问题牵涉得太广，离题亦太远，不好再拉扯了。

决心的排外，招来了八国联军，以后虽也曾排外，却没有这般大规模

的。如清季的抵制美货，现在听这名词，似乎够新鲜。五卅事件的抗英，只昙花一现，连香港九龙的索还，今亦置之度外了。抗日心情虽比较长久点，然亦似疟疾间歇而作，收梢在北平结了个大傻瓜。

庚子以前在戊戌年，后有辛亥年，戊戌之于庚子，正反成文，庚子于辛亥，江河直下，到和议成，赔款定，清社之屋已为定局，只剩时间问题了，辛丑辛亥本相连续也。说清亡于民变，远不如它亡于处患更为的确。戊庚辛三个年头，维新不成即守旧，守旧失败后维新，熬中翻饼，此后遂有民国，其实民国都以吃了大亏，这中华民国从头就是三灾八难的。谁都知道，戊戌有清而辛亥无清，但事实上并不如是简单，远比这个重要，不仅关爱新觉罗一姓之兴亡也。也无暇为满洲人暗伤亡国，咱们的眼泪总有地方哭去的。不如说戊戌政变多少还有点自主的力，辛亥革命，于汉族虽为光荣一面倒的局面，我知准有多少同志不大爱听哩。

经过庚子辛丑之变，由极端排外斗转而彻底媚外，也不知九十度呢，还是一百八十度，向着对面点走去的罢。刚在神权夷酋面前爬起，又向帝国主义膝下跌倒。爬起也者还有点儿含蓄，事实上是就地打个滚而已。此即所谓百姓怕官，官怕洋人。这出戏自我堕地以来演到如今没有间着，虽袍笏朱绯逐场换彩，而剧情一死见不变，真有点吃勿消哩。洋大人的脸色，或者和蔼了些，（有人说，未必。）官儿们的派头，或更神气活现了，我纵有南亭亭长的笔墨，亦不知这新官场现形记，允许出版么？至于百姓怕官，更一直的原封弗动。看这情形，要官儿不怕洋人大概不很容易，百姓不怕官么，难说。到百姓不怕官又怎么样呢？那真的大时代就到了。是革命，不好听点也就是乱。本来么，咱们不会让百姓们老怕着官么，这办法妙极，我先前为什么倒不曾如此想过呵。

（载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日《中建》半月刊第三卷第四期）

## 我想

飘摇摇的又在海中了。仿佛是一只小帆船，载重只五百吨；所以只管风静浪恬，而船身仍不免左右前后的欹着。又睡摇篮呢！我想。

亦不知走了几天，忽然有一晚上，大晚上，说到了。遥见有三两个野蛮妇人在岸上跳着歌着。身上披一块，挂一块的褐色衣裙，来去迅如飞鸟，真真是小鬼头呀。我们船傍码头，她们都倏然不见；这更可证明是鬼子之流了。我想。在灰白的街灯影里，迎面俄而现一巨宅，阙门中榜五字，字体方正，直行，很像高丽人用的汉文，可惜我记不得了。您最好去询问我那同船的伙伴，他们许会告诉您。我想。

其时船上人哗喧着，真有点儿飘洋过海的神气，明明说“到了”，又都说不出到了哪里。有人说，到了哥伦布。我决不信：第一，哥伦布我到过的，这哪里是呢？是琉球呀！我想。

我走上岸，走进穹形的门，再走遍几重淡极的大屋，却不曾碰见一个人。这儿是回廊，那儿是厅堂，都无非破破烂烂的蹩脚模样。最后登一高堂，中设一座，座上并置黄缎金绣的垫子三；当中一个独大，旁边两个很小，小如掌。右侧的已空，不知被谁取去。我把左侧的也拿走了。摆在口袋里罢，这定是琉球王的宫。我想。

来时明明只我一人，去时却挟姑苏同走。他艰难地学步，船倒快开了。到我们走上跳板，跳板已在摇晃中了。终于下了船。船渐渐的又航行于无际的碧浪中。我闲玩那劫夺来的黄锦垫儿，觉得小小的一片，永远捏它不住似的，越捏得紧，便越空虚，比棉花还要松软，比秋烟还要渺茫。我瞿然有警：“不论我把握得如何的坚牢，醒了终久没有着落的，何苦呢！”我想。

“反正是空虚的，就给你玩玩罢，”我就把黄锦垫儿给了姑苏。……

十一月四日，北京。

## 无题（二）

文章之不足受惜者，以其本无也。得之以前，“惜之又何从也。失之以后，惜之将安用也。浑沌之初，有文章乎？期会之末，有文章乎？赤子笑啼，其时尚无暇为文，及夫墓门宿草，萧萧不木拱矣，其时欲再为文固已不可得，而遗文之传留亦不可必也。故文章必写上自己的名字实是一痴，而无论什么事必要由我从头做起然后放心，亦一痴也。自己的名字加在文章之上，不知有啥用，若说给自己看，自己难道要靠名字然后知道这是自己的吗？若说预备给别人看，别人要看的是文章，不是文章上的名字。使文章而不好（他不以为好），则他对之，必漠漠然，淡淡然，对你的名字必更漠漠然，更淡淡然。使文章而真好（他以为好），不啻若似其口出，则他恨不得写上他自己的名字而后快，他也是一个有名字的人呵。

你的名字在他的眼里即使不是一个钉一个刺，但他看你的名字怕不如看他自己的那末妩媚罢。西语曰：“人各自是其表”，一表之微，还是自己的好。而况名字之大乎。故未成文章之文思，听其自生自灭可也；既成文章之文字，听其流传与泯灭可也。这不是老辣，亦不是假惺惺，一题中应有之义耳。至于谁也想保存他胸中起伏的“烟土披里纯”，与夫一生辛苦之笔的痕，墨的渍，当然最是人情而无庸非难，欣喜而至于怀抱之，惋惜而至于涕润之，似乎过当，这未始不是。不过总有点儿痴，要说他痴得啥则可，说他不痴又不见得。

做了一个人，想一点儿不痴，真真难，少痴一点不也就尽够了。忘怀得失之谓也。坐忘矣，是否仍有淑人之业，寿世之文，我想这是别一回事，我想这是可以的。风行水上，自然成文，雨过霞明，俨然如画，非大块之文章乎？虽然，青天碧海，万里无云，春水绿波，纹丝不动，此亦寻常事，未尝闻有怨天地之吝者也。人而与天地为徒，当有他的一番大事业，一篇大文章，只有做与不做之别。做了，所谓“若固有之”，毕竟无加，不做，也没有什么，不过“勿思耳矣”，因为也可以做的。犹如这一篇文章，未想以前，自然一句没有，想来想去岂不就是一篇文章了么？所以做不做不成问题，是想做不想做的问题，所谓求则得之，舍则失之。如三分鼎足只是诸葛公之求，躬耕南阳只是他不曾求，并非有两个诸葛亮，说起“千古文章《出师表》”来，人无不点头咋指者，但这不过一篇公文，应事实之需要方始做的。碰巧那时候不出师，或者出师而公幕下有一翩翩书记，如建安七子，叫他代做代做，也许就没有这篇文章了，这岂不太可惜。而公当时殆未尝致其惋惜，恐亦不知有此一事。那吾人之惋惜，亦正因为有《出师表》而后始堪作妄想耳，

若从头没有，压根儿没有，不知亦惋惜否耶？固知“求则得之，舍则失之”之义，实颠扑不破者也，况求亦无得，舍亦无失，无得无失，则无损益，无所损益，则其不色欣欣而不泪涟涟也，似出人情之外而实居人情之中，洞澈人情之表里而始终不稍远乎人情也。“忘怀得失”，亦不外此意，如故人久别，遂偶忘之耳。若一个红脸，一个黑脸，拚命的在戏书上打，则虽闭着眼睛努力忘之，犹恐其分明也，到晚上还许要做怕梦呢。“五柳”何人，独堪此耶？如此说，痴与不痴只差得一念，圣狂之判几希，故曰“道心唯微”。

（载一九三七年八月一日上海《文学杂志》月刊第一卷第四期）

## 无题（一）

危险之地莫过于眠床，残忍之敌莫过于时光。时光之来去以渐，其见袭也以无形，而吾人只藉眠床以为之卫，其不敌也盖宜。夫以养生之主，而曰可以尽年，固知年之既尽，虽善于养生者亦无如之何，徒以有涯之生，无涯之知，供后人作八股文章已耳，而此二语者，殊类妇稚咕啼，宁待庄生而后发耶。即如庖丁之刀，十九年矣，而过此以往，盖未之或知。是以以广厦千间之庇荫，夜眠一榻之安耽，而人生毕竟在孤路中耳。诗有之“生存华屋处，零落归山丘”。华屋，至暂也，山丘，至修也。暂者逆旅，而吾人以为家，若夫莽苍之地，方日日经过之而视茫茫也，悲夫！然此仍不免于作分别想也，不分别想又如何！试引吾家之旧文曰：“人有喜庆事，以梨园侑觞，往往以“笏圆”终之，盖演郭汾阳生日上寿事也。内子姚夫人谓余曰，袍笏满场，可谓盛矣，过此以往如何？余曰，子必有说，试言之，夫人曰，请为诵诗“门前不改旧山河，破虏曾轻马伏波，今日独经歌舞地，古槐疏冷夕阳多”，此赵嘏经汾阳旧宅诗也。“汾阳旧宅今为寺，犹有当时歌舞楼，四十年来车马散，古槐深巷暮蝉愁，”此张籍法雄寺东楼诗也。欲知“笏圆”以后之事，请诵此二诗。余为黯然。（《春在堂随笔》卷七）引诗至衙斋改寺楼而止，感事则曰黯然而已，是悲凉之语出以含蓄，先人立言之体固宜尔也。若再说下去，则见了旧屋，宁不直作丘山想欤，而生生之事亦几乎息矣。

客曰：“君意太痴，故其言悲。虽然，此非见道者之言也”应之曰：“子安知见道者之不痴不悲乎？又安知仆之无见于道乎？虽然，子言是也，吾固无见于道也。非无所见，道不可见故也。屈子《远游》曰，‘道可受兮不可传’，受者受之于天，传者传之于人。请广其词曰，‘道可闻兮不可见’，只可耳闻而不可目睹也。尝谓道无体，得道不如见道，见道不如闻道。得者有所得，见者有所见也，闻则传闻而已。”客曰：“不然，此遁词也。以例推之，岂行当曰闻者有所闻也，道其真可闻乎！”应之曰：“凡曰可者，仅可而有所未尽之词也，岂不当如秋风之过耳乎。此言语性质之有穷，未可认为遁词而追之也。子曰，‘朝闻道，夕死可矣。’虽孔子之言不过如此，然孔子固不言见道也。‘夕死可矣’云尔者，斯侥幸之词也，苟传闻非实，则一死岂不仍冤。宽放一步，正是逼进一步，近远虚实之间，志乎道者辨之。”此文写讫，读《知北游》，意颇近之。而《大宗师》篇之论道曰：“可传而不可受，可得而不可见”，恰与鄙说相反。作文之时尚未阅《庄子》，故未有成见；兹既有成见，自不必改。吾固非庄生之徒。是又恐吾师不许这样改。譬如要改，则可改者多矣，不可改者亦多。《易传》曰：“易之兴也，其于中古乎，作易者

其有忧患乎”言其有忧也。记曰“无忧者，其惟文王也”。言其无忧也。未知孰是。吾于庄生之言云尔也。

（载一九三七年七月一日上海《文学杂志》月刊第一卷第三期）

## 五四忆往

——谈《诗》杂志五四到现在，恰好四十年。那时我才二十岁，还是个小孩子，对于这伟大、具有深长意义的青年运动，虽然也碰着一点点的边缘，当时的认识却非常幼稚，且几乎没有认识，不过模糊地憧憬着光明，向往着民主而已。在现今看来，反帝反封建原是十分明确的，在那时却有“身在此山中，云深不知处”的感觉。

伴着它兴起的有新文学运动，在五四稍前；主流的活动，应当说更在以后。我初次学做一些新诗和白话文。记得第一篇白话文，自己远不会标点，请了朋友来帮忙。第一首新诗，描写学校所在地的北河沿，现在小河已填平，改为马路了。仿佛有这样的句子：双鹅拍拍水中游，众人缓缓桥上走，都道春来了，真是好气候。”以后更胡诌了许多，结成一集曰《冬夜》。这第一首诗当然不好，却也不是顶坏，不知怎的，被我删掉了。北大毕业后到南方，更认识了一些做诗的朋友，如朱佩弦、叶圣陶、郑振铎等，兴致也就高起来。曾出过八个人的诗选集，叫《雪朝》（一九二二年商务版），这里有振铎作品在内。日前我看到谈郑先生遗著的文章，似乎把它漏却，大约这诗集近来也很少见了。

在一九二一年（五四后二年）有《诗》杂志的编辑，中华书局出版。这杂志原定每半年一卷，每卷五期，却只出了一卷五期（一九二二年一月到五月）。前三期编辑者为《中国新诗社》，其实并没有真正组织起来，不过这么写着罢了。后面两期，改为文学研究会的定期刊物，还贴着会中的版权印花。实际上负编辑责任的是叶圣陶和刘延陵。这杂志办得很有生气，不知怎么，后来就停刊了。

在这杂志发表诗篇的朋友们，有些已下世了，如半农、汉华、佩弦、统照、振铎诸君；有些虽还健在，写诗也很少，我自己正是其中的一个。这里的诗篇，好的不少，自无须、也不能在本文一一引录。其时小诗很流行，我的《忆游杂诗》，全袭旧体诗的格调，不值得提起；佩弦的小诗，有如：风沙卷了，先驱者远了。”语简意长，以少许胜多许。郑振铎在第二号上，有一首《赠圣陶》的诗：“我们不过是穷乏的小孩子。偶然想假装富有，脸便先红了。”只短短的两句，就把他的天真的性格和神情都给活画出了。大约他的老朋友会有同感罢，他自然有激烈悲壮的另一面，如《死者》一诗，载第五号，末句道：“多着呢，我们的血——”这已经近似革命者的宣言了。

在第四号上登着叶圣陶《诗的泉源》一文。这短文的论点和风格，就圣陶来说，也可以说是具有代表性的。例如：充实的生活就是诗。……我常这么妄想：一个耕田的农妇或是一个悲苦的矿工的生活，比较一个绅士先生的或者充实得多，因而诗的泉也比较的丰盈；我又想，这或者不是妄想吧？他积年的梦想，目前早已成为现实了。

说到我自己，当时很热心于诗，也发表了一堆乱七八糟的作品，现在却怕去翻检它。这刊物原意重在创作，论文比较少。第一期上却登载了我的

一篇长文，叫做《诗底进化的还原论》。以现在看来，论点当然不妥当，但老实说，在我的关于诗歌的各种论文随笔里，它要算比较进步的。如在第一段里说：“好的诗底效用是能深刻地感多数人向善的”，可惜这里所谓“善”，没有具体的、正确的含义，但文学面向着人民大众，总该说是对的。又如第二段主张“艺术本来是平民的”，而且应当回到平民。还有一段揣测未来的话：在实际上虽不见得人人能做诗，但人人至少都有做诗人底可能性。故依我底揣测，将来专家的诗人必渐渐地少了，且渐渐不为社会所推崇；民间底非专业的诗人，必应着需要而兴起。……他们相信文艺始终应为一种专门的职业，是迷误于现在底特殊状况，却忘了将来底正当趋势。

现在劳动人民都在热烈地创作诗歌，我的梦想的实现，正和上引圣陶《诗的源泉》，差不多有类似的情形。当然这里也可能有不一定恰当的话。

在这篇下文我又说到怎样去破坏特殊阶级（当时指贵族阶级）的艺术，需要制度的改造和文学本身的改造：制度底改造，使社会安稳建设在民众底基础上面。有了什么社会，才有文学。……到社会改造以后，一般人底生活可以改善，有暇去接近艺术了，教育充分普及了，扫去思想和文字底障碍；文学家自己也是个劳动者，当然能充分表现出平民的生活。……我们要做平民的诗，最要紧的是实现平民的生活。

这些话，以现在来看，大体上还好。但这篇文章，却被我丢开了，一直没有收到文集里面去，似乎曾被佩弦注意过，或者在《新文学大系》里面有罢。我一直不能够在行动中去实践，也没有在文学理论上去进修，反而有时镌到象牙塔里去，或者牛角尖里去。走错的路，在自己已无由挽回，这个教训，如能为今日的青年引作前车之鉴，也就是我的厚望了。

当全国热烈地纪念五四的时候，我提起这些往事，不由得感到十分的惭愧。在那文中，也未尝没有消极说错的话，例如：古人说“俟河之清，人寿几何！”我们也正有这种感想。

却想不到“河清”真被咱们等着了。在当时自然万万想不到，也无怪我失言了。因之，我虽有很多的惭愧，却怀着多得多的兴奋。五四运动的发源地在北京，于今四十年，我还住在这个城里，有如同昨日之感。想到这里，仿佛自己还是个青年。再说，能够参加在青年的队伍里，劳动人民的队伍里，那就更加觉得年轻了。

一九五九年四月十四日北京。

## 西湖的六月十八夜

我写我的“中夏夜梦”罢。有些踪迹是事后追寻，恍如梦寐，这是习见不鲜的；有些，简直当前就是不多不少的一个梦，那更不用提什么忆了。这儿所写的正是佳例之一。在杭州住着的，都该记得阴历六月十八这一个节日罢。它比什么寒食，上巳，重九……都强，在西湖上可以看见。

杭州人士向来是那么寒乞相的；（不要见气，我不算例外。）惟有当六月十八的晚上，他们的发狂倒很像有点彻底的。（这是鲁迅君赞美蚊子的说法。）这真是佛力庇护——虽然那时班禅还没有去。

说杭州是佛地，如其是有佛的话，我不否认它配有这称号。即此地所说的六月十八，其实也是个佛节日。观世音菩萨的生日听说在六月十九，这

句话从来远矣，是千真万确的了，而十八正是它的前夜。

三天竺和灵隐本来是江南的圣地，何况又恭逢这位“大慈大悲救苦救难观世音菩萨”的芳诞，——又用靓丽的字样了，死罪，死罪！——自然在进香者的心中，香烧得早，便越恭敬，得福越多，这所谓“烧头香”。他们默认以下的方式：得福的多少以烧香的早晚为正比例，得福不嫌多，故烧香不怕早。一来二去，越提越早，反而晚了。（您说这多们费解。）于是便宜了六月十八的一夜。

不知是谁的诗我忘怀了，只记得一句，可以想像从前西子湖的光景，这是“三面云山一面城”。现在打桨于湖上的，却永无缘拜识了。云山是依然，但濒湖女墙的影子哪里去了？我们凝视东方，在白日只是成列的市廛，在黄昏只是星星的灯火，虽亦不见得丑劣；但没出息的我总会时常去默想曾有这么一带森严曲折颓败的雉堞，倒印于湖水的纹衿里。从前既有城，即不能没有城门。滨湖之门自南而北凡三：曰清波，曰涌金，曰钱塘，到了夜深，都要下锁的。烧香客人们既要赶得早，且要越早越好，则不得不设法飞跨这三座门。他们的妙法不是爬城，不是学鸡叫，（这多们下作而且险！）只是隔夜赶出城。那时城外荒荒凉凉的，没有湖滨聚英，更别提西湖饭店新新旅馆之流了，于是只好作不夜之游，强颜与湖山结伴了。好在天气既大热，又是好月亮，不会得受罪的。至于放放荷灯这种把戏，都因为惯住城中的不甘清寂，才想出来的花头，未必真有什么雅趣。杭州人有了西湖，乃老躲在城里，必要被官府（关城门）佛菩萨（做生日）两重逼近着方始出来晃荡这一夜；这真是寒乞相之至了。拆了城依旧如此，我看还是惰性难除罢，不见得是彻底发泄狂气呢。

我在杭州一住五年，却只过了一个六月十八夜；暑中往往他去，不是在美国就是在北京。记得有一年上，正当六月十八的早晨我动身北去的，莹环他们却在那晚上讨了一支疲惫的划子，在湖中飘泛了半晌。据说那晚的船很破烂，游得也不畅快；但她既告我以游踪，毕竟使我愕然。

去年住在俞楼，真是躬逢其盛。是时和H君一家还同住。H君平日兴致是极好的，他的儿女们更渴望着这佳节。年年住居城中，与湖山究不免隔膜，现在却移家湖上了。上一天先忙着到岳坟去定船。在平时泛月一度，约费杖头资四五角，现在非三元不办了。到十八下午，我们商量着去到城市买些零食，备嬉游时的咬嚼。我俩和Y.L两小姐，背着夕阳，打桨悠悠然去。

归途车上白沙堤，则流水般的车儿马儿或先或后和我们同走。其时已黄昏了。呀，湖楼附近竟成一小小的市集。楼外楼高悬着炫目的石油灯，酒人已如蚁聚。小楼上下及楼前路畔，填溢着喧哗和繁热。夹道树下的小摊儿们，啾啾唧唧在那边做买卖。如是直接于公园，行人来往，曾无闲歇。偏西一望，从岳坟的灯火，瞥见人气的浮涌，与此地一般无二。这和平素萧萧的绿杨，寂寂的明湖大相径庭了。我不自觉的动了孩子的兴奋。

饭很不得味的匆匆吃了，马上就想坐船。——但是不巧，来了一群女客，须得尽先让她们耍子儿；我们惟有落后了。H君是好静的，主张在西泠桥畔露地憩息着，到月上了再去荡桨。我们只得答应着；而且我们也没有船，大家感着轻微的失意。

西泠桥畔依然冷冷清清的。我们坐了一会儿，听远处的箫鼓声，人的语笑都迷蒙疏阔得很，顿遭逢一种凄寂，迥异我们先前所期待的了。偶然有

两三盏浮漾在湖面的荷灯飘近我们，弟弟妹妹们便说灯来了。我瞅着那伶俜摇摆的神气，也实在可怜得很呢。后来有日本仁丹的广告船，一队一队，带着成列的红灯笼，沉填的空大鼓，火龙般的在里湖外湖间走着，似乎抖散了一堆寂寞。但不久映入水心的红意越宕越远越淡，我们以没有船赶它们不上，更添许多无聊。——淡黄月已在东方涌起，天和水都微明了。我们的船尚在渺茫中。

月儿渐高了，大家终于坐不住，一个一个的陆续溜回俞楼去。H君因此不高兴，也走回家。那边倒还是热闹的。看见许多灯，许多人影子，竟有归来之感，我一身尽是俗骨罢？嚼着方才亲自买来的火腿，咸得很，乏味乏味！幸而客人们不久散尽了，船儿重系于柳下，时候虽不早，我们还得下湖去。我鼓舞起孩子的兴致来：“我们去。我们快去罢！”红明的莲花飘流于银碧的夜波上，我们的划子追随着它们去。其实那时的荷灯已零零落落，无复方才的盛。放的灯真不少，无奈抢灯的更多。他们把灯都从波心里攫起来，摆在船上明晃晃地，方始踌躇满志而去。到烛烬灯昏时，依然是条怪蹩脚的划子，而湖面上却非常寥落；这真是杀风景。“摇摆，上三潭印月。”西湖的画舫不如秦淮河的美丽；只今宵一律妆点以温明的灯饰，嘹亮的声歌，在群山互拥，孤月中天，上下莹澈，四顾空灵的湖上，这样的穿梭走动，也觉别具丰致，决不弱于她的姊妹们。用老旧的比况，西湖的夏是“林下之风”，秦淮河的是“闺房之秀”。何况秦淮是夜夜如斯的；在西湖只是一年一度的美景良辰，风雨来时还不免虚度了。

公园码头上大船小船挨挤着。岸上石油灯的苍白芒角，把其他的灯姿和月色都逼得很黯淡了，我们不如别处去。我们甫下船时，远远听得那边船上正缓歌《南吕懒画眉》，等到我们船拢近来，早已歌阑人静了，这也很觉怅然。我们不如别处去。船渐渐的向三潭印月划动了。

中宵月华皎洁，是难于言说的。湖心悄且冷；四岸浮动着的歌声人语，灯火的微芒，合拢来却晕成一个繁热的光圈儿围裹着它。我们的心因此也不落于全寂，如平时夜泛的光景；只是伴着少一半的兴奋，多一半的怅惘，软软地跳动着。灯影的历乱，波痕的皱皱，云气的奔驰，船身的动荡……一切都和心象相溶合。柔滑是入梦的惟一象征，故在当时已是不多不少的一个梦。

及至到了三潭印月，灯歌又烂漫起来，人反而倦了。停泊了一歇，绕这小洲而游，渐入荒寒境界；上面欹侧的树根，旁边披离的宿草，三个圆尖石潭，一支秃笔样的雷峰塔，尚同立于月明中。湖南没有什么灯，愈显出波寒月白；我们的眼渐渐怅涩得抬不起来了，终于摇了回去。另一划船上奏着最流行的三六，柔曼的和音依依地送我们的归船。记得从前H君有一断句是“遥灯出树明如柿”，我对了一句“倦桨投波密过觴”；虽不是今宵的眼前事，移用却也正好。我们转船，望灯火的丛中归去。

梦中行走般的上了岸，H君夫妇回湖楼去，我们还恋恋于白沙堤上尽徘徊着。楼外楼仍然上下通明，酒人尚未散尽。路上行人三三五五，络绎不绝。我们回头再往公园方面走，泊着的灯船少了一些，但也还有五六条。其中有一船挂着招帘，灯亦特别亮，是卖凉饮及吃食的，我们上去喝了些汽水。中舱端坐着一个华妆的女郎，虽然不见得美，我们乍见，误认她也是客人，后来不知从那儿领悟出是船上的活招牌，才恍然失笑，走了。

不论如何的疲惫无聊，总得拚到东方发白才返高楼寻梦去；我们谁都是这般期待的。奈事不从人愿，H君夫妇不放心儿女们在湖上深更浪荡，毕

竟来叫他们回去。顶小的一位 L 君临去时只咕噜着：“今儿顽得真不畅快！”但仍旧垂着头踱回去了。只剩下我们，踽踽凉凉如何是了？环又是不耐夜凉的。“我们一淘走罢！”他们都上重楼高卧去了。我俩同凭着疏朗的水泥栏，一桁楼廊满载着月色，见方才卖凉饮的灯船复向湖心动了。活招牌式的女人必定还支撑着倦眼端坐着呢，我俩同时作此想。叮叮当，叮叮冬，那船在西倾的圆月下响着。远了，渐渐听不真，一阵夜风过来，又是叮……当。叮……冬。

一切都和我疏阔，连自己在明月中的影子看起来也朦胧得甚于烟雾。才想转身去睡；不知怎的脚下踌躇了一步，于是箭逝的残梦俄然一顿，虽然马上又脱镞般飞驶了。这场怪短的“中夏夜梦”，我事后至今不省得如何对它。它究竟回过头瞟了我一眼才走的，我哪能怪它。喜欢它吗？不，一点不！

一九二五年四月十三日作于北京。

## 析“爱”

名能便人，又能误人。何谓便？譬如青苍苍在我们头上的，本来浑然一物，绝于言诠；后来我们勉强叫它做“天”。自有天这一名来表示这一种特殊形相，从此口舌笔墨间，便省了无穷描摹指点的烦劳了。何谓误？古人所谓“实无名，名无实”，自是极端的说法。名之与实相为表里，如左右骖；偶有齟齬，车即颠覆。就常理而言，名以表实；强分析之始为二，其实只是一物的两面，何得背道而驰呢？但人事至赜，思路至纷，名实乖违竟是极普遍，极明确的一件事了。每每有一名含几个微殊——甚至大殊的实相的；也有一实相具多数的别名的。此篇所谈的爱，正是其中的一个好例。因名实歧出而言词暧昧了，而事实混淆了，而行为间起争执了。故正名一道，无论古今中外，不但视为专科之业，且还当它布帛米菽般看待。即如敝国的孔二先生，后人说他的盛德大业在一部断烂朝报式的《春秋》上，骤听似伤滑稽。我八岁时读孟子到“孔子成《春秋》而乱臣贼子惧”，觉得这位孟老爹替他太老师吹得实在太凶。《春秋》无非是在竹片上画了些乱七八糟的痕迹，正和区区今日属稿的稿纸不相上下，既非刀锯桁杨，更非手枪炸弹，乱臣贼子即使没有鸡蛋般的胆子，亦何惧之有？或者当时的乱臣贼子，大都是些“银样镗枪头”也未可知。若论目今的清时盛世，则断断乎不如此的。但在书生的眼中，正名总不失为有生以来的一桩大事。孔丘说，“必也正名乎？”我们接说，“诚然！诚然！”只是一件，必因此拉扯到什么“礼乐刑罚”上面去，在昔贤或者犹可，在我辈今日则决不敢的。于一字一名的辨，而想借此出出风头包办一切，真真像个笑话。依我说，这种考辨仿佛池畔蛙鼓，树梢萤火，在夏夜长时闹了个不亦乐乎，而其实了不相干的。这好像有点自贬。但绿蛙青萤尚且不因此而遂不闹了，何况你我呢。下面的话遂不嫌其饶舌了。

咱们且挑一个最习见的名试验一下罢。自从有洋鬼子进了中国，那些礼义廉耻，孝悌忠信……即使不至于沦胥以丧，也总算不得时新花样了。孔二先生尚以“圣之时者”的资格，享受两千年的冷猪肉，何怪现在的上海人动辄要问问“时不时”呢。所谓仁者爱人，可见仁亦是爱的一种，孔门独标榜仁的一字；现在却因趋时，舍仁言爱。区区此衷，虽未能免俗，亦总可质

之天日了。(但在禁止发行《爱的成年》——甚至波及《爱美的戏剧》那种政府的官吏心目中，这自然是冒犯虎威的一桩大事。)恐怕没有比这个字再出风头的了，恐怕没有比这个字再通行的了，恐怕没有比这个字再受糟蹋的了。“古之人也”尚且说什么博爱兼爱；何况吃过洋药的，崭新簇新的新人物，自然更是你爱我爱，肉麻到一个不亦乐乎。其实这也稀松大平常，满算不了怎么一回大事。每逢良夜阑珊，猫儿们在房上打架；您如清眠不熟，倦拥孤衾，当真的侧耳一听，则“迷啊呜”的叫唤，安知不就是爱者的琴歌呢。——究竟爱的光辉曾否下逮于此辈众生？我还得要去问问behavirists，且听下回分解。我在此只算是白说。——上边的话无非是说明上自古之圣人，今之天才，下至阿黄阿花等等，都逃不了爱根的羁缚。其出风头在此，其通行在此，其受糟蹋亦在此。若普天下有情人闻而短气，则将令我无端的怅怅了。

上也罢，下也罢，性爱初无差等；即圣人天才和阿黄阿花当真合用过一个，也真是没法挽回的错误。分析在此是不必要的。这儿所说的爱，是用一种广泛的解释，包含性受在内，故范围较大。我爱，你爱，他爱，名为爱则同，所以为爱则异。这就是名实混淆了，我以为已有“正”的必要了。我们既把“爱”看作人间的精魂，当然不能使“非爱”冒用它的名姓，而面见然受我们的香火。你得知道，爱的一些儿委曲要酝酿人间多少的惨痛。我们要歌咏这个爱，顶礼这个爱，先得认清楚了它的法相。若不问青红皂白，见佛就拜，岂不成了小雷音寺中的唐三藏呢？此项分析的依据不过凭我片时的感念，参以平素的观察力，并不是有什么科学的验证的。自然，读者们如审察了上边胡说八道的空气，早当付之一笑，也决不会误会到这个上面去的。我以为爱之一名，依最普通的说法，有三个歧诂：(1)恋爱的爱，(2)仁爱的爱，(3)喜爱的爱。它们在事实上虽不是绝对分离地存在着，但其价值和机能\*非一类。

若以一名混同包举，平等相看，却不是循名责实的道理。下边分用三个名称去论列。

恋是什么？性爱实是它的典型(typical form)。果然，除性爱以外，恋还有其他的型，如纯挚的友谊也就是恋之一种，虽然不必定含性的意味。恋是一种原始的冲动，最热烈的，不受理性控制的，最富占有性的，最aggressive的。说得好听点，当这境界是人己两泯，充实圆足，如火的蓬腾，如瀑的奔放，是无量精魂的结晶，是全生命的顶潮。说得不好听点，这就是无始无名的一点痴执，是性交的副产物，人和动物的一共相。恋之本身既无优劣，作如何观，您的高兴罢。

它的特色是直情径行，不顾利害，不析人我。为恋而牺牲自己，固然不算什么；但为恋而损及相对方，却也数见不鲜的。效率这个观念，在此竟不适用。恋只是生命力的无端浪费，别无意义可言，别无目的可求。使你我升在五色云中，是它的力；反之，使你我陷入泥涂亦未始非它所致。它是赏不为恩，罚不为罪的；因所谓赏罚，纯任自然，绝非固定不变，亦非有意安排下的。有人说恋是自私的情绪，我以为是不恰当的。在白热的恋中融解了，何有于人我相？故舍己从人算不得伟大，损人益己算不得强暴。即使要说它自私，也总是非意识的自私罢。权衡轻重，计较得失，即非恋的本旨了。若恋果如此，非恋无疑。

有明哲的审辨工夫的，我们叫它为仁，不叫它为恋的。明仁的含义初

不必多引经据典，只是“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这个解释便足够了。在先秦儒家中有两个习用的名，可以取释这差别的：就是恋近乎忠，仁近乎恕。忠是什么？是直。恕是什么？是推。一个无所谓效率，一个是重效率的。如我恋着您，而您的心反因此受伤，这是我所不能完全任咎的。但我如对您抱着一种仁爱的心，而丝毫不补于您，或者反而有损，这就算不得真的仁者了。强要充数，便是名实乖违了。仁是凭着效果结帐的，恋是凭着存心结帐的。心藏于中不可测度，且其究竟有无并不可知；所以世上只有欺诳的恋人，绝无欺诳的仁者。没有确实仁的行为，决不能证明仁的存在。恋则不然。它是没有固定的行径的。给你甜头固然是它，给你吃些苦头安知不是它呢？若因吃了苦便翻脸无情了，则其人绝非多情种子可知。双方面的，单方面的，三角形的，多角形的同是恋的诸型，同为恋的真实法相，故恋是终于不可考量的。水的温冷惟得尝者自知，而自知又是最不可靠的，于是恋和欺诳遂终始同在着。恋人们宁冒这被诳的险，而闯到温柔乡中去。由此足以证“恋是生命力的无端浪费”这句话的确实不可移了。

有志于仁的见了这种浪子，真是嘴都笑歪了。他说，那些无法无天的混小子懂得什么成熟的爱。爱不在乎你有好的心没有，（我知道你有没有呢！）而在乎你有好的行为没有。在历程之中要有正当的方法，在历程之尾要有明确的效果。这方算成立了爱的事实。您要和人要好，多少要切实给他一点好处，方能取信；否则何以知道你对他有好感呢？即使你不求人知，而这种p l a t o式的爱有什么用呢？这番话被恋人们听见了，自然又不免摇头叹息。“这真是夏虫不可与语冰啊！”其实依我说，仁确是一种较成长的爱根，虽不如恋这般热烈而迫切。无疑，这是人类所独有，绝不能求之于其他众生间的。它是一种温和的情操，是已长成的，是有目的，有意义的。是能切实在人间造福的。它决没有自私的嫌疑，故它是光明的；它能成己及物，故它是完全的；当它的顶潮，以慎思明辨的结果而舍己从人，故它是伟大的。所谓博爱兼爱这些德行，都指这一种爱型而言，与恋爱之爱，风马牛不相及的。

以恋视仁，觉得它生分凡俗；以仁视恋，觉得它狭小欺诳；实则都不免是通蔽相妨之见。我们不能没有美伴良友，犹之我们不能离开社会一样。对于心交还要用权衡，固然损及浑然之感。对于外缘，并权衡亦没有了，动辄人已两妨，岂不成了大傻瓜了吗？在个人心中，恋诚然可贵，而在家庭社会之间，仁尤其要紧。慈的父母，孝的儿女，明智的社会领袖，都应当记得空虚的好心田是不中用的，真关痛痒的是行为。要得什么果子，得先讲讲怎么样栽培。方法和效验不可视为尘俗的。

原来超利害的热恋，只存在于成熟的心灵们互相团凝的时候。这真是希有的畸人行径，一则要内有实力，二则要外有机会，绝不是人人可行，时时可行的。我们立身行事，第一求自己能受用，第二求别闹出笑话；可行方行，可止即止，不要卤莽灭裂，干那种放而不收的事。一刹那的热情固可珍重，日常生活中理性控制着的温情更当宝贵。——且自安于常人罢。譬如布帛菽米，油盐酱醋，家家要用，而金刚石只有皇冕上，贵妇人发际炫耀着。一样的有用（需要即是用），但所用不同。一样的可贵，但所以贵不同。常与非常本无指定的高下。就一般人说法，适者为贵，则常之声价每在非常之上。虽圣人复生，天才世出，不易斯言。

恋与仁虽是直接间接的两型，而都属于爱的范畴内。喜便不然了。喜

爱连称，但喜实非爱。明喜非爱，并非难事，举一例便知。顾诚吾君说：“谢太傅问诸子侄，‘子弟亦何预人事而正欲使其佳？’诸人莫有言者。车骑答曰，‘譬如芝兰玉树，欲使生于庭阶耳。’”（《世说新语》）——拿子弟当做芝兰玉树，真是妙不可言。试看稍微阔绰的人家，谁不盼望‘七子八婿’‘儿女成行’，来做庭前的点缀！但一般普通人家，固不能一例说。他们的观念只是‘养儿防老，积谷防饥。’不拿子弟做花草，却拿儿子做稻麦了。上一个不过是抚摩玩赏的美术品，后一个却是待他养命的实用品了。”（《新潮》二卷四号六七九页）芝兰玉树罗列庭阶，可喜之至了；但何预于爱？无意中生了儿子却可用他来“防老”，可喜之至了；但何预于爱？若以这些为爱，则主人对于畜养的鸡猫鹰犬，日用的笔墨针线，岂非尽是欢苗爱叶了？通呢不通？更可举一可笑之实例，以明喜爱之殊。如男女们缔婚，依名理论，实为恋的事情，而社会上却通称“喜事”。所可喜者何？无非男的得了内助，女的得了靠山，在尊长方面得人侍奉，在祖宗方面得有血食。子子孙孙传之无穷，而“不孝有三，无后为大”之惧可以免夫！

一言蔽之，此与做买卖的新开张，点起大红蜡烛，挂起大红联幛时之喜，一般无二。因性质同，故其铺排，陈设，典礼无不毕同。一样的大红蜡笺对联，无非一副写了“某某仁兄大人嘉礼”，一副写了“某某宝号开张之喜”罢了。有何不同？有何不同！其实呢，您如精细些，必将发见其中含有喜剧的错误，甚至于悲剧的错误呢。只因喜与恋一字之差，而普天下之痴男怨女，每饮恨吞声，至于没世而不知所以然。谁为为之？孰令致之？大家都说不出来，于是大家依样画葫芦罢，牵牵连连的堕入苦狱，且殃及于儿女罢。红红绿绿，花花絮絮的热闹，我每躬逢其盛，即不禁多添一番惆怅，一种寥寂。在大街上，如碰见抬棺材的，我心中不自主的那么一松；如碰见抬花轿的，我就心中那么一紧。弛张的因由，我自己亦说不清楚，总之，当哀不哀，当乐不乐，神经错乱而已。在名实乖违的世界上，住一个神经错乱的我，您难道不以为然吗？闲话少说。试比较论之，恋在乎能人我两忘，仁在乎能推己及人，喜则在乎以人徇己。

恋人的心中，你即我，我即你。仁人的目中，你非我而与我等，与我同类。若对于某物的喜悦，只是“你是我的，你是为我的”这点计较心，利用心而已。有何可喜？你为我所有，为我所用，为我作牛马，为我作点缀品……等因故。反之，你不然，则变喜成怒，变亲成仇，信为事理之当然了，何足怪呢！这种态度以之及物，是很恰当的。掉了一颗饭米，担心天雷轰顶；走一步道，怕蹠死了蚂蚁致伤阴鹭；像这种心习真是贤者之过了。泛爱万物，我只认为一种绮语而已。但若用及物的态度来对待人，甚至于骨肉之亲，则不免失之过薄，且自薄了。名实交错，致喜爱不分。以我的喜悦施于人，而责人以他的爱恋相报；不得，则坐以不情之罪。更有群盲，不辨黑白，从而和之。一面胁制弱者使他不及知，使他知而不敢言。这真是锻炼之狱！

依我断案，这不仅是自私，且是恶意的自私；不仅是欺诳，且是存心的欺诳；不仅是薄待某一个人，且是侮辱一切人（连他自己在内）；不仅是非爱，且是爱的反对。以相反的实，蒙相同的名，然后循名责报，期以必得；不得，则以血眼相视，而天下的恶名如水赴壑，终归于在下者。用这种方术求人间的安恬，行吗？即使行，心里安吗？即使悍然曰安，能久吗？“正名”“正名”的呼声，原无异于夏蝉秋虫。但果真有人能推行一下，使无老无幼，无贤无愚，无男无女，饮食言动之间，一例循名责实，恐怕一部二十四史都

要重新写过才好呢。说虽容易，不过这个推一下的工夫，自古以来谁也做它不动。我们也无非终于拥鼻呻吟而已。

所谓“言各有当”，恋以自律（广义的我），仁以待人，喜以及物，是不可移置的。以恋待人失之厚，及物则失之愈厚；以喜待人失之薄，律己则失之愈薄。报施之道亦然。名实相当，得中，则是；相违，过犹不及，则非。名实违忤至今日已极，以致事无大小，人无智愚，外则社会，内则家庭，都摇摇欲坠，不可终日似的。爱之一名在今日最为习见，细察之，实具直接的和间接的两型，机能互异；而喜且为貌似的爱品：以这两种因由，我作“析爱”一文。

一九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作于西湖俞楼。

## 闲言

非有闲也，有闲岂易得哉？有了，算几个才好呢？或曰：暇非闲，解铃还仗系铃人，而乌可多得。

夫闲者何也？不必也，试长言之，不必如此而竟如此了也。天下岂有必者乎？岂有必如此必不可如彼者乎？岂有必如彼必不可如此者乎？岂有非恭维不可者乎？……终究想不出这是怎么一回事也。”于是以天地之宽，而一切皆闲境也；林总之盛而一切皆闲情也。虱其闲者是曰闲人，闲人说的当曰闲话。——这名字有点王麻子张小泉的风流。不大好。俗曰“闲言闲语”，然孔二夫子有《论语》，其弟子子路亦然，以前还有过《语丝》，这语字排行也不大妥当。况乎“食不语，寝不言”，我说的都是梦话哩，这年头，安得逢人而语，言而已矣。

言者何？无言也。红莲寺的圣人先我说过了。昔年读到“知者不言，言者不知”，颇怪《道德》五千言从哪里来的。“予欲无言”，所以都说国师公伪造五经。他有此能耐乎，可疑之极矣！

再查贝叶式的“尔雅”，“言；无言；无言，言也。”疏曰：“无言而后言，知无可言则有可言，知绝无可言，则大有，特有可言也。”善哉，善哉，樱桃小口只说“杀千刀”，一礼拜之辛苦不可惜么？试引全章——子曰，“予欲无言。”子贡曰，“子如不言则小子何述焉？”子曰，“夫何言哉，四时行焉，百物生焉，夫何言哉！”此从章氏《广论语骈枝》说，鲁论之文殆如此也。圣则吾不能，乃自比于天，恐无此荒谬的孔子。

“万物静观皆自得，四时佳兴与人同”在天地之间者毕矣。何可说，何不可说；何必说，何必不说。五千言不算少，无奈老子未当以自己为知者，所以咬它不倒。凡圣贤典文均认真作闲言读过，则天人欢喜。

不幸而不然，它一变而为沉重的道统，只有我的话能传，载，负荷，我一变而亦为道统，要无尽的灰子灰孙来转载负荷，那就直脚完结，直脚放屁哉！话只有这一个说法，非如此不可的，却被我说了；那末你呢？如彼，当然不行，不如彼也不行。不如彼未必就如此，会如伊的，如伊又何当行。——总之，必的确如此而后可，这是“论理”。至于“原情”，的确如此也还是不可以。“既生瑜何生亮，苍天呀苍天！”你听听这调门多糟心！所以必须的确如此而又差这么一点，或者可以 P a s s，好不好也难说，你总是不大

行的。对你如此，对他，伊，她，俱无不如此的，我之为我总算舒服得到了家了。人人都要舒服得到家，而从此苦矣。这是“箭雨阵”。《封神榜》所未载，《刀剑春秋》所不传，你道苦也不苦。

此盖只学会了说话，而不曾学会说闲话之故也。闲话到底不好，闲言为是。言者何？自言也。“闲言”之作，自警也。宁为《隋唐》之罗成，不作《水浒》之花荣，此袖子在癸酉新春发下的第一个愿，如破袈裟，亚们。

一九三三年一月二十六日。

## 贤明的——聪明的父母

这是一个讲演的题目，去年在师大附中讲的。曾写出一段，再一看，满不是这么回事，就此丢开。这次所写仍不惬意，写写耳。除掉主要的论旨以外，与当时口说完全是两件事，这是自然的。

照例的引子，在第一次原稿上写着有的，现在只删剩一句：题目上只说父母如何，自己有了孩子，以父亲的资格说话也。卫道君子见谅呢，虽未必，总之妥当一点。

略释本题，对于子女，懂得怎样负必须负的责任的父母是谓贤明，不想负不必负的责任的是谓聪明，是一是二，善读者固一目了然矣，却照例“下回分解”。

先想一个问题，亲之于子（指未成年的子女）子之于亲，其关系是相同与否？至少有点儿不同的，可比作上下文，上文有决定下文的相当能力，下文则呼应上文而已。在此沿用旧称，尽亲之道是上文，曰慈；尽子之道是下文，曰孝。

慈是无条件的，全体的，强迫性的。何以故？第一，自己的事，只有自己负责才合式，是生理的冲动，环境的包围，是自由的意志，暂且都不管。总之，要想，你们若不负责，那么，负责的是已死的祖宗呢，未生的儿女呢，作证婚介绍的某博士某先生呢，拉皮条牵线的张家婢李家姆呢？我都想不通。第二，有负全责的必要与可能，我也想不出有什么担负不了的。决定人的一生，不外先天的遗传，后天的教育。遗传固然未必尽是父母的责任，却不会是父母以外的人的。教育之权半操诸师友，半属诸家庭，而选择师友的机会最初仍由父母主之。即教育以外的环境，他们亦未始没有选择的机会。第三，慈是一种公德，不但须对自己，自己的子女负责，还得对社会负责。留下一个不尴不尬的人在世上鬼混，其影响未必小于在马路上一啐一口痰，或者“君子自重”的畸角上去小便。有秩序的社会应当强迫父母们严守这不可不守，对于种族生存有重大意义的公德。

这么看来，慈是很严肃的，决非随随便便溺爱之谓，而咱们这儿自来只教孝不教慈，只说父可以不慈，子不可以不孝，却没有人懂得即使子不孝，父也不可不可不慈的道理；只说不孝而后不慈，天下无不是的父母，却不知不慈然后不孝，天下更无不是的儿女，这不但是偏枯，而且是错误，不但是错误，而且是颠倒。

孝是不容易讲的，说得不巧，有被看作洪水猛兽的危险。孝与慈对照，孝是显明地不含社会的强迫性。举个老例，瞽瞍杀人，舜窃负而逃，弃天下

如敝屣，孝之至矣；皋陶即使会罗织，决不能证舜有教唆的嫌疑。瞽瞍这个老头儿，无论成才不成才，总应当由更老的他老子娘去负责，舜即使圣得可以，孝得可观，也恕不再来负教育瞽瞍的责任，他并没有这可能。商均倒是他该管的。依区区之见，舜家庭间的纠纷，不在乎父母弟弟的捣乱，却是儿子不挣气，以致锦绣江山，丈人传给他的，被仇人儿子生生抢走了，于舜可谓白璧微瑕。他也是只懂得孝不懂得慈的，和咱们一样。

社会的关系既如此，就孝的本身说，也不是无条件的，这似乎有点重要。我一向有个偏见，以为一切，感情都是后天的，压根儿没有先天的感情。有一文叫做感情生于后天论，老想做，老做不成，这儿所谈便是一例。普通所谓孝的根据，就是父母儿女之间有所谓天性，这个天性是神秘的，与生俱生的，不可分析的。除掉传统的信念以外，谁也不能证明它的存在。我们与其依靠这混元一气的先天的天性，不如依靠寸积铢累的后天的感情来建立亲子的关系，更切实而妥贴。详细的话自然在那篇老做不出的文章上面。

说感情生于后天，知恩报恩，我也赞成的。现在讨论恩是什么。一般人以为父亲对于子女，有所谓养育之恩，详细说，十月怀胎，三年乳哺，这特别偏重母亲一点。赋与生命既是恩，孩子呱呱堕地已经对母亲，推之于父亲负了若干还不清的债务，这虽不如天性之神秘，亦是一种先天的系属了。说我们生后，上帝父亲母亲然后赋以生命，何等的不通！说我们感戴未生以前的恩，这非先天而何？若把生命看作一种礼物而赋予是厚的馈赠呢，那么得考量所送礼物的价值。生命之价值与趣味恐怕是永久的玄学上的问题，要证明这个，不见得比证明天性的存在容易多少，也无从说起。亲子的关系在此一点上，是天行的生物的，不是人为的伦理的。把道德的观念建筑在这上面无有是处。

亲子间的天性有无既难定，生命的单纯赋予是恩是怨也难说，传统的名分又正在没落，孝以什么存在呢？难怪君子人惴惴焉有世界末日之惧。他们忽略这真的核心，后天的感情。

这种感情并非特别的，只是最普通不过的人情而已。可惜咱们亲子的关系难得建筑在纯粹的人情上，只借着礼教的权威贴上金字的封条，不许碰它，不许讨论它，一碰一讲，大逆不道。可是“世衰道微”之日，顽皮的小子会不会想到不许碰，不许讲，就是“空者控也搜者走也”的一种暗示，否则为什么不许人碰它，不许人讨论它。俗话说得好：“为人不作亏心事，半夜敲门鬼不惊。”人都是情换情的，惟孝亦然。上已说过慈是上文，孝是下文，先慈后孝非先孝后慈，事实昭然不容驳辩。小孩初生不曾尽分毫之孝而父母未必等它尽了孝道之后，方才慢条斯理不慌不忙地去抚育它，便是佳例。所以孝不自生，应慈而起，儒家所谓报本反始，要能这么解释方好。父母无条件的尽其慈是施，子女有条件的尽其孝是报。这个报施实在就是情换情，与一般的人情一点没有什么区别。水之冷热饮者自知，报施相当亦是自然而然，并非锱铢计较一五一十，亲子间真算起什么清帐来，这也不可误会。

孝是慈的反应，既有种种不等的慈，自然地会有种种不等的孝，事实如此，没法划一的。一个人对于父母二人所尽的孝道有时候不尽同。这个人的与那个人的孝道亦不必尽同。

真实的感情是复杂的，弹性的，千变万化，而虚伪的名分礼教却是一个冰冷铁硬的壳子，把古今中外付之一套。话又说回来，大概前人都把亲子关系属看作先天的，所以定制一块方方的蛋糕叫做孝；我们只承认有后天的感

情，虽不“非孝”，却坚决地要打倒这二十四孝的讲法。

我的说孝实在未必巧，恐怕看到这里，有人已经在破口大骂，“撕做纸条儿”了。这真觉得歉然。他们或者正在这么想：父母一不喜欢子女，子女马上就有理由来造反，这成个甚么世界！甚么东西！这种“生地蛮嗯打儿”的口气也实在可怕。可是等他们怒气稍息以后，我请他们一想，后天的关系为什么如此不结实？先天的关系何以又如此结实？亲之于子有四个时期：结孕，怀胎，哺乳，教育，分别考察。结孕算是恩，不好意思罢。怀胎相因而至，也是没法子的。她或者想保养自己的身体为异日出风头以至于效力国家的地步，未必纯粹为着血胞才谨守胎教。三年乳哺，一部分是生理的，一部分是环境的，较之以前阶段，有较多自由意志的成分了。至离乳以后，以至长大，这时期中，种种的教养，若不杂以功利观念，的确是一种奢侈的明智之表现。这方才建设慈道的主干，而成立子女异日对他们尽孝的条件。这么掐指一算，结孕之恩不如怀胎，怀胎之恩不如哺乳，哺乳之恩不如教育。

越是后天的越是重要，越是先天的越是没关系。慈之重要既如此，而自来只见有教孝的，什么缘由呢？比较说来，慈顺而易，孝逆而难，慈有母爱及庇护种族的倾向做背景——广义的生理关系——而孝没有；慈易而孝难。慈是施，对于子的爱怜有感觉的张本，孝是报，对于亲之劬劳，往往凭记忆想象推论使之重现；慈顺而孝逆。所以儒家的报本反始，慎终追远论，决非完全没有意义的。可是立意虽不错，方法未必尽合。儒家的经典《论语》说到慈的地方已比孝少得多，难怪数传以后就从对待的孝变成绝对的孝。地位愈高，标准愈刻，孝子的旌表愈见其多而中间大有“儒林外史”的匡超人，这种是事实罢。他们都不明白尽慈是教孝的惟一有效的方法，却无条件地教起孝来，其结果是在真小人以外添了许多的伪君子。

慈虽为孝的张本，其本身却有比孝更重大的价值。中国的伦理，只要矫揉造作地装成鞠躬尽瘁的孝子，决不想循人性的自然，养成温和明哲的慈亲，这于民族的生存和发展，有相当重大的关系。积弱之因，这未必不是一个。姑且用功利的计算法，社会上添了一个孝子，他自己总是君子留点仪刑于后世，他的父母得到晚年的安享，效用至多如此而已；若社会上添一慈亲，就可以直接充分造就他的子女，他的子女一方面致力于社会，一方面又可以造就他的子女的子女，推之可至无穷。这仍然是上下文地位不同的原故。慈顺而易，孝逆而难，这是事实；慈较孝有更远大的影响，更重大的意义也是事实。难能未必一定可贵。

能够做梦也不想到“报”而慷慨地先“施”，能够明白尽其在我无求于人是一种趣味的享受，能够有一身做事一身当的气概，做父母的如此存心是谓贤明，自然实际上除掉贤明的态度以外另有方法。我固然离贤明差得远，小孩子将来要“现眼”，使卫道之君子拍手称快，浮一大白也难说；可是希望读者不以人废言。好话并不以说在坏人嘴里而变坏。我不拥护自己，却要彻底拥护自己的论旨。

但同时不要忘记怎样做个聪明的。儿女成立以后亲之与子，由上下文变成一副对联——平等的并立的关系。从前是负责时期，应当无所不为；现在是卸责时期应当有所不为。干的太过分反而把成绩毁却，正是所谓“蛇固无足，子安能为之足”。

慈道既尽卸责是当然，别无所谓冷淡。儿女们离开家庭到社会上去，已经不是赤子而是独立的人。他们做的事还要我们来负责，不但不必，而且

不可能，把太重的担子压在肩头，势必至于自己摔交而担子砸碎，是谓两伤。从亲方言，儿女长大了，依然无限制无穷尽地去为他们服务，未免太对不起自己。我们虽不曾梦想享受子孙的福，却也未必乐意受子孙的累。就子方言，老头子动辄下谕单，发训话，老太太说长道短，也实在有点没趣，即使他们确是孝子。特别是时代转变，从亲之令往往有所不能，果真是孝子反愈加为难了。再退一步，亲方不嫌辛苦，子方不怕唠叨，也总归是无取的。

看看实际的中国家庭，其情形却特别。教育时期，旧式的委之老师，新派交给学校，似乎都在省心。直到儿女长成以后，老子娘反而操起心来，最习见的，是为子孙积财，干预他们的恋爱与婚姻，这都是无益于己，或者有损于人的顽意儿。二疏说：“贤而多财则损其志，愚而多财则益其过”真真是名言，可是老辈里能懂得而相信这个意思的有几个，至于婚姻向来是以父母之命为成立的条件的，更容得闹成一团糟，这是人人所知的。他们确也有苦衷，大爷太不成，不得不护以金银钞票，大姑娘太傻不会挑选姑爷，老太爷老太太只好亲身出马了。这是事实上的困难，却决不能推翻上述的论旨，反在另一方面去证明它。这完全是在当初负责时期不尽其责的原故，换言之，昨儿欠了些贤明，今儿想学聪明也不成了。教育完全成以后，岂有不能涉世，更岂有不会结婚的，所以这困难决不成为必须干涉到底的口实。聪明人的特性，一是躲懒，一是知趣，聪明的父母亦然。躲懒就是有所不为，说见上。

知趣之重要殆不亚于躲懒。何谓知趣？吃亏的不找帐，赌输的不捞本，施与的不望报。其理由不妨列举：第一，父母总是老早成立了，暮年得子女的奉侍固可乐，不幸而不得，也正可以有自娱的机会，不责报别无甚要紧。不比慈是小孩子生存之一条件。第二，慈是父母自己的事，没有责报的理由。第三，孝逆而难，责报是不容易的。这两项上边早已说过。第四以功利混入感情，结果是感情没落，功利失却，造成家庭间鄙薄的气象，最为失算。试申说之。

假使慈当作一般的慈爱讲，中国家族，慈亲多于孝子恐怕没有问题的。以这么多的慈亲为什么得不到一般多的孝子呢？他们有的说世道衰微人心不古啦，有的说都是你们这班洪水猛兽干的好事啦，其实都丝毫不得要领。在洪水猛兽们未生以前，很古很老的年头，大概早已如此了，虽没有统计表为证。根本的原因，孝只是一种普通的感情，比起慈来有难易顺逆之异，另外有一助因，就是功混利于感情。父母虽没有绝对不慈的，（精神异常是例外）可是有绝对不望报的吗？我很怀疑这分数的成数，直觉上觉得不会得很大。所谓“养儿防老积谷防饥”，明显地表现狭义的功利心。重男轻女也是一旁证，儿子胜于女儿之处，除掉接续香烟以外，大约就数荣宗耀祖了。若以纯粹的恋爱为立场，则对于男女为什么要歧视如此之甚呢？有了儿子，生前小之得奉侍，大之得显扬，身后还得血食，抚养他是很合算的。所持虽不甚狭，所欲亦复甚奢，宜有淳于髡之笑也。他们只知道明中占便宜，却不觉得暗里吃亏。一以功利为心，真的慈爱都被功利的成分所搀杂，由搀杂而仿佛没落了。本来可以唤起相当反应的感情，现在并此不能了。父责望于子太多，只觉子之不孝；子觉得父的责望如此之多，对于慈的意义反而怀疑起来。以功利妨感情，感情受伤而功利亦乌有，这是最可痛心的。虽不能说怎样大错而特错，至少不是聪明的办法呢。

聪明的父母，以纯粹不杂功利的感情维系亲子的系属，不失之于薄；以缜密的思考决定什么该管，什么恕不，不失之于厚。在儿女未成立以前最

需要的是积极的帮助，在他们成立以后最需要的是消极的不妨碍。他们需要什么，我们就给他们什么，这是聪明，这也是贤明。他们有了健全的人格，能够恰好地应付一切，不见得会特别乖张地应付他们的父母，所以不言孝而孝自在。

截搭题已经完了，读者们早已觉得，贤明与聪明区别难分，是二而一的。聪明以贤明为张本，而实在是进一步的贤明。天职既尽，心安理得，在我如此，贤明即聪明也；报施两忘，浑然如一，与人如此，贤明又即聪明也，聪明人就是老实人，顶聪明的人就是顶老实的人，实际上虽不必尽如此，的确应当是如此的。

一九三〇年七月廿四日。

## 性（女）与不净

说是灶王爷被饧糖粘嘴以后，大家谈天，谈到北京风俗，新年破五，女人才许到人家去拜年。有人说这因女人鞋子太脏，又有人说新年里男客多，怕自己家的女人被人家瞧了去。

总之，不得要领，话也就岔开了。就有人讲笑话。——我家有一亲戚，是一大官，他偶如厕，忽见有女先在，愕然是不必说，却因此传以为笑；笑笑也不要紧，他却别有所恨。恨到有点出奇，其实并不。这是一种晦气，苏州人所谓“勿识头”，要妨他将来福命的。——我姊姊便笑道：“他真有福命，妨个一妨也不很要紧；禁不住一妨，则所谓福命也就有限了。”以上又是一个梦。梦后有三个观念走到脑子里来，一是性，二是女，三是不净。如我是一位什么专家的话，把它们联起来，大概早已有数十万言的大著作出现了。幸而我不是。

我只会顶简单地想，顶简单地说：性，女在内，大概没有什么不净吧。话又说回来，自然也不曾看出所以然净来。譬如上帝他老人家，（她？）转弄黄土的时候，（决不是在搓煤球，不可误会。）偶然把性的器官放在额角正中，或者嘴半边，那没，我们这部历史一定会一字不剩写过了的。他可太仔细了，且太促狭了，偏偏把他之所以为他，她之所以为她者，安置在最适于藏藏躲躲，又在二便的贴隔壁。是何居心？是否阴险？至今不明。我不但是今生，前世据说也只是个和尚，并未做过上帝。人云亦云，我不但不敢信。他们也未尝拿出证据来，证明他们曾经在那一辈子里，做过天上的仙官。

也只是可疑而已，未必就该杀该办。然而我们这儿，野蛮成风，久矣夫百年来非一日矣，早把这批城门失火殃及池鱼的嫌疑犯，异口同声“杀之不足刷之有余”了。为什么呢？我不懂得。为什么特别对于女人如此？阿呀，我更加不懂，决不能比对于上帝的心理多懂出个一分二分来。专家或者已经在那边懂，而我非专家。

愈不懂愈要聒聒，此其所以将有“碰壁”之灾乎！说话的第一要诀，不可不为自己留余地。假使我们自己站在神坛上，岂不一句话就结了？可惜不能。我在枕上，翻来覆去的想，除掉“大概没有什么不净吧”，觉得对于性，特别对于女竟没有更得体的说法了。您想，如果不这么说，则我之为我，你之为你，——姑且不去管“他”——岂非是“不净，不净，第三个不净”

呢？这不很得体。

真话也就是合于自己身分的话，所以“未必真得出奇”。这是附记。

一九二九年二月五日，即戊辰十二月二十六日，草于北京东城。

## 雪晚归船

日来北京骤冷，谈谈雪罢。怪腻人的，不知怎么总说起江南来。江南的往事可真多，短梦似的一场一场在心上跑着；日子久了，方圆的轮廓渐磨钝了，写来倒反方便些，应了岂明君的“就是要加减两笔也不要紧”这句话。我近来真懒得可以，懒得笔都拿不起，拿起来费劲，放下却很“豪燥”的。依普通说法，似应当是才尽，但我压根儿未见得有才哩。

淡淡的说，疏疏的说，不论您是否过瘾，凡懒人总该欢喜的是那一年上，您还记得否？您家湖上的新居落成未久。它正对三台山，旁见圣湖一角。曾于这楼廊上一度看雪，雪景如何的好，似在当时也未留下深沉的影象，现在追想更觉茫然。——无非是面粉盐花之流罢，即使于才媛嘴里依然是柳絮。

然而H君快意于他的新居，更喜欢同着儿女们游山玩水，于是我们遂从“杭州城内”翦湖水而西了。于雪中，于明敞的楼头凝眸暂对，却也尽多佳处。皎洁的雪，森秀的山，并不曾辜负我们来时的一团高兴。且日常见惯的峦姿，一被积雪覆着，蓦地添出多少层叠来，宛然新生的境界，仿佛将完工的画又加上几笔皴染似的。记得那时H君就这般说。

静趣最难形容，回忆中的静趣每不自主的杂以凄清，更加难说了。而且您必不会忘记，我几时对着雪里的湖山，悄然神往呢。我从来不曾如此伟大过一回，真人面前不说谎。团雪为球，掷得一塌糊涂倒是真的，有同嬉的L为证。以掷雪而L败，败而袜湿，等袜子烤乾，天已黑下来，于是回家。如此的清游可发一笑罢？瞧瞧今古名流的游记上有这般写着的吗？没有过！——惟其如此，我才敢大大方方的写，否则马上搁笔，“您另请高明！”毕竟那晚的归舟是难忘的。因天雨雪，丢却悠然的双桨，讨了一只大船。大家伙儿上船之后，它便扭扭搭搭晃荡起来。雪早已不下，尖风却渐渐的，人躲在舱里。天又黑得真快，灰白的雪容，一转眼铁灰色了，雪后的湖浪沉沉，拍船头间歇地汨然而响。旗下营的遥灯渐映眼朦胧黄了。那时中舱的板桌上初点起一支短短的白烛来。烛焰打着颤，以船儿的欹倾，更摇摇无所主，似微薄而将向尽了。我们都拥着一大堆的寒色，悄悄地趁残烛而觅归。那时似乎没有说什么话，即有三两句零星的话，谁还记得清呢。大家这般草草的回去了。

## 演连珠

盖闻十步之内，必有芳草，千里之行，起于足下，是以临渊羡鱼，不如归而结网。

盖闻富则治易，贫则治难。是以凶饥岁，下民无畏死之心。饱食暖衣，君子有怀刑之惧。

盖闻兰植通涂，必无经时之翠，桂生幽壑，终保弥年之丹。是以耦耕植杖，大贤每以之与怀。被发纓冠，远志或闻而却步。

盖闻众擎易举，任重则勿支。兼程可岁，道远则勿及。是以一龟曳尾，无奈过隙之驹。

群豕鸣哀，不救崇朝之宰。盖闻好逸恶劳，中材之故态。宴安鸩毒，前哲之危言。是以运甕高斋，以无益为有益。力田下\*e，以靡暇为长间。

盖闻处子贞居，若幽兰之在谷。纯臣大节，如星茫之丽天。是以不求闻达，偶回三顾之车骑。感激驱驰，遂下千秋之涕泪。

盖闻自炫自媒，士女丑行，取义成仁，圣贤高致。是以知人论世，心迹须参。见著因微，毫厘是察。故上书慨慷，非无阿世之嫌。说难卑微，弥感忧时之重。

盖闻因心感物，不外乎人情。出口成章，则谓之天籁。是以可怜杨柳，翻来雅俗之平。

一夜北风，同许三春之艳。

盖闻纯想即飞，纯情即堕。是以海天寥廓，幽人含缥缈之思。灯火冥迷，倦客理零星之梦。

盖闻绳墨诚陈，不可欺以曲直。规矩诚设，不可欺以方圆。是则金生水，模耶待炉冶之功。木在山，梁栋藉斧斤之用。故君子虚心以假物，尊贤而定法。

盖闻鹤鹑栖不尽林，翼非垂天之云也。偃鼠饮不竭河，腹无大泽之积也。是以广厦千间，容身者八尺，食前方丈，充饥者二升，筵中丝竹，劳者勿听，室内芝兰，入而俱化。故饭蔬食，一瓢饮，无凝其为仲尼颜渊。锦步障，珊瑚树，只见他是石崇王恺。

盖闻积善馀庆，影飡何徵，业报受生，升沈谁见，故天堂地狱，只为庸愚。残蕙锄兰，翻钟贤哲。是以疾赴当年之乐，过眼空花。徐图没世之名，扶头梦想。

盖闻至嘖而动者，物象殊焉，易简而远者，道心一焉。是以不识不知，万类冥合于天行。无臭无声，群圣只承夫帝则。故拟之而后言，议之而后动。得者存而失者亡，顺者吉而逆者凶。

盖闻知周万物，理不胜私。思通神明，泽不济众，岂物近而身远，抑天易而人难。此犹千里之明，蔽生眉睫。秋毫之察，莫睹与薪，是以学止修身，尚不愧于屋漏。惠知为政，乃勿剪其甘棠。

盖闻声应气求，物从其类。耳入口出，识局于形。是以信及豚鱼而不足以孚王公。恩及牛羊而不足以保百姓，故瓠巴鼓瑟，聋者一其宫商，离娄微睇，瞽者同其黑白。

盖闻逆旅炊梁，衰荣如此，暮门宿草，恩怨何曾。是以白饭黄齏，苜蓿之盘飧还是。乌纱红袖，傀儡之装扮已非。盖闻理若沈钟，霜晨笳响。欲如阴火，漏夜常煎。是以饭后阁黎，不啻当头之棒喝。舟中风雨，未抛同室之戈矛。

盖闻评书读画，门馆才情，煮茗焚香，侍儿聪敏。是以飞龙得鹿，王侯出市井之酋豪。

漏尽钟鸣，家国付清流之裙屐。

盖闻阴阳和会，真宰无心，内外相维，人伦有托。是以贞专窈窕，不言女子之卑。扑朔迷离，却以男儿而贵。

盖闻悲愉啼笑，物性率真。容貌威仪，人文起伪。是以蔽于一曲，固理短而情长。观其会通，非理深而情浅，故情之侵分，若水去坊。分之定情，如金就范。

盖闻深于情者，每流连而忘返。蔽于境者，或捍格而不通。是以庄生迷蝶，栩栩为真，郑人覆鹿，匆匆如梦。

盖闻罗帐飘零，同几家欢愁之色。山丘华屋，异百年歌哭之场。是以塞雁城乌，画屏自暖。单衾小簟，一舸分寒。

盖闻唯兵不祥，为仁不富。是以朱门肉臭，无裨道路之饥寒。甲帐歌残，谁问军前之生死。

盖闻恤纬忧周，宁止青灯之嫠。覆巢完卵，难欺黄口之孺，是以蘋末风飘，而苇苕瞑宿。梨花雨勒，则鸱鸢晨归。

盖闻依仁由义，平居律己之严。一法明刑，在位救时之切。是以管仲夺伯氏之邑，既叹息许其如仁。子产告太叔之言，又流涕称为遗爱。

盖闻绛桃子熟，春晚成蹊。素奈花明，夜深炳烛。何则？有诸内必形诸外，为其事必观其功。是以相斯韩子，始兼六国以开秦。先主武侯终定三巴以绍汉。

盖闻仁者人也，所爱未必一人。义者宜也，所宜殆非一事。况乃穷通有命，显默殊情。

是以诲人设教，常欣一室之春温。出野为邦，共讶今年之秋早。

盖闻恩施既博，民无能名。事隙已成，怨不在大。是以酒池云屋，时日及女偕亡。凿井耕田，帝力于我何有。

盖闻断崖插水，惊雁曾回。修坂连云，跛牂可践。是以清时善政，弩马及骥馭之程。末世危邦，猿鹤共虫沙之命。

盖闻明威信赏，以道黔黎。小惩大戒，如保赤子。是以仁言利溥，不为煦妪之慈，义路共由，奚必适然之善。

盖闻雏莺学语，绿暗千林，乳燕归梁，红飘一霎。是以称心为好，此日全非。即事多欣，当年可惜。

盖闻云飞水逝，物候暄寒。春鸟秋虫，心声哀乐。是以荒坟回首，s[欬过客之琴。日暮怀人，恻怆善邻之笛。

盖闻思无不周，虽远必察。情有独钟，虽近犹迷。是以高山景行，人怀仰止之心。金阙银宫，或作溯洄之梦。

盖闻游子忘归，觉九天之尚隘。劳人反本，知寸心之已宽。是以单枕间凭，有如此夜。

千秋长想，不似当年。

（载一九三二年三月七日天津《大公报》〔文学副刊〕第二一八期）

## 阳台山大觉寺

夙闻阳台山大觉寺杏花之胜，以懒迄未往。今岁四月十日往游之，记其梗略云。是日星期四，连日阴，晨起天微露晴意，已约佩在燕京大学，行具亦备，于六时五十分抵南池子，七时车开，十五分出西直门，同车只一人，

且不相识，兀坐而已，天容仍阴晴无主。数日未出，觉春物一新，频年奔走郊甸，均为校课，即值良辰，视同冗赘，今日以游赏而去，弥可喜也。弧形广陌，新柳两行，陇畔土房，杏花三四，昔阴未散，轻尘不飞，于三十三分抵西勾桥，佩已坐候于燕京校友门，并雇得小驴一头，携粉红彩画水持一，牛肉面包一包。其驴价一元二角，劝予亦雇之。“你不是在苏州骑过驴吗，有髀肉复生之感吧？”应之曰，“不。”雇得人力车，车夫二人，价二元五角。舍驴而车有四说焉。驴之为物虽经尝试而不欲屡试，一也；携来饮食无车则安置不便，二也；驴背上诚有诗思，却不便记载，三也；明知车价昂，无如之何耳。

于五十五分过颐和园，望见大门，循东北宫墙行，浅漪一片，白鸭数只，天渐放晴，路如香炉。八时四分逾一大石桥，安和桥也，亦作安河。转入大道，亦土道也，特平坦，不复香灰耳。夹道稚柳青青，行行去去，渐见西山，童秃为主，望红石山口（俗呼红山口），以乘车不得过，循百望山行。其麓为天主教士所建屋。询车夫以百望山，不解，以望儿山呼之。山形较陡峭，上有磊石，有废庙，与载记合。三十分抵西百望，车夫呼以西北望，而公家则标之曰西北旺。自西勾桥至此十五里。（凡所记里数均车夫言之。）停车上捐，铜子十枚，驴则无捐。车夫购烧饼十枚，四里两家佃（晾甲店），又一车夫云六里殆误。过青龙寺门前，寺甚小。时为四十八分。五里太子务（太子府），已九时六分。以大路车辙深峻，穿村而过。此十里间，群山回合，其中原野浩莽，气象阔大。车中携得奉宽《妙峰山琐记》，有按图索骥之妙。所谓蜘蛛山顶，一松婆娑，良信。至于跌死猫盘道如何如何，驴夫之言莫能详也。至书中所谓蜘蛛如香炉，百望城子如烛台，则并不神似。出太子务抵黑龙潭不及一里，时为九时十四分。

登石坡，入龙王祠。殿在石级上，佩昔曾登之，云无可观览，徒费脚力。遂从侧门入，观潭。潭以圆廊绕之，循廊而行，从窗牖间遥看平畴，近瞩流水，即潭之一胜也。下临潭，不广而清，如绿琉璃，底有砾石。窄处为源，泡沫不盛。在此食甜面包及水，予所携也。佩云：“此绿绿得老，不如仙潭嫩绿。”又云：“其形如……其形如说不出。”黑龙潭固非方圆，亦非三棱也。此地予系初来，佩则重游矣。出时为三十七分。五十分白家瞳，计程三里，有白家潭，白家滩异名，俗呼之。五里温泉村，有中法校附设中学在。此村颇大，亦整洁，壁上时见标语，忆其一曰，“温泉村万岁。”十时二分过温泉疗养院，未入游。二十五分，周家巷，巷口门楼，上祀文昌。已近城子山麓，望北安河隐约可辨。城子山上亦有庙，群山一桁，山腰均点缀以杏花，惜只可入远望耳。佩云：“杏花好，可惜背景差点，”诚然。此地山 OE 八 荇 荻 螳 壮有余，美秀不足，不独西山然也。

值午，天渐热，大觉寺可望，路渐高，车夫以疲而行缓。进路不甚宽，旁有梨杏颇繁，均果园也。梨花只开七八分，作嫩绿色，正当盛时。杏则凋残，半余绛萼，即有残英未谢，亦憔悴可怜。家君诗云，“燕南风景清明最，新柳鹅黄杏粉霞，”（《小竹里馆吟草》卷六）盖北方杏花以清明为候，诗纪实也。惟寺前之杏，多系新枝非老干，且短垣隔之，以半面妆向人，觉未如所期，聊作游散耳。十时四十六分抵大觉寺，自温泉村至此八里许。

入寺门，颇喧杂，有乞丐，从东侧升。引导流水，萦洄寺里，寺故辽之清水院，以泉得名。此在北土为罕见，于吾乡则“辽东豕”耳。既升，见浮屠，在大悲坛后，形似液池琼岛，色较黯淡。二巨松护之，夭矫拿攫。塔

后方塘澄清，蓄泉为之。塘后小楼不高，佩登之，返告曰，“平常”。即在塔侧午餐，荫松背泉，面眺平原。携有酱肉肉松鸭卵等物。佩则出英制Corned Beef，启之，肉汁流石，而盒不开。适有小童经过，自告奋勇，携至香积厨代启之，酬以二十枚，面包两片。佩甘肉松，而予则甘其牛肉，已饱矣，犹未已，忽天风琅然，肉松以飞，牛肉略尽其半，固不动也，于是罢餐。各出小刀削梨而食之。

西行上领要亭，拾级下至四宜堂前，有半凋玉兰两株，其巨尚不如吴下曲园中物。小童尾随不去，佩又酬以十枚，导至殿外，观松上寄生槐榆，其细如指。问童子曰，“完了么？”答曰，“没有啦”。乃径出门去，小步石坡约半里，杏花仍无可观，遂登车上驴，十二时十分也。大觉寺附近还有胜景，惜我辈不知也。

小驴宜近不宜远，而阳台海甸间，往返八十余里。（车夫曰百里者，夸张也，为索车资作张本耳。）于去时，佩之驴已雅步时多，奔跑时少，归途则弥从容。驴夫见告，此公连日游香山卧佛寺等处，揣其意似爱惜之，不忍多加鞭策。虽时时以车候骑，予仍先抵温泉疗养院，时为十二时四十五分。待五分，佩至。此地有垂杨流水，清旷明秀，食浴均可。坐廊下饮西山汽水二，即入浴。人得一室，导汤入池，池形似盆，而较深广。平常浴水入后渐凉，猛加热汤又增刺激，此则温冷恰可，久而弥隽，故佳品也。至内含硫质有益卫生否，事近专门，予不知云。可惜者，池两端各一孔，一入一出，虽终日长流，而究不能彻底换水。浴罢复行，已一时三十五分。北方气候，甫晴便热，且溯来路而归，OE 晒劬溃 拔 燥风，与晨间之润邑不侔。过白家瞳太子务两家佃，其行甚缓。途次，佩曰，“去的时候骑驴是军政，现在是训政时期，宪政还没有到哩。”话言甫毕，不数百武忽坠乘，幸无伤，然则训政时期到否亦有问题也。

近西百望时，与佩约会于清华，遂先行。过万寿山后，车夫饮水，天亦渐凉。经挂甲屯，穿行燕京大学，入西门出东门，四时六分抵清华南院，付车资二元六角，加以在寺所付之饭钱四角，共计三元。入校门饮冰一杯。返南院时佩已归，云至万寿山易骑而车，否则恐尚在途中也。小息饮茗，于五时半乘车返北京东城，抵家正六时三十分，适得十二时，行百二十里许。

四月十一日写记

## 以漫画初刊与子恺书

听说您的漫画要结集起来和世人相见，这是可欢喜的事。嘱我作序，惭愧我是门外汉，真是无从说起。只以短笺奉复，像篇序，像篇跋，谁知道？

我不曾见过您，但可以说是认识您的，我早已有缘拜识您那微妙的心了。子恺君，您的轮廓于我是朦胧的，而您的心影我是厮熟的。从您的画稿中，曾清清切切反映出您自己的影儿，我如何不见呢？将心比心，则《漫画》刊行以后，它会介绍无量数新朋友给您，一面又会把您介绍给普天下的有情眷属。“乐莫乐兮新相知。”我由不得替您乐了。

除此以外，我能说什么呢？但是，你既在戎马仓皇的时节老远地寄信来，似乎要钩引我的外行话，我又何能坚拒？

中国的画与诗通，在西洋似不尽然。自元以来，重士大夫画，其蔽不

浅，无可讳言。惟从另一方面看，元明的画确在宋院画以外别开生面。其特长便是融诗入画。画中有诗是否画的正轨，我不得知；在我，确喜欢这个。它们更能使我邈然意远，悠然神往。

您是学西洋画的，然画格旁通于诗。所谦“漫画”，其妙正在随意探洒，譬如青天行白云，卷舒自如，不求工巧，而工巧自在。看！只是疏朗朗的几笔，然物类神态毕入彀中了。

这决非我一人的私见，您尽可以信得过。

一片的落花都有人间味，那便是我看了《子恺漫画》所感。——“看”画是杀风景的，当曰“读”画。您的画本就是您的诗。

一九二五年十一月一日，北京。

## 与绍原论祓

关于你所谓“亮船”，在我们家乡有一种说法，和它相对的，叫做“照轿”。在花轿未迎新娘以前，先摆在厅上，由两位“全福太太”（所谓双全人），一个手拿镜子，一个手拿蜡烛，相向深深而万福，然后扭扭捏捏进了轿，东照一照，西照一照，而后退。我从小看人扮演这个，却一向不明白它的意义。

前年在《吕氏春秋·本味篇》方始发见它的名号，分言谓之“爇”，通言谓之“祓”。

兹引录一节：汤得伊尹，祓之于庙（毕氏校语《风俗通》祀典引此句下有“薰以萑苇”四字，《续汉书·礼仪志》中注亦同，今本脱去耳。）爇以燿火，衅以牡豷。（高注：《周礼》司燿掌行火之政令。火者，所以祓除不祥；置火于桔槔，烛以照之。……燿读曰权衡之权。）您想伊尹蒙成汤如此优礼，可谓奇绝。这虽是小说家言，但若以另一种眼光看去，却决不是全无意义的。记得我们谈过，古人对于一切的解释，是偏于具体的。譬如古人所谓鬼，祇是现在所谓怪。古人所谓凶，略当于现在所谓秽。古之所谓祓除，实大有今人洗澡扫尘之风。祓是一总名，可以包含各种的方术，略举数种为例：（一）以水祓——这是最习见的，所谓“祓禊”便是。因秽的凭依，可以水洗除之。

（二）以火祓——所谓“爇以燿火”，“亮船”“照轿”皆是。又如迁入新居时，送丧回吉时，都要从火上跨过，亦属于此类。此凭火力或光力驱除不祥。以镜辟邪，亦此类也。

（三）以声祓——在阴历年关听见的爆竹，年锣鼓，都属于这一类。这是想用大声音把诸不祥吓跑。

（四）以臭祓——这比较不甚显明，然细寻其事例，亦随处皆是。如端午日之带蒲艾，擦雄黄；新年之焚松柏枝等等。又如古人祭祀主用郁鬯，据说用以降神；但降神与驱鬼，祇是对于灵物态度之不同，而臭味之可以影响于神灵，初无二致。

（五）以器具祓——这是想实实在在把不祥扫去，或者使它自然躲避。例如您所引《兢渡记》：“船底在水中，用白茅从首至尾，顺拂一过。”桃符能杀百鬼，乃禳灾之具。”这都是实实在在用桃符白茅把不祥轰走。更有一种“厌胜”，乃是应用相生相克之理，使它自然不会作祟。其例证亦繁多，兹随便引一个：《酉阳杂俎》上说：“三月三日赐侍臣细柳圈，云带之免

蚕毒。”细柳圈虽不能积极的把蚕毒驱走，而你如带裹上，那它自然不会来找你了，这是一种消极的抵抗。

这五种方术，能赅括所谓“祓”与否，不可知。然而我相信，至少有这五个诀窍，绝非我的附会。

再让我们谈谈“祓禊”。这自然不是要谈近年的名流觴咏，如所谓樊山实甫任公之流也者。他们的雅人高致，非你我俗子所能领会，谈之何益？祓禊之风远起于汉，即使不溯春秋战国。《诗·郑风·溱洧》有“士女秉兰”之文，《宋书·礼志》引《韩诗》曰：“郑国之俗，三月上巳之溱·洧两水上，招魂续魄，秉兰草祓不祥。”《周礼》：“女巫掌岁时祓除衅浴。”《郑注》谓“如今三月上巳如水上之类。”所以说得大胆些，周朝就有这习俗；说得谨慎点，汉朝必有了。

更有两段民间的传说：武帝问挚虞，三日曲水之义。对曰：“汉章帝时，徐肇以三月初生三女，至三日俱亡，村人以为怪，乃招携之水滨，洗祓。遂因水以泛觴。”（《晋书·束皙传》）旧说后汉郭虞者以三月上辰产二女，上巳产一女，二日之中而三女并亡。俗大忌此日，皆如东流水为祈禳，自洁濯，谓之禊祠。（《宋书·礼志》）不论郭虞、徐肇有无其人，而上巳祓禊只是一种禳灾的法术，而不是风流旖旎的韵事，却是不用疑的。这种解说，正可和老兄的竞渡论相应和了。

这儿更有一问题，就是三月三日与上巳之区别。这本来很明白的，三月上旬逢巳，未必便是三月初三。而且，更有一不可解的疑问，就是三月上旬不逢巳，便又怎么？《癸辛杂识》说上巳为上巳之误，引如下：或云上巳当作十干之己，盖古人用日例以十干，如上辛上戊之类，无用支者。若首午尾卯，则上旬无巳矣。故王季夷隅上巳诗云：“曲水湔裙三月二”，此其证也。这个解释很有趣味，不过少他佐证，只可当作谈助而已。

至于上巳与三月三之迁变，《晋书·礼志》上有一节：汉仪，季春上巳，官及百姓皆禊于东流水上，洗濯祓除去宿垢。而自魏以后，但用三日。

依此，最初是用上巳，后来改为三月三日，而不问逢巳与否。至于原来真相如何，颇不易断言。

若以重三祓禊与重九登高相比较，可以得到绝佳之对比。

（一）重三临水祓除不祥，重九登山避去灾殃。（二）三是阳数，九亦是阳数；重三是暮春，重九是暮秋。

（三）重三带细柳圈，重九佩茱萸囊，都是厌胜之具。（四）后来它俩都成为春秋佳节，把原来的可怕面目改变了。

其实我们今日所谓佳节，考其起源都未必真佳；这又回到我们平素的意见上来了。我以为先民是不大懂得“风流”的，他们过节决不是无故装点出来顽玩的，乃以为有重大意义——他们之所谓重大。我们今日自然不妨利用这种节日，大家去寻开心；但是这种节日原来的功能并不在此，这亦应当辨别的。

昨夜放了一夜的爆竹，躺在床上，真疑身在义皇以上。今天忙着拜年，自己也成为古色古香的人了。

太岁在丙寅，元旦试笔。

## 元旦试笔

从前在大红纸上写过“元旦举笔百事大吉”之后，便照着黄历所载喜神方位走出去拜年。如今呢？如今有三条交错重叠的路，眼下分明。

第一指路箭正向着“亡国”。以神洲有限之膏腴，填四海无穷之欲壑，菁华已竭，褰裳去之，民尽为丐，则不如奴才矣。自由之民，期为人奴，此之谓亡国路。

第二个是灭种。放吃饭以外懂得要点麻醉，洵不愧万物之灵也，今日鸦片曰烟，吗啡曰针，白面而红其丸，是富贵人的h a b b y，是穷苦人的酒杯，是……的生财有大道，非华夏之国宝欤？无奈杞人之妻夜夜听他家先生的叹息，腻腻儿的。灭种？远咧。然而不然，一眨眼这么一大节（要用手来比），远杀也是够瞧的，且此路幽深，何堪向尽。降为行尸，不如乞丐，前夜卖身，今儿找绝了。

第三是……。民不乐生，奈何以生诱之，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恫之。死宁不畏，生不乐故。生何不乐，不快活故。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虽是正理，但偏有一班讨厌鬼开心地要问，要想虾的前程或者团圆。有的说，虾将来许会反咬渠们一口，我可不大信，试想溜汪洋面上的大鱼，虾儿们咬得着吗？更有人说，龙虾也该是来路的好，甘心被它咬一口，也正复难定。这也不知道。总之，这种麻烦的问题，老僧不知。暗雨危楼，临窗灯火，中有万幻的姿形，供闲云的凭吊，而三条煞气，一抹罡风，围着蜃楼打旋。您觉得危字不大够劲吗？殊不知罡风之外别有罡风，煞气之外另有煞气哩。

九万扶摇、吹往何处？究竟究竟，衲也不知，除非去叩求先圣周公。

一九三三年十一月七日预作。

## 月下老人祠下

君忆南湖荡桨时，老人祠下共寻诗。

而今陌上花开日，应有将雏旧燕知。

闲兄最怕读拙作的小引，在此于是不写。但是——在一九二二年十一月二十日上找着一段日记，“节抄无趣，剪而贴之。”午偕环在素香斋吃素，湖滨闲步，西园啜茗。三四妹来，泛舟湖中，泊白云观，景物清绝。有题壁诗四章，各默记其一而归，录其较佳者：“蝴蝶交飞江上春，花开缓缓唤归人。

至今越国如花女，荡桨南湖学拜神。”更泛舟西泠，走苏堤上吃橘子。

更于抵京之后，十二月十一日写给环的歪诗上找着几句：街头一醉，依然无那荒寒，北风浣鬓，京洛茫茫尘土。冷壁寻诗，长堤买橘，犹记南湖荡桨侣。

够了！再讲下去岂非引子乎？然此亦一引子也，闲其谓我何？况彼其时以“读经”故而不曾去乎？（谨遵功令，采用文言，高出滚鼓，诸公谅之。）“人生能几清游？”除却这个，陈迹的追怀久而不衰，殆有其他的缘由在。

从天之涯海之角，这样悄悄地慢慢地归来。发纽约城过蒙屈利而，绝落山机至温哥华，更犯太平洋之风涛而西，如此走了二十三天，飘飘然到了

杭州城站。真不容易呀！但您猜一猜，我住了几天？不含胡，不多也不少，三天。尖而怪的高楼，黑而忙的地道，更有什么bus，taxi等等，转瞬不见了。枯林寒叶的蒙屈利而，积雪下的落山机，温煦如新秋的温哥华，嘶着吼着的太平洋，青青拥髻的日本内海，绿阴门巷的长崎，疏灯明灭的吴淞江上，转瞬又不见了，只有一只小小的划子，在一杯水的西湖中，摆摇摇地。云呀，山呀，……凡伴着我的都是熟人哩。非但不用我张罗，并且不用我说话，甚而至于不用我去想。其滋味有如开笼的飞鸟，脱网的游鱼，仰知天地的广大，俯觉吾身之自在。月余凝想中的好梦，果真捏在手心里，反空空的不自信起来。我惟有惘惘然，“我回来了。”冬天的游人真少，船到了漪园，依然清清冷冷的。从殿宇旁堦进去，便是老人的祠宇。

前后两院落，中建小屋三楹，龕内老人披半旧的红袍，丰颐微须，面浅赭色，神仪俊朗，佳塑也。前后四壁，匾额对联实之。照例，好的少。其中有一联，并无他好，好在切题，我还记得：“愿天下有情人都成了眷属，是前生注定事莫错过姻缘。”岂是老人的宣传标语耶？妙矣。

清绝的神祠，任我们四人徘徊着。曾否吃茶，曾否求签，都有点茫然。大概签是未求，因记载无考焉。茶是吃了，因凡湖上诸别墅的茶自来来得好快，快于游人的脚步。当溜烟未能之顷，而盖碗叮当，雨前龙井之流已缓缓来矣。好快的缘故，在我辈雅人是不忍言的哟。

茶已泡了，莫如老实不走，我们渐徘徊于庭院间。说是冬天，记得也有点儿苍苔滑擦。

“下马先寻题壁字”，我们少不得循墙而瞅，明知大概是有点“岂有此理”的，然而反正闲着，瞅瞅何妨。这一回却出“意表之外”，在东墙角上见一方秀整的字迹，原来竟是诗！

（题者的名姓失记。既非女史，记之何为？此亦例也。）不但是诗，而且恰好四首，我们便分头去记诵，赌赛着。结果，我反正没有输给她们就是。至于“蝴蝶”云云也者是第一章，大家都记住了。

“老人祠下共寻诗”的事实，只如上记。说到感想未必全无，而在我，我们只是泛泛的闲适而已，说得那怕再露骨点，自己觉得颇高雅而已，可没有别的了。环应当说“是的呀。”若娴\*二君复何所感，愧我脑子笨，当时未曾悬揣；此刻呢，阿呀，更加不敢武断。

——这当然太顽皮了。

踟躅于荒祠下，闲闲的日子去得疾呵。我们还须重打桨北去西泠。其时日渐西颓，湖风悄然，祠下频繁的语笑，登舟后顿相看以寂寞。左眺翠紫的南屏山，其上方渲晕以浅红的光霭，知湖上名姝已回眸送客，峭厉的黄昏，主人公般快回来了。而其时我们已在苏堤上买橘子吃。

弥望皆髡秃的枯桑，苏堤似有无尽的长，我们走向哪里去？还是小立于衰草摇摇的桥堍罢。恰好有卖橘子的。橘子小而酸，黄岩也罢，塘栖也罢，都好不了。但我们不买橘子更何为呢？于是遂买。买来不吃又何为呢？于是便吃。在薄晚的西北风中，吃着冷而酸的橘子，都该记得罢？诸君。

太平洋的风涛澎湃于耳边未远，而京华的尘土早浮涌于眼下来，却借半日之闲，从湖山最佳处偷得一场清睡；朦胧入梦间；斗然想起昨天匆匆的来时，迢迢的来路，更不得不想到明天将同此匆匆而迢迢的去了。这般魂惊梦怯的心情，真奈何它不得的。我惟有惘惘然，“我回来了？”一九二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写于北京。

## 芝田留梦记

湖上的华时显然消减了。“洞庭波兮木叶下。”何必洞庭，即清浅如西子湖也不免被渐劲的北风唤起那一种雄厉悲凉的气魄。这亦复不恶，但游人们毕竟只爱的是“华年”，大半望望然去了。我们呢，家于湖上的，非强作解人不可，即使有几个黄昏，遥见新市场的繁灯明天，动了“归欤”之念，也只在堤头凝望而已。

在杭州小住，便忽忽六年矣。城市的喧阗，湖山的清丽，或可以说尽情领略过了。其间也有无数的悲欢离合，如微尘一般的跳跃着在。于这一意义上，可以称我为杭州人了。最后的一年，索性移家湖上，也看六七度的圆月。至于朝晖暮霭，日日相逢，却不可数计。这种清趣自然也有值得羡慕之处。——然而，啖甘蔗的越吃到根便越甜，我们却越吃下去越不是味儿了。这种倒啖甘蔗的生活法，说起来令人悒悒，却不是此地所要说的。

湖居的一年中，前半段是清闲极了，后半段是凄惻极了。凉秋九月转瞬去尽，冬又来了。白天看见太阳，只是这么淡淡的。脚尖蹴着堤上的碎沙，眼睛钉着树下成堆的黄叶。偶然有三三两两乡下人走过去，再不然便是邻居，过后又寂然了。回去，家中人也惨怛无欢，谈话不出感伤的范围，相对神气索然。到图书馆去，无非查检些关于雷锋塔故实的书，出来一望，则青黛的南屏前，平添了块然的黄堊，千岁的醉翁颓然尽矣！

这还是碰着晴天呢，若下雨那更加了不得。江南的寒雨说有特具的丰神，如您久住江南的必将许我为知言。它的好处，一言蔽之，是能彻心彻骨的洗涤您。不但使你感着冷，且使它的冷从你骨髓里透泄出来。所剩下几微的烦冤热痛都一丝一缕地蒸腾尽了。惟有一味是清，二味是冷，与你同在。你感着悲哀了。原来我们的悲哀，名说而已，大半夹杂了许多烦恼。只有经过江南兼旬的寒雨洗濯后的心身，方才能体验得一种发浅碧色，纯净如水晶的悲哀。这是在北方睡热炕，喝白干，吃爆羊肉的人所难得了解的，他们将晒为南蛮子的癖气。

我宁耐着心情，不厌百回读似的细听江南的雨，尤其是洒落在枯叶上的寒雨，尤其是在夜分或平坦乍醒的时光，听那雨声的间歇和突发。

也是阴沉沉的天色，仿佛在吴苑西桥旁的旧居里。积雨初收，万象是十分的恬静，只浓酣的白云凝滞不飞，催着新雨来哩。萧寥而明瑟，明瑟而兼荒寒的一片场圃中，有菜畔，晚菰是怎样漂亮的；又有花径，秋菊是怎样憔悴的。环圃曲墙上的蛎粉大半剥落了。离墙四五尺多，离地植着黄褐的梧桐，紫的柏，丹的枫，及其他的杂树。有几株已光光的打着颤，其余的也摇摇欲坠了。简截说，那旧家的荒圃，被笼络在秋风秋雨间了。

江南之子哟，你应当认识，并应当 appreciate 那江南。秋风来时，苍凉悲劲中，终含蓄着一种入骨的袅娜。你侧着耳，听落叶的嘶叫确是这般的微婉而凄抑，就领会到西风渡江后的情致了。一样的摇落，在北方是干脆，在我们那里是缠绵呢。这区别是何等的有趣，又是何等的重要。北方的朋友们如以此斥我们为软媚，则我是当仁不让的。

说起雨来，江南入夏的雨，每叫人起腻。所谓“梅子黄时雨”，若被所

谓解人也者领略了去，或者又是诱惑之一。但我们这些住家人，却十中有九是讨厌它的。冬日的寒雨，趣味也是特殊的，如上所说。惟当春秋佳日，微妙的尖风携着清莹的酥雨，洒洒刺刺的悠然来时，不论名花野草，紫蝶黄蜂同被着轻松松的沐浴，以后或得微云一罨，或得迟日一烘，綢繆出一种酣醉的杂薰；这种眩媚真是仪态万方，名言不尽的。想来想去，“照眼欲流”，倒是一种恰当的写法。若还不恍然，再三去审度它的神趣，那就嫌其唐突了。

今天，满城风雨的清秋节，似乎荒園中有什么盛会，所以“冠裳云集”了。来的总是某先生某太太小姐之徒，谁耐烦替他们去唱名——虽然有当日的号簿可证。我只记一桩值得记的 r o m a n c e 。

我将怎样告诉你呢？老老实实，规规矩矩的直言拜上，还是兜个圈子，跑荡野马呢？真令我两为难，说得老实了，恐怕你用更老实的耳朵去听，以致缠夹；目下老实人既这般众多，我不能无戒心。说得俏皮一点，固然不错，万一你又胡思乱想，横生误会，又怎么办呢？目今的“误会”两字又这样的时髦！这便如何是好？不说不行，只有乱说。所谓“说到这里在哪里”，“船到弯头自会直”，这种行文的秘诀，你的修辞学讲义上怕还未必有。

在圆朗的明月中，碧玉的天上漾着几缕银云，有横空一鹤，素翅盘旋，依依欲下；忽然风转雪移，斗发一声长唳，冲天去了。那时的我们凭阑凝望，见它行踪的飘泊，揣它心绪的迟徊，是何等的痛惜，是何等的渴想呢。你如有过这种感触，那么，下边的话于你是多余的——虽然也不妨再往下看。

遥遥的望见后，便深深的疑讶了。这不是C君吗？七八年前，在北京时，她曾颠倒过我的梦魂。只是那种闲情，以经历年时之久而渐归黯淡。这七八年中，我不知干了些什么生，把前程前梦都付渺茫了。无奈此日重逢，一切往事都活跃起来，历历又在心头作奇热了。

“正是江南好风景，落花时节又逢君”，不过是两个老头儿对唱个肥喏罢了，尚且肉麻到如此。何况所逢的是佳丽，更当冷清清的时节呢。昔日的靓妆，今朝偏换了缟素衣裳；昔日的憨笑丰肌，今朝又何其掩抑消瘦，若有所思呢？可见年光是不曾饶过谁的，可见芳华水逝是终究没有例外的，可见“如何对摇落，况乃久风尘”这种哀感是万古不易磨灭的。幸而凭着翦翦秋水的一双眸子，乍迎乍送，欲敛未回，如珠走盘，如星丽天，以证她的芳年虽已在路上，尚然逡巡着呢。这是当年她留给我的惟一的眩惑哟！

她来在我先，搀着一个十三四岁的女婢坐在前列。我远远的在后排椅上坐了。不知她看见我没有，我只引颈凝视着。

当乐声的乍歇，她已翩然而举，宛转而歌了。一时笑语的喧哗顿归于全寂，惟闻沉着悲凉的调子，进落自丹唇皓齿间，屡掷屡起，百折千回的绵延着。我屏息而听，觉得胸膈里的泥土气，渐渐跟着缥缈的音声袅荡为薄烟，为轻云了。心中既洞然无物，几忘了自己坐在哪里，更不知坐得有多们久。不知怎的瞿然一惊，早已到了曲终人杳的时分；看见她扶着雏婢，傍着園的西墙缓缓归去。

我也惘惘然走了罢！信步行去，出園的东门，到了轿厅前。其时暂歇的秋雨，由萧疏而紧密，渐潺 湲 阒 虚外，且泛滥于厅和门道间的院落里。雨丝穿落石隙，花花的作小圆的旋涡，那积潦之深可见了。

在此还邀得一瞬的逢迎，真是临歧的惠思啊。我看她似乎不便径跨过这积水的大院，问她要借油履去吗。她点点头，笑了笑。我返身东行，向桐阴书舍里，匆匆的取了一双履，一把油纸伞。再回到厅前，她已远在大门外。

(想已等得不耐烦。)我想追及她。

惟见三五乘已下油碧帷的车子，素衣玄鬓的背影依依地隐没了。轮毂们老是溜溜的想打磨陀，又何其匆忙而讨厌呢。——我毕竟追及她。

左手擎着车帷，右手紧握她的手，幽抑地并坚决地说：“又要再见啦！”以下的话语被暗滋的泪给哽咽住了。泪何以不浪浪然流呢？想它又被什么给挡回去了。只有一味的凄黯，迎着秋风，冒着秋雨，十分的健在。

冰雪聪明的，每以苦笑掩她的悲恻。她垂着眼，嗫嚅着：“何必如此呢，以后还可以相见的。”我明知道她当我小孩子般看，调哄我呢；但是我不禁要重重的吻她的素手。车骨碌，格辘辘的转动了，我目送她的渐远。

才过了几家门面，有一辆车打回头，其余的也都站住，又发生什么意外呢？我等着。

“您要的蜜渍木瓜，明儿我们那边人不得空，您派人来取罢。”一个从者扳着车帷这样说。

“这样办也好。你们门牌几号？”他掏出一张黯旧的名片，我瞟了一眼，是“A\*治迨 号康AA铺”。以外忘了，且全忘了。

无厌无疲的夜雨在窗外枯桐的枝叶上又潇潇了。高楼的枕上有人乍反侧着，重衾薄如一张纸。

一九二四年十一月二十日在杭州湖上成梦

一九二五年二月二十日在北京记此。

## 致汪君原放书

原放先生：如《冬夜》这样信笔拈来的作品，竟有再版底机缘；这不但令我感到不安宁的愧赧，更似有人语我，这种愧心于你也是僭妄的。且我近来对于编诗底方法，以为不宜有序（见《西还 书后》），故在此地只有“俯首无言”是我底惟一的道路。

况且《冬夜》自行世以来，遭遇读者们底批评，无论他们执怎样的态度，而我总一味地局口止脊着；因为我本不信，也不料它有被批评底资格。至于辩解，我若不是疯癫了的醉人，又何至于作此无益费精神的事情呢！

作诗不是求人解，亦非求人不解；能解固然可喜，不能解又岂作者所能为力。平民贵族这类形况于我久失却了它们底意义，在此短札中更不想引起令人厌而笑的纠纷。诗集有序，意欲以去除误解，却不料误解由此而繁兴。这个本地风光的例子我不想举引它，因至今尚留给我一种空幻的迷眩。但憧憬里面却暗示出明确的教训，我故愿把原序全删了。现在只请您于再版时为我保留下引这两节文字：小小的集子充满了平庸无杂的作品，将占据读者们可贵的光阴，真是我底罪过了！但我以为这番尝试底失败，由我根性上底薄弱，而不专在于诗底不佳。我始终自信这种做诗底态度极为正当。我总想很自由真实地，把我底经验底反应，借文字充分表现出来。虽说未能如意，但心总常向着这条路上去。这或者可以请求读者们底宽恕，减少我冒昧出书底罪过了。

在付印以前，承他底敦促；在付印之中，帮了我许多的忙，且为《冬夜》做了一篇序（虽然不免有些过誉）；这使我借现在这个机会，谨致最诚

挚的谢意于朱佩弦先生。又蒙长环君为我抄集原稿两次，这也是我应当致谢的。俞平伯

一九二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 稚翠和她情人的故事

这是鸟的故事。鸟儿自应有它的类名，只是我不知道。看他们翠羽红襟，其西洋之“红襟”乎？否乎？也不知道。也不知怎的，忽然顽儿起鸟来。大约喜欢躺着的缘故罢？闭了眼听鸟声喳喳，仿佛身在大花园里，又像在山林里。于是从荐桥再往西拐弯的地方，买来小鸟一双。

并不是一起来的，先来的一只，在小小方笼里盛着，我们怕“她”寂寞，第二天又从原地方找了个“他”来，又换了一个较大的圆笼儿。先来的她我们叫稚翠，后来的他叫知恋。

他俩都是红黄的胸脯，以下呈淡青色，自头迄尾覆以暗翠的羽毛，略近墨绿，红喙黄爪，翅边亦红，长约三寸许，稚翠大约比她的情人还要苗条些。（以上是参照莹环当日所画记下的。）声音虽不及芙蓉鸟竹叶青那们好听，而小语聒碎得可怜，于风光晴美时，支起玻璃窗，抒一短竹竿挑起笼儿，斜挂檐前。迟迟的春日渐上了对面的粉墙，房栊悄然虚静，或闲谈，或闲卧，或看环作画，忽然一片吉力刮辣的小声音岔断我们的话头，原来他俩正在笼子里打架。

也有时把它挂在花园里白碧桃枝头，到傍晚方搬回房里的方桌上。黄黄的灯影里，我们最爱看他俩的睡态。脖子缩进去，嘴也揣着，羽毛微微振耸，整个儿只见毛绒绒圆丢丢的一团，分不出哪儿是哪儿；若他俩停着挨着而入睡，并且也分不出谁是谁来。偶然因语笑的喧哗，小鸟儿把毛衣一抖，脖子伸伸，困斯懵懂的眼睛回个几回，看看这儿，看看那儿，似惊似怯，渐渐又跟着夜的清寂，蜷头曲脚地入睡了。我们很不忍屡次去搅他们，所以有人走过去看，必定连声丁宁：“不要闹！轻点！”就寝以前，我们还要悄悄掩过去，偷看个两回三回。

清晨是鸟儿的佳节，枕上朦胧间，第一听得他俩的轻言细语，虽然不会把我们吓醒，却于将醒未醒时在耳边絮着：“可以起来了！可以起来了！”如此很快的一天，又上灯了，又要睡了。一天又一天，大约只过了一个月，至多两个多月罢。

读者们如讲究所谓文章伏脉的，从上面早已瞥见悲哀的痕迹了。短竹竿挑起笼儿，从窗外伸出去，不会滑下来吗？是的，会滑下来，而且已经滑下来了！谁闯下的祸？据今日环说又像是我。谁知道。说我就是我罢，——又好像笼子自己滑溜下来的。也没有人能够的确知道。

惭愧我的记忆力脆薄如斯，（我从小记性就坏得不堪）笔力柔弱如彼，描不出当时他们被惊的容色和稚翠独自耽着创伤的惨况。羽毛披散，眼睛瞪直，可怜小鸟儿吓得成什么似的，而且瑟瑟的抖，大约用鹌鹑战栗等等一二十字也还不够形容的。从此我们的稚翠竟变成蹊脚的稚翠了。她蹲在笼底，腿弯里折成钝角，再无矫捷轻盈的希望了。我们自此只谨谨慎慎地守着她，好容易过了些时候，腿创渐平，居然重上竿头，可以小步了，虽然有点一拐一拐的。我们一天看她几回，倒有一种说不出的快慰。还会再好些罢？知恋

君也会高兴罢？我们更作进一步的傻想。

——想望之在人间世，其命运的畸零又何其可叹呢！人人都凭着自己与生俱生的欲念，一蓬火烟似的氤氲地结起若干大大小小形形色色的幻见和虚愿，就拿起这个，在钢铁般无情的事实世界上去碰碰看，一个方才打破，一个又在团结，如此衔接错综地纠缠着，挨过或长或短的梦境；直到灵明磨钝，躯壳朽坏，也不知为烟云哩，也不知为粪土哩，烛烬香也残，光焰芳烈俱灭，其时氤氲中的变幻姿相即使还会有，又有谁来赏玩呢！虽明明已是觉醒的时节了，我们的人儿却在何处呢？所以“天昏地暗人痴望”尽管是句老实话，“人欲天从竟不疑”尽管把咱们给冤苦了，可是细细的再想一想，能够完全不存此痴想的，谁呢？明知这是当，还是上了当，既然无办法，也就随他去罢。——闲话少说。并非闲话。某年月日，我们几个人在北边花园里举行稚翠的葬仪和祭典。

以小小的盒儿盛着，外罩以洋铁罐，浅浅地刨个坑，我们把她埋在池边桂树之下，立一小小的短碣，砖为之，中镌“稚翠墓”三字，旁列年月日，填以丹朱。又以知恋为主人，大家来祭。我做了一篇骈四俚六的祭文，其文久佚，虽不见佳想来亦可惜，只记得在叙她的病况有“既遭折足之凶，又抱风寒之疾”；在叙葬仪里有“即日葬于浅碧池头芳桂树下，礼也。”以外祭奠的礼单，在L处有一张，有焚香读祭文三奠爵焚遗物洒酒等等节目。这一半因为好顽，一半也因为惋惜。若把平日朝暮相看的，只要死了立刻扔在垃圾堆里，我们不但不忍且也不安。正经点说，这不忍和不安便是古今来种种祭葬在心理上的依据。不看见西山道上的热闹吗？——明知道是无益的，偏偏要像煞有介事去干。你说他是知识上的错误吗？但这也是感情上的不得已。我们有些日常生活，饮食言动间，只觉得它舒服不舒服，不曾问问它通不通；通不通是向来没有标准的，公说公理，婆说婆理，到底谁的理？舒服不舒服是确有标准的，我吃我的冰激凌（！），你喝你的热开水，不但大家都已舒服，而且大家都会对的。

这才是顶闲的闲话，顶混的混鱼哩。这种“谬论”流弊的有无，自有吾友礼部江公在，我管不着。我们既把稚翠送了终，你们想知道她情人的结局吗？来！告诉您。当其时，我们不但惋惜而且感慨，不但感慨而且懊悔，不但空空的懊悔而且切切实实觉得无聊。玩着笼中的鸟儿，宝宝肉肉般爱惜着，还见神见鬼的搬弄着，这种雅趣，雅趣得阿要难为情。难为情在其次，最不好受的是扫兴。看笼中的知恋孤孤零零的神气，听他啾唧的话语，真觉得怅然颓然无一而可。终于带着笼儿到稚翠墓上开笼放鸟。

6 7 1 有一回在西湖边闲步，碰着一鱼挑，他兜卖混鱼，（北京所谓厚鱼？）我们说“不见得好罢？”他说“这是顶混的混鱼。”礼单上的焚遗物是烧笼子，似与下文不合。我疑祭有两次：第一次先做了祭文，其时知恋尚在，文中且以他为主人；第二次的仪式如礼单所记，那时知恋早已走了。

182 刚刚开笼，知恋呆呆地在地面上站了一忽，走个几步，方始懒懒地飞上低的白碧桃枝上去。徘徊顾望又过半晌，方才半跳半纵，飞上高枝，看过去和其他的小鸟儿差不多大小，终于不大看得见了。我呆立于桂阴下，不由得想起地下的稚翠来。都呆着罢，都想着罢？“知恋君珍重！任意的飞呀。可惜你的伴儿离你渐远了，假使你会想的话。——听说你是不大会想的，那么也好吧，好好的飞呀。

“知恋君，好好的飞呀！我们的园子虽小，也有小麻雀，也有大鸱鸃哩。

你顶好找麻雀子做伴，却不要被鸱鸢一把拖了去。‘身无彩凤双飞翼’，我们只得如此空空地祝着哩。

“知恋君，幽秀的岩壑，明媚的溪流，你的故乡罢？但在何处呢？惭愧我们不大晓得，我们不能送你回去。既然这样了，就放你于西湖的山中，也仍然是飘泊着，仍然是鸱鸢口中之食呀。离我们太远，我们也会不放心的。倒不如放你在我们小花园里，这儿的稚翠还静静的躺着呢。你们即使谁不知道有谁，也应当不寂寞了罢？“知恋君，你去了！几时再来呢？看惯了的蹁跹的影子，那怕再刮着一眼两眼也是好的，你到底来不来呢？万一，真真是万一，重到我们的窗前，你知道，即使困着，我们就会醒的；若还肯飞过我们的眼下，那么你也可以相信，即使在那边淌眼泪，我们就会笑的。飞去又飞来，爱这么飞就那么的飞着罢！好好的飞呀！

“眼前开着的白碧桃，到明年今日倒又要开了。知恋君，你真会重来吗？我们还在这儿吗？都是不可知的。只是今天，我们眼瞅着你自由的翱翔——过去的不提罢，将来的不想罢——我们总应当高兴的，你也应当高兴的，地下的稚翠也应当为你我高兴的。”以后或早或晚，树间偶然有小鸟站着，或忒愣愣的一飞，我们必要大惊小怪的，“是吗？”“不是！”等日子长了，人也懒下来了。一年二年，知恋呢，终于不曾来，我们倒要离开那边，其时小池边的白碧桃，果然，正在垂垂结蕊。

要走要走，由不得想起稚翠的墓来，这总不便托给朱老太爷的。几个人商量好，把她迁葬于三台山下“安巢”里，东边梅树林太湖石畔，仍立碣为记。北来以后全无所知，鸟的故事就讲到这儿打住罢。听说“安巢公子”近年来大兴土木，小小的土堆其有陵谷沧桑之变乎？我一点都不知道。昨天和L商量，拟托上海的娴于偕游西湖时，到那边去寻寻看，也不知道她还有这意兴或机会没有？

一九二八年七月十八日写稿

## 中年

什么是中年？不容易说得清楚，只说我暂时见到的罢。当遥指青山是我们的归路，不免感到轻微的战栗。（或者不很轻微更是人情。）可是走得近了，空翠渐减，终于到了某一点，不见遥青，只见平淡无奇的道路树石，憧憬既已消释了，我们遂坦然长往。所谓某一点原是很难确定的，假如有，那就是中年。

我也是关怀生死颇切的人，直到近年方才渐渐淡漠起来，看看从前的文章，有些觉得已颇渺茫，有隔世之感。莫非就是中年到了的缘故么？仿佛真有这么一回事。

我感谢造化的主宰，他老人家是有的话。他使我们生于自然，死于自然，这是何等的气度呢！不能名言，惟有赞叹；赞叹不出，唯有欢喜。

万想不到当年穷思极想之余，认为了解不能解决的“谜”，的“障”，直至身临切近，早已不知不觉的走过去，什么也没有看见。今是而昨非呢？昨是而今非呢？二者之间似乎必有一个是非。无奈这个解答，还看你站的地位如何，这岂不是“白搭”。以今视昨则昨非；以昨视今，今也有何是处呢。不信么？我自己确还留得依微的忆念。再不信么？青年人也许会来麻烦您，

他听不懂我讲些什么。这就是再好没有的印证了。

再以山作比。上去时兴致蓬勃，惟恐山径虽长不敌脚步之健。事实上呢，好一座大山，且有得走哩。因此凡来游的都快乐地努力地向前走。及走上山顶，四顾空阔，面前蜿蜒着一条下山的路，若论初心，那时应当感到何等的颓唐呢。但是，不。我们起先认为过健的脚力，与山径相形而见绌，兴致呢，于山尖一望之余随烟云而俱远；现在只剩得一个意念，逐渐的迫切起来，这就是想回家。下山的路去得疾啊，可是，对于归人，你得知道，却别有一般滋味的。

试问下山的与上山的偶然擦肩而过，他们之间有何连属？点点头，说几句话，他们之间又有何理解呢？我们大可不必抱此等期望，这原是不容易的事。至于这两种各别的情味，在一人心中是否有融会的俄顷，惭愧我不大知道。依我猜，许是在山顶上徘徊这一刹那罢。这或者也就是所谓中年了，依我猜。

“表独立兮山之上，”可曾留得几许的徘徊呢。真正的中年只是一点，而一般的说法却是一段；所以它的另一解释也就是暮年，至少可以说是倾向于暮年的。

中国文人有“叹老嗟卑”之癖，的确是很俗气，无怪青年人看不上眼。以区区之见，因怕被人说“俗”并不敢言“老”，这也未免雅得可以了。所以倚老卖老果然不好，自己嘴里永远是“年方二八”也未见得妙。甚矣说之难也，愈检点愈闹笑话。

究竟什么是中年，姑置不论，话可又说回来了，当时的问题何以不见了呢？当真会跑吗？未必。找来找去，居然被我找着了：原来我对于生的趣味渐渐在那边减少了。这自然不是说马上想去死，只是说万一（？）死了也不这么顶要紧而已。泛言之，渐渐觉得人生也不过如此。这“不过如此”四个字，我觉得醇醇有余味。变来变去，看来看去，总不出这几个花头。男的爱女的，女的爱小的，小的爱糖，这是一种了。吃窝窝头的直想吃大米饭洋白面，而吃饱大米饭洋白面的人偏有时非吃窝窝头不行，这又是一种了。冬天生炉子，夏天扇扇子，春天困斯梦东，秋天惨惨戚戚，这又是一种了。你用机关枪打过来，我使用机关枪还敬，没有，只该先你而乌乎。……这也足够了。总而言之，统而言之，不新鲜。不新鲜原不是讨厌，所以这种把戏未始不可以看下去；但是在另一方面，说非看不可，或者没有得看，就要跳脚拍手，以至于投河觅井。这个，我真觉得不必。一不是幽默，二不是吹，识者鉴之。

看戏法不过如此，同时又感觉疲乏，想回家休息，这又是一要点。老是想回家大约就是没落之兆。（又是它来了，讨厌！）“劳我以生，息我以死，”我很喜欢这两句话。死的确是一种强迫的休息，不愧长眠这个雅号。人人都怕死，我也怕，其实仔细一想，果真天从人愿，谁都不死，怎么得了呢？至少争夺机变，是非口舌要多到恒河沙数。这真怎么得了！我总是保留这最后的自由才好。——既然如此说，眼前的夕阳西下，岂不是正好的韶光，绝妙的诗情画意，而又何叹惋之有。

他安排得这么妥当，咱们有得活的时候，他使咱们乐意多活；咱们不大有得活的时候，他使咱们甘心少活。生于自然里，死于自然里，咱们的生活，咱们的心情，永久是平静的。

叫呀跳呀，他果然不怕，赞啊美啊，他也是不懂。“天地不仁”“大慈

大悲……”善哉善哉。

好像有一些宗教的心情了，其实并不是。我的中年之感，是不值一笑的平淡呢。——有得活不妨多活几天，还愿意好好的活着；不幸活不下去，算了。

“这用得你说吗？”“是，是，就此不说。”

一九三一年五月二十一日黎明。

## 重过西园码头

君姓赵字心余，故京兆人也，昔年同学于北大文科，久客江南，不通音问者十余年矣。

顷革命告成，忽随某集团军翩翩而至，过访寓斋，肤革充盈，黑脸团团，颇异畴昔，身衣灰布中山服，惟神气索寞，询之不答，曰“将有造作容缓呈教”。翼日访之高升老店，不值，留一名片而归。忽忽旬余绝无音耗，七夕十一时忽得旅店电音言有孤客暴卒，急奔赴之，睹遗体在地，非病非杀，何由死耶？疑怪久之。适L近在东城，急足延致，L固专攻理化，以东方福尔摩斯自许者。彼袖中出显微镜大烟斗，索之良久杳无异朕；忽见几上胡粉半包，杯底且有粉渍，L喜，遽断为中毒，郑重携归，将大施化验。乃L有弟曰M，年幼口闲，盗而尽啖之；L大惊怖，以为其弟将从赵心余于地下云。诂知一日又一日，弟竟无恙，询以吃粉何味，答云“甜，甜，杏仁香。”其殆杏仁粉乎，而L之技将穷，乃云“其人肥硕，其死也非痰厥，即中风。”斯言也，愚良未之敢信，留作疑案而已。

检其遗物，囊中有中央角票十三枚，洋钱二十，袁头者三，先总理像者十有七；表一，玻璃面破损，时针停于十时五分以上，约当馆人闻其仆地时；德国式钥匙一。彼并小手箱而无之，乃有巨匙，何耶？桌上稿纸堆叠，墨沈犹新，字迹凌乱无极，其文似未毕而殒，可怪之至。文中结尾语缺，故其指不可尽通，所谓“最关要紧的我……”岂将俱归泯灭乎？抑真有冲举之方，超脱一切乎？斯人长往，不可追矣。且并标题无之，首署小引而篇幅冗长，与正文不称，则究以沈君之卒为重心与否，亦无由断言，姑以“重过西园码头”名之耳。善读者可以意会之。心余无文名，又鲜他著作，此篇关怀生死过切，致多胡言谵语，略加删削，附以评注入吾书中。此等体例殆前无古人，特《燕知草》本以草草名，读者当可谅予之草草也，且对于亡友身后之责亦云粗尽矣。是为序。（一九二八年八月二十六日。）戊辰七夕双星渡河大雷雨

中写起的小引谁都悄悄地等着那莫名其妙的袭来吧。——可怪的是，谁都这样兴高采烈地等它来呢。

今天巴着明天，明天巴着明天的明天；可是——到底有几个明天呢？谁知道！也许我倒霉，只有十个了；您运气，还有二十个；他吃过半斤人参四两鹿茸的，有三十个；更有专念“阿弥陀佛”的她，有如胡麻子俱胝个。谁真知道喽！谁能有“齐天大圣”般的本领，一路金箍棒直打上森罗宝殿，拿起阎王爷的帐本儿来，蘸着一笔浓浓的乌烟墨一概勾之，喝声“了帐！了帐”，也没有谁能比管辂先生算得出“南斗星君”“北斗星官”几时在著象棋，几时想喝白干儿，几时要吃鹿肉。（平按，此下原注出处今删。）而且终久无

益，小说书上顶爱说延阳寿一纪，我替他想想无聊得很，一纪只有十二年，多活这十二个年头，再干点什吗？多叉几百圈麻雀，多看几十回真光电影儿，多听几本“畹华”的《太真外传》之流——虽说是东方独有的艺术——斩眉霎眼一晃，那白得来的一纪阳寿，好比一块小方的黄奶油，早被咱们一啃二嚼，打扫干干净净，又得孤苦零丁，跟着大高个儿，带高帽子的黑白无常鬼，荡悠悠而去。那时虽已没有耳朵了，却更分明地听得见第十八姨太太哭得真伤心，真可怜呢。

且不但此也，譬如另有一位老爷也曾梦入幽冥，照例添了阳寿一纪载回老家，立刻就叫：“春兰，拿算盘来！”自己动手，的搭的搭，九归九除，横七竖八的算清楚了？抬头一看，今天太晚了没法可想，狠狠的拨去一子，长叹道：“四千三百八十三！”明天孙子淘气，后天陪姨太太出门，到第三天下午四点半钟朦胧醒来，掐指一算，阿呀！不好！只剩了四千三百七十九天。愈算便愈少，愈少便愈要算，心中好比滚油煎，身上有蚂蚁在那边爬，其时果真“梅郎”唱的是太真“内”传，也怕未必有这雅兴了罢。然则钻头觅缝去打听这不速之客，到底是几时几刻光降小斋——万一是午时三刻呢又怎么办？——真真多此一举，反不如你我这样庸人安然度日，活得好像大罗天仙一般，高寿活到九十九，还巴着百旬大庆；再活一百零一岁，以人寿二百年之说论，依然如日中天呢。岂不很好？岂不很好！即使嘴里正念着天花乱坠的喜歌，而他老人家就从此溘然，也毫不打紧，总不能说是被咒死的，难道活到一百零一岁还不算够本吗？至少要比那位算学名家高明出不知几万倍。

谁都应当兴高采烈地活着的，想来想去也只有这一法了，然而何等的好笑，这总是莫名其妙的事吧。陶诗“世短意恒多，斯人乐久生。”世虽短而我不以为短，生固不久而我以为久，且以为久得颇可乐，这寥寥十个字比古诗“生平不满百，常怀千岁忧”说得更好，真写得出这兴高采烈的所以然来。只要自己以为有几百岁好活，这不结啦，又何必当真活个几百岁去尝试一下。此达人之言也，惟区区之意总期期以为不可。

我的脾气大约不是不近于那位打算盘的老头儿的，所以觉得垂头丧气活着，会比兴高采烈的神情看过去略为得体个一点——自然不是说舒服。死也没有什么了不得的可怜，可怜的是这兴高采烈去死，这是大可不必的。譬如说要杀头了，杀头就杀头罢，也莫奈其何。还有阶级，您道怪不怪；一言不发是好汉子，叫骂甚至于不免哀哭，也是人情；独有听了这消息，忽欢欣鼓舞走上大堂，乱碰响头，“谢大人的恩典”，又恭恭敬敬请了一个安，然后抖抖瑟瑟地被绑上法场，这总可以不必的吧？难道果真必要吗？因此我最讨厌这兴高采烈的神气。明知一不是忠恕，二不算聪明，无非没理由的一种偏执而已，可是我没法改变它。自己过着日子，垂头丧气的时候为多，看人家在那边兴高采烈，有点儿妒忌，有点儿鄙薄，觉得满不是那么一回事。

试比方咱！不知来从何处去到哪里，也不知到底有多们长多们短，看起来倒似乎是一条花团锦簇的路，路上有高矮参差俊丑不一各式各样的人，拥挤非常。小孩子想立刻变大人，可以不读书了，可以自由地吃喝顽耍了，跳蹦蹦勒的走过去了。青年们看见女人大垂涎，姑娘们碰见汉子有点动火，千方百计，寻死觅活想去成眷属，生儿育女，白头到老，搂抱呀接吻呀，走过去了。更有一班年轻力壮的人，念兹在兹地要升官发财，升了官还想升更大的官，发了财还想窃更大的财，富贵没有巴够，已经在那边想益寿延年，

寿考还不足意，更想重新做起小孩子，吃奶妈的奶，白日飞升妙不过，再不然尸解也还对付，他们摇摇而摆摆，跌跌之撞撞走过去了。（平按，原稿有这个之字。）他们这班妙人儿，瞪着大眼只管往前看，看得神迷目眩，口水直流，以为不知道有多们好顽哩。即使挨肩擦背走着的人，猛然脚底下一个踉跄就此爬不起，也毫不在乎，只悄悄冷笑，或假意做出长叹的样子，说一声“可怜”，心里却不断地自慰道：“反正这回不是我，不要怕！”我不是照样高高兴兴地走去，自然有好处在前面等着我哩！这条路何以这样的千妥万当，又何以长到如此这般，都出我“意表之外”无从说起。《叹逝赋》上说：“瞻前轨之既覆，知此路之良难。”善注：“此路即死路也。”人家笑他注得笨，我笑笑他笨的人比他更笨，笨到当头吃了一棒，动也不动一动。

在路上的，不但对于前途希望甚多，而且对于眼下珍惜倍至，至少自己的身体总宝贝得肉麻万分，咳嗽会变成肺病的，肚子疼许是盲肠炎，“勃瘰头当发背医”，真好比一朵鲜花，大气儿都吹不得，别说磕碰了。别人呢，成千累万的化灰化烟，漠不关心，而惟一己之是爱，不知道自己的皮囊难免腐臭，终久是蚂蚁口中的粮食，又看见谁人真骑鹤吹笙过来。

早知今日，何必当初！燕窝鱼翅白白的填下去不少，冤哉冤哉！不免又想起靖节翁的名句来，“容养千金躯，临化销其宝。”曹操的儿子也说过什么“生在华屋处，零落归山丘。”对于一己如此，对于外缘亦然。一把裁纸的刀裁衣的剪，丢了必找，找不着要生气，甚而至于疑心老妈子偷了去，要打发她走路。一支“三炮台”点着没有吸，失手“扑嗤”掉在痰盂里，马上会跳脚拍手叫阿呀。小的尚且如此，大的更不用提。丢了情人的表记，谁能不发急？小儿女生病，谁能不焦心？伤离念远谁能不淌眼抹泪，咳声叹气？失恋之后，谁能不翻天覆地闹个无休歇？总而言之，统而言之，这是我的，要好好的收藏着，那又是我的，要好好的保护着，我何所在，尚且一无所知，而贸贸然老着脸皮尽说“我的我的”，又岂不可怪也哉！

对于生命本身和它所曾接触过一切的外缘，必然有相当的粘着性，尽管程度各别分量不同，其为粘着则一也；所以竟可以说这是生命力表现的一面，和生命力的大小强弱为正比例的。有时反而特别小，如出世的修持颓废的享乐，似乎不可解，其实非碰壁之余倾向于离心，论其根底绝非例外。

讲到这儿，生命的本身快要挨骂了。生命压根儿就许不成东西。佛家所谓生老病死的苦，都只是生的苦：没有生何有于病，何有于老，更怎样死法？（您能想得出没有生的死是怎么一回事来吗？）把生命的痛苦一古脑儿归到咽气的这一刻去，很有点说不通。再说得 paradoxical 些，并无死的苦，只有生的苦。自来只见活人诉苦，有死人诉苦的吗？没有。——黑驴告状是一例外，然而所告的状还是生前公案，并非和阎王爷打官司。若嫌它欠精密，还可以这样说，生的苦是什么滋味，谁都尝过的，死的苦谁都没有尝过，即使不便愣说它没有，也无从确凿地说它有。“未知生，焉知死。”我们平常说死，只是说死不生。真的死无可说不必说，至少死了再说。

依名理立言，佛家可以有死苦，我们不可以有。佛家以生死对待流转无极，死只是生命流转中的一境界；我们所谓死是生命的彼端，最后的一点，很像佛说的“涅槃”。他们千辛万苦的修持，只抵得我们家常饭菜般的溘然长逝，真真占尽了便宜。所以若一面采佛家生为苦之说，而一面用我们自己的死即灭之见，那么死非但不可悲可怕而实在可爱可钦。在事实上咱们的立场却不会比他们强，或者远不如。所以不如者，他们有他们特别的修持方便，

虽然极笨极古怪，而我们没有，永远不会有，我们不能全盘承受这生苦论。

生固然很苦，但也并不全然苦，这是老实话，我不愿作矫情的戏论。如见春花秋月不能说不美丽，逢俊侣良朋不能说不幸运，得赏心乐事不能说不痛快。硬把乐说成苦，真是何苦！所谓苦乐也者皆不足以尽生的意境，于我只觉得一味的可哀而已。非苦则不“哀”，无乐又何“可”哀之有？依苦乐的万般错综萦绕，人间悲凉的剧遂宛约地映现着。桓子野每闻清歌辄唤奈何。这奈何两字神理绵绵，真是可哀的绝妙注脚。就生的过程言，解脱也是粘着；兼包止境言，粘着也是解脱。惟其滑不脱又粘不住，所以没奈何。这不但对于最后的默想是如此，在一生中从小到老亦复如此。

我们的一生谁不是草草地断送的，又见谁真细磨细琢地咬嚼生的滋味过。所谓细细的过只是我俩的妄想，而云里雾里妈妈胡胡一辈子，这才是永久的真实。千奇百怪的人物风景都像活动写真般眼面前飞走，从其间相互的关连里不免生出离合悲欢来，于是在心上刻划出深深浅浅的痕迹；但这些痕迹和其他的外缘一般，也会跟着年月的奔流渐远渐淡，终于秋烟似的全灭了，从这一点，即使说我们明明活着却好比不曾活着，也不算过于不通。

举一个极短的例子，譬如我到天津去顽三天。第一天高高兴兴的跑了去，一点不觉得；第二天白天也还好，只有点儿迷糊；到晚上看华灯璀璨，人影参差，不由得一念兜的上心来，惘然独语，“快换片了！”果然第三天早上，尖厉的一声叫子，火车轻轻地把我驮到黄绿的大野中去，简直换了个世界。这三天的生涯，即在当时已如无物，何况回想！

以电影去比方人生，我觉得实在有点儿像。人的一生分为若干的段落，如几本几幕然，论做法也有做得好的，也有歹的，论戏情也有怪肉麻的，也有恶狠狠的，论观众有尽点头的，也有乱摇头的，有笑的也有哭的。可是某一幕映现的时间假定为A，则不管有多们好看，无论谁，决不能比A更多看一秒钟；反之也不能少看一秒钟。比方总只是比方，在生的剧场中不许闭眼睛，除非你退出。

这一幕映毕，那一幕接上来了。看得真乏味偏偏老不肯完，看得真得神倒又没有了。一到快换片子的当儿，不论你对于前一幕爱看与否，看够了没有，总之要逼你勉强去看第二幕，且你的喜怒哀乐一定要被当前的幻景所颠倒播弄，至于忆中的情景由它跳跃去，只黯然待尽而已，岂有他道哉！就是这样子蝉联而下，直到灯明人散，“明日早些来罢！”而我们的明日只是“来生”，我们的来呢不来只是“未卜”。然则贾波林的笑片可以重看，独我们的不能，这是何等的“鹅绒”呢。

以年时言，有幼少壮老之别，以地方言，有东西南北之殊，这都是所谓段落。各段落间荣悴悲欢尽管各别，但有一点绝对相同的便是不息的流动。再绕个弯儿说句斯文话：各段落间荣悴悲欢之所以各异其趣者，乃此不息的流动实主之也。这有顿渐的两境。

何谓渐转？如说六十分天亮了，意思决不是说在六点九分五十九秒上依然漆黑一团的夜哩。大约四五点以后，必须经过乌青青鱼肚白等等暗昧朦胧非昼亦非夜的境界，然后转成所谓六十分的大天亮。另一面呢，顿变也是有的，积渐之极则顿生焉。“履霜坚冰至”。

晚秋的霜华与早秋的风信，早秋的风信与残夏的荷香，残夏的何香与盛夏的汗臭，不能算不近；但坚冰和挥汗，您瞧差得多们远。履霜是渐而坚冰是顿，然非履霜则坚冰亦无由而至。

变化只有这么一回事，顿渐却是在此在彼两种看法的不同罢了。再以前例说罢，六点九分五十九秒诚哉和六点半没有很大的不同，但正午与子夜的区别却并不小；尽管没有明划的界线，昼夜毕竟还是有的。以再前例言之，我到天津去，决非预备有去无来的，所以一脚踏到天津的地面以后的每一刹那，都一点一滴向着归程，不必等到他们送我于“老车站”，方始说我要回北京。

凡某变化就其邻近的各点谓之渐，就其两端谓之顿。两端并不孤零零地站着，必然依傍它们的左邻右舍；故举渐可以包顿，举顿不足以明渐。渐是顶利害的，聪明人好像曾说过；不过像我这样的傻瓜，怕只怕这一顿字，使咱们大惊小怪的，往往是这个顿。顿也不见得不利害。我只十岁罢，看《小说新报》（？）第一期的插图，憨痴的小儿、腼腆的少女，憔悴的中年妇人，还有一骷髅，倒说这就是一个人的影子。这种老套头现在看去已不算新鲜，但这十岁左右的小孩从此他明柔净软的心镜上永远有这狰狞的面目，改变他一生的颜色。大约刊画的人，不曾想到的罢。

真理未必就真得出奇，陈言也许是真理的一面吧，必千千万万人都想过说过方为陈言，这岂不就是千千万万人所有过的感触，难道它竟会一点道理都没有？陈言务去戛戛其难，真真又吃力又不讨好，做句翻案文章，陈言便是中庸之言——您嫌不时髦，其实，错了。孔二先生现在很出风头，不过我不好拂您的意思；——那么民众的话总该懂得罢。（平按，心余自己也有点缠夹二，民众运动在禁止中，民众的话与中庸之言身分悬殊，乃混为一谈，奇哉！）既然知道“难”，便不该“去”，还说什么务去！您瞧古诗十九首那一首不是老腔调，却不大听见有人骂它腐化，虽然现在也难说。（平按，此节比拟不伦，口气幼稚，牢骚突发，无理取闹。）“只为你如花美眷，似水流年，”这种感慨老得可以罢。惟其搂着如花的美眷，所以回首流光万分懊恼；亦正因为流年似水不曾等过谁来，所以把玉精神花模样的情人终于给辜负了。白发和红颜对照，芳华与迟暮结缘，是人人都有的悲感，不必定要多愁多病的身，倾国倾城的貌，方才配“心痛神驰眼中落泪。”转瞬之间，艳冶在风前零落，灵智也是一闪的电火罢。生命的颜色芳香，以体力的衰颓日趋于黯淡憔悴而犹不自觉，直到蓦然回首，昔梦前尘恍如隔世，方才知年光走得好远，把我们早给拉下了。知道怎么样？不知道又怎么样？回头怎么样？不回头又怎么样？人生一个破瓦罐，不回头最为得体，虽然不免回头更是人情。

人生一世，做小孩子好像顶快活，却偏偏想它不起。最小的几年简直全不记得，六七岁以后渺渺茫茫，自十岁以至三十岁，这一杯青春的醇醪回想起来馋涎欲滴，“好酒！好酒！”可是当时呢，狂鲸吸水，到口干杯，又象猪八戒吃人参果，囫囵吞。由你礼部堂官说得舌敝唇焦，谁耐烦“一口一口的喝”呢。过了三十岁，即使你将来康强老寿花甲重逢，也是下坡的车子了，去得何等的即溜呵！看人家刚断奶的已在学步，夹着书包的已懂得看女人，结婚未久的已在做母亲，如我辈的中年人，不垂垂待老复何所待呢？“酱汁中段”，幸登古稀之年也只有三十年的快活。这三十年中，困觉先去掉一半，还有不少打岔的事儿，生病啊，拉屎啊，办公事啊，至少又打个七五扣，归齐只剩了十一年三个月。（平按，这又在算帐，又在用陈言，心余的记性不错。）那促狭的短命，真会“细细儿过”倒也罢了，正如兼好上人所说的：“倘若优游度日，则一岁的光阴也就很是长闲了。”但这班傻大姐浑小子，由他

那样的聪明，只怕未必听得懂。人到中年，方渐渐体会出一点点儿生是怎么回事，只可怜残肴冷炙剩也无多，由你嚼碎骨头也将同白蜡，滋味毫无。况且年纪再老下去，又要糊涂，不免重新发十七八个昏方肯咽气。这何苦来！人寿这样短，什么事也来不及做，好像“大英国”的萧老爹曾经说过的。

名式各样的变花头，收梢结个大倭瓜，变花头不足奇，给倭瓜也是当然，可怪的是哪里来的倭瓜子。我不怕自己与草木同腐，也不恨充当蚂蚁的一顿早餐，只诧异这条生命的何来。有时午睡蓊腾，醒来心上一拎，仿佛直往下沉，仿佛四无抓挠，又仿佛大祸要临头；定睛细看，一切都照常，很合式，不多也不少，多只多了一个我。假使一旦没有这个我，我想一切还会照常，还会很合式的。

想去死吗！不，决不！只愿生命忽然遗失，或者著贼骨头偷了去，顶好困醒一觉，干干净净地不见了我，那没“南无阿弥陀佛！”但偏偏不，一醒来跳起脚先看见我自己雪白的高脚跟。“直头讨厌笃！”所以只得再去寻死觅活。刀乎？绳乎？河水乎？井水乎？抑海水乎？安眠药水乎？——还是仙丹乎？何去何从？寿终正寝的，面孔已经有点讨厌相；何况悬梁的要伸舌头，投河的要鼓肚皮，服毒的要变青黑脸，抹脖子的，阿一哇！头儿好像西瓜，丁零当郎滴溜扑落地直掉。临命以前曾写出班香宋艳的奇文，曾留下沉鱼落雁闭月羞花的倩影，都毫不相干，反正得出一次乖丢一回丑，和带绿毛笔挺挺的僵尸在伯仲之间而后已。再说也不大好办。火葬，我总疑心会烧得滋滋作响，臭气薰天；浸在水里烂胖起来更糟；给老鹰吃，怕它挑精挑肥，扔下一只眼睛半只耳朵不吃；保存在玻璃棺材里，未必人人有这福气；给鬼子去试验有点不高兴；说来说去，还是刨个深深的土坑往里一埋这个老法子顶妥当，明知也一样的要发霉变烂，只是眼不见为净，孝子慈孙之心庶几慰矣夫！（以近日所闻“乾隆皇帝”的头发几丝肋骨几根也弄得零零落落，则入土为安原未必尽然，甚矣死不如速朽之为愈也。）然又终于不免为蚂蚁们当早点心，究竟也不很合算。话又说回来，贼骨头若老找不着，那么随便同仁堂达仁堂一个子儿一包的“九还大丹”炒豆一般吃它个几千葫芦。然后“吾知免夫！小子！”好好儿细细儿活着不成，算我不曾活也不成，一定要妈妈胡胡活着去等死，那方才算“的确行”，这多们古怪！幸而我老是看人家去死，老实说自己还没有死过呢。“虽九死其犹未悔”，这是落水鬼的疯话。我要死，至多也只死箠一回试试看，第二回“恕不”了。何况口袋里还有一个子儿一包的九还大丹。

虽然如此，眼睁睁地看人家直僵僵一个，直僵僵一个，家里人围着他哀哀地哭，也活得太不得劲儿。若死者我认识他，更难免多少的伤感。若不幸是我的故人，我的至亲，这一种死生之戚，竟许弥漫于心识的表里，影响于我对一切的态度。所以以旁观的地位看生命的神气，不见得就会比自己反省高明。

死者渐灭无余，往而不返之谓。有些人呢以为如此大佳，了者好也，人世纠缠得还不够，死了再去纠缠着，未免不智且伤美。长往不返，以他们的眼光看未始不是好事，至少也不是坏事。记得山叔老人未跌下火山以前，曾在不苦雨斋中大家谈过，若死了果真要到阴间有许多麻烦。例如：见了无穷的老长辈老老长辈，一个个都要请安问好，他们或许带你去朝皇见驾，大碰其头，偶然一不小心，对着大明的祖宗说什么“本朝深仁浓泽”，立刻要碰钉子。六十岁的老头子赶着二三十岁的少年，规规矩矩叫“爸爸”；二十

岁的小伙子不得不搂着八十岁的老太太，亲亲热热叫“夫人吾爱”。太太同时可以有三四位，一个不好，就打翻醋瓶醋罐，大闹幽宴。小孩子老是吃着奶，老是不会大，殓时的朝衣朝帽，若子孙忘记了焚化冥衣，就得老穿在身上，连上茅厕的时候都脱不下。更有阎王爷非刑拷问，牛头马面们竹杠常敲……奇苦百端，形容不尽。

另有一班人真相信灵魂出窍，黄泉路的远近好比到一趟外国，去了自然就回来。所以供桌上的酱肉骨头不妨咬嚼，绍兴老酒也喝个三钟，穷了有元宝锡箔可以救济，受罪有和尚道士可以超度，想呼奴唤婢则有泥塑的金童玉女，想抽鸦片烟则有纸扎的全副烟盘，子孙生病他先叹气，子孙富贵他也荣华。……总之他名说死了，却没有死干净，还剩个一点儿，严格说来他是没有死哩。

哲人长闲，愚人忙瞎，我们不忙又不闲，尴尬。把死人当作活人看，死马当作活马医，（平注，又在信口胡溜。）我虽办不到。但死得一千二净，据说非常合式，我也不大相信。

自己会死得如此的干干净净，即说明是美事，也有点害怕；若所亲昵的看他斩钉截铁地躺下去，愈加使我不堪。平居形影相接，言笑可通的，一转眼不看见，永远不再相见了，这不但不可忍耐不可解释，简直是不可思议，不可思议。如依感情，我不是不喜欢宗教的，即下等的宗教也喜欢。我喜欢仙，我喜欢神，——只有菩萨端坐在莲台上，好像不大舒服——我喜欢狐狸，我也喜欢鬼，即使它不肯变红衣女郎来魅我，甚至于碰见十七八代的老祖宗在黄泉路上握手谈心，也不觉得很讨厌。老爹们不以为然吧？然而我的叔叔姑母们，看这小孩子不敬祖先，不信鬼神，方以为是十足的新党，岂不冤哉枉也！“车旁军”的意见，我怀抱中满坑满谷哩，不瞒诸位说。假如果真，上边三十三天偏住神仙，下面十八层地狱满填怨鬼，一世界一如来，一洞府一妖精，岂不比我们的世界分外有趣？只要一跷辫子，（平按，这是古语，一时想不出适当的译文，仍之。）马上可以看见这些古怪的顽意儿，又有什么拚不得？亲戚朋友死了，也无非在这几个地方游来荡去，那怕找他们不着，“您先走一步罢，我吃完这筒烟就来。”难道我独独不会这般坦然地说吗？可是不成，我们的时代，我们的环境都来警戒我，这世界不是这样子的；肉体以外不见有生命，生命以外不见有世界，一切在你面前变灭，你也变灭于一切里，既无法可想，也没有例外。这严冷的事实世界，我惟有忍耐，我惟有默认。

还偷偷地告诉你们，有一回我正嘻嘻哈哈过着孩提般的好日子，何来突兀的事变，巨浪般的打到心上，把蓬勃中的兴会和意气，卷得落花流水，无影无踪。自此以后，沉浸于悲哀之渊里消受一味透骨的冷，连丝毫的想象力都不再有，更不必提憨笑的重温了。我痛感幻灭的可伤。

逝者暂住在别人的记忆里，能有多久呢？忆中的渐渐抛却也就可以算永逝了。我由不得要努力追挽这些日就泯灭的影子，在笔墨间留下一二分的痕迹来，明明知道和谁都不生关系，死者更加无所为，只当作我自己的悲哀的玩具罢。

以前的也记不得了，庚戌之夏我在苏州，一个郁闷的傍晚，油灯没有点，天色有些黑了，蚊虫轰轰，成群搭淘的在“做市”，忽然走进一远方的客人，把姊姊误认作母亲，我们拜见后叫他舅舅，他便是沈彦君。

那年我十一岁，姊姊比我大一岁。我记得清楚，母亲的屋子靠南窗有

一张长抽屉桌，他就坐在这桌子东边的靠椅上。不到一两个钟头，我们已经和这新来的客人熟得非凡。晚上都在老梧桐树紫藤花棚的书房里说着话，我们听得出神，好像无论什么都是新鲜的。我手背上忽被毒蚊子叮了一口，又痛又痒且肿，可是还有滋有味的听着，听着。直到母亲催了几遍，才挨墙摸角进去睡觉，而他们的话正说得热闹哩。

第二天一早直往东书房跑，他正在检点送人的礼物。我第一看见大理石面的圆桌上添了许多泥马，各式各奇，跑着的，卧着的，站着的，有低着头的，有扬着头的，黄的，白的，枣红的，数了数一共八匹，他说这是“八骏马”，都给了我。原来是给我的！弄弄这匹，摆摆那匹，十分高兴，尤爱那匹狂奔着的枣骝马，后来还为它做了一个红蓝闪缎的锦鞍。他同时给我的方墨盒至今还在，枣骝马呢，可惜查无下落了。（紫君说她也看见过这八匹马，她也想玩的；没有看清楚，已经被装在箱子里去。）他喜欢我，我自然更要亲昵他。只是不久就听见讲什么“攀亲”，他且时常以此来逗我笑，弄得我很窘；而且对于所谓攀亲也者，当时并不感兴味，有时以太窘而竟生气撅嘴，虽然心中好像也添了一种渺茫的关系，和他有点儿私亲，暗地里在傲视我姊姊，自他北去以后，我们真是老盼着他来。

壬子以后，春秋佳日，他每年南来，来时多半住在花园里的达斋。园虽不大，也有苍润的山谷，曲折的池馆，扶疏的花木。长廊下我和他比放汽枪玩，在屋子里又围着他听讲《聊斋》，谈狐说鬼，娓娓不穷。他们若打牌，我就看着。有一回我摇另另坐在一张轻巧的洋椅上，正看他的牌忽和出一付三元，我狂喜仰后就跌，四座愕然，这是一直传为笑柄的。

顶怕他有客来，如果老不走，我真气闷万分，再去张张看，总还在那边聒聒而谈，也不知讲些什么。他若出门拜客，更觉不以为然，在家里玩玩不好？出门有啥好处？碰巧风和日暖，恶客不来，太阳快要落山，他带我们观前一带走走，买点小吃，那最快活不过。我至今还想吃吴苑深处的扁豆糕，细滑白净，上面洒着红绿的糖。

晚饭以后总是闲谈，我在圆桌子旁边听着。黄黄的洋油挂灯下，低了下头，无聊地看桌上红木边缘纹理的细密和嵌着的大理石面的光滑，无端有点怅触。“这清闲的景象不知有几回？”大约是这一类的念头罢，我还想得起来。这可以说是惘然的初见。

乙卯初夏初次北行，到天津后暂住他家，父亲先进京去了。他住的洋房，粉红色的墙壁，挂着美丽的古画，我觉得很精致。海边的气候，傍晚风凉，与江南又不同。一星期后，阴历五月朔，天气晴佳，他带我上了到北京的火车，从阔大的玻璃窗里看见近畿的原野村落，绿油油的麦子和高粱。以后我来往这条路上常常看见这景色。自那年秋天我们移家北京，他一直住在天津。到丁巳年，紫君和我成婚，她是他所最爱的女儿。

恕我打个岔，说几句关于沈彦君的话。他是一个嗜好很多，性情极厚的人。这五十年中，他一味兴高采烈地活着，爱那一切，依恋那一切，执着那一切。他爱他的儿女，也爱他的亲戚故旧；他惯于宦海中浮沉，却老想优游泉石；他爱看画，也爱看如画的山；他摩挲手中的鼻烟壶，又喜徜徉于暮年缔构中的南山别业；小至于一盆小枫，高不过三寸，细得像一根铅丝，大而至于突兀老苍的雷峰塔，一杯水整个儿的西湖，无不在他珍惜之中。他在天津，惦念那钱塘的故乡；等到回到杭州，我看他也无日不在梦见京华的软红尘土。而我于垂髫之日，就听他和我父母谈讲搬到塘栖镇上如何的好法，

什么临河觅屋又没有蚊子，大门口泊着渔船，自己挑拣新鲜的鱼虾，果园到处都是，只管采着吃，我们听得津津垂涎，恨不得马上就搬去；后来看他们只是说不动，耳朵都起了腻，也就淡然置之了。其实呢，他何尝想冤咱们。他的一生时时结想，处处流连，半成虚愿，在旁人看来未见得不是傻罢；但在我如何能存这个念头，你们原谅我，我是不能够的。他的壮年有能吏之称，而一近暮年思路日窄，执着日深，于人情物理的洞达渐不如前了，我又何必替他深讳。他也和其他的老人一般的怀想从前，悲观现在，不放心他的儿女，尤其不放心他的小儿子，觉世路风波之可畏，愁孩子们入世的艰难，不但艰难而且危险，寸积铢累，节省区区娱老之资，望其可以坐大，为儿孙们百年的基业。我从小就跟着他顽耍，十余年中他兴致一直是那样好，惟独最后这两年以来，简直忧煎倍急，意绪萧寥，即有时还带着我们游山玩水，吃吃小馆子，我看他尽有点儿勉强。本来一个人一过中年，筋力衰颓，无复有回翔的勇气，再看看婴婴宛宛的姑娘，跳跳钻钻的小子，后顾茫茫，如何放心得下，积想既久，自成痴执。我当时嘴里虽不说，心中也不以为然，觉得“这又何必呢”。今日追思绝非怨道，对于平昔所爱敬的尤非所宜，但已觉无从忏悔了。青山黄壤之间，他撒下我们悄然自去。一晃好几个年头，姑娘新添了小子，小子快要娶人家的姑娘，还是好好过着日子，各人头上一方天，足见他的过虑真真只是过虑，而我们当日背后头的风凉话总算一说一个着。所不同的，我的忆中从此添了茕茕的默想和那惻惻的痛伤，虽说年光逝水早已磨洗了带血的创痕，而这依稀的痕迹殆将数十年如一日，轻易碰不得，碰了它若有隐痛，例如今天我写完这一张纸。

他和我关着几重的亲戚，据母亲说，我小时候他就喜欢我，说“这孩子聪明不露”。其实也差了一点，“不露”呢倒是真的，“聪明”呢未必，压根儿不见得有，又怎样露出来？这未免有累他知人之明。但可以晓得他是何等的喜欢我。自从那夏天的傍晚以后，十五年中陈迹重重，真如千层的波浪万叠的云山，有不堪回首之感。城巷陌之间，流水高山之侧，无论月下与灯前，不管天南和地北，我绝不费一点的力，自然而然会想起他来，即使不曾想，这儿也是，那儿也是，好像都有他的影子一般。

偶然想到两桩往事，就记下罢。十一月里到太湖边上去喝西北风，船儿晃当晃当，紫和Y小姐都晕得躺下了，我和他还细细啃着无锡著名的“肉骨头”。泊船以后，她们也勉强起来，同上千顷堂凭栏品茗，看湖浪沉沉，天容冥冥，船家怕“横风”，鼃头渚也没有去成。

又有一回，同样这几个人在常熟城中的小客栈里。（依常熟人说是大旅馆。）我和他住一间房，时值晚秋，他买了几十盆红黄错杂的菊花，桎桎叉叉又得了一屋子。晚上山景园吃饭，青菜螃蟹特别的好，吃饱回店，时候并不晚，窄窄的石弄堂已悄无一人，尽慢慢地踱过去，笑说常熟只是咱们这几个人的，常熟人大概都睡着了。忽一阵臭气大家掩鼻，看见厕壁外挂一白纸灯笼，我就说：“奇怪！常熟的茅厕都挂灯！”想不到他和紫君姊妹就此大笑不止，笑不可抑，我乃恍然，不由得也笑了。

这都不过是沧海里一粟似的浮沤罢。从头说起，他髫年的梦多半消磨在吴苑西桥的旧居里，所以对于这快要坍的老屋他比我还要熟，他的陈迹比我的更多得多；（他和这房子同年）而我的青春潮热滋蔓的当儿，恰好在他家里，也算是“无巧不成书”哩。数十年之中这两家回环地接近，加以各人性分的投合，婚姻的关连，究竟他知道我家的事情多呢？我知道他家的多？

他和我家里的人熟呢？还是我和他家里人熟？一时真说不上来。若把四五年中住在他家的零零碎碎的往事，有工夫，有笔力，有兴致，一口气写它下来，简直可以成一本小小的书。现在既心慵力弱，重以奔走党国能者多劳，那里能够呢！只好写出一件自以为比较扼要的事。到癸亥的冬天，江南渐见戎马仓皇的神气，名说调防，已在磨拳擦掌中。我们还淡然置之，沈君却仆仆沪杭间，又想搬家，又想不搬，如坐愁城。一天下午，并没什么紧急风声，紫和我端坐在上海永兴里的小楼上，忽听得他从杭州同着一部分的眷属还有我们的小孩叫“囡子”的，大包小裹都搬往法界的亲戚许君家里去了。事前不来一快信一电报。

他自己回到城站附近的杭寓里，隔不多日，骤患小便失血的重症，我晚车回杭州去看他形容消瘦，神情索寞，只能极低极低地说话：“想不到还会见面，遗嘱我都写好一半了。”走出来看，大厅堂屋里都有捆扎好的箱笼，横七竖八的摆着，花厅里又堆着“篾件”，听说要搬北京。可是直到年底，非但北京天津也都没有去成，即在上海租着的一幢洋房也没有全家搬去住，挨到癸亥的大年夜，我们住在上海的几个人方接着他的确实信息，从北站登车回杭州去。除夕的旅行，于我尚是第一次。

“甲子岁朝春”以后，时局消息，一天好一天歹，好像黄梅雨，我们仍在杭州。篾扎的物件一部分重新打开，箱笼更不必说，上海赁的“也是庐”也退了租，似乎可以安然过去了，但是还不成，虽一步没有走得动，却时时刻刻闹着搬家，使人听得心慌，不但说要如何如何搬到别处去，就区区的杭州城里也有种种不同的搬法。他自己心里来来回回的晃，于是他的家跟着也来来回回的晃，就是寄居的客也不得不跟着来来回回的晃；虽然那时的我是一个地道的乐观派，“寻寻开心罢，一点不要紧。”夏日渐长，始从“杭州城内”（你们老不知道这话的出处吧，这是白水君在西溪交芦厂题名时写的。）搬到西湖边我的别墅中去，然而还在清波门内租了一所小房子。所谓搬家问题总算告一段落，北去之说自然没有打销，天津北京等等常常在嘴里颠倒念着。所以湖楼小住，真真只是小住，只算于北上的程途中打一个茶尖，不过这个“尖”欲打到西湖边上去了。

惟有长闲，这种闲法淡得可以出水，即顶好闲好懒的我也觉得有点不堪。（有一笑话，拿浓浓的墨点上去，都留下雪白的粉印，那才算黑得可以呢。）沈彦君倦于游宦退归林下，清闲的福倒是本分，小姐们自古以来是有闲阶级，闲闲也还罢了，只有本来好好地关在书房里，读读《论语》、《孟子》的“两位公子”，也变成“无事大闲人一个”，透点儿别致新鲜罢。我在杭州这几年本不知道作些甚么生，为什么老不走，想起来尤其茫然。这一年闲得自然更出奇，只为上海书贾校了一部小说，以外吗事不干，然而也还是不走。暑中曾匆匆一到北京，不久就回来，又躲到小楼窗里看落照去了。“生之欲”的舞台上（听说湖山久归某姓，故用此耳。）总是大锣敲得人耳聋，大鼓震得人心慌，赤膊直翻筋斗弄得人眼花缭乱，我们这儿咧，忽然锣不鸣，鼓不响，非但筋斗不翻，戏子们一个一个都困着了。这多们清锅冷灶，成什么模样，阿要讨厌相！聪明的读者岂不会疑心这讨厌就是“若有憾”，而我不说。亡友萍君戏以一绝句记我的生涯：“诗思还与世味疏，日长摊饭屡抛书。骄阳曝背青山暖，翠豆朱樱欲上厨。”那时真不过吃吃蚕豆樱桃，喝喝山中的泉水，看看岭上的白云，西泠桥堍岳王坟前去走走，湖心里去划划，里六桥外六桥之间溜达溜达，以外亭午的一觉闲睡，中宵的一晌闲谈；再不然便找

邻寺的体圆上人下顶蹙脚的象棋去，虽说蹙脚，一日连赢他七局，则上人之棋学亦可想矣。因为下这样子的棋，倒耽误了我们，不曾看见雷峰塔的最后—影。

彦君的生涯也和我们差不多。他住最上一层楼，偏南有带窗的廊子，大家叫它“暗廊沿”，实则一点不暗。他在其间起居，窗明几净，摆上几件心爱的古玩，壁上总是名家的条幅，隔几天换一回。我们一进去先看见，就说“又换了新画啦。”我和他闲谈的机会很多，讲讲时局，讲讲家计，也有时一无所为，谈那“今夕只可谈”的风月，总之爱怎么说就怎么说，要说什么就说什么，谈得极畅快的时候果然多，谈得小别扭的时候不免也有。譬如他思前想后，老是带愁帽子，蹙眉毛，而我一味嘻嘻哈哈，随随便便，“这不要紧的”。

偷安的江浙居然构兵，古旧的雷峰塔俄而倾圮，在他心上都有过一条条的痕迹。平日温蔼可接诙谐自适的，现在以忧郁的神情结合中年的憔悴，怨我说得不客气，再怨我的不恭敬，觉得迥比不上在苏州小花园里教我放汽枪顽那个时候了。正如《红楼梦》上说的“渐渐露出那下世的光景来”，即以搬个家而论，这儿放放不对，那儿放放也不对，临了会零零丁丁搬到西湖边三层楼上去住着。一角危楼，四山欲雨，这难道就千妥万当了吗？南山之下本有新构的园亭，他常常于其间独往独来，有时也和家人同去，而独游时为多。一日夜归湖楼，沿苏堤北走，迎着轿子，扑面的凄风急雨，一走进屋子，我们尽惊，他浑身精湿，冷颤不已。也有几回，时近午夜，他还没有回来，几个人高楼极目，只见一片淡白的平湖，微苍的静夜，寂无所见；隔了一会，有豆大的一点微微移动，久之渐大，依稀可辨，“是的！是的！”果然，须臾之间，双桨小舫夷犹而至。“湖唇谁复盼归船”，Y君忆及她自己的诗句否耶？阴历九月二十一日，天色已晚下来了，也不知谁说的要去散步，紫病初愈懒得去，彦君带着Y K L，我和囡子也去，往岳坟上路走。附近半山上有“栋宇巍然不知何家别墅”，（K日记原文）我们都要上去，石级新整，囡子也被人拉着手努力同往上走。大家暗暗怀着新鲜的期待。可是好容易走到了一看，什么都没有，只是一座方方正正的鲍家祠堂。我们呆立片时，废然而返，四山暮色苍然，远望楼头已见星星闪闪的灯火。

雷峰塔到后，我们热心搜寻砖头缝缝里的残经。彦君不惜工本地干去，我是没有工本，也兴高采烈地帮着他摇旗呐喊。塔的遗迹曾留下多少次的徘徊，那不必说；塔对过的红籓山房是购求经卷的临时交易所；以外南屏附近的闲门小户，城中的街坊店铺，我们听见了那里有经，定要赶得去看看。即作鲍祠游之次日，（九月二十二日）他又同我跑到城里，什么文华斋学古斋这些古董铺找个遍倒不足奇，最好笑的有个张寿南也者，牙医生也，徐景文之徒耳，我以为无所得先走了，彦君也不知从哪里听来的，他这里有经，遂不问情由叩门而入，以六十元欣然携一卷回来希奇我们，据说“字迹甚佳”。

几宿无话，十月二十八日天气晴朗，紫还是没有去，要去的是Y和K，其时顶小的L好像已说我不去了，我撺掇他，“你去罢，你去罢，”L方肯去。这回跑的地方可真多，差不多把杭州城兜了一个圈子。从新市场的振华旅馆起脚，而学古斋，而花牌楼。花牌楼有个兽医院，而兽医院中据说有经，这又不亚于“张寿南牙医生”了。那个地方我从来没有到过的，自此以后也没有再去过了，好像很空旷的，有些绿的草呵树呵之类。几处路跑得不少，却一卷经也没有得，不是他干脆说没有，就是我们不合意，或者有而没有，被

人捷足先得了，有如这兽医院。

绕了一大圈，到了距我们旧居不远，城站旁边的逸庐，看他们裱画。在那边倒有人拿过两卷来，“首不全而字迹甚美”，又花了彦君的九十元。再折回旗下知味观吃点心，虾肉馄饨乎？鸡肉馄饨乎？可惜K之日记不详（这几节中它已经帮了我不少，我谢谢他。）吃完了就要走。

新市场濒湖，一排都是船码头，运动场码头咧，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各码头咧。第一码头正对西园茶楼。“你们且别忙，等我一等，让我讲完几句西园再走。”粉红色的三层楼（现在不知改了颜色没有？）两大金字曰“西园”，住城内时，湖上晚归每以它为目标，等到粉红色看得出，两大金字有点认得了，不久自然会坐在洋车上，温理熟书似的穿过新市场荐桥街的市声灯影，这是历历不爽的。

西园三层楼上卖菜也卖酒，殊未见其佳。彦君虽常常说：“明天我们到西园吃薄饼去”，好像很是奢侈的娱乐，而我总不大想吃，吃也吃不出特别滋味来，它面对着西子湖，（我顶讨厌这样轻靓的字样，但在这儿非用它一用不可，表明我也会用。）要算全国顶阔的茶馆，但我们杭州老儿说起来，西湖不过西湖罢了，临湖的茶饭铺更算不了什么。

二层是茶座，有藤靠椅可坐，有以西园著名的煮豆腐干可吃，更有不费一文的西湖可看，论理说原不推扳，我们偏不甚喜欢它。里边气闷，廊子狭得不舒展，茶客又多，如逢假日则尤多。万一碰见摸鬓脚的女郎，（年纪或者已经四十五）油头滑脑的少年，眉来眼去肉麻非常，则更加不妙。只记有一回看雪，几乎耀花了眼睛，以外没有什么“烟土披里纯”。

其时馄饨吃饱，回到西园码头来，有两乘包车等着。抬头一看天色不早，又这样阴沉沉，湖边飕飕的风，湖心岂不更要冷，他叫两位公子坐车回去。目送哥儿们的车在紫沙马路上绝尘而去，我们只剩了三个人走近码头，去雇划子。那粉红的墙头和两个金字呆呆站着，一点儿异样也没有，我们都上了船。

无论那么想，的确想不出那晚湖风到底怎样的冷法；无论那么想，也想不出坐在船中会想过什么，说过什么来。一切都是空的，写了万余言以后，到这里只好留下一块空白——简直造也无从造起。好象小划儿慢得可以，老不肯到，天气有点儿冷，有点儿黑，风也有点儿尖。（您瞧是说得清清楚楚不是？）这湖心打桨片晌的工夫从此不再有了，然而也还是一样匆匆地过去，还是一点不觉得，并今天的回忆中都只有一块空白。如此的匆匆，当时还嫌她慢，或者竟催促船家“快点摇罢！”好容易望见高楼，在柳树下插着桨，船家总归是要争船钱，却不知怎的说出失礼的话来，彦君很生气，骂了几句，愤愤的敲开门，穿过我们的堂屋，连头都不回，快快的几步走上三层楼去。他竟就这样走过去了。这在我不敢说不记得，您也当然更不会得忘呀！而当晚，听说他就感冒轻微的风寒。

又过了四十天，十一月初九日，清静的小楼前围了不少看热闹的闲人，不久棺材冉冉地抬出来了，哭声也隐约地听见了。那日湖上清晨霏霏的雨，大红绣花的“材罩”上，绿色油布蒙着，旗只是旗杆儿，伞只是伞架子，掌扇也露出竹骨子，行列歪歪斜斜的向前走。送殡的亲友们中间有一个我。

雨虽暂时不下，地上是稀湿，本家很周到的替我们预备了洋车轿子，我却宁可著了日常著以游山逛街，有点漏水的破皮鞋，彳亍地跟着零落的仪仗，沉重的柩，这样垂头丧气而走。明知道并无缚可执，他在木匣子里也未

必再知道我正同他一块儿走呢，如此说来意毫无理由；但我偏要毫无理由地走去，而且愈远愈好。老是走着，脚踝上有些儿累了，或者雨水浸到破皮鞋的缝里，袜子湿了，心上都似乎可以松个一松。这“毫无理由”，竟是妙的。

公园门口的糖摊小顽意儿摊照常摆着。上锦带桥再下锦带桥，断桥又在望了，路真熟得奇怪呢。瑟瑟的残柳，渺渺的明湖，万分恬静一如平日。偶然迎面走来的行人，看了我们两眼之后，他悠然自去。处处楼台窗户微雨中嵯峨而立，好像要邀我进去顽似的。脚底下沙子的声音，听听看，和往日徘徊踟躅时有什么不同？一点都没有。少了什么？多了什么呢？也不明白，只是不敢抬头，尤其不敢顾盼，痴痴的跟着抬棺材的人夫走。哪儿去？好像不知道。——倒又在回想起什么来了。

二十天以前，晓风残月之下，他悠然回首去了。我走到小平台上仰头看欲曙的天，淡红的曙色，清静的湖山，真疑惑他的魂气正向其间飞散呢。否则他又往哪里去了？病榻之前，听他于临命之俄顷，顾念家人，嘱咐后事，丁宁倍至，纤屑无遗，支起瘦岩岩的病骨，怯怯的声调，一个字两个字的勉力进了出来，断断续续听不真，也有点听不下去。他说我们两个人的将来，他是放心的，又说：“你还是以笔耕糊口罢。”听到这里，眼泪就忍不住了。有一日他病初深，我走上楼去看看，他说：“心余，你看我这病还会得好吗？”我的答语，自然，你们不想也知道的，可是在最后的问答里我竟欺骗了他。这又如之何？今日更又将如之何？这些光景和话语，于我的一生里很难得泯灭的。这不但是死生之痛亲旧之情，而且是知己之感。乱头发般的我的思路，他虽不曾完全懂得，其间且有若千的距离；然而我的性情和癖趣，从小他一直知道的，所以至今知道得绝不含糊。论起来，我之所以为我者，岂不多半在性情和癖趣上面。

十月十九日以后他和我们在两个世界上了，而在初七八里还是好好的。亲戚劳君从塘栖带来尺许的红鲢鱼，大鲤鱼，红烧羊肉，他叫K复书道谢，把鱼放在山居的小池中。因为他正顽着菊花，初七的下午我和K船到旗下，从惠兴花圃又买了两盆回来，“姿色均秀”，他亦为之欣然顾盼。灯光之下，菊花堆满了一屋子，他徙倚其间，只不曾下楼去。这又使我想到九月二十八黄昏时，他走上楼的神气来。

正想到这儿，耳旁人声历乱，一抬头，吓一跳，这不是那天我们三个人上小划子的地方吗？揩揩眼睛再看看，一点不错，这是西园，那是船码头，我都认得它们。其时枢已歇下了，一个路祭棚，几位老爷们在上祭。我又闲着哩，闲闲地看南山一行青得郁郁苍苍，正是平日湖滨散步所习见的，谁又想得到仅仅四十天以后，我就要送他往这些地方埋骨去。而其时枢还不曾起。

隔湖的山光招招手，引得我呆呆的直往前看，偶尔回头，突然间，幻灭自身的影子幽灵似的在我眼面前那么一晃。从此以后，无论花朝与月夕，俊侣或良朋，赏心兼乐事，不回头便罢，一回头，这灰色的影子必定立刻扭扭搭搭地走了过来，低低说声：“还有我。”老早晓得了，这个怪影子决不肯轻易饶过谁，就此善罢干休的，必定要一天猖獗一天，弄到恶狠眼地翻了脸直扑到我的身上来为止，说不定呵是哪一天，是明天？还是明年？如果是即时三刻，那没叫阿呀！——并且怕来不及叫阿呀！

然而这未曾阿呀以前，一例一例的都悄等着，甚至于兴高采烈地等着。别人呢不大知道，沈彦君的一生的确如此过去的。老实说，即使沈彦君已确是如此，你如此，他如此，谁都如此，这也全不要紧。最关要紧的我……（平

按，最关要紧的是什么也没有说出，心余就此掷笔去了。既然他的口袋里并无一个子儿一包的还丹，大约我字以下不见得再有什么好话说出来。凡上所言皆成恶讖，言之惨然。)

## 重刊《浮生六记》序

重印《浮生六记》的因缘，容我略说。幼年在苏州，曾读过此书，当时只觉得可爱而已。自移家北去后，不但诵读时的残趣久荡为云烟，即书的名字也难省忆。去秋在上海，与颉刚伯祥两君结邻，偶然读起此书，我始茫茫然若有所领会。颉刚的《雁来红丛报》本，伯祥的《独悟庵丛钞》本，都被我借来了。既有这么一段前因，自然重读时更有滋味。且这书确也有眩人的力，我们想把这喜悦遍及于读者诸君，于是便把它校点重印。

书共六篇，故名“六记”，今只存《闺房记乐》以下四篇，其五六两篇已佚。此书虽不全，而今所存者似即其精英。《中山记历》当是记漫游琉球之事，或系日记体。《养生记道》，恐亦多道家修持妄说。就其存者言之，固不失为简洁生动的自传文字。

作者沈复字三白，苏州人，生于清乾隆二十八年，卒年无考，当在嘉庆十二年以后。可注意的，他是个习幕经商的人，不是什么斯文举子。偶然写几句诗文，也无所存心，上不为名山之业，下不为富贵的敲门砖，意兴所到，便濡毫伸纸，不必妆点，不知避忌。统观全书，无酸语，赘语，道学语，殆以此乎？文章事业的圆成本有一个通例，就是“求之不必得，不求可自得。”这个通例，于小品文字的创作尤为显明。我们莫妙于学行云流水，莫妙于学春鸟秋虫，固不是有所为，却也未必就是无所为。这两种说法同伤于武断。古人论文每每标一“机”字，概念的诠表虽病含混，我却赏其谈言微中。陆机《文赋》说，“故徒抚空怀而自惋，吾未识夫开塞之所由。”这是绝妙的文思描写。我们与一切外物相遇，不可著意，著意则滞；不可绝缘，绝缘则离。

记得宋周美成的《玉楼春》里，有两句最好，“人如风后入江云，情似雨余粘地絮，”这种况味正在不离不著之间。文心之妙亦复如是。

即如这书，说它是信笔写出的固然不像；说它是精心结撰的又何以见得。这总是一半儿做着，一半儿写着的；虽有雕琢一样的完美，却不见一点斧凿痕。犹之佳山佳水明明是天开的图画，然仿佛处处吻合人工的意匠。当此种境界，我们的分析推寻的技巧，原不免有穷时。此记所录所载，妙肖不足奇，奇在全不着力而得妙肖；韶秀不足异，异在韶秀以外竟似无物。俨如一块纯美的水晶，只见明莹，不见衬露明莹的颜色；只见精微，不见制作精微的痕迹。这所以不和寻常的日记相同，而有重行付印，令其传播得更久更远的价值。

我岂不知这是小顽意儿，不值当作溢美的说法；然而我自信这种说法不至于是溢美。想读这书的，必有能辨别的罢。

一九二三，二，二七，杭州城头巷。

## 重来之“日”

在《打橘子》里说过，“城头巷三号之屋我从此也没有再去过了。”但是——……我想进去。这回不是“老太公”了，却是“老太婆”，非但不更老反觉得年纪轻了些。太约因日子久了，她看见我也有点认不真。幸而也有点认得我，还告诉我说，花园这一部分曾经租出，现在却没人住着。正想进去看看，屏门后忽转出一剪发女郎，身穿淡黄袍。

（读至此，若以为其下将有访艳之正传来矣，则呜呼！）“一定是房东在里头。”我退出。

但是——……我还想进去，竟又向花园里去了。靠着园门的三开间厅，如今是小小的亭子，侧植一树，失其名，其梅乎？傍东墙往北，兜一个圈子，本应该步长廊，上小亭，走到我们曾打橘子的东北畸角，然后往西穿过太湖石山子，折而南，左临小池的西岸桂树碧桃间，葬稚翠之地，右边有三间厅堂，上有小楼，由西边的回廊走出。但是——今日园中万千气象，富丽堂皇，大非昔比。花木繁开，都换了海上不知名的种类，小橘子老桂花之流早已完全打倒，不在话下了。猗欤休哉！主人之大手笔也。于是主人出迎，穿白洋纱短衫，胖胖的红脸儿，乃朱老太爷的第几公子云。我说：“您自己住着，比我们住的时候拾落得强得多。”又说：“比住在上海怎么样？”“要比上海的房子舒服些。”微胖的少年答。承主人的美意，从大花盆里采了一个碧绿长圆形的果子，说是无花果，给我。我想这是好的，这是妙的，正可援小红橘子之例带给他们去。后来手里捏捏看，软的，虽然葱翠，已经透熟了，我不得不吃了它。此亦橘子之故例也。又有一丛高不过三五尺的矮矮的花，大开着，朱红色的花须花瓣，枝枝呀呀地伸着伸着，比秋天的玉簪更玲珑而长些，主人告我曰“广莲”。

论其地位，已应该穿过假山折而南向了，只是假山还未曾看见；也应该距稚翠蛻羽之所不远了，虽然也不曾想起什么稚翠来。眼面前摆列着，由北而南斩齐如平行线的两条花弄，无非又是些广莲及无花果吧，却烂缦得如明霞异锦，我跟着胖公子缓缓地穿过去，心里很知道主人的福气可羨，但又不免唱起老调，所谓怅怅然来。因为这不是我想得到的，也就不是我想要的城头巷三号。

莫非也觉着无聊吗？主人为何不见呢？这边一重一重，深深的庭院曲榭和回廊，更有些女人们带笑带说，这总不便久流连呀。况其时主人还不来，我退出。

081 我从小以为果子绿的必生，后来在南洋吃香蕉不敢吃绿的，后来有一个同船的鬼子教我，香蕉绿正是熟的，始为恍然。这一段话都有根据的。“这儿很可布置，只是我们不会住。”“朱家有这种房子不住，倒去住上海。”这都是我们常说的。后来我们走了，朱老太爷曾回去住过的。

186 回到正面的轿厅，只见有人，不知是谁推开屏门让我看看，看中间一带堂宇的分隔，也极深远，也非旧观，也有女人在里边做活计，极目有屏门八扇，我对那人——为我开正门的人儿说，若再把那重门开了，就看见我从前的住房了。以外的我不说。

这总可以出来了，于是出来；倒还要看看，于是回头。回头看墙门，又是新花样，又有点不对了！高阶两重约七八级，有如殿陛，旁铺长石条可以通车。原有黑色的高墙已变为石碑坊式，（其实依我看来，完完全全是座石碑坊，美其名为之讳，则曰某式。）石额左中右三方，遍刻着横列的填朱楷字，一共有六七个，也不知还是七八个，文理不贯，极艰深晦涩之致，记

得一字字曰“糺”。（谨案这个字曾见于所谓国歌的《卿云歌》里，原也不算生僻，只一人浅陋如余者之目中，也不好算很熟了。）回顾K L哥儿俩感慨地说：“记忆真有点靠不住了！明明记得平坦的黑墙门，车子拉出拉进很方便，却不知道是如此高的高石阶。即使有坡子，洋车也不好往上拉哩。记忆真靠不住！”这牌坊上的字我准记不住，无论如何也记不住！（现在果然。）他们哥儿俩说：“这容易，我们记着哩。”我就说：“拜托罢！拜托罢！”他们想想不妥，话又说回来，“记不全，我们自己也可以凑上几个字的。”这不大像话，我厉声地说：“这算什么！”其时我们的车子正在瘦狭的街中过去。——日子是十七年七月二十四日。

一九二八年七月二十六日，北京。

## 重印《人间词话》序

作文艺批评，一在能体会，二在能超脱。必须身居局中，局中人知甘苦；又须身处局外，局外人有公论。此书论诗人之素养，以为“入乎其内，故能写之；出乎其外，故能观之。”吾于论文艺批评亦云然。

自来诗话虽多，能兼此二妙者寥寥；此《人间词话》之真价也。虽只薄薄的三十页，而此中所蓄几全是深辨甘苦愜心贵当之言，固非胸罗万卷者不能道。读者宜深加玩味，不以少而忽之。

其实书中所暗示的端绪，如引而申之，正可成一庞然巨帙，特其耐人寻味之力或顿减耳。明珠翠羽，俯拾即是，莫非瑰宝；装成七宝楼台，反添蛇足矣。此日记短札各体之所以为人爱重，不因世间曾有masterpieces，而遂销声匿迹也。作者论词标举“境界”，更辨词境有隔不隔之别；而谓南宋逊于北宋，可与颉颃者惟辛幼安一人耳，……凡此等评衡论断之处，俱持平入妙，铢两悉称，良无闲然。颇思得暇引申其义，却恐“佛头著粪”，遂终于不为；今朴社同人重印此书，遂缀此短序以介绍于读者。

一九二六年二月四日。

